



寻找海明威 /1	
蒙莫朗西和一个人的影子 /14	
圣夏芒的死亡火车站 /26	
先贤祠里的两个死对头 /37	
诗人的梦想 /47	
被“低调处理”的巴黎公社 /56	
西雷城堡的“绿帽子情人” /66	
法国北方华工墓 /78	
六月里的一天 /89	
在历史的表皮之下 /101	
一支沉没的舰队 /113	
被脱掉的脏衣服 /125	
洛蒂的北京之行 /138	
在法国寻找巴金（上） /158	
在法国寻找巴金（下） /169	
魏尔伦的一条命和兰波的两条命（上） /179	
魏尔伦的一条命和兰波的两条命（下） /191	
60 年代的故事（一） /204	
60 年代的故事（二） /217	
没有纪念牌的让 - 保罗 · 萨特（上） /231	
没有纪念牌的让 - 保罗 · 萨特（下） /242	
拿破仑与大卫（上） /254	
拿破仑与大卫（下） /268	



序：写在出版前

几年前途经日内瓦时，我去看了伏尔泰的故居“乐园”。不到“乐园”不知道这老头儿多么迷恋中国。伏尔泰的一生正赶上欧洲开始反省自己的政治、文化、宗教，中国便被拿去做一面镜子。当年只有少数几个远渡重洋去过中国并且能活着回来的传教士，将这个远东帝国的情况转介过去。信息经过这么远这么缓慢的跋涉，再加上写者虚荣心的过滤，细节一路都丢光了，只剩下骨架，也就是说漂亮骨架下面的不精彩被有意无意地忽略了。但样样与欧洲不同，却是一目了然的。比如中国没有一统天下的宗教，更没有权力比国王还大的教皇，不信教也不会被烧死；还有欧洲人凡事讲究血统，从国王到贵族，统治阶级都是世袭的，中国却除了皇帝铁定由儿子接班，做官则不论出身还得通过科举考试；再就是中国重农轻商，在后蒙时代部分知识分子看来，至少比唯利是图的欧洲社会更符合人的理想；中国要碰到个仁君，老百姓日子就好过，“仁”这个字欧洲人有译为“人道主义”，那时候就讲“人道主义”，绝对是“领先国际”；不像欧洲，国王的脾气好坏，碍不着百姓的饭碗。如此不一而足。

刚刚站起来反王权、反宗教的欧洲人，一时之间像发现了幸福彼岸一样看着中国。就像我们在两百多年后，像发现幸福彼岸一样看着西方。更有趣的是，原来“先进”的东西又全都变成“落后”的东西，唯恐扔之不及。

那时候，欧洲人想骂政府或骂教会，有什么不便或不敢



说的话，便借中国人来说。可见“借刀杀人”每个民族都在行。伏尔泰是借此路走得最远的。比如他对天主教不满，便搬出中国人来反。我读过他在1768年写的书里有一段中国皇帝和里果莱修士的对话，妙趣横生。两人当时在谈基督的诞生：

皇帝：什么！她是个处女，却已有了孩子！

里果莱修士：千真万确。事情妙就妙在这里，是上帝让这姑娘怀上了一个孩子。

皇帝：我一点也不明白。你刚才说她是上帝的母亲。这么说上帝和她母亲睡觉，然后再从她肚子里生出来。

里果莱修士：说得正是，神圣的陛下……上帝化身为鸽子让一个木匠的妻子生了个孩子，这孩子就是上帝本人。

皇帝：可是说到底不就有两个上帝了：一个木匠和一只鸽子。

里果莱修士：还有第三个，就是这两个的父亲，是这个上帝命令鸽子让木匠老婆生了孩子，木匠上帝就这样诞生了。不过其实这三个上帝合三为一……一个人如果不相信这事，不管在阳间还是地府都是要被烧死的。

过了不久里果莱修士拿了一个盒子回来，里面盛着天主教信徒做弥撒时吃的小薄面饼，那象征基督之肉身。于是中国皇帝又说了：“你们的上帝就在你这个盒子里呀。”等他看



了薄而小的面饼，又说：“照我看，上帝应该更丰肥一点才是……”

我在捧腹之后，倒觉得伏尔泰用中国镜子这一点很值得玩味。与我们相反的或不不一样的东西，都可以视为一面镜子。但人往往是非把对方理想化，否则便不足以做镜子。也许这是做镜子的“必要步骤”，不然后人便不愿在里面照见自己。这样做的结果是物极必反，看得像一朵花，凑近了必失望，失望倒也罢了，发展到蔑视，当年那个“爱”的承受物的灾难也就开始了。

伏尔泰后来为“迷信”中国付了不少代价，被后世的“清醒者”奚落了两个多世纪。这个案看样子还要两个世纪才可能翻，或永远不能翻。历史证明伏尔泰眼里的中国是戴了玫瑰眼镜的，没有宗教狂热固然是中国人聪明的地方，但迷信到只相信死人不听活人的，还不够愚吗？

戳穿“东洋镜”是从18世纪末开始的。推动由爱到恨的一个关键人物是1793年由英王乔治三世派到中国的特使马戛尔尼。

马特使带着通商目的来华，眼睛就比只想救赎灵魂的传教士尖得多。这是鸦片战争前东西文化的一次真正碰撞。相比之下，马可·波罗和欧洲传教士带来的那些碰撞，都可以说是擦边球。我在法国名记者阿兰·佩雷菲特写的《停滞的帝国》中读到，马特使在参观了热河的皇家花园后，对英式与中式花园有一番比较，足见他已开始“透过现象看本质”。我读后觉得很有意味，盎格鲁—撒克逊人有从小事洞悉大事的本领，中国人则有将大事化成小事的天赋。有时花园就说明问题。马戛尔尼在《出使观察》中写道：“如果这是一



块干地，他们就从河里引水过来，造一个湖；如果是一块平地，他们就堆山挖谷，点缀上岩石。”然后他总结说：“我们是让自然更趋完美，他们是将自然控制在手。”佩雷菲特则为马特使做了一个两百年后的注解：“中国人的专制甚至表现到风景的布置上。”不过他是不是忘了，要说对草木的专制，法式花园远远超过中国。

这次历时半年多的外交访问，对封闭已久的神秘中国无异一次间谍刺探。“东洋镜”自此拆穿。伏尔泰从此为他喜欢而不甚了解的中国背上了“黑锅”。

每当我比较这地球两端，眼前便出现一块巨大而顽固的磐石。来自双方的愚顽并没有让时间对这块石头起太大作用。我时常惊异于这种隔阂之自然，双方都抓住皮毛作大文章，一个世纪、两个世纪还只会绕着走。人只相信他愿意相信的东西。“愚顽”这个词我年轻时读到，并没有现在这样深的感受。碰到顽固的人，或愚蠢的人，都好办。唯独碰到把这两个特点结合起来的人，束手无策。我的确碰到过这样的人，特点是完全看不清自己是什么人，眼睛上好像绑了一副望远镜，只能往外看，绝无可能往里看。他或她心目中的自己与大致实际的自己，中间好像有一条不可逾越的界河，有的人可以渡来渡去，但有一些人只站在自己那一边，永远只站在那一边。这也许是生命永恒的力量？不愚顽岂能长久？每一个民族都有其行为密码，另一种文化的人是很难破解的。清醒的文明不长久，却是历史给我们的可悲遗产。

有一次我和朋友H争论，他说我写文章时常不明确表态，缺少“醒世恒言”那样一种“斗志”。他反问我：“否则我们为什么而写？难道不就是为了改造社会和人吗？”



我说你还停留在启蒙时代知识分子的站台上，伏尔泰当年就是过于坚信“不破不立”，把与己不同的中国理想化，结果授人以柄。我乘的车已经开到下一站了。人的演变常常是徒劳无功的。中国一百多年的“破”字当头，结果好的学了多少呢？一种文化就像大多数人住在里面的房子，不管舒服不舒服，总归有房子住。你把它推倒重来，只怕再建出来的与推倒的未必有本质差别。何况谁有这个力量推倒重来？军阀、独裁者都未必做得到。我们这些人揭掉几片瓦，拉断几根梁，不过救出几个“清醒者”而已。况且自命“清醒者”本身，就好像是把自己拉到绝路上，只剩下投江一个壮举了。我不是没有看到问题，而是看得太清楚了，也不是不想有使命感，而是在理想的热情和现实的操作间摇摆。你怎么保证你传递的东西不被误解呢？文化交流的终点站常常是误解，甚至生出更糟的东西。再说一般人都以几十年至多一百年来为历史盖棺定论，这受制于我们自身短暂的生命。其实文明的流变要远比我们想像的迟缓和有耐心。中国人一直把形式视为终归，这从英使马戛尔尼 1793 年像密探一样来到中华帝国到今天，尽管历经革命，无数人头落地，并没有丝毫改变。何况心灵有其理，理智未必解。就算退一步承认你有道理，可是我改造不了的人不读我的文章，读我文章的人不需要我来改造。

这样想的时候，便时常想自己在做什么？提供一面小镜子？这在现代信息海洋里，不过一滴水。所幸两百多年来，有一些人甘愿去做一滴滴的水，虽然滴不穿巨大而顽固的磐石，毕竟琢出了一点痕迹。现代社会往往给我们交流如洪水的感觉，但那除了磨光了石头表面，并没有滴水的透彻和恒久。



每次进书店，年轻时是流连忘返，年龄大了以后，便是想逃跑。现代文明的一大特点，就是造纸和印刷越来越发达，于是书不再是宝，而是垃圾了。而且重复地制造。于是我便问自己：是否要参与这种植物变纸、纸变字、字变书、书再变纸的周而复始的运动？何况即便是讲讲故事，把自己放到故事里去，做一个人物，也已经太迟了。这种事情宜早不宜迟。这样的问题问多了，就像每天早晨醒来，在片刻的清醒中问自己：为什么活过来，为什么还要活下去？所幸绝大多数人是不问这个愚蠢问题的，他们没有时间。人六十或八十年的生命，大约有三万天即七十万小时的时间，说多不多，说少也不少了，但一生却是在没有时间中度过的。难怪释迦牟尼面壁十年的结果是发现“不存在”才是真福。再这么说下去，离“伪善者”已经不远了，好像“永生”不是我们的终极目标？何不承认人就是个追求“永生”的魔鬼，而作家又是这群魔鬼中最不愿意承认自己是魔鬼的人。他们坐在家里写字，写出来的无非是一篇篇的辩护词。帕斯卡尔在他的《思想录》里说：“我会让那些我使之产生欲望的人上当的。”

在这个世界，最无奈地发现，莫过于“清醒者”的伪善和“糊涂者”的真诚。在与人生做的交易上，我们往往不是自己的同盟者，而是叛徒。靠思想写作的人，往往逃不出“道德家”的罗网；而靠身体写作的人，则不是反叛者即是背德者。如果能选择，宁愿做后者。但这恰恰是写者最被动的地方。跨进这个门槛的那一天，你没有什么选择了。很少有人能像梦中那样脱身而出，冷冷地看着另一个“自己”。写书的人，每时每刻在做的，就是试图抛出另一个“自己”。或者说捡回另一个“自己”。



司汤达说：“小说是一面沿途漫步的镜子。”是“镜子”自然是既照到别人，也照到自己。并且主要还是照自己。所有反射出去的东西，最后都会回照过来的。也许我无须声明一下这批文字并非小说，人笔下的世界多多少少都离小说不远。这只是一面起中介作用的镜子，可以带着你在法国四处漫游。在地理的旅行之上，有时间的旅行，时间的旅行之上，还有人文的旅行，人文的旅行之上，便是心灵的游荡。那是不需要签证的。

这种镜子反射完也许就不再有用，可以扔掉。一代人有一代人的语言和心态，时过境迁便不被人理解。比如上几代的作家们多多少少都得了“被迫害狂”症，那是一个时代的烙印。而我们这一代则是还没有发言就被抛弃了，下面是神童美女的时代。多数人都只定格在一个时代里，不要说走不出去，人家就愿意呆在里面，你又有什么办法。而如此快速变化着的世界，又给我们增加了一种惆怅，就是那种不能再抓住什么东西的感觉。如果一本书是流沙中的一株荆棘，那么即使最终是垃圾的命运，也还是值得轮回一圈的。

交书稿时是没有准备写序的。总觉得又不是学术著作，并不需要一个导读。文字本身有其生命力，越好的文字，越可以远远地逃离作者。“生死有命”，这话并不单对人。但出版社要求还是写一个，那么就写一个，在我最后还是这批文字的主人的时候。

交出去的文字，读者就是主人了。他们通过阅读，操纵着这些文字，再造一个世界。一个几乎已与我无关的世界。这也许是写者唯一的作用，远远地抛出一根细线，这根细线甚至连文字与现实间的这面哈哈镜都穿不过去，但毕竟还是



有一些人可以接住，我有什么资格对这些愿意接住的人作引导呢？即便是解释都是没有必要的。

到最后，很多事都会由模糊到虚无，只有写者与读者间这赤裸裸的联系还有一面的真实。那时，全部的虚荣心都会如潮水般退去，只留下对“钟情者”的感激。

边 芹

2005年3月6日



寻找海明威

每走过一个城市，我时常会想，人们到一个城市来寻找的是什麼？除财富、梦想之外，应该还有点儿什麼，就是那么一点点有别于其他城市的多余的东西。那应该是一种为某些特别敏感的心灵准备的东西，用城市的味道，或城市的灵性，或城市的灵魂这样的现成词句，勉强可以套用。但我总觉得，我们往往用一些抽象的词语，将我们并不太说得清的东西，笼而统之地装进去，似乎有点不太负责任。

那天，我在巴黎地铁六号线巴斯德站等车的时候，在通常贴满广告的墙壁上，看到了兰波的一首小诗，类似的小诗，有时在地铁车厢里也能读到，高高地贴在广告牌上方约两张A4纸那么大的地方。诗的后半段是这样写的：

六月那些美妙的夜晚，
椴树散发着馨人的香气，
空气时而如此的温柔，
让人禁不住合上了眼睑。

原谅我，翻成中文已失去了大半的味道。但这正是在那个夏日的傍晚，站在拉丁区几条小街与布兰维尔街交会而成的街心广场时，所感觉到的。那其实只是街道交错时留下的一小块三角地，称之为广场是大大言过其实了。三角地上只有一个碎石砌成的椭圆形的花坛，也并没有什么花，只是



长满了矮灌木。花坛边上三两棵树，形成浓荫，树下两张漆成绿色的长椅，上面坐着几个年轻人。两盏同样漆成绿色的路灯柱，和花坛另一边竖着的供行人饮水的人工喷泉——也是绿色的，就是这小广场上唯一的点缀。真的没有多余的东西，与穿过短短的布兰维尔街几分钟即可到达的孔特斯卡普广场的喧闹相比，这里要安静许多。路灯还没有点亮，夏日晚上9点半，太阳落下去了，只在不远处先贤祠的圆形穹顶和圣艾蒂安杜蒙教堂哥特式尖顶上留下一抹粉红色的余晖，但天并没黑。

我想只在这一刻，我找到了这个城市有别于其他地方的那么点多余的东西。我在树下略站了一会儿，长椅上几个年轻人的说话声好像从很远的地方传来。海明威在他自杀前写的一本半随笔半自传的小书《巴黎是一个节日》里说过，他常走布兰维尔街。这条街窄而短，有两家小饭店和一家名叫“凯旋剧院”的小戏院，戏院门口站满了等待入场的人。不知怎么，想到巴黎让我感到的那么点多余的东西，不由得就想到这个人。他作品中那种时而搅到我们器官最深处的东西，让我意识到他早年选择在这里生活，应该多少与我刚才的想法有一点相通的地方。

1921年12月22日，他带着新婚妻子哈德莉抵达巴黎，1月9日就在孔特斯卡普广场边的勒穆瓦纳红衣主教街74号四楼找到了两间小屋，开始了他的作家生涯。当时新大陆的文化青年纷纷来到旧大陆寻找灵感，巴黎是他们的首选。可见这个城市果真有那么点多余的东西，让那些靠心灵吃饭的人，可以在生理生存空间之外，另有一些凭依之处。

74号至今犹在，窄长的楼门漆成醒目的天蓝色。门左上



方有一块石碑，作为海明威曾在此旅居的记录。二楼的一个窗口挂着招牌：“海明威旅行社”，恐怕实际业务与海明威无半点关联。74号边上是一家服装店，店名就取了海明威的那本书名“巴黎是一个节日”。傍晚我到的时候，店还开着，显然是面向游客的那种，居然还卖中国旗袍。我是从塞纳河边沿勒穆瓦纳红衣主教街一路上到这里的，海明威常顺着这条路下到塞纳河堤岸边的旧书摊，这是从74号出发距塞纳河最近的一条路，是条坡路，从下到上由宽变窄。它使我想到了什么东西促使一个人选择做异乡人？逃离扯不断的东西，接近不相干的东西，抓住那转瞬即逝的“疏离”，有什么美妙我说不清，只是一种“逃”。异乡人就是一种“逃”。

孔特斯卡普广场上的露天咖啡座已经坐满了人，所谓广场实际只是个街心花园，一座小小的石头喷泉，被铁栅栏圈着的花坛围在中心，再外围是青石铺成的路面，五个街口和一家挨一家的咖啡馆和小食店将广场圈住。我在广场上转了一会儿，朝德斯卡尔街走去。海明威在这条街39号公寓的顶层租了间阁楼，用来写作。德斯卡尔街和穆夫塔尔街在广场上交会连成一条长街，过去是这片贫民区的轴心，如今已全部辟为商业兼旅游街，咖啡馆、冰淇淋店、煎饼铺、土耳其羊肉夹馍店、中餐馆、杂货铺、旅游小商品店，一家接一家，排满了小街的两面。穆夫塔尔街上还有一家名为“木剑”的小电影院，专放艺术与探索类电影，门脸很小，不经意走过了都看不见。海明威时代，也就是20年代初，这里每天早上都有牧羊人赶着羊群经过。住在拥挤的小楼里的房客，会拿着杯子下楼，拉住一头羊挤上一杯奶，再放几个生丁在牧羊人的手里。这是海明威每天早上打开74号四楼的窗户即可



壁炉烟囱和半个月亮*

看到的景象。早上，他从74号出来，兜里揣几个小橘子和烤栗子，径直来到39号，一口气上到七层阁楼间，从这高地顶楼的窗口，他能望见整个街区的屋顶。旧巴黎的穷文人多半在这种叫“女仆宿舍”的顶层阁楼间完成他们的大作，欧式老城的屋顶都是密密麻麻连成一片的，那是壁炉烟囱的海洋。下雨时，天空、屋顶、雨帘，一色灰，足以让诗人听到血管里的泪流声。

39号被两家小饭店夹在中间，不留意不容易看见。在海明威之前，这里已经住过一位诗人——保罗·魏尔伦。他1895年住进这里时，已是贫病交加，一年后就去世了。这人一生都在寻找某种不存在的东西，自命“遭诅咒的诗人”。忧郁的他曾写下这样的诗句：“我心在流泪，就像城市霏霏的细雨。”^① 52岁便离世的他，被人誉为“诗人中的王子”。这个名号后人咀嚼起来很诗意，但诗人的宫殿是一步步下到地狱深处换来的。这样的人不是在自己亲手点燃的大火中，就是在别人准备好的火炉里，将生命急剧燃烧，像点燃火柴棒一样，只有瞬间的异彩，随后早早地熄灭。

* 文中所有照片均为作者拍摄。

① 法语中下雨和流泪是一个词。



不分四季的咖啡馆露天座，桌椅间摆放着煤气烤炉。

39号楼门两边的底层房间显然都租让出来开了饭馆，有两块石牌分别记录了魏尔伦和海明威曾在此居住。楼门是紧闭的，这个傍晚，只有二楼的一个房客，站在窗前望着楼下饭馆露天座上用餐的人们。病死的魏尔伦和自杀的海明威都没有影响一代又一代人的食欲。

从德斯卡尔街，顺街下到圣米歇尔大街，过街挑一条小路，总能通到奥德翁广场。这里已经离开酒吧、食店的范畴，前前后后都是书店了。七八条小街围着在拉丁区显得相当高大的奥德翁剧院。夏日傍晚，无论是从将其夹在中间的两条喧闹的大街圣米歇尔大街和圣日耳曼大街中的哪一条走过来，都蓦然感到一阵宁静。在剧院的回廊下站一站，望着由浅蓝逐渐加深的天空和尚没有点亮的老式街灯，有一种时光停滞的感觉。就这么在片刻间拖住你，让你意识到你不过每



巴黎圣母院附近的莎士比亚书店
这也是饿着肚子的艺术家打发时间和饥饿的地方。



时每刻在与时间做着交易，而交易下来的东西并没有什么应该属于你。海明威时常在写作完毕的下午，从家里这么一路走过来，最后拐进与奥德翁广场相通的奥德翁街，来到这条



塞纳河畔旧书摊

街的12号。美国人西尔维·比奇在这里开了一家书行——“莎士比亚及其伙伴书店”。书店是专为旅法的英美学人开的，出售和出借英文书籍。如今书店早已不在奥德翁街12号，而搬到了塞纳河边，与巴黎圣母院隔河相望。

海明威当时没钱买书，西尔维亚的书店给他提供了借书的便利。他第一次走进这家图书馆兼书店，身上连办借书手续需要的保金都不够，但热情的西尔维亚让他以后有钱再付，先可以借书。他一口气借了屠格涅夫的《猎人笔记》、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陀思妥耶夫斯基的《赌徒》和屠格涅夫的《父与子》。他很年轻就知道自己要什么，利用年长他8岁的妻子陪嫁的每年三千美元的年金，远远地跑到欧洲过起了自由撰稿人和作家的生活。他算过了，这笔钱在巴黎勉强可以维持一年的生计。他在勒穆瓦纳红衣主教街74号的住房没有热水，也没有盥洗间，只有一只马桶。他起先还兼了份记者的职务，偶尔和哈德莉去巴黎北部尚蒂伊的跑马场赌马，赢了钱，两人一起下回馆子，或在塞纳河边的旧书摊上逛逛。书摊上时有美国书出售，而价格便宜之极，那是



到欧洲旅行的美国人随手丢在旅馆的，由旅馆侍者拿出来卖给书摊。后来为了专心写作，他记者也不做了。

冬天冷，房间里没有取暖条件，他便到咖啡馆写作，好一点的咖啡馆都升了火炉。他未成名前，最常去的是圣米歇尔广场上的一家咖啡馆，在那里要一杯咖啡加奶，一坐就是一天。今天的圣米歇尔广场四周，除了一家小小的艺术电影院和吉贝尔书店，可利用的门脸几乎都是咖啡馆或啤酒店，但已无从探究海明威当年坐的是哪一家，那一家是否一直开到今天。他在《巴黎是一个节日》中未提咖啡馆的名字，也许他自己也忘了，毕竟他写《巴黎是一个节日》时已是50年代末。

有时，为了节省，他会跳掉一顿中饭，饥肠辘辘地走去莎士比亚书店借书。沿途为了避开有饭馆的街区，他绕道而行，从沃吉拉街走到卢森堡博物馆，空腹欣赏塞尚的风景画，似乎更能体会画的味道；然后走向圣叙尔皮斯广场，一路都没有饭馆，广场上亦然，巨大的狮子喷泉勾不起人的食欲，除了几家卖圣物的店，便只有闲庭漫步的鸽子了。有一天西尔维亚告诉他，他的一笔稿费寄来了，他拿了钱，马上跑到圣日耳曼德普雷广场斜对面的利普啤酒馆。他在靠墙的软垫长椅上坐下来，要了足足一升的大杯啤酒和一份土豆沙拉。这种沙拉其实就是浸在淡绿色橄榄油里的熟土豆，并无他物。他在上面撒点黑胡椒，面包沾上橄榄油，就算是美食了。很多年以后，他已有了万贯家财，但当年饿着肚子吃的这普通的一餐，却永久地留在了他的味觉记忆中。

写完东西的下午，他沿着塞纳河的堤岸散步，一直走到西岱岛的最尖端。西岱岛形似一条大轮船，岛的尖端如船头



拉丁区利普啤酒馆的内堂
海明威毕生难忘利普啤酒馆里饥肠辘辘的一餐。



奥德翁街街角咖啡馆一个午后的瞬间



一般的便是“老风流公园”。从“老风流公园”的栗树下，可以远眺艺术桥，微风浮起的日子，水流加快，站在岛尖颇有迎风立船头的错觉。这是个钓鱼的好地方，海明威喜欢到这里看人钓鱼。很多年后他自己也成了加勒比海的渔翁。当年人们把从塞纳河里钓上来的小鱼，卖给小饭馆，油炸来吃，肉嫩而细，海明威一气能吃上几盘。现在自然不会再有人吃塞纳河里的鱼了，但傍晚会有一群群野餐的人散落在草地和堤边，落日前橘黄的太阳从枝叶间斜斜地扫过来，这个“镀金”的过程随着落日的时辰越拖越长，时光匕首就不再那么戳心而来，这是粘贴在所有事物之上的平庸阴影被阳光揭去的瞬间。

过了几天，我又来到孔特斯卡普广场，这一次我选择了布兰维尔街。海明威旅居巴黎的那几年，经常在下午沿这条小街，过先贤祠广场，从位于罗斯唐广场的门进入卢森堡公园，径直穿园而过，走进弗勒吕街。在这条街的27号，住着当时旅法英美文人中颇具影响的美国女作家格特鲁德·斯坦。海明威称她斯坦小姐，斯坦没有结婚，并且毫不掩饰自己的同性恋倾向。下午5点后去斯坦小姐家，渐渐就成了习惯。斯坦总是慷慨地让嗜酒的海明威大喝果味很浓的烧酒。

就在27号这套小寓所，斯坦小姐第一次对海明威提到了“垮掉的一代”。斯坦小姐的老福特车的点火装置坏了，车行里负责修车的小伙子让斯坦小姐很不满意，车行老板知道后，将小伙子训了一顿，说：“你们这些人都是垮掉的一代。”斯坦对海明威说，“这就是你们，你们全都如此。你们这些打过仗的年轻人，全都是垮掉的一代。”

似乎只有“垮掉的一代”偏爱这座城市那被娇宠坏了的



“颓废”；那在色衰与妩媚间摇摆不定的“淫荡”；那在午夜梦回时伸出无数触角捉住你的“阴柔”。一战放血后的巴黎是“女人气”的，这座城市每一次想变得“阳刚气”一些，必是灾难临头的时候。一代文人在这里的破街陋巷捡拾着他们的灵魂，痴人说梦般地将地狱的每一瞬间变成传奇。

弗勒吕街走到尽头，自然会入圣母田园街。1925年初，海明威一家（这时他已有了一个儿子）搬到了这条街的113号。113号几乎到了圣母田园街的尽头，没有多远就与圣米歇尔大街和蒙帕那斯大街交会。我在115号和111号间徘徊多时，无论如何找不到113号。这时住在沿街底层的一个看门人样的老头，趴在窗口看街景，我问他可知道113号。他说没有113号了，只能从117号进入原来的庭院。

已经是晚上9点多了，我从117号幽暗的门洞，进到被楼围住的一小块庭院。比之勒穆瓦纳红衣主教街74号，这里没有任何标志来记录那一小段历史，也许他在这里住的时间不长吧。当年庭院里的锯木厂早已踪影全无，想必是被一堆老房子中的那幢新式建筑某某学院取代了。后院尽头有几个人在楼下花园轻声说话，他们证实了海明威确曾住过前院。前院安静极了，只听见风吹树叶的沙沙声。

走出117号，街灯已经点上。左拐很快便出了圣母田园街，会上蒙帕那斯大街。马可·波罗花园的青铜雕塑和喷泉已掩在薄暮中，几条街交会留下的一块不大的街心小广场上，只有奈元帅孤独的身影在晚风中无言地矗立着。这位忠实的大将当年为掩护拿破仑差一点把命丢在俄罗斯的冰天雪地中，那是1813年，已近两百年过去了。

铜像的背后，就是著名的“丁香园”咖啡馆。海明威搬



到圣母田园街后，大部分的写作在这家咖啡馆里完成，其中包括他的成名作《太阳照样升起》的初稿。他一口气写成后，把稿子带到奥地利雪山最后修改完成。“丁香园”此时已在一片灯火中，一人高的盆栽树像墙壁一样将露天座围起遮住，也把城市的喧闹隔挡在外。里面餐饮两便，只是价格颇吓人，不过鲜少一般游客。如今它已成为一家高档餐馆，穷文人是光顾不起了。

也就是在1925年至1926年这段时间，渐有名气的海明威爱上了美国女记者包琳娜，这是个无论出身还是文化水平都高于他结发妻子的女人。这段情缘促使他于1926年离开巴黎。很少有人探究一个人与一座城市分手以后的结果，城市的烙印是常常并不留在皮肤上的那一种。那是只有一双眼睛看得见的缓缓在窗玻璃上流动的雨水，那是在某一时刻只为自己掀起的心海波澜，那是只有自己闻得到的像影子一样追随你永远永远甩不掉的气味……很难想像一个抹去了巴黎记忆的海明威，一座城市有时就像模子一样塑造了一个人。

从“丁香园”喝了杯咖啡走出来，已接近午夜。在里面无论如何没有感觉到海明威及其《太阳照样升起》曾带给我的遐思。我们无论走到那里，都好像在遁着什么轨迹，以使我们自己的行为具有某种意义。在逝去的人和我们之间，应该有一些比记忆更久远的东西。事实上，一切的一切都只在逝去的人和我们之间才有意义。这么想的时候，这个夏日晚上的漫步，好像有了一点另外的含义，虽然是附加上去的。海明威的出现也就不牵强了。

蒙帕那斯大街差不多已是拉丁区的南部边界，沿大街朝西走，“丁香园”粉红色的霓虹灯渐行渐远。我走了那么一



大圈，那个带了一多半想像的艺术家青春的城市，在人为的保护下，毕竟留下了一些残影，让人去窥视由建筑保留下来的只有时间可以增删的浪漫。但我终究无法有一个百分之百的答案：海明威为什么将青春最浪漫的岁月留在这里。我进而想到人与城市的关系，一个人与一座城市有着有别于他人的特别关系。那么答案也就是千差万别的。而那些楼台街巷收藏着对每一个人的记忆，可又都是默然不语的。我们却应着某些人某些事对它们格外地另眼相看，好像一块墙砖不仅仅是一块墙砖。很多年后，当他在寓所的起居室里，一枪让自己肝脑涂地的时候，同样也没有给人一个百分之百的答案。但我至少明白，他属于那种永远的孤独者，人群永远无法穿透那层将他围堵其中的墙。

而巴黎，就是一个孤独者的城市。



斜阳细雨下拎着晚餐往家走的老人



蒙莫朗西和一个人的影子

我是春天到那里的，巴黎附近的一个小镇，不为了别的，只为了卢梭在那里住了几年。

蒙莫朗西是巴黎周围卫星小镇中的一个，北面出城，十几公里就到了。这里几百年前还是封地，镇名就是当时领主的姓氏。18世纪成了贵族喜欢的度假地，乡居别墅便纷纷建起来。巴黎四围有森林的地方，一般都有城堡和别墅，蒙莫朗西也有一片森林。镇子就建在一座小山丘上，在远远赶过去的公路上，可望见高高的教堂尖顶。房子都是拾坡而建，建筑风格参差不齐，足见世代更迭的印迹。只有山顶教堂周围的那一片还能依稀让人感到18世纪的遗痕。镇上很安静，无论白天晚上。要说这里还有些外乡人来，那绝对是卢梭那几百年前的影子在作怪。小镇上卢梭的痕迹无处不在，有一条卢梭街自不必说，还有社会契约论街、爱弥儿街。很显然，小镇也只有卢梭这根救命稻草，才没有淹没在巴黎郊区那一片默默无闻的小城镇中被人忘记。

卢梭是1756年4月搬到这里的，那年他44岁，刚刚发表了《论人类不平等的起源》。此前还写了一出深得宫廷喝彩的歌剧《乡村卜师》，有了一点名声。他东混西晃了半生，到这时才找到自己，意识到自己身上最值钱的东西无疑是这支笔。而由《论人类不平等的起源》这样的观点得来的声誉，让这个内心深处的老实人觉得，追名求利的生活应该到此结束。他蔑视到手的东西，比如荣誉，留恋失去的东西，向往



永远得不到的东西。以后的他应该实践自己的理论，远离浮华虚荣的巴黎。过了不惑之年，才华总算给他带来了除了痛苦之外的其他东西，比如说可以不再到沙龙里去逢场作戏，比如说有了逃遁的理由和条件。迁居蒙莫朗西就是在这种背景下完成的。

卢梭一生没有正经找过职业，所从事的职业也多半不长久，一年半载就和共事的人闹翻了。结果屡有受挫的感觉，感到世道不公。照他自己的感觉是常寄人篱下。敏感多情如他，偏偏出身低贱。青少年时代，多少希望和欲望被揉捏进那颗脆弱的心，为他此后一生的不幸定下了基调。他十几岁从钟表匠父亲的家里出来，做了雕刻匠的徒弟，吃不了那份苦，便逃出了日内瓦。十五六岁的年龄除了读过几本书，无一技之长，到哪儿也无生路。为混一口饭吃，便改了宗，从新教徒变成了天主教徒。几十年后，当他觉得做新教徒对自己更有利时，他又换了回来。改宗让他在走投无路时遇见了乐善好施的贵妇华仑夫人。此后十几年，他断断续续地在华仑夫人的卵翼下生活，与这个比他年长的女人维持着一种半相知、半母子又半情人的关系。直到华仑夫人因为心眼太好守不住财行将破产的时候，他才离开这个女人另谋生路。实际上他在自己开始写作之前，生活多靠那些识才的贵族大家施舍照应，做过仆人、秘书、家庭教师。他唯一坚持下来的职业是在家替人抄乐谱。他不能受支配于人，因而在人家手下干活多不欢而散。受托于别人干事也多干不好。在华仑夫人家白吃白住的那些年，他倒没有荒废，而是凭兴之所至，杂七杂八地学了一些东西，比如音乐、数学等。他不像伏尔泰、狄德罗都是科班出身，他十几岁便到处漫游，全凭脑瓜



灵，无师自通，只是没有耐性。

1756年有了才名的卢梭，由一位贵妇戴比内夫人慷慨相助，离开了他在巴黎的小阁楼：“永别了，巴黎，污泥和烟灰的城市。”搬进戴比内夫人在蒙莫朗西镇庄园里的一栋幽静的小楼，又译“归隐庐”。他此后的一生，靠着才名，不论到哪儿，都有大致免费的房子住。有钱的贵族对他慷慨解囊，好像卢梭的不平等理论完全碍不着他们。不知几十年后大革命中，将卢梭奉为圣明的罗伯斯比尔有没有砍掉戴比内家族几个人的脑袋？

我一直在琢磨他们做这些是图什么？单以附庸风雅论似太简单，这些贵族本身就颇有才情，18世纪前的文学家多出自这个阶层。就说戴比内夫人，是18世纪公认的才女。单说发善心也太简单。法国18世纪盛行沙龙文化，贵族阶层的财产、爵位固然重要，但才智似更重要。贵妇们要在社会上有点名气，不靠相夫教子的能耐，而是靠有无广结才俊的本领。这就使他们将豪门深院打开，虽然财富地位依然是通行证，



现代沙龙

沙龙之所以会诞生与上层
社会对才智的痴迷有关。

但才智也是必不可少，有时还可取代前二者。当时的文化人，如果不是贵族出身，多半只有两个出路：做教会的修士或神父和做大户人家的清客或秘书。直到18世纪出版业和报业的迅猛发展，才真正产生了靠稿酬和支薪吃饭的知识分子。上层社会对才智是那么痴迷，以



致沙龙文化绝非吃吃喝喝，而是产生各种新思想的温床。更为重要的是，在最高权力周围形成了一个不可小看的舆论圈，使得即便是极权也不敢为所欲为。



直到1762年他因言获罪逃离法国，卢梭在蒙

赛马场的帽子秀，巴黎上流社会的露天沙龙。

莫朗西的这六年，完成了他一生中的主要作品：《新爱洛绮丝》、《社会契约论》和《爱弥儿》。此外他后半生的大事，比如与伏尔泰绝交，发表了《致达朗贝尔论戏剧的信》，与狄德罗等“百科全书派”的人翻脸，遭遇一生最爱，也都发生在这个看似平静的乡村。从他内心的大波大浪看，蒙莫朗西森林只能适当疗伤，解决不了根本问题。但至少这样的质朴生活让他自己对自己有个交代：他是忠实于理念的。

“归隐庐”也就是现在的归隐庐街10号。我穿过半座小镇走到那里的时候，着实有些失望。房子几易其主，已经完全看不出旧日模样了。当年的大庄园现在是个诊所，我跑进去，转了一圈，什么遗迹也没有寻到，倒觉得自己很可笑。两百多年了，来找一个人的影子。这个影子当年爱上了另一个影子。“我沉醉在爱情里，而这个爱情没有施予对象……就投射到她身上。”就在这个庄园里，1757年1月，她第一次来看他。乘坐的马车陷在烂泥里，她就一身泥污地步行来到他家。他们以前在巴黎的沙龙里见过面，并没有擦出火花。她带着泥大笑着跑过来，脸因为步行红扑扑的，就这么仿佛



他头顶的一盏灯突然亮了。又过了三个月，她一身男妆骑了马来拜访，推门进来的那一刹那，也许是那身男妆，他的心不可逆转地被搅动起来，对她一见倾心。那个配上想像的画面，像钉子钉在心里，再也拔不去了。这一切都在这个已变成诊所的院子里发生。“很快我眼里只有乌德托夫人，别的什么也看不见了，而我给这个心中偶像披戴上了所有最完美的东西。”他把想像的影子投射到这个女人身上，而她只想撩拨几下大文人的心弦。她并非有意，但他后半生的不幸自此开始。

乌德托夫人是戴比内夫人的小姑子，不但是个有夫之妇，且已有一个情人。但这都挡不住45岁的卢梭陷入情网。他的心像洪水一样被淹没。这是他一生真正拜倒在一个女人脚下。他与华伦夫人在一起，有年龄上的优越感；与泰莱丝在一起，财、智上均占上风。他与强于他的人在一起，总是不自在，所以毫不掩饰地憎恨跟他同类的文人，而喜欢贫贱愚钝的人。“百科全书派”中有一个霍尔巴赫，在狄德罗介绍下，要结交卢梭，后者却总是躲着他，有一次他问卢梭为什么，卢梭的回答是：“你太富了。”

乌德托夫人是个例外也不是例外。卢梭喜欢过的女人没有一个不是上流社会的。他说过：“女裁缝、贴身女仆、做小生意的女人，都不吸引我。我只钟情贵族小姐……倒不是只被她们的地位身份这种种虚华吸引，而是她们有保养得更好的肤色，更漂亮的手，装扮更优雅，举手投足、一颦一笑更有品味……”他推崇自然原始的生活，但对女人却“食不厌精”，不是贵族沙龙修炼出来的精致美人，他是不爱的。他说：“他一辈子做女人的奴隶，临了成了她们的受害者，就



等于是死在荣誉之床上。”说这话时脑袋里大概完全忘了那个跟了他几十年的糟糠泰莱丝。他承认对这个长期同居的女伴无半点爱情，只是满足性欲。他只愿意做乌德托夫人这类女人的奴隶。

这个女人在他心里掀起的狂潮，他自己有过一番描述：“我一边走着一边想着就要见到的她，想着她会怎样温存地迎接我，想着抵达时等待我的那个亲吻。”这是他从蒙莫朗西向乌德托夫人住的甜水镇走去时的思绪，两处地方离得很近，乌德托夫人的丈夫和情人都去从军了，正好是英法七年战争打起来的时候。

我也从蒙莫朗西走到甜水镇，不远但也有几公里的路。他就这么在情迷心乱的几个月里，天天走上这条路，心里想着“这唯一的吻，这致命的吻”。这个吻“尚没有接到，已经把我的血燃烧起来，以致我神魂颠倒，眼冒金星，双膝索索发抖，站都站不住，只得半道停下来，坐一坐，我这架机器处在令人难以想像的混乱中，随时都会晕倒”。这个女人离了好几公里对他便有这样的作用。又像他一生所有的好事或坏事一样，一切尽在想像里的。他其实只在那个世界才幸福。那牵动别人一条筋，却能牵动他千万条筋的恋情，让他在从蒙莫朗西到甜水镇的路上所感到的，胜过他在她身边实际得到的东西。与现实的这个距离是他的法宝，也是他的灾难。

我以为甜水镇是个田园小镇，到了一看，早已被密密麻麻的郊区居民楼整变得旧梦难存了。乌德托夫人的大庄园只剩下一部分，而她住的小城堡和与卢梭星月漫步的花园，已经被毁，那个位置上，一半辟成了一个十字街口，一半建起



了一座新式教堂。这就是那场影子之恋两百五十年后留下的实物。

他这辈子没有这样爱过一个女人，觉得独占都是心亏的，因此一心想把乌德托夫人的情人圣朗贝尔拉进来形成一个令他惬意的三角关系。当年他与华伦夫人在一起，便与华伦夫人的仆人兼情人阿奈分享一个女人的爱。不知他个性的这一面，有没有间接影响他的理想主义政治观。45岁的他也知道30岁的乌德托夫人不会爱上他。他写道：“我们俩都沉醉在爱情中，她是为她的情人，我却是为了她。”她成了他不可及的梦想，他追一步把她往后推一步，这只能是梦想，他并不想把它变为现实。“我拚了命把自己放进臆想的境地，以忘掉我的实际境地，在那里面我是不满意的。”在甜水镇她家花园小树丛里两人共度的那个晚上，在他的笔下，不知浸裹了多少层浪漫，刺槐树下他洒向她膝盖的滚滚热泪，月光下他偷到的那个吻，让他断气的那一吻！月夜里爱的表白，自那惊鸿一瞥三个月后终于喷吐出来，对他自己的震撼远胜于听的那个女人。一切都是在他心里浓浓地搅拌出来的。他乞求上苍在生命完结之前让他真爱一次，乌德托夫人成了投掷这一乞愿的对象。他说他爱她会一直爱到坟墓里。

但即使这样全身心都被拖下去，他也没有跟自己摆平，还要设一层他只有情没有欲的防线。早年生活贫贱，欲望全被碾压在心释放不出来，让他在想像的自己和真实的自己之间，永远找不到桥。于是真诚、纯洁一类感情被他为充填自己无限地夸大了。他没法爱一个他拥有的女人，又没法拥有一个他爱的女人。

卢梭在“归隐庐”只住了一年多。与乌德托夫人在戴家



花园散步时，他感到了戴比内夫人从宅第窗后投来的异样的眼神。他几个月糖里蜜里爱得天昏地暗，消息转到圣朗贝尔耳朵里，对方不乐意了，人家无意跟他分享爱情。为这桩情事圣朗贝尔还跟戴比内夫人和狄德罗翻了脸，认为他们在这件事上背叛了他。于是圈子里的朋友多少都觉得卢梭这人不地道，专喜欢夺人之爱。乌德托夫人就从这时先与他拉开了距离，后来就完全不来往了。卢梭那过分敏感的神经，遇到这种事别人是一阵风过去就算，他就没有那么太平了。“什么样的心，什么样的男人，什么样的天神能够爱过你再放弃你？”对那班旧友，他一旦感到不适，就来个一百八十度大转弯，不需任何过渡，他可以很快将一个朋友转变成仇人。英国哲学家休谟曾是他的朋友，后来也跟“百科全书派”诸君一样，以绝交作结。休谟对他的评价一针见血，而且是清醒的看法中最善意的：“他在整个一生中只是有所感觉，在这方面他的敏感性达到我从未见过任何先例的高度；然而这种敏感性给予他的，是一种痛苦甚于快乐的尖锐的感觉。他好像这样一个人，这人不仅被剥掉了衣服，而且被剥掉了皮肤，在这情况下被赶出去和猛烈的狂风暴雨进行搏斗。”^①

就这样卢梭搬出了“归隐庐”，而且与戴比内夫人一翻脸，便是无可挽回的。我也就随着他这次迁移，走出了归隐庐街。街对面便是一个小山坡，上面满是高大粗壮的栗树。卢梭构思《新爱洛绮丝》的那片栗树林还在！我倒不是因为卢梭曾在这里走来走去而兴奋，而是为这林子几百年了没有被砍伐而激动。那些栗树都可以几人合抱，不知它们是怎么

^① 引自何兆武、李约瑟翻译的罗素的《西方哲学史》。书内其余未加注解的引文、引诗皆为作者自译。



逃过时间和人类贪欲的劫难的？卢梭对自然之美有着超出常人的敏感，并且第一个将这种敏感引入文学。正因为内心风暴从来没有停止过，在人的世界里永远是个受害者，一草一木对他才具有了非同寻常的意义。那种对一片花瓣的联想都能让心肿胀到盛不住要跳出来，别人一个眼神能不时而像蜜时而像刀吗？正如他自己也看到的，他算不上哲学家，充其量也只是个糟糕的思想家，但他的文学天才将他的思想带得比谁都远。西方文学从他开始，用情感来推断自身范围以外的事实，并把这种情感放在一切事物的中心。没有卢梭，难以想像夏多勃里昂、福楼拜、普鲁斯特的出现。在触碰这个世界时，往往能触到二三层以下，甚至更深，心口永远带着先于人多少步的伤痕，这就是卢梭。

他搬到蒙莫朗西镇中心。孔代亲王的财务总管马达斯先生听说他的情况后，给他提供了一所名为路易山居的小楼。卢梭的一生都是这么从一个朋友的手里跳到另一个朋友的手里，而总有新的人接替旧的人。他较容易让别人一下子喜欢上他，但将这种关系牢固下来的本领不大。

我来到小镇中心。路易山居离教堂不远，位于这个小镇尚保留的旧城区。房子还在，只是后来的主人加盖了一栋比旧楼还大的房子，多少有减旧时的风貌，现在两栋房子一并成了卢梭纪念馆。紧邻的另一栋房子曾由两个“长舌妇”（卢梭言）教士住过，如今也被划入纪念卢梭的范畴，成了供卢梭学者研究的图书馆。我进去的那天，还真发现了一些中译本。这个人物早就随着语言的传递到了中国，但又带去多少烟障。从图书馆的花园，可以直接进到路易山居的花园。一进去，一眼先看到卢梭充作书房的花园亭子间，只几平米见



方，但隐在花园一角，推门还有一个视野。奠定他一生大名的那几部书，就是在这间只放得下一张书桌的陋室里写就的。

路易山居只有两层，走过辟为展览厅的新楼，旧楼还依原样保持着，楼下是厨房和泰莱丝的卧室，楼上便是卢梭的卧房、藏衣间和起居室。他有时在这里待客，有时在花园的石桌凳旁。一切都如他在《忏悔录》里说的：很简朴。他年轻时喜欢过精致漂亮的东西，得不到时还会偷。那时候他也贪嘴，为了一口好吃的，做什么都行。40岁之前，他一直幻想着飞黄腾达，做个上等人。靠着华仑夫人的帮助，他脱离下层流浪汉的生活，挤进上流社会的沙龙。但他易感的气质，自我中心的个性本质，腼腆而拙言的外在表现，使他与别人的关系总是从一个极端跳到另一个极端。上流社会那一套被他斥之为“虚伪”的关系原则，从来都没有让他自在过。40岁以后，他大彻大悟，对身外物不再关心。成名后，更是连表也卖了，说不需要再看时间了。名声让他明白了自己的价值，忽然地他就跟曾经孜孜以求的物欲世界划清界限了。花钱在他是件痛苦的事，他自己说，无论是别人花他的钱还是他自己花，都叫他不好受。他在巴黎沙龙里，最叫他受不了的事情之一便是要给仆人赏钱以换取他们的服侍。他远远地躲到乡下来，正符合他的社会观和人生观。

与“百科全书派”诸君比，他选择的是独善其身、逃避社会、归隐山林的生活方式。狄德罗坐过牢，放出来后继续搞“百科全书”；卢梭在1762年被通缉后，便发誓从此不再写作。此后他确实只写了自传。他性格懦弱，逆境时总是以逃避责任为上。幸亏18世纪的法国，卢梭是个例外，而非那些行动派是个例外，否则就没有“启蒙运动”了。我现在



想想，我们从小就被灌输喜欢这样的文人，唐宋诗人、词人多数是愤世嫉俗型的，卢梭这种血质的人居多，做不了官便归隐，有没有第三条路？现在提出这样的问题可能过于情绪化，第三条路若只是一条掉脑袋的路，自然没有人走。不过真的值得提出来问一问。

一切社会的在他都是受罪，一切自然的便都是好的。当然除了女人。女人是只要几世家财熏陶出的美人。卢梭思想一个最主要的脉络，便是认定人性本善，是社会使其变恶。因此他认为那些处在蒙昧状态的野蛮人过的才是理想生活，而科学、文学和艺术是道德的最恶之敌，而且由于这些文明的东西让人产生种种欲望，还是人受奴役的根源。因此像美洲蛮人那样连衣服都不穿的人，什么枷锁也就戴不上了。这种弱者自有高招，伸头不如缩头的哲学，接受起来像糖丸一样容易。配上灵魂不死、上帝复仇两件兵器，的确也可以知天知命地走一世了。不过他也不想，若没有18世纪蓬勃发展起来的报业和印刷业，他哪来40岁以后的独立和声名？

这与他跟女人的关系是一样的，他反对女性接受教育，要天然淳朴才好；反对她们多情，要贞洁忠实才好；反对她们有才有个性，要温顺服从才好。但他爱的女人无一不是跟他推崇的道德标准相反的典型。他自己擅长的是思考和写作，却偏偏说最中意的职业是做木匠。他这一生都是这样，现实世界一得到满足，这种满足就变成了失望，于是便去追寻理想世界。追寻的结果是更加失望，所以内心永远在那里撕扯，没有一刻安宁。“你往哪里逃？幽灵是在你心里的。”他曾让《新爱洛绮丝》的男主人公这样说。

但他注定是要逃的，不光在心灵世界里逃。1762年6月



9日，他的《爱弥儿》终于惹下大祸，焚书的命令和将他捉拿归案的通缉令同天公布。他曾得罪了那么多朋友，没有人再出面保护他了。一时激动，他还想留下来当一回英雄，但终于还是理智占上风，他跑了。在出蒙莫朗西的路上，他与前来抓他的捕快的马车狭路相逢，就这么擦边而过。好玄！这一去，他再也没有回过路易山居。

我在路易山居花园里那张石桌边，略略坐了一会儿。石台面上刻着“一个伟人在这里度过了美妙的时日”。想到他那怨恨和忏悔交织的一生，那表皮似乎都被剥去的敏感的神经，这石桌边的“美妙”，有多少是他尝到的，有多少是他想像的？“我究竟是什么？这才是我要寻找的。”这个孤独的散步者离开蒙莫朗西十五年后也没有找到答案。

走出路易山居，天黑了。这个小镇黑下来要比亮的时候有情调，不美的东西看不到了，而美观的东西都打着灯，正所谓黑夜可以掩去想掩去的东西。望着瓦蓝的天和一弯新月，走在碎石铺就的小路上，旧式街灯挂在头顶，四周寂无人声。想到卢梭的独桨小舟，他的那些轻拂湖面的梦，别人在活这个世界，他在重造这个世界。只在这一刻，你感到时间是无痕的，什么都可以过去，但用痛苦交换来的那一把文字，力透书页的每一记灵魂的颤动，飞过年轮，飘然而落，不沾一粒尘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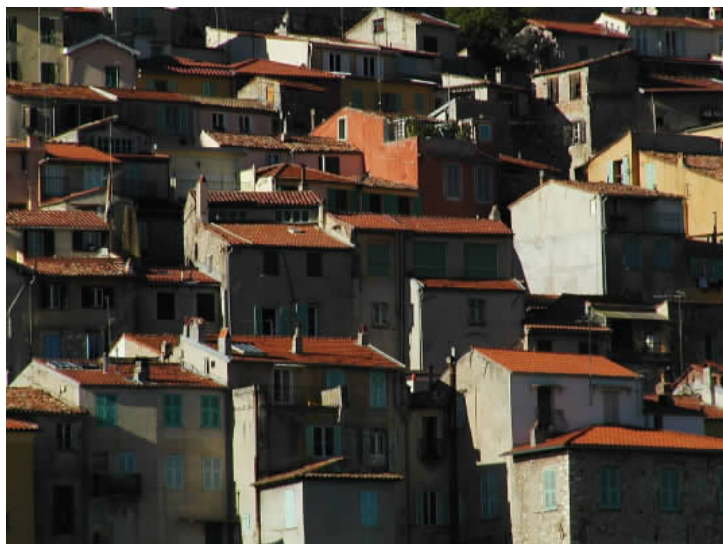
壁炉烟囱、路灯和月亮



圣夏芒的死亡火车站

我决定跑到五百多公里以外的中央高原，去看一个火车站。

巴黎以南要开出三百公里，才走出单调的大平原，进入山区。经过奥尔良、夏托卢，到了利摩日，就已经算进了中央高原的大门，再往南走便是著名的奥弗涅山脉。越往南，山越高，最后又像推平皱折一样，缓缓地下降，慢慢地荡涤到地中海边。我要去的那个村子离地中海还很远，它在流经西南部的多尔多涅河的支流苏维涅河的河谷间，名叫圣夏芒。



法国地中海边的小城



在从蒂尔城沿120号国道向圣夏芒行驶的路上，景色很美，我竟然搜刮不出什么再好的形容词来，倒是这四个字比较平淡耐读。公路穿行在河谷间，曲曲弯弯，只见两边山体上新披的嫩绿，一波一波向后荡去。收音机里播着老歌，一首首似听非听地滑过去，就像这一切最深处的背景。忽然费拉那略带沙哑的声音在唱：“爱，就是失去理智……”这样的布景里，听到这样一首歌，有一种包围着你的所有东西一时间都在融化的感觉。

为什么要去圣夏芒？在所有涉及安德烈·马尔罗的传记或回忆录里，这是个很少被提及的名字，他的很多简历上这一段经常是不存在的。他1942年至1944年在此逗留，当年租住的小城堡居然一无改变地伫立在公路边的山坡上，在村边下车，一仰头就能看见。

我却并不是来看这座城堡的。我要看的是当年那个小火车站。

120号国道到了圣夏芒便由于修路而中断了，我在傍晚走进村子，朝山上的城堡略看了几眼，便开始寻找那个小火车站。村子很小，要不了多久结果就出来了，令人失望：小火车站连同铁轨早在三十年前便已全部扒掉。

我还是坚持找到了当年小火车站所在的地方。月台已是一片草地，铁道线已成河谷里的田野，一座现代化的多功能厅取代了当年的候车室，寂寞无主地立在村外田野边。1944年11月12日发生在一个人身上的悲剧，已被时间涂抹得毫无缝隙了。

在《反回忆录》里，马尔罗写过这样一句话：“心爱的女人的死，就像晴天霹雳。”这个女人就是若塞特·克洛蒂



斯，他的情人。

那一天，她送母亲上火车，就在这个小火车站，当车启动时，她在跳上月台的一刹那，失脚滑倒，被火车轧过，车轮将她的双腿压断。她没能熬到第二天便死了，从抵抗运动中匆匆抽身返回的马尔罗，未来得及见她最后一面。

她临终的话有不同版本，马尔罗在随笔《拉扎尔》中叙述的是这样一句话：“我从没有想过，死，是这样的。”她那位目睹车祸的女友提供了另一个版本，完全是另一回事：“我喜欢你的香水味，不过现在……现在我很疼。”

我倾向于第二个版本，较符合真实；第一个版本更哲学，较符合马尔罗想像历史的风格。没有人想得到自己的死是什么样的。

这一年她 34 岁，就穿着被火车压碎的裙子入土了，连嵌进她那对美丽乳房的道碴也没有取出来。她留下两个儿子，一个不到 2 岁，一个 4 岁，马尔罗的非婚生子。

我对被突然中断的生命有一种特别的情感，我从未谋面的爷爷、我那在一个街口被车撞死的父亲都是这种命运。生命中遭遇过这种事情的人，不再相信永恒，他只知道一切都可能被停下来，被拿走，好像从来就没有属于过你，再说属于这个词是没有意义的。这样的生命好像是被什么东西安排好的，说走就走了，在突然割裂的那个断层上，永远留着新鲜的、神秘的伤口。那道割缝像一个只能是天意的完美的杰作。以至于过去的和未来的都已不重要，重要的只是那一刹那。

马尔罗在小说《希望》中写过：“死亡中最本质的东西，是它使所有在它之前发生的事都变得无可挽回。”实际上何



须死亡！

暴死有一种残酷的美感，我也是过了好久才明白的。

在她留下的残稿中，有这样一段话，现在读起来，仿佛巫师的咒语，好像她早已预言了自己的死亡：“寒冷从脚底升起，仿佛沉入比寒冷更糟的彻骨的冰冷中。你感到你终将被它淹没……这寒冷裹挟着，压迫着，你知道吗，像沉重的东西压在你身上，好像永远永远都卸不去。五秒钟内，也许更长一些，我的心停止了跳动，我不再呼吸了。一切到此结束，那扇门开了，我走了。”

我是在一个极偶然的情况下听到她的名字的，马尔罗并没有为她写过什么纪念文字，在他的作品中只有绝少的几处提到她，而且只有片言只语。整个一部谈死亡的《拉扎尔》，也只是一句给了她。她未完成的手稿和遗照就像被收进魔术盒一样被集在一只小皮箱里，这只箱子并不在马尔罗手里，或者说他并没有试图拥有这只箱子。1945年后，他成了政府要员，他的生活已远远走出这只箱子的范围了。

我却在这个像影子一样一晃而逝的人物身上，看到了让文学都显得苍白的东西。命运最绝妙的一笔是意想不到的死亡。我承认是这种死亡深深抓住了我，这是一种具有致命吸引力的东西，因为它非人类的智慧能够解释。我也是在面对这样的死亡之后才明白，人类所有形而上学的东西都是面对死亡得来的。

有人靠文字和思想留下一部书，有人其生命本身就是一部书。若塞特就属于这后一种。我想起她20岁出头时说过的的一句话：“存在要趁早，年轻并不是本钱。”人在多大程度上无意识地预定了自己的命运！



见过她说她像 30 年代的电影明星，我看过她的一张照片，是那种古罗马雕塑似的美，古典而保守，今人的审美观未必喜欢。也就是这种美最初吸引了马尔罗。马尔罗的眼睛是专为美而生成的，这是一种天生的敏感。

那是 1932 年。她作为年轻的外省才女刚刚走入文坛，来到巴黎；他却早已成名，是巴黎左翼文人中的一员干将。她的处女作《绿色时光》刚刚由加利马出版社出版，不过一本书在巴黎知识分子圈里不过如石入海，倒是她的年轻和金发碧眼更引起异性同行的注意。

位于巴黎七区塞巴斯蒂安·博旦街^①7 号的《新法兰西杂志》社是文人们的聚会点，有纪德、圣-埃克絮佩里和妻子贡苏萝，有马丁·杜加尔、德里厄·拉罗歇尔、路易·阿拉贡……当然还有马尔罗。有一天，在杂志社的走廊里，她与他擦肩而过，他披在肩上的浅色大衣的衣角轻轻拂过她的身体，令她一阵战栗。就这么一下，几秒钟的四目相对。很快她听到身后办公室里有人在向他道贺，他刚刚得了个女儿，克拉拉^②生的。

他们经常有机会在出版商加利马家每星期天的午餐会上碰面，地点：卢森堡公园南面的梅杉街。不过那主要是这群目空一切的精神世界的王子们的聚会，她是插不上嘴的。两人第一次“交锋”是在 1932 年 11 月的一次招待会上，众人在议论某人堕入了情网。她脱口而出：

“可他是结过婚的人。”

① 今天的巴克街。

② 马尔罗的妻子。



马尔罗正好在她身边，他带着“极大的惊讶”表情问道：

“两者有什么关系吗？”

作为一切的开始，这段对话妙不可言，人生的某些场景就像有人导演过一样，你不得不惊叹生活有时比小说更精彩，就看你从什么角度去看。

1933年春，马尔罗发表了小说《人的境遇》，这本书彻底奠定了他在30年代文坛的地位。这时她已注意到他有时投向她的目光带着一点别样的关注和热情。但那是说明问题的，眼睛不过是人体最大胆的器官。

又一次聚餐，人不多。她喝多了一点，胆子变大，说她赞成肉体自由。有人反对，说女人有先天的限制。她听马尔罗在说：

“什么也没有尝试过的人，其悔恨不是不沉重，只是不那么显而易见。”

一群人又在七嘴八舌，马尔罗的声音再次传进她已微微晕醉的心田：

“什么样的世界可以不付代价地去发现？”

她想起小时候父亲给她买过一只玩具猫，她非常喜欢，从不离手。但有一天，一只真猫走过她身边，她情不自禁一把就扔掉了玩具猫。“在这群男人中，马尔罗就像玩具猫中的真猫。”

第二天，她收到他的一张便条，约她单独午餐。就像她在几年以后意识到的，她选择了“灯蛾扑火”。这倒颇符合她20岁时的人生哲学“存在要趁早”，瞬间的闪光要胜过一个世纪在黑暗中的飞行。

这一年12月7日晚上，她与从外省来的父母共进晚餐。



她在父亲放在饭店长椅上的报纸上，看见马尔罗获得了“龚古尔奖”。她奔去打电话，他在家里，约她在圣日耳曼大街的利普咖啡馆见面。她去了，人山人海，她凑不过去。

我感叹那个一去不复返的年代文学的力量，那种磁石般的对周围世界的吸引力到哪里去了？我们这一代将为我们的迟到付出多大的代价？

第二天，电话响了，是马尔罗，约她在旺多姆广场的丽兹饭店午餐。这时，克拉拉在哪儿？她去巴勒斯坦了，一个偶然。不过走的人永远都有错的，不是吗？

吃完饭，就在侍者去拿他们放在寄存处的大衣时，他忽然目光望着别处快速地说了一句：“如果一个男人建议你和他共度一个月而没有明确的未来，你能做到这一点而不要求更多的东西吗？说实话，我认识的女人中，没有人会这么做。”

她说：“重要的是这个月有三十一天。不管怎么样，头一天，人都自以为能做到。”

载着他们的出租车穿过协和广场，忽然她感觉到马尔罗的头凑近她的衣领，接着是那两片喜欢美食的嘴唇。那座她好像望了一百年的石头雕塑，突然之间在她眼前活了起来。不多不少，就是这种感觉。

几年以后的一天，在他们幽会的旅馆里，他蒙蒙眈眈地搂着她睡着了，她大睁着眼睛望着沉浸在淡淡的温热中的房间。“他们之间除了这闪电般的爱的瞬间还有什么？”

永远是到问这句话的时候，一切就变得复杂了。她写道：“我知道不应该将目光投出鼻子尖底下那一块。”

1938年马尔罗带她去西班牙拍摄他的第一部电影《希



望》，这时小说《希望》已经出版，还有此前的《蔑视的时代》。她也写了第二本小说《一无所用的措施》，不过仅此而已，她的生活本身似乎已大大超过她的写作。而这种生活就是：等待、约会、分离。每一次回到巴黎或从一家旅馆出来，就像灰姑娘的午夜12点，他匆匆与她告别，回到他与克拉拉位于巴克街的寓所。巴克街44号如今原封未动地依然立在圣日耳曼大街与巴克街交会的那个街口，黑色的高大楼门上方有一块小牌子，写着马尔罗在此完成《人的境遇》。这是唯一留下纪念牌的地方。

说实话，写到这里，我有点不忍再写下去。要是他们都遵守那一个月的约定？可惜我不是电影剪辑师，我没有魔术师的本领，让生活定格在最灿烂的一章。只有那神奇的死亡之手可以结束生命这一小小的故事。这5月的傍晚，一切都并非在显示生命该在何时结束或在何时开始。天已变得一日长似一日，日落未落这段时间被拉得很长，太阳拖着橘黄色的斜长的影子，让目光所及的一切都超出了它们寻常的价值。我从旧火车站遗址，穿过静无一人的村庄，再拐上一条两边长满野草的山路，上到城堡门口。朝山下望去，是一片本地最值得一看、历经数世纪未变的石片屋顶，那大小、形状不齐的石片，一块挂着一块，鱼鳞般地勾勒出略带弧形的线条，让你充分感觉到地域与人的智慧结合出的那种非此莫有的美。

我知道她在这里生下第二个孩子樊尚，长子戈捷是在战火中的巴黎出生的。戈捷的孕育多少出自她的算计，二战打响了，马尔罗被征召入伍，如果他一去不回，她手中除了记忆之处，没有任何他们过往生活的凭据。于是她耍了个心眼。



他驻防普罗旺^①的时候，她怀着两个月的身孕去看他。因为这个他不想要的孩子，他们在争吵中分手。她回到战乱中的巴黎，无头苍蝇似的找一家地下诊室堕胎。^②但是那个西班牙女人和当手术室用的肮脏的厨房，让她望而却步了。她有没有想起他们彼此点起心中之火的那个晚上说过的话？没有一种自由不让人付出代价。

何况她已经明白，一旦超出“那三十一天”的约定，背景就已经转换了。她在给友人的信中说：“我还能拴住他多久，让他被迫生活在一个已经疲惫而不幸的女人身边？克拉拉已经这样做过了，做了十四五年。”那是1941年，她30岁。好像生活已经进行到这样，任何转弯都缺少必要的力量。她只能抓住他，仿佛抓住青春的尾巴。不过我们在下面将会看到，任何算计都是徒劳的，一如她的小说的名字：“一无所用的措施”，运气就像风向一样让人难以捉摸。

城堡的花园里长了没膝高的青草，但并不荒凉，因为满是新绿，山区的春天来得晚。我看到那眼水井，周边的铁器完全锈了，据说当年马尔罗把香槟酒和鹅肝酱冰在这井里，他这么个喜欢热闹的人跑到这偏僻的山里，就是因为这里是当时法国唯一还找得到丰盛食品的地方。所有和他亲近的人都没有他的运气，他两个同父异母的弟弟洛朗和克洛德没有他的名气，却是在抵抗运动最没有希望的时候，参与了地下活动。洛朗1944年3月被捕，在胜利前死于德国集中营，据说是盟军飞机炸的。同年4月，若塞特抱着戈捷到巴黎去会

① 巴黎东南部的一个小城。

② 上世纪70年代以前，堕胎在法国是违法的。



村子里的喷泉

马尔罗，在里昂火车站的月台上，她和被盖世太保押解的克洛德迎面相遇，他们的目光碰到一起，她惊得喘不过气来，把孩子的小脸扭到一边，生怕他叫一声“小叔”。克洛德被德国人枪毙了。从这时起马尔罗才走入抵抗运动，并且

恰逢其时。战后，他娶了洛朗的遗孀玛德兰。

那个我在旧照片上看过的石台阶还在，长满青苔，嵌在荒草中。曾经在这个石阶上被摄入镜头的人，除了马尔罗自己，没有寿终正寝的。仿佛他们都没有时间停留，只是他身边匆匆的过客。他一生的最后一本书就取名“过客”。

就在她最后去巴黎的那次，马尔罗买了个订婚戒指送给她，并且保证战后就跟克拉拉离婚。她几年前在里昂火车站前广场那家旅店里的“小小计谋”，终让她尝到了正果。如果不是命运之手做了另外的安排……

出事那天，她被从车轮下拉出，送到蒂尔城医院。恰好有一辆汽车翻了，医院里全是伤员，没人顾得上她。一切都是那样的巧合。你可以说这是偶然，偶然可以解释一切。据说她很平静，没有叫一声，也没有提到两个孩子。她大概绝想不到，跟她有关的东西都将消失，而且很快。包括那个火车站。

1960年5月23日，两个男孩，20岁的戈捷和尚不满18岁的樊尚，从地中海边驾车返回巴黎，途经巴黎与里昂之间的小城博纳时，撞上了一棵树。这是一条笔直的公路，让人无法解释。两人当场死亡，时间是晚上8点20分……博纳，



他们生母在南方的家乡恰好也叫这个名字。

冥冥中好像有一只大手，把涉及这个女人的所有物质的东西都一一去除了，除了巴黎二十区那个小到市区图上几乎看不到的夏罗纳公墓。母子三人合葬在这里，墓上没有一束鲜花，和葬在先贤祠里的马尔罗相距何其远。

“除了死亡这一绝对的现实，没有什么是真实的。”马尔罗在《西方的欲望》中这样写过。

我告别城堡走下山时，夜幕迟迟没有降临，这份迟滞让人产生生命无尽的幻觉。但那只是幻觉。



先贤祠里的两个死对头

说起来很奇怪，到法国这么多年，竟然一直拒绝去先贤祠。这可能是我对“伟大的”、“壮观的”、“英雄的”这一类东西一向敬而远之的缘故。少年时读泰戈尔的诗，现在全部都忘了，只记住一句，还只是个大意：不要成为权力轮子下的牺牲者。这句话成了我长期实行自我保护的“理论依据”。上述的“敬而远之”大略可以上溯到这条根脉。小时候，学校组织春游，几乎无例外地是去烈士陵园。现在想想，那也就是我们的“先贤祠”了。那时小，尚不理解“勇气”这个词所蕴含的巨大能量，以及它所代表的可以穿越历史及其意识形态的含义，那么印入脑海里的便只有血腥。再大一点，又似懂非懂地将这血腥与泰戈尔的“权力轮子下的牺牲者”画上了等号。很多年以后，不愿去巴黎先贤祠的结果，便是一个明证了。一个偏见取代了另一个偏见而已，我自我解嘲。

我最终还是去了一趟。既然已经把这种固执列为偏见，何不把偏见暂时放一放呢。

从十路地铁“莫贝尔互助礼堂”站走出来，巴黎正下着细雨。沿卡姆街接瓦莱特街，直走上去，便是在巴黎很多个角落都能遥看到的先贤祠了。远看它，圆形的穹顶相当温和，没有哥特式建筑那样的张扬。走到近旁，感觉就大不一样了。我一向喜欢观赏建筑物，并认为城市的美全仰仗其建筑，因而走到哪儿，必去看教堂，并且每每惊诧于它们（不论大或小）所释放出来的美感。也许是宗教极权时代的个人智慧全



典型法式建筑的门环不是狮头而是各种各样的手。

部集中在这些石头的作品中，它们的确有一种不为时空磨灭的美。壮观的建筑我也见过，比如在罗马见过的某些教堂。但我记忆中的那些东西，在我步上石阶，走进先贤祠正门回廊下的时候，都变得矮小了。那高大的石柱所撑住的，好像不是那有着精美石刻的廊顶，而是别的什么让你感到“广阔”、“辽远”的东西。建筑的神奇便在这里了，那甚至是超出美的一种东西，美有

时只是人类概念下的狭窄的名词。难怪当年革命党人要选这个教堂做先贤祠了。

还没进去，就先看到那句用巨大的金字高高地写在石柱顶端的话：“伟人们，祖国感激你们。”当然还可以作别的翻译或别的解释。整句话有点类似我们的“先烈永垂不朽”，但细看法语，发觉重心是不一样的。一个强调先人的某种精神不死；一个主要表达后人的知恩心理。这也部分地解释了我们只有一个时代的“先贤祠”，而这个先贤祠是没有时代分野的。尽管大革命中，发生过米拉波、马拉被送进去又被请出来这样的反复，但其后尘埃基本落定，伟大的终究是伟大的，杰出的也终究是杰出的，勇气和智慧应该是也必然是超越时



卢森堡公园的雕塑和先贤祠的穹顶



代禁忌的。问题主要在于后人有没有足够的理智来甄选要放进去的人。

用空荡荡来形容我走进去的感觉比较恰当。没有教堂的蜡烛、神像和彩色玻璃窗，硕大的殿堂好像只有风在无形地回荡着。所有的幽灵都锁在一扇小门引入的地下。那里是质朴的，好像已不再需要“高大”、“壮丽”的东西来点缀，与地上的殿堂恰成反面。没有比这种反差更适合你由外向内调换位置时的心境了。

我只是来看两个人的，尽管有了另外的发现。不知多少次看别人写过：这两个死对头最终被放在了一起。面对死亡，也许所有的不平等都变得平等了，我这样想着，便看到了他们的墓，就在入口处，一边一个，遥遥相对。伏尔泰和卢梭，两个从本质意义上完全不相干的人，不知何种力量的左右就这么被捆绑在一起，来共同对簿历史与现实的公堂。

伏尔泰是1791年7月11日被迁进这里的，卢梭比他晚三年，1794年10月11日。一个在大革命进入高潮之头，一个在进入高潮之尾。他们死在同一年：1778年，伏尔泰先走三十四天。的确有很多巧合发生在这两个无论从哪一点都截然相反的人身上。站在这只有约十米之隔的两个墓穴之间，我想起他们之间的争执，一共三次，三次便足以将以后的世界一分为二：左翼的右翼的、理想的现实的、英美派欧陆派、穷人与富人、东方与西方、民主与专制、自由与道德……很多东西都能在这两个人身上找到源头。

1755年卢梭把他参加第戎科学院竞赛的论文《论人类不平等的起源》寄给了伏尔泰。1755年8月30日，他收到伏尔泰的回信。回信的第一句话便是：“先生，我收到了您的



反人类的新著。”接着又写道：“从来没有人用这么多的才智来让我们变得愚蠢；读您的大作让人想趴在地上四足行走。不过，由于我丢掉这个习惯已有六十多年，我遗憾地意识到重操旧习在我是不可能的了……我也不可能乘船去会加拿大的野蛮人，首先因为我的病体使我离不开欧洲最高明的医生……其次是因为我们把战争带到那些国家，我们的榜样已经使那些野蛮人变得几乎和我们一样恶……文学滋养人的灵魂，给它力量，给它安慰；先生，就在您写文反对文学的时候，您不也在使用它吗？”

同年9月11日，卢梭回了一封信，为自己的观点辩护：“对文学和艺术的嗜好滋长一个民族内心之恶……人类精神与知识的进步增长了我们的傲气，使我们更多地走入迷途，很快就会加速我们的不幸……至于我自己，如果我没有丢下我最初的职业选择^①，如果我不会读书也不会写字，我大概要幸福得多……让我们来找找社会混乱的首要根源，我们会发现人所有的不幸，来自他们的错误要远远多于来自他们的无知，我们所不知的东西对我们的损害程度要大大小于我们自以为知道的东西……要不是有人声称知道地球是不转的，也就不会有人去惩罚说地球自转的伽利略了。”

这第一次交锋，双方各持己见，但还算心平气和。第二次就不同了。

1755年11月1日上午10点半左右，葡萄牙里斯本的居民正在教堂望弥撒，大地开始发威，震动了整整十分钟，紧接着是海啸，再接下去是大火，里斯本城毁于一旦。这场自

^① 应该是指他做雕刻学徒的生涯。



然灾害在欧洲引发了一场非关科学而是哲学的争论，争论的焦点：面对人类的灾难上帝扮演什么角色？

一个城市被毁，几万人惨死，震动了伏尔泰。他在不到一个月的时间里，写了一首情绪激动的长诗，并将这首诗寄给了卢梭。诗中的一段，基本能概括全诗的大意：

看到这堆积如山的受害者，你们还会说：
上帝报复了，死亡是他们为其罪恶付出的代价？
那些匍匐在母亲被压偏而流血的乳房上的孩子们，
他们何罪之有？

伏尔泰是想借这首诗，表达他对善恶相替、因果循环的宗教观和乐观主义的哲学观的怀疑，在他眼里，宿命和无为是非常危险的。

卢梭于1756年8月18日回了一封信，大意是说在至高无上的天意面前，人的生命和其可怜的需要是可以疏略甚至是罪恶的。他写道：“波普和莱布尼兹告诉我们，人啊，耐心一点，你的不幸是你的天性及宇宙构成所产生的必要结果。”他说，如果里斯本的居民不是集中住在五六层高的楼房里，损失就会小得多；有很多人是为了拿衣物和钱，才被砸死的。“您大概是想让地震发生在无人的沙漠里，这难道不是说自然必须服从我们的意志？”他最后写道：“我在此生受苦太多，不可能不期望来生。”

我站在这两人的墓穴间，意识到这十来米的距离实则是无法跨越的。灵魂的距离是难以测量的。这其实是聋子和哑巴的对话。我想起我的另一次旅行：日内瓦。



初冬时我去过那座城市，在城市的灵魂莱蒙湖边转来转去地拍摄天鹅。湖中心的卢梭岛自然是必看的，也没有什么，只有一个铜像，而且像恺撒而不像卢梭。旧城大街40号卢梭的出生地，和罗纳河对岸高地上伏尔泰住过五年的庭院，都令我感叹这两个人好像生来就被安排好对立而存在的。他们的第三次交锋，就是针对这座城市的。

伏尔泰酷爱戏剧，常在他那取名“乐园”的别墅里上演他自编的戏剧。他极希望日内瓦城能建一个戏院，但遭到教会的反对。于是，他便让好友达朗贝尔在“百科全书”上就这个内容写了一篇题名《日内瓦》的文章。这篇文章引起了卢梭的反弹，他在《忏悔录》中记述了对这件事的看法：“我对人家在我的祖国搞的这一整套诱惑伎俩非常愤怒，便焦急地等着刊登那篇文章的‘百科全书’的出版，看有没有办法就此做一回应，以阻止这一可恶行为的发生。”卢梭发表了《致达朗贝尔论戏剧的信》。他反对在日内瓦建剧院，他还是那一贯的思想，认为戏剧败坏社会风俗，使人堕落。不知他是否忘了，他就是以一部歌剧《乡村卜师》才成名的。这件事彻底破坏了他与伏尔泰以及整个“百科全书派”的关系。从此，伏尔泰视他为哲学的叛徒，理性的敌人。伏尔泰整起人来也是不留情的，他写了不少匿名小册子抨击卢梭，在1764年发表的《公民的情感》一文中，他揭出了卢梭抛弃子女的事。正是这篇东西促使卢梭写《忏悔录》，他并且在《忏悔录》里附上了他写给伏尔泰的最后一封信：

先生，我一点也不喜欢您，我是您的门徒，又是热烈的拥护者，您却给我造成了最痛心的苦难。



日内瓦收留了您，您的报答便是断送这座城市；我在我的同胞中极力为您捧场，您的报答便是挑拨离间：是您使我在自己的家乡无法立足，是您使我将客死他乡……总之，我恨您，这是您自找的……别了，先生。

引起两人最终决裂的诸种因果，一直没有定论，法国至今仍有“拥伏派”和“反伏派”，以及“保卢派”和“贬卢派”，教会和左翼有一部分人一直不喜欢伏尔泰。但政治派系之争已完全让位于意识形态之争。不管怎么样，伏也好卢也好，都已经只是一块招牌，无碍于小民生活了。卢派继续认为两人之争是伏尔泰妒忌卢梭的才气；伏派则咬定两人决裂起自卢梭的病态和狭隘心理。

我离开日内瓦旧城大街40号，匆匆过河，沿伏尔泰街走向“乐园”的时候，想到这两个人被这么绞在一起，究竟是历史的误会，还是它开的一个玩笑。三百年后的今天说伏尔泰才是真正的人道主义者，毕竟太容易了。因为就是近一百年的历史，也因掺杂了太多的血泪，而不好说“假如怎么样……”。当年他们把日内瓦闹得一分为二，有钱的人多数站在伏尔泰一边，另一部分人则同情卢梭。

他们俩人的不同点真是很多，只从他们俩人身上，便可看到人性的矛盾和复杂：伏尔泰做生意很有一手，他出身于公证人家庭，并没有万贯家财可继承，但他年轻时就开始投资做生意，在写诗作赋之余，从不忘赚钱。据说他的生意中有军火和黑奴买卖，这多少给他的人道主义面目抹了一点黑。他几乎是他这一代文人中仅有的没有世袭家业又不靠富



人施舍而生活阔绰的人。卢梭跟他正相反，金钱让他不自在，花钱本身在他就不是享受。他一没有赚钱的头脑，二也不认为富有是他生命的意义。如果说他也要钱，那纯粹是为了不寄人篱下。但他除了节省，不知道还能怎么样多弄点钱。

伏尔泰喜欢钱，也喜欢花钱享受。他爱排场，出入城堡，穿着讲究，家里漂亮家具、银餐具、瓷器、钻石，应有尽有。他还雇佣了大量仆人，在饭桌上，他的贴身男仆就站在他身后，随时伺候。家里也是宾朋不断。钱为卢梭带来的烦恼多于快乐，他喜欢简朴的乡居生活，只要窗外风景优美，屋里能过日子就行。他只喜欢泰莱丝做的汤，到外面应酬吃饭，受罪大过享受。他穿着随便，图舒服而不图好看。他讨厌花钱买仆人伺候，他有个忠实的泰莱丝就行。他不喜他人打扰，怕见生人，也不好客。

伏尔泰喜欢沙龙生活，在这种场合，他才思如涌，幽默风趣，说话从没有阻碍他表达才华，并且从不怕对手，不管对方是国王还是无赖。卢梭则讨厌沙龙，他为了生活不得不进去，但他内向，缺少机智，不善言辞，并且因极度敏感而很容易受伤。

两人还有个不同之处，就是对身边人的态度。伏尔泰对身边人很体贴，他收留落难的人和孤儿。在费尔耐乡下住的二十年，他一面不忘自己的特权，一面为村民谋利，他创办表厂，利用自己的关系把货销出去。他初到时，费尔耐的居民只有五十人，他去世时，居民已达一千二百人。卢梭的一生则一直是有善心无善行。他会为穷人掉泪，但仅此而已。他因生计困难，也怕负责任，把五个亲生孩子全都送给了育婴堂。



最不可思议的是，在生活中处处退避、抱怨颇多的卢梭，在哲学思想上却持乐观主义；而在生活中喜欢挑战、外向乐观的伏尔泰，在哲学思想上却持悲观主义。伏尔泰在他的小说《老实人，或乐观主义》中，塑造了一个哲学家旁可逻斯，此人是卢梭思想的代表。旁可逻斯常说“世间的善是普遍的”，“事实已经证明，事物不可能以其他的形式出现：因为一切都必定是为一个最佳结局而设的”。而伏尔泰却在此书的最后得出结论：“不问为什么埋头耕耘，这是让生活变得可以忍受的唯一办法。”两人都各有一句名言，伏尔泰在长诗《凡夫俗子》里写道：“人间天堂就在我所在的地方。”卢梭在《新爱洛绮丝》中写道：“在这世间，唯一值得居住的就是那梦幻之乡。”歌德对他们俩人有一个很精辟的总结，他说：“和伏尔泰在一起，是结束旧世界；和卢梭在一起，是开始新世界。”

“乐园”和我去过的“路易山居”的确是两个世界。“路易山居”是那样的隐秘，不仔细找，走过了都看不见；“乐园”却是开阔的，让人一眼就看见，一览无余。这让我想起他们的文风。灵魂一点点会暴露在文字里，事件可能会被藏起来，但人格的特点，情感的微妙之处，是藏不住的。在产生情感那一刻真诚与否，文字是掩饰不住的，在其前或在其后则是另外一回事。伏尔泰永远摆脱不掉的是他的优越感，卢梭永远抹不去的是他的卑贱感。优越感反映到文学上，便是一种距离和冷静，卑贱感折射到文学上，则是一种真诚和热情。伏尔泰的过分聪明在他与真正的诗人或艺术家之间筑起了一道难以穿透的墙。他缺少后来人们对文学要求得越来越多的那种灵魂的震颤。他尽力将私密的自我收藏起来，不



透露一点点灵魂的软弱。而卢梭的作品时时处处都在流露着灵魂的软弱，他的一滴眼泪就足以抵消伏尔泰的满纸嬉笑怒骂。放开卢梭的思想吧，只他这个人便代表了太多的东西。强者那种永远准确测出自己与外部世界之距离的分寸感，那种不为情感所左右的坚韧的神经，那种迅速抓住利益所在的敏锐的本能，难道不是有了卢梭，才有了参照物？卢梭使弱者的声音第一次挤进了神圣的殿堂。

站在莱蒙湖畔，我的思想是混沌的，完全没有这湖水的清透。我全部的理智都让我站在伏尔泰一边，但感情深处却被卢梭抛出的致命锁链拉住不放。卢梭岛就在我身后。好像有一个声音在心灵的某一个我一直引以为耻的角落里轻弱但持久地呼唤我：不要忘了你是谁！你以为只要愿意就可挤进强者的阵营？

我终于明白我终归是在半途上的。



诗人的梦想

那是一个晚上，将近 10 点的时候，我从拉丁区雷勒街的“丑角影院”看完电影走出来。

天气很好，太阳已经被甩到一丛丛米黄色楼房的后面。天将黑未黑，它的色彩正从淡蓝向瓦蓝色过渡，这个过渡的中间过程是非常让人迷醉的。所有的东西都显出清楚的轮廓，但细看又都已开始朦胧。一弯细涩的新月斜挂在天的一角，淡淡的就像水笔轻轻地勾了一下。生命中能站在这样的天空下的时间并不多，因为生活无时无刻不在拖你下到它那浑浊的水中，那是个永无止境的诱惑。何况在时间范围内的东西都是暂时的，所有的美丽都只是某个中间过程。每到这种时日交变的时辰，甘斯布的那句唱词就会在我耳边响起：“我过来跟你说，我走了。你想起旧日时光，你哭了。”

我没有朝回家的方向走，而是过了马路顺着老鸽舍街，向圣叙尔皮斯广场走去。没有走多远，就听到了水声。这是现代都市唯一还能向路人提供的美妙声音。圣叙尔皮斯广场上“布道者泉”的水声，穿越人声和车声，招魂一样地拉我过去。作家圣—埃克絮佩里让他的小说主人公小王子说过一句话：“如果我有五十三分钟的时间可以支配，我就静静地走向一个喷泉。”

“布道者泉”单从雕塑讲，并非最美的，它是 19 世纪雕塑家维斯康蒂的作品，且有“抄袭”巴黎另一泉“无辜者泉”的地方。而“无辜者泉”是 16 世纪让·古荣的作品。相比来



讲，以水仙女作饰的“无辜者泉”要比以雄狮作饰的“布道者泉”，来得优雅。但后者另有一种气势，到掌灯时分就显出来了。

没有一座雕塑能像喷泉一样，不管历经多少时代，永远都给人鲜活的感觉。这是流动与凝固的绝妙配合。

有时都并不需要这样的雕塑和水力，便有意想不到的效果。记得在戛纳，离开海滨大道的浮华，走到老城区。顺老街向上走，穿过小餐馆、旅游商品店，就遇到了拐角处的一眼喷泉。一棵树，一条依墙而设的石凳，一个没有多余装饰的石槽承接细细的水柱。我总喜欢去坐一坐，哪怕是在正午当头的阳光下，这里也有一种仿佛隔世的清凉。我望着一圈圈变大的水纹，耳边会荡起那句法语歌词：“我望着那永远达不到沙丘的海浪。”

好多年前，我从蓬皮杜文化中心出来，向市政府广场走，经过圣·麦瑞教堂时，发现了伊格尔·司塔文斯基广场上的那个喷泉。

这是我第一次发现一座现代雕塑的魅力。在几乎覆盖整个小广场的水池里，从红唇到乐符，所有奇形怪状的东西都在动，将这一切不和谐和谐到一起的还是水！20世纪80年代让·丹格利和尼基·德·圣法尔的作品。

这里与上述的“无辜者泉”只有几分钟的路程，但两个泉之间却隔了五百多年的历史。没必要大发对时间的感慨，走一走这五分钟的路程，听一听几乎是同样的水声，便知道一年、一个世纪和永远之间，并没有太大的差别。后来我每次走过“伊格尔·司塔文斯基喷泉”，都会想到奥匈帝国皇后西西的一句话：“疯狂比生活本身更真实。”



就在大王宫后面，还有一眼听名字就令人遐思的喷泉：“诗人的梦想”。无论什么时候走到那里都是安静的，与几十米之遥的香榭丽舍大街宛若两个世界。这泉是献给写过《一个世纪儿的忏悔》的作家缪塞的。缪塞留下过两句有关喷泉的诗：“为什么看到那泉上颤抖着的和风之吻，我无法无动于衷？”

我称这里是“约会之角”，喷泉雕塑背后还有一个小小的水塘，完全掩在绿阴里，时常是没有一个人。只有水从石块上滚下来，敲击另一片水的声音。这时候，所有的语言都在死去。我会突发奇想：下一个约会是谁？是死亡吗？

诗人里尔克说：“人们来到这里为了活下去或者不如说为了死去。”

卢森堡公园里的“梅迪奇喷泉”好像就是为了吻合这句诗而建的。喷泉本身是17世纪亨利四世的王后玛丽·德·梅迪奇让人建造的，19世纪中叶又做了改造，增加了一个长约五十米的长方形水池，以及水池尽头的那座雕塑。

这是一座给人奇特感觉的喷泉，四周长满百年以上的悬铃木，将阳光完全遮住，水发出幽暗的绿色。从池子尽头向喷泉方向看去，水像镜子一样煞平，好像随时在逃避你的眼光。只有池中的落叶让你从虚幻中回到现实。雕塑是奥古斯特·奥丹的作品，希腊悲剧中的三个人物：独眼巨人波利菲姆正试图谋害夺走他恋人的牧羊人阿西斯，而阿西斯全然不知地正拥吻着引起妒火的情人加拉苔。

由白色大理石雕塑的两个恋人，让时间之足停了下来，生与死在这四目对视中仿佛没有距离。诗人普雷维尔写过：



喷泉之水唱出的歌，
早就比我说得更好，
我永远不会忘记你，
也从来没有忘记你。

在巴黎或者外省的小城，这种可以静静地坐下去，任由时间之水流淌的地方，并不止这一些。

我以为巴黎的灵性就在它大大小小的两百多处喷泉。这是它无以数计的城雕作品中，最经得起时间考验的部分。我把巴黎的城雕分为两大类，喷泉和非喷泉类。两者都是历史积淀的产物，也就是几个世纪政治、历史和文化的积累与淘汰。前者完成了一个从实用到美学的过渡；后者则在20世纪之前几乎清一色是权力——宗教的和政治的和征服的象征。相比之下，我偏爱前者是不足为奇的。

1900年之前的非喷泉类雕塑，很少是没有政治寓意的。不是国王骑在高头大马上，就是共和女神硕壮的铜身或石身，再就是所有的战争胜利者。还有无所不在的国魂的泛泛



无处不在的喷泉（左图）

卢森堡公园罗斯唐广场入口处的喷泉，远处是先贤祠。（右图）



代表圣女贞德的塑像。凯旋门和胜利柱更是极权的体现，拿破仑时代建得最多。到了19世纪后半叶，又被另一种好大喜功取代。这一时期的欧洲竞相举办世博会，以显示其“强大”、“富有”。城市建筑追求高大奢华，大量的城雕随着城市扩建和改建像春笋般竖立在大大小小的广场上。从拿破仑时代的后古典主义雕塑，到罗丹的写实，以处于两者之间创作“自由女神像”的巴多尔蒂最具这个时代的代表性。这个时期的城雕追求“高、大、美”。我们现在看到的大部分巴黎城雕是19世纪这一百年创作的。

这一历史时期的城市最显著的特征就是“炫耀”。显示“强大”、“富裕”，要比市民阶层实际能得到的福祉重要得多。一座城市也有新贵暴富的心理。

巴黎城的美化早在17世纪便被正式提出，从那时起巴黎开始了从中世纪古城向大都市的发展。城市雕塑的最初出现，为国王歌功颂德的成分远远大于美化城市。1792年大革命期间，国王们的塑像，全部被砸掉。到王朝复辟时，又一一重建。但仅仅是重建而已，新国王们已变得聪明了，没有再为自己塑像。

后来的城雕建筑却并没有脱离共和派与王朝派斗争这条线。到了巴黎公社时期，文化保护观念已经出现，所以公社社员在摧毁旺多姆广场拿破仑建的胜利柱时，没有将拆下来的浮雕和塑像送进熔化炉，而是送进了博物馆。1871年共和体制彻底确立后，没有再砸国王的塑像，而是大塑共和女神的塑像。这场斗争白热化的表现便是巴黎城两个最显眼的建筑。1871年后为了重塑教会的权力，在巴黎北边的山丘上建了圣心教堂，因为地势高，这个教堂在巴黎到处都能望见。



共和派也不示弱，利用世博会设计了巴黎铁塔，更高。要到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围绕城市雕塑的政治斗争才基本平息下来。最后一次摧毁城雕作品发生在二战期间，比如如今立在圣日耳曼大街上的丹东塑像，二战时被送进了熔炼炉，二战后又重塑了一座。不过在这以后，左、右两派的斗争也并未结束，左派上台为左派人物塑了像，右派上了台必反其道而行之。

欧洲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经济再度繁荣的六七十年代，城市的暴富心理比一个世纪前已淡了很多，都市基本没有被卷入摩天大楼的“竞高热”中。而是更注重人性的伸张，讲究实际和舒适，这一时期的城雕已以其文化特征取代了政治特征。人的生存质量超出了城市所要对外显示的东西。

20世纪后半叶，巴黎出现了现代城雕，但在城中心，选择非常谨慎。永久固定的雕塑，地段和形式的选择慎之又慎。多数现代雕塑是临时性的。现代雕塑的审美是非常个人化的，一旦固定下来，就有强迫所有人接受这种审美之嫌。如果是固定的，19世纪“高、大、美”这样的概念已经被抛弃，除去纪念意义，也就是继续为名人塑像外，让每一件雕塑融入环境，取其巧，是新的理念。

旧雕塑已经作为历史留下来，它们曾经具有的政治含义，业已淡去。剩下的只是形式的美与不美。没有多少人说得上海国家广场上那个体态丰美的女人是共和理想的体现；当费尔·罗什罗广场那巨大的铁狮子是人民反抗侵略的象征；视旺多姆广场上1871年后又重建的胜利柱为拿破仑侵略战争的纪念碑；或把波邦宫广场上那个正襟危坐的女人看作司法的代表。



城市雕塑从权力的喉舌过渡到个人的情感，经历了一个多么漫长，甚或充满血腥的演变过程。

要说我心目中理想的现代城雕，其实很简单，就是那种给我意外惊喜的设计，并不张扬，没有什么“主义”要伸张，耐看足矣。把它们放在某个街心三角地或公园的一隅，便让人觉得应该在那里，只能在那里。

我在蒙马特高地圣心教堂附近的一个十字街口，第一次看到那个名为“穿墙过壁的人”的雕塑，着实为之叫绝。雕塑所在的位置是名为马赛尔·艾梅的街心小广场。作家艾梅的故居就在广场边，雕塑是根据他的一个同名短篇小说设计的，1989年完成。小说主人公迪蒂耶尔在最后一次穿墙时，特异功能失灵，被永远凝固在墙壁上。这是个住在蒙马特高地窝囊到连老婆也没有娶上的小人物，某天突然发现自己有穿墙过壁的功能，生命观为之大变，从此不再唯唯诺诺。可惜奇迹只能是奇迹，当你加以利用时，它便消失了。

这个雕塑与整个十字街口的建筑融为一体。它不是多余的，就怕是多余的。

那天我站在这个小广场上，想到那个诅咒世界的哲学家西奥朗有句话放到这里很合适：“只要我们继续想像我们的故事，我们便会继续存在下去。”

结束这篇文章的时候，我还要带你去一个地方。我自己时常会在去卢森堡公园的途中，在那个街角停一停。那是拉丁区瓦万街和布雷亚街交会形成的一块三角地，几棵树下，一个老式挂钟，一盏旧式街灯，一个漆成绿色的铁制小喷泉。这种小喷泉在巴黎随处可见，比落地邮筒略高一些，一柱细水



蒙马特高地圣心教堂在斜阳下



从顶盖上垂落下来，供行人饮用。19世纪英国慈善家理查·华莱士捐款为他喜爱的巴黎建了一百多个这样的小喷泉。

我喜欢这种绿色身体的小喷泉，因为它们总在人不经意的时候出现，丝毫不强迫你的视觉。我在三角地的长椅上坐一坐，轻轻的水声会一点点穿透城市的噪音，流过来，流过来……片刻间，时间从我的生命中脱开去，就像并行的两条铁轨。

阿拉贡说：“我要求每人都有将焦虑的面庞俯向喷泉之镜的权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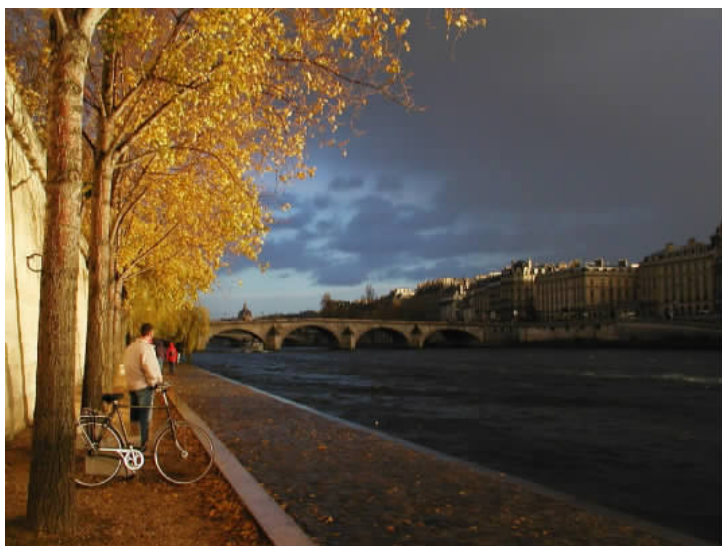
我也在这个时候，更理解了泰戈尔的那句诗：“喷泉溢自我心深处……”



被“低调处理”的巴黎公社

3月的一天，我在巴黎奥赛博物馆看到了一幅画，画名：《巴黎一条街》，作者：马克西米利安·吕斯。作为一个时常走进博物馆的人，大大小小的欧洲油画，不知看了多少。但当我看到吕斯这幅画时，还是产生了一种异样的感觉。也许周围那些印象派绘画，给了我太多“温馨”和活泼泼充满生机的感觉，从莫奈到雷诺阿，即便笔触里深透着燥郁和疯狂的凡·高，也未能改变那一批在光影里捕捉精灵的画家们整体带给我的“阳光明媚”的印象。以至于吕斯的那“一条街”，多少有一点扭转背景的作用。那几具尸体就倒卧在阳光的阴影里——吕斯笔下的1871年5月。应该是5月21至28日所谓的“血腥一周”中的一天，在巴黎的某一条街上，阳光打在街一面店铺的门板上，街另一面的阴影里，倒卧着四具巴黎公社社员的尸体。尸体是无名又无言的。一切都可以变得那么简单，巴黎一条街，极寻常，激情过去，鲜血是无声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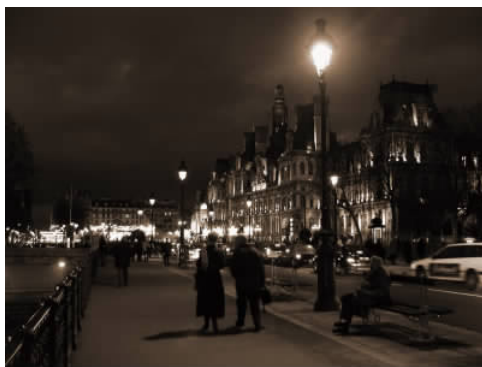
弱者最终是要被战胜的，被利益牺牲是他们的宿命。这是吕斯这幅看似平常、放在那一大堆名家的画作之中并不引人注目注目的画，给我的启示。我走出奥赛博物馆，站在可以回望其全貌的索尔菲尼诺步行桥上。春日午后四点钟的太阳，已是夕阳薄日，斜打在对岸塞纳河堤岸和杜勒里公园尚无一丝绿意的树枝间。我回头再看这座由旧火车站改建的博物馆。从刚才那幅画，想到奥赛的历史，一条奇妙的、冥冥之中牵好的线，竟然在一场大变故后，在不知多少巧合和人



阵雨过后的塞纳河堤岸

为之后，被扯到这里。

1871年5月23日之前，奥赛博物馆和之前的火车站都不存在，这里是法国第二帝国的一个机构——审计法院。在“血腥一周”的最后几天，被打得绝望而拼死抵抗的巴黎公



夜色中的阿尔科勒桥和远处的巴黎市府大楼

社，决定放火焚烧一些象征旧制度的建筑物，同时也是以此来抵挡凡尔赛军的猛烈炮火。公社领导人之一、有“红色圣母”之称的路易丝·米歇尔



有一句名言：“巴黎或与我们同在，或不存在。”23日这天，也就是凡尔赛军攻入巴黎城的第二天，奥赛宫——当时的审计法院被点上了火，它隔壁的荣誉勋位宫也被点燃。现在的荣誉勋位博物馆是在原址上重建的。河对岸的杜勒里宫是24日烧起来的，现在已不复存在。大火烧了几天几夜，加上巴黎市府大楼和位于皇宫广场的行政法院，5月的最后几天巴黎被浓烟笼罩，仿佛末日审判。

吕斯的画反映的显然是28日之后的某一天，大火已经熄灭，小街上要不是被炮火炸毁的街垒的乱石和无人认领的几具尸体，是满可以在局部掩去曾经有过的血腥的。

再回过头来说奥赛宫，成了废墟的审计法院，在此后的约三十年间，无人问津，成了巴黎人散步的所在。直到1900年，在旧奥赛宫的遗址上，建起了一座火车站。一切的一切都是为了抹平那段历史的皱折。火车站服务了四十多年，渐渐为新的交通工具和新的生活方式废弃，而成了一个幽灵车站。又过了几十年，1980年，它终于没被拆毁，而是改建成现在的博物馆，与罗浮宫分工，专门收藏19世纪的艺术品。奥赛馆藏最值得骄傲的，我以为便是众多的印象派画作。我在博物馆外面的墙壁上找了一圈，以为至少会有一块什么小牌子来记录上述的那一段历史，但我只找到一块石碑记录1945年集中营的战俘曾经由这个车站返回法国，关于巴黎公社则未见一笔。记与不记，不排除有意无意的疏略。

不过，吕斯这幅我以为最深刻地反映巴黎公社的画，在奥赛这个有着这样一番来历的博物馆里看到，不能不使我感叹生命乃至人的历史中，某些契机是无法把握的，你孜孜以求的，未必能达到，你屡屡规避的，未必能躲开。假如我在



任何别的地方，比如罗浮宫或卡纳瓦莱博物馆里看到，这幅画都不会以这样的方式打动我。

我在4点多钟略带橘黄的阳光下，走下索尔菲尼诺步行桥，进到河右岸的杜勒里公园。我前面提到的大火烧了八天八夜的杜勒里宫，已于1884年被全部铲平，重建的计划没有被接受。杜勒里宫是巴黎公社起义中被摧毁的反映对立双方的最具象征性的建筑物，它是刚刚由于普法战争的失败而垮台的第二帝国的皇宫。让它彻底在地平线上消失，也许为了忘却那段伤口开得很大的历史，可以算作一个解释。走在现在的杜勒里公园里，1871年那段被一方称为内战、被另一方称为革命的历史已经完全让你感觉不到了。杜勒里宫没有留下任何痕迹，我遍寻之下，连一块记录的小牌牌都没有。恐怕只有不远处罗浮宫博物馆收藏的两幅油画，还能让人蒙眬地感到杜勒里宫的残影。那是荷兰画家西贝·约翰尼斯·坦凯特在废墟被铲平之前画的，奇怪的是，你站在这两幅画前，若不是亲身经历过那段历史的人，已完全嗅不到血腥和毁灭的味道，相反废墟的那种残缺的美，让你感到一种只有时间可以增删的浪漫。你禁不住会问：时间为什么会赋予某些东西另外的含义？谁又能左右这种含义的产生呢？

穿过公园尽头在斜阳下呈粉红色的小凯旋门，前方是罗浮宫，沿马路左拐，穿过三个并排的高大拱门，便到了里沃利街。在一份有关巴黎公社的资料上看到过的一张照片，把我的脚步引到这里。里沃利街恐怕是巴黎最具商业旅游气的一条街了，有点像南京路或王府井。商业气过浓，必然缩减人文气，这几乎成了大都市商业街的通病。我看到的那张照片，是“血腥一周”结束后拍的里沃利街，街两边的楼房都



被打空了，只剩楼的躯壳。从河左岸被打退到这里的公社战士，在里沃利街的街垒进行了殊死抵抗。时间应该是1871年5月24至25日，先在杜勒里公园墙外的这一段，随后一点点向夏特莱方向退却。那张照片与眼下的里沃利街形成如此大的反差，使我决定朝夏特莱方向走一走，看还能不能发现一些当年的遗迹。

我之所以这么想，是因为时常在巴黎的街巷看到一些小石牌，并不起眼地挂在一个街角或一面墙上，写着某某人在1944年与德国人进行的最后一场巷战中倒在这里。这样的牌子很多，偶尔有人在牌子边放一束或一枝鲜花，是亲属还是无名的路人所为？但多数都没有，静静地混合在街巷的平凡色彩里，不打扰你，但也在提醒你，不要忘记有那么一天、有那么一个人，那一天也许没有被历史记住，但他的死并不平凡。

我顺着里沃利街一直走到夏特莱广场边的圣雅克塔，很失望，没有一块小牌牌。里沃利街已开始掌灯了，声嘶力竭的车声，涌动的人流，各色霓虹灯、广告、橱窗，显示着一座城市那部分被利益驱动的巨大的生命力。不知多少历史的、深邃的记忆，被这股浮表而鲜活的力量，一层层地抹平冲淡。

我在被公社之友们称为屠场的圣雅克塔停住脚步，因为里沃利街的街垒战在这里结束。未战死又未逃走的人，在这里被就地枪决。我在围着塔的花园内外走了两圈，试图找到点什么。同样是没有纪念或说明牌。塔正在维修，脚手架从下围到上，会有一块小牌子被围在里面吗？我已开始明白，即便在这样一个所谓已完全和解的国度，有些历史依然被有意无意地“低调处理”。



第二天，我从十一号线美丽城站钻出地铁，寻找公社最后的街垒。很多文章都把拉雪兹公墓的战斗说成是最后一幕，其实那只是5月27日。28日，美丽城的战斗仍然在继续。先是在美丽城大街和庙区街交会的十字路口，也就是如今美丽城地铁站出口的地方。

我钻出地铁站，上面和地下一样脏乱，这里已远远地离开了布尔乔亚的、优雅的巴黎，而是移民的、无身份者的、穷人的巴黎。上述的那个十字路口，闲站着不少人，各种肤色的，殷殷地在等待着什么。城市的梦想在这里变成了一双粗粝的手，一对带着眼疾的、狡黠而无神的眼睛，一身不合时的衣服，和各种各样听不懂的语言。也只有在这样的地方，你禁不住会对自己说，叫穷人理智和有耐心多少是有点不公平的。你进而会想，对于那些如果拿不出钱救命的氧气管就会被拔掉的人，对于那些因身体或智力的残疾便被弃于街头的人，对于那些找不到工作面临饥饿的人，对于那些没有钱读书的人，什么样的上层建筑的变革会迅速而切实地惠及到他们？首要的、最最首要的难道不是需要一批好人，一批真正的好人？

两个公社领导人费雷和瓦尔兰在这个十字街口一直打到28日中午。费雷其后被捕，排在长长的由三万八千名囚犯组成的队列中，被押解到凡尔赛，在萨托利高地的一面墙前被枪决。瓦尔兰逃到巴黎富人居住的拉法耶特街，被群众认出被捕，在被押往蒙马特高地的一路上，他被愤怒的人群（人群，多么难以预测的火药筒！）打得眼珠脱落，最后在蒙马特高地女佣街和德拉巴尔骑士街交会的路口被枪决。我在此前一天已经去过，圣心教堂后面的那个街口，空荡荡一无所有。这位国



际工运组织的领导人，是公社名人中死得最惨的一位。

我已有心理准备，美丽城十字街口没有留下任何说明或纪念的文字。有的只是公社那批人试图一夜之间改变而至今都没有完全改变的贫穷和脏乱。

最后的街垒在美丽城车站走出去约十来分钟的地方，两条彼此交叉穿过的小街，朗波诺街和图尔蒂耶街。就在它们交会的街口，最后的街垒战坚持到28日下午1时。我沿着美丽城大街，左拐先走进朗波诺街，有几家犹太人的铺子，都关着门，一家写着阿拉伯文的面包店开着，里面低低地传出阿拉伯音乐，一个头戴小白帽的伊斯兰教徒坐在里面的柜台后，两眼直直地朝外面的我投过来。再往前走，从一扇不知是正在修还是塌下来没人管的门洞里，走出一个中国人。没有几步就到了两街交会的路口，我还是耐心地找了一下，没有一丝痕迹，人为的记忆更没有。死去的人带走了他们的秘密，后来的人已与那一切没有多大关联。我只知道，整个巴黎在1871年5月的最后几天横陈了约两万具尸体，比法国大革命所砍下的全部头颅的数目还要多。有时想，一个国王的头颅吵吵了两百年，而这些人有多少都是白死的。我还不幸地看到，这聚居着移民、无身份者、穷人，甚至罪犯的衰破小街，过去是现在依然是穷人的地盘。

不知是被公社的亡灵所驱使，还是想寻找为理想献身的精神，我在3月18日巴黎公社成立日这天，驱车前往凡尔赛城边上的萨托利高地，探寻1871年最后处决公社囚犯的地点。当时这里是凡尔赛军的军营。现在仍然是军营。田野没有了，看押过几万囚徒的沼泽水塘也没有了，只有一个铁栅围起的营地。我转来转去，找不到一块路牌或纪事碑



似的東西給我引路。我下車問一個守門的軍人，知不知道1871年處決公社囚犯的地方，他既不知薩托利曾有這段歷史，也不知我要找的地方在哪裡。我接着又不斷下車向幾個居民打聽，全都是聞所未聞。我幾近絕望，這最後的刑場真的消失在空氣裡了？

無奈之中，我驅車奔回凡爾賽城，找到每座城市都有的旅遊辦事處。我先問了一個印巴人模樣的年輕辦事員，她一無所知，將我引介給一位老辦事員。我一说，他便知道，他聽說過有一截殘留的公社社員牆，是當時判決後執行槍決的地方，但他無法告訴我確切地點，因為他自己也沒有去過。我問，你們的旅遊介紹裡也沒有嗎？他說，這已不屬於旅遊範圍。

走出辦事處，我還是不知道到哪裡去尋找，唯一的收穫是知道了那個刑場與巴黎拉雪茲公墓裡保留的紀念物一樣也叫公社社員牆。這個信息在我返回薩托利高地時，大大地幫助了我。

我在一片居民區，碰到一位遛狗的年紀看去并不大但自稱已退休的人。他告訴了我公社社員牆的位置，怕我迷路，還帶我走了一段。走到民房的盡頭，他指著一片坑坑洼洼的草地後面的林子，那裡有一截灰蒙蒙的斷牆，“那就是你要找的地方。”他繼續遛狗去了，我向那段牆走過去。

四周空無一人，牆掩在一片雜樹林中。不知是天意還是僅僅出於偶然，一棵巨松，只有一棵，在斷牆前的一塊小平地上拔地而立。我先走到我以為是牆正面的那一邊，尋找紀念牌之類的東西，沒有。難道真的是剛才那位退休軍人說的沒有什麼紀念標志嗎？這一邊牆面對的是一片森林，在這個午後，靜得沒有一點聲音。殘存的這段約幾十米長的斷牆的



另一边有一半紧贴着一个被铁网圈起的巨大的坑，不知是派什么用场的。

我绕到墙的另一边，在未被大坑遮挡的那截墙前，总算看到了一块钉在墙上的石碑。石碑上写着：“纪念1871至1872年间在这里死去的巴黎公社社员。”下面那句话是用斜体写的：“这些人曾经为一个更公正的社会斗争过，并且拒绝向敌人投降。”牌子显然不是政府而是公社之友竖的，否则“敌人”这个词是不会出现的。难怪刚才那个退休军人一口咬定这里没有纪念标志。“敌人”不就是这个指路人的前辈吗？一百三十多年了，深深的伤口在某些地方并没有完全愈合。依然存在着在历史面前，你说你的，我听我的。随着时间的推移，人们并不能以同样的坦然面对每一段历史。有些伤口可以几十年、上百年只要一碰它都还是新的。

这不是一次抵御外族侵略的战争，尽管起因是外族入侵。胜利者的历史都把它说成是内战，而非革命。内战乃自己人打自己人，没什么光彩。我在巴黎遍寻不到有关的纪念牌，大概是这个原因吧。但这也提醒我，无论什么时候，都不能只站在历史的一面看问题，只按照一种逻辑思考。钱币的另一面可能完全是另一套说辞，而它也有其足以服人的逻辑。

面对死亡，任何政治立场和观点，哪怕是最明智的，都显得那么苍白。

也许还应该做下面的一段说明再收场：

巴黎公社似乎提醒了其后20世纪的无产阶级革命，当然这其中主要是马克思对此做了宣传的原因；但从法国历史来看，这只是1789年大革命的一个悲壮的尾声，而非无产阶级革命的一个开始。1789、1830、1848、1871，断断续续



持续了一个世纪的革命和反革命、起义和镇压，就此打住。也许镇压得太惨烈，造成的损失——生命的、社会的、经济的、文化的——太大，左派和极“左”派势力元气大伤，他们的下一次抬头延滞到六十多年后的1936年——通过选举上台。巴黎公社的理想在公社失败约三十年后，大部分都得以以和平诉求和宪法的方式实现。比如政教分离于1905年被列入宪法，比如1945年妇女取得了投票权，比如共和国体制被永久确立，比如学校教育世俗化、免费……

血似乎没有白流。

理想就像树上的果子，早三四十年摘，让人付出的代价未免太大。一百多年后安稳地坐在书斋里面对故纸的我们，评说当年人们为了掰直铁丝难免拧过了头，多少是带了点清醒者的怯懦。

西雷城堡的“绿帽子情人”



圣路易岛的街头艺人

当高大的悬铃木开始迸发出细小嫩叶时，我来到巴黎圣路易岛的堤岸边。4月，一个交揉着激昂和慵懒的季节，每一个花朵和细叶都呈现出最绚丽的色彩。这时，圣路易岛的堤岸边是你可以躲开游人，静静赏春的地方。背阴的那一面，常常没有什么人，要不是对岸蓬皮杜快道上传来的车流声，你满可以不受干扰地细品这时间幸运的夹缝。

这个岛与巴黎圣母院只有一桥之隔，但就是这么点距离，便分开了许多东西。我每每从巴黎圣母院后面的圣路易桥走过来，无论是初春的午后还是夏日的傍晚，都有一种在



街角撞见旧情人的感觉，仿佛彼此在说：

“你在等我吗？”

“我在等你。”

千万年的际会只剩下这样两句简单的对话。我知道人生小小的幸福是走不进正史的，正史是苦难的，它的线索是战争，是政权的更迭，是边界线的变迁，是民族的诞生和消亡。只有在历史幸运的夹缝间才回荡着这样的问话。

从背阴面的水边拾阶而上，便是环岛的安茹堤岸街。这里有圣路易岛最安静的角落。下面要说的故事便可以从这里开始。从2004年的初春，一下跳到1733年的初春，未免有些突兀。我知道发生在安茹堤岸街1—3号里的故事，和其后发生在外省西雷



巴黎圣路易岛的肉铺前多了一个客人

城堡的悲欢，是大人生的小故事，无论我怎么写，它都难有醒世哲学的作用。因为它更多的是夏特莱夫人的故事，其次才是伏尔泰的故事。而夏特莱夫人并未逃过18世纪有些人的预言：靠了做伏尔泰的情人才得以青史留名，尽管这有些不公。但历史在传说面前永远矮一截，人们记住她的只是“情人”两个字。有多少人有机会打开故纸堆，翻出她其实是第一个也是唯一的一个将牛顿的巨作《数学原理》翻译成法语的法国人。要知道那是18世纪，一个妇女无权进学堂的时代，离1945年法国妇女首次获得投票权，也就是真正的公民权，尚有两百年漫长的历史跨度。



即便不是伏尔泰的情人，她在历史上也应留下一笔，因为不管她意识到还是没意识到，我看多半是没意识到，18世纪谈妇女解放还仿佛天方夜谭，即使用一生来成就这一理念的她，也并没有意识到她短暂一生的种种，客观上使她成了西方20世纪70年代妇女解放的先驱。

1733年，安茹堤岸街1—3号还是夏特莱公馆。夏特莱夫人这年27岁，已生育了三个孩子。她19岁嫁给年长她12岁的夏特莱伯爵，这不是一次爱情的结合，而是理智的联姻。做军人的丈夫很快明白她不可能只属于自己，要保住她就得给她自由。18世纪是文艺复兴所有的变革开始开花结果的时候，在上层知识阶层，宗教的桎梏实际上已经被一些更注重自身幸福的聪明人抛开。夏特莱夫人便属于这一类。生了几个孩子后，她认为婚姻的职责已经完成，便丢开丈夫和外省领主的生活，回到巴黎。在邂逅伏尔泰前，她已经历了一次寻死觅活的恋爱，她当着情人的面喝下鸦片汤，结果大难不死。1733年她的又一次恋爱也进入尾声，对方是17世纪大名鼎鼎的黎世留主教的侄孙、伏尔泰的朋友黎世留公爵。

我们看到两人的生命轨道正一点点靠拢。这时伏尔泰的女友，一位男爵夫人刚刚去世，他不得不从男爵公馆搬出来，搬到与圣路易岛只一河之隔的布罗斯街。这条街就在如今的市政府后面，伏尔泰住过的1号在街头，一走出来便是市府堤岸街，与安茹堤岸街中间只隔了一条塞纳河，走过路易·菲利浦桥，便上了小岛。

不过他们的初次邂逅既不在夏特莱公馆，也不在布罗斯街的伏尔泰寓所，而是在歌剧院，看双方一位共同朋友的歌剧作品彩排的时候，时间是1733年4月14日。这年伏尔泰



38岁，其实十五年前他在夏特莱夫人的父亲家里见过这个女孩。那一面并没有激起什么，这一次就不同了。种种迹象表明，歌剧院的这一面，决定了此后两人的生命轨道。从保存下来的伏尔泰于5月6日给她写的第一封信看，他已为之倾倒。两个月后，伏尔泰在一封给友人的信中说：“我逃避忧愁，却找到了幸福。”他们在夏初就已成了情人。但此时夏特莱夫人与黎世留公爵尚藕断丝连。我们将会看到，伏尔泰的宽容思想并不只表现在他的文章里。

从这期间伏尔泰的诗作看，不管夏特莱夫人对他投入的感情有多少，他已不可挽回地爱上了她。他把她比作星空女神于拉妮：

噢，亲爱的于拉妮，我崇拜你！
为什么要等到今天才燃起我心中之火？
我生命那些美妙的时日都白白丢去，
（在你之前）我没有爱过。

.....

直到你灵魂那神圣的火将我穿透，
我的生命曾空无一物；
从我无所保留地投向你的这一天起，
整个世界都在我眼前遁逝。

诗是无法译的，但我在此不得不用我拙劣的笔译出几句，让读者体味伏尔泰一生最炽烈的爱情。1733年夏季那些炽情燃烧的日子，是在夏特莱公馆和布罗斯街的寓所里交替度过的。与其说是容貌——夏特莱夫人并不是美人——不如



说是她过人的才智彻底征服了伏尔泰。这个时期的伏尔泰自称只是个“围着行星运转的卫星”。

1733年9月的一个晚上，也就是他们相逢约五个月后，两人一起去歌剧院看彩排。数学家兼自然学家莫佩尔蒂原说好在那里与他们碰头，但一心想把颇有数理天赋的夏特莱夫人介绍给朋友的伏尔泰，临时改变主意，约这位当时已很出名的科学家先到夏特莱公馆见面……他尚不知道，他这一举动无异于“引狼入室”。夏特莱夫人很快与这位“数学老师”坠入情网。伏尔泰尽管是个大诗人，但在爱情上从来不是一位高手，得知情人背叛，他很有风度和耐心，在1734年春天又写了第二首长诗献给正为莫佩尔蒂神魂颠倒的夏特莱夫人。他在诗中重申：“我之所爱便是我的全部……”

1734年春天还发生了一件在伏尔泰的一生中颇为重要的事件，这一事件继一年前他们在歌剧院邂逅，再次把两人的生命轨道拉近。伏尔泰从英国回来后，便写完了后来使他名声大噪的《英国书简》，作为洛克思想的追随者，他对法国的现存体制进行了无情批判。他深知此书一抛出，必然引起轩然大波，便一直不敢发表。谁知他一时大意，被唯利是图的书商搞去手稿内容，《英国书简》就这样因为一部分人的利益，在伏尔泰完全不知晓的情况下面世了。结果可想而知，一封通缉令杀将过来，伏尔泰靠朝中朋友通风报信，于1734年5月6日拂晓，匆匆逃离巴黎。说到书商的“贪婪”，我倒要给他们正一正名，正是这种被利益驱动的贪婪，无形中成了多少自由思想的摇篮。事实上是自由经济催生了自由思想，而非反之。后人眼里的启蒙运动只有那些哲人和科学家，而其实那不过是“画面”上的人物，驱动这些人物运作的是



下面正在形成尚没有多少自由度的出版机器。

在此之前伏尔泰已两次入巴士底狱，为避免第三次，他选择了逃亡。可逃向何方呢？夏特莱夫人伸出援手，让伏尔泰逃到她丈夫家族的房产西雷城堡，那地方在当时是边境。夏特莱伯爵一直与夫人维持着表面上的婚姻实际上的友谊关系，他通情达理地将老婆的情人安置到自己的城堡里，条件是由伏尔泰支付城堡和夫人的开支。

西雷城堡位于巴黎东南方的上马尔纳省，距首都约两百五十多公里的路程。从5号高速公路出巴黎向东南方向走，至肖蒙市下高速公路，沿67号国道朝北走一小段，就能找到这座建在布莱兹河上的城堡。城堡所在的小镇名叫布莱兹河上的西雷，掩在东部大片略带起伏的绿色原野中，事先不看好路，是很难找到的。这里当时是法国的边界，再东边的洛林省还是个独立公国。我们在近现代史中看到，德法为这块土地大打出手，直到二战结束才彻底划归法国。城堡在小镇一片红色瓦顶后面的小丘上，由于树木的遮挡，在公路上不大看得清。城堡早已几易其主，夏特莱夫人唯一活下来的儿子，未能逃过法国大革命的断头台。现在的城堡主人与夏特莱家族已毫无关系，城堡也并未被私人捐出或国家买下建成纪念馆之类。但4到9月间，人们依然可以来参观，因为城堡主人将城堡的一隅开辟出来，供“伏迷”们来“朝圣”。其实除了城堡外观还大致保留了18世纪时的旧貌，里面却早已没有了伏尔泰和夏特莱夫人的遗迹。现在展出的东西都是根据史料重新布置的，以安慰远道而来的游人。只有布莱兹河依然如昔，在两个旧主人后继续流淌了数百年，好像一切都没有结束。



伏尔泰一到西雷城堡便大兴土木，一来城堡年久失修住起来不舒服，二来也是想借此吸引留在巴黎迟迟不愿与他会合的夏特莱夫人。此时夏特莱夫人还在巴黎与莫佩尔蒂“深化”她的数学和物理，尽管她声称留在巴黎是为了争取伏尔泰的自由，她也确实在为此做努力，但伏尔泰心知肚明，他在给友人的信中说：“面对我夫人^①的好意，我只能听凭天意和一个戴绿帽子丈夫的耐心了。”这大概是最心平气和的戴绿帽子的“丈夫”了。非但如此，他还一再在世人面前为女友的行为辩护，他反复说这是个“人们不了解的女人”，终其一生他都反对为某种偏见而否定一个人的价值。

靠了夏特莱夫人的斡旋，伏尔泰曾短时间恢复自由，被允许回巴黎，但1736年他的长诗《凡夫俗子》发表，又使他再次被通缉，至此他才死心塌地地留在西雷城堡。而这时夏特莱夫人对他的感情也起了根本变化。

1734年10月的一天，她忽然回到了西雷城堡，此行的原因是莫佩尔蒂离开她去了瑞士巴塞尔。她和伏尔泰的第二次蜜月持续了两个月，直到莫佩尔蒂返回巴黎。幸福且好风度的伏尔泰还写信让他在归途中来西雷城堡一聚。读读伏尔泰的这封信很有意思，你从中可以透视一颗宽容之心的力量：“世上最美丽的生灵^②成天都在用令人难懂的数学语言给你写信，而我要用散文诗一般的语言告诉你，我一生都将是你的崇拜者和朋友。”

但莫佩尔蒂没有如邀去西雷城堡，他直接回了巴黎。夏

① 尽管没有正式结婚，伏尔泰一直这样称呼夏特莱夫人。

② 指夏特莱夫人。



特莱夫人随后追至巴黎。在其后的数月，莫佩尔蒂一直躲着她，因为情已冷。夏特莱夫人一生都是在追逐情人中度过的，她的绝顶聪明在感情上并没有帮助她。远在西雷的伏尔泰静静地观望着他不幸的女友，写诗寄给她让她睁开眼睛。1735年3月，伏尔泰获准重返巴黎。但痴迷的夏特莱夫人并没有回心转意，伏尔泰的耐心到头，他离开巴黎去了洛林公国的首都吕内维尔，并扔下话，只有她呆在西雷，他才回去。他5月初动身，给她几周的时间考虑。5月21日，她最终做了选择，她在这天给旧情人黎世留公爵的信上说：“我全部的所有都在吕内维尔……远离我的所爱，我的生命正离我而去……”

1735年6月回到西雷城堡的夏特莱夫人尚不知道，此后的几年她度过了一生中最充实最幸福的时光。一年以后，再次因言获罪的伏尔泰由她陪伴星夜逃过边境，分手时，她第一次深深感到他对他的感情。在返回西雷城堡的马车上，她流下了眼泪。也就是从这一刻起，他们的角色互换了一下，从今往后，是她处在了求爱者的地位。就像她以往历次爱情。这一年她30岁。

伏尔泰和夏特莱夫人断断续续在西雷城堡度过了十五年。期间，伏尔泰有过短时间的不忠，但他一生体弱，不是个情欲旺盛的人。1740年以后，炽热的情感渐渐冷去，但夏特莱夫人的真正“情敌”，不是某个女人，而是普鲁士国王弗雷德里克二世，这位伏尔泰的欣赏者的召唤，和权力的诱惑，在40年代，一直是夏特莱夫人的心患，因为伏尔泰最大的弱点便是虚荣，这给他一生惹了不少麻烦。夏特莱夫人曾有一段自白，颇能概括自1735年以后她的生活：“由于那个



征服了我的灵魂的人的爱情，我在十年中是幸福的，这十年，我是和他肩并肩度过的，没有片刻的厌烦和倦怠。当年龄和疾病减弱了他的兴趣，我竟然长时间无所觉察，因为我一直为两个人在爱；我生命的每分每秒都和他在一起，我这颗不存一丝疑虑的心，享受着爱的快乐和自以为被爱的幻觉。”

尽管与大文人伏尔泰相伴多年，夏特莱夫人始终与文学无缘，但她的逻辑思维能力曾让伏尔泰自叹不如。在两人最初生活到一起的那段时期，伏尔泰受其影响，抛开诗和历史，搞起了牛顿物理，他 1737 年发表的《牛顿的哲学原理》和 1738 年发表的《论火的性质》，有多大程度是夏特莱夫人的工作成果，现已无从探究。但他肯定了她的贡献，并在给朋友的信中说她是他在这方面的“引导者和权威”。他入选法兰西学院院士，也是夏特莱夫人继两次周旋失败后第三次努力的结果。而夏特莱夫人一生只写过一首拉丁文的诗，可见伏尔泰受她的影响，要多于她受伏尔泰的影响，这首诗后来被刻在伏尔泰的墓碑上，翻译过来大意是这样的：“有朝一日，他将为所有人爱戴，就像今天他为他的友人所爱戴。”

1747 年，夏特莱夫人结识了洛林公国王室的一位年轻军官圣朗贝尔伯爵，他是个风流诗人，比夏特莱夫人小 10 岁。她大约在 1748 年间成了他的情人。伏尔泰只是在第一次突然发现两人的关系时发了火，但一夜过后，他便与圣朗贝尔握手言和，并且写了一首俏皮的诗给圣朗贝尔：

圣朗贝尔，这美丽的花，
只是为你而开放。
你采下的是玫瑰，



而刺却留给了我……

在1778年去世前，伏尔泰一直与圣朗贝尔保持着朋友关系和通信联系。

1749年43岁的夏特莱夫人怀上了圣朗贝尔的孩子，她在这一年大腹便便地完成了《数学原理》的翻译。9月3日，她生下一个女孩，但孩子第二天便死了，她也在几天后死于产褥热。那一天，夏特莱伯爵、伏尔泰和圣朗贝尔都站在她的床前，她感觉死亡临近，没有叫人请神父，而是让人把她的译稿拿来，她用颤抖的手写下“1749年9月10日”这个日期，几小时后，便离开了人世。

尽管他们已经旧情不再，何况她还怀着别人的孩子，但夏特莱夫人的死对伏尔泰是个沉重打击。不管风风雨雨，十五年来，他的生活一直围着她这个轴心在转。他一度想去修道院隐居。并且终于忍不住对圣朗贝尔说了句责备话：“喂，真见鬼，你竟然让她在这样的年龄怀上孩子！”

夏特莱夫人去世后，伏尔泰将她的遗稿全部读完，他对朋友说，他发现了“一座山岳”，“山岳”具体指什么不得而知，但他后来陆续将她的手稿出版。1759年，也就是夏特莱夫人死于产褥热十年后，她翻译的牛顿的《数学原理》在伏尔泰的推动下，终于出版。伏尔泰为此写了序言：

这项法兰西所有的学者本该着手的翻译工作……却令人惊奇由一个女人、为了国家的荣耀，从事并且完成了……我们眼前有两个天才，一个是写出这部书的牛顿，一个便是将此翻译并加以明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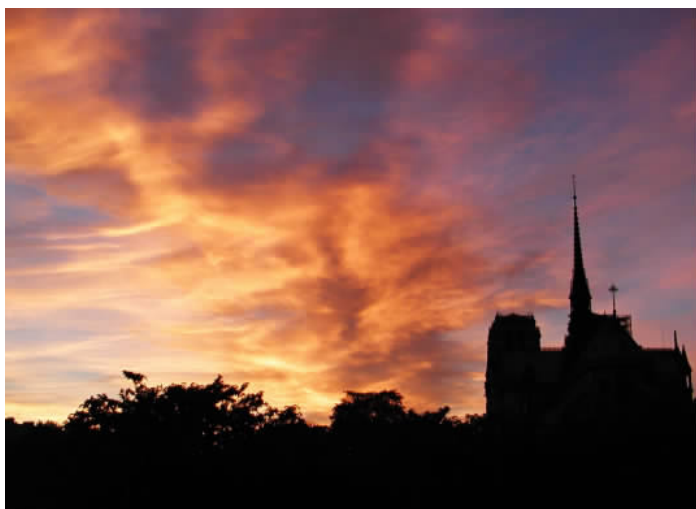
的这位女士。

此话不无夸张，但概述了伏尔泰对这位挚友自始至终的看法。在夏特莱夫人离世的当年，他也离开了西雷城堡，此后再也没有返回。是死亡做出了最后决定。

伏尔泰与夏特莱夫人断断续续十五年的关系给我的启示，并非炽情而是主人公们在复杂关系中的妥协态度。我从中意识到人在某些基本行为上的宽容才是催生诸如自由之类的基础，舍此并无捷径。自由往往是你放弃某些权利时才有的东西，它恰恰不是一种全面占有身外世界的概念，而是懂得自己可以得到什么的概念。这是个非关主题的意外收获。伏尔泰有一句我以为的至理名言：“和平的价值要胜过真理的价值。”适当地放宽对“为真理献身”的理解，并不是丢掉真理，而是多了一把解释真理的钥匙。



伏尔泰故居西雷城堡



从巴黎圣母院后面的圣路易桥走过来，无论是初春的午后还是夏日的傍晚，都有一种在街角撞见旧情人的感觉，仿佛彼此在说：
“你在等我吗？”
“我在等你。”



法国北方华工墓

圣昂戈埃尔是巴黎以北两百多公里处的一个小镇，第一次世界大战时的一个矿工村。从一号高速公路前往北部重城里尔或布鲁塞尔的巴黎人，绝少会往这个小镇去弯一弯。北部的煤矿早已随着电气化的步伐一一关闭了。在这一区域的公路上行驶，时不时地会看到废弃的煤山，远远地兀立着，像黑色金字塔一样，隐隐地牵扯着过路人遥远的记忆。

除此之外，圣昂戈埃尔只是个历史记忆的空白点，就像无以数计的无名的地方或无名的人一样，对于外部世界，它们或他们无异于不存在。在乡间走岔了道的人才会发现他们根本未想过其存在的地方，而在大都市闹市人海中的行人则多半意识不到身边那些过路人的存在，这就是我们这个广袤的世界和它的逻辑。

谁也不会费神去记起圣昂戈埃尔的镇公共墓地里有一片英军墓，而这片英军墓走到尽头有一小方墓地，里面埋了四十九个中国人。连小镇的居民也几乎没有人意识到，公墓的尽头长眠了几十个中国人。而事实上那些墓已存在了近八十年。直到1994年11月。

1994年11月，小镇饶勒斯-居里小学的教师托马先生带着一帮学生搞社会调查，走进这片一战的英军墓时，意外地发现了这四十九个刻有中文的墓碑。

在寻找这些墓碑来源的过程中，他们发现了一段从来未曾被提起的历史：一战中国劳工的历史。托马先生发现圣昂



戈埃尔的镇历史资料和他们所在的加莱海峡省历史资料中，对于参加一战的中国劳工只字未提！

尽管我早已知道圣昂戈埃尔以南接近大西洋的索姆省有一座规模比这大得多的中国劳工墓，也是在官方资料中唯一找得到线索的华工墓，但我必须承认促成我此行和此文的最初推动力，是这四十九名几乎被遗忘的中国人，和这个处于历史记忆空白点的圣昂戈埃尔小镇。

在法国国土上的英军墓分两种，一种是在田野或公路边单设的墓地，另一种是在市镇公墓里辟一块墓地。在距圣昂戈埃尔三十多公里的途中，在919号省级公路边，我意外地先发现了另外一个华工与印度人的墓地，那是在名叫阿耶特的村子外的一个小公墓，就叫阿耶特中印墓地。说到印度人，这里要作一个解释，印度和巴基斯坦作为英联邦的成员国，也参加了一战。而中国不属于英联邦成员国。第一次世界大战从1914年打到1916年，已造成人员大量伤亡。比如1916年7月1日这一天，英法军队与德国人在索姆省爆发一场激战，仅一天英军便伤亡了六万人，其中两万人阵亡，德军也损失两万人。也就是从这时候起，所有能上前线的人，都被送进了战壕。人力资源不足，促使英法政府鼓动中国参战，在直隶和山东设招募点，十几万中国劳工便抱着到外乡去赚点钱的单纯念头，陆续被送往血与火的战场。

墓地掩在村外的一片杂木林中，离开公路，拐进林中的一条僻静而泥泞的小路，走一小段，便看见路左矮墙中的白色墓碑。路右边的杂木林望出去是一片绿色的牧场。这个4月的中午，四野寂静，只听到风声鸟鸣，陪伴着这些孤魂。中国人的集中在墓地的左边，有五十四人，右边是印度人的墓。



我看到一块墓碑上写着：刘子有，直隶沧州县人，死于1918年3月22日，这最后一句是英文。在碑头的中文字“流芳百世”下面是英文“A good reputation endures for ever”（好名声永远流传）。我不知道在八十六年后的今天，这个名字是否还对某个家庭具有意义？而这个我想像的家庭是否知道他埋骨于法国西北部这个偏僻的村庄？阿耶特对于刚才我探路时询问过的那个中学生来说，没有什么特别的意义，她甚至根本不知道村后有块中国人的墓地。但对于这个叫刘子有的中国人来说，阿耶特不同寻常，他的生命之旅在此戛然而止，纵然有千万种理由，这个直隶人都不该将年轻的生命投向这万里之外寂静无声的墓地。

所谓劳工参战，进而使中国在1919年莫名其妙地成了战胜国的一员，不过是我们不切实际的一厢情愿。就像我们在其他许多事情上一样，“阿Q式”的浮夸和自我安慰，使我们在很多国际问题上看不清对手更不明白自己，进而从一个极端跳到另一个极端。我们糊里糊涂地派十几万人去送命，参加一场与我们无关也非我们力所能及的战争，进而妄想战后可以被列强平等对待但终究幻灭，五四运动的爆发，难道不就是幻灭的结果吗？

这样的思绪从一开始便缠上了我，后来始终没法偏离这个视角。离开阿耶特，很快就到了三十多公里以北的圣昂戈埃尔镇。这个镇一战时几乎被夷为平地，从现在参差不齐的房屋建筑，可以想见破坏的程度。它当时距前线只有四公里。在北方各省，你很难找到未遭炮火毁坏过的古城。

这个镇公共墓地有一半划给了英军墓，使得长方形的墓地被一分为两个细长的条块，而中国劳工的墓在一个细长条



的最里面。在每个英军墓都设的登记簿上，你可以找到英军阵亡者的名单，但中国劳工的名字一个都没有列在上面。八十多年来，也许从没有一个来自东方的探访者走进这个墓地。四十九个魂灵在宏大的历史天平上太轻了？几十个来自河北和山东的农民，就像近百年后的今天淹死在英国海滩上的福建农民以及几年前闷死在英国多佛卡车里的浙江农民，中国苦力的命运难道有过一个根本改变吗？我想到“生命中无法承受之轻”那句话。

1916年12月第一批来到欧洲的中国劳工从法国勒阿弗尔港下船后，便被塞进装货的闷罐车。他们穿着蓝布短袄，灯笼裤，腿上绑着绷带，头上戴着带皮耳遮的无檐圆帽。这是我在信息爆炸的法国找到的对当时中国劳工唯一的一份描述。这些面黄肌瘦的黄种人背着扁担、箩筐，推着独轮车，他们走起路来迈着碎步，绝大多数人生平没有见过飞机。可以想像在炮火、地雷和轰炸机的环境里他们的惊恐。当地居民对他们并不友善，这些未开化的黄种人让他们害怕。何况他们是“劣等民族”，英国人用棍棒打他们，就像打狗一样。他们的营地就在圣昂戈埃尔边上的另一个镇子布维涅，现在那块林地已成私产，除了几棵树干上留下一些小船或动物的刻痕，让人大致可以判定劳工营的方位，其余什么都没有了。只知道他们最初被埋在营地附近的田里，1920年8月才迁到圣昂戈埃尔的英军墓地。没有关于他们生平的任何记载，恐怕山东或直隶老家知道他们西行的人也早已不在人世。只有这四十九块石碑算是他们存在过的唯一的证据。

我这次北方之旅，自圣昂戈埃尔后，自然地变成了一次墓地之旅，因为沿26号高速公路继续往西北方向走，一路上



都有华工墓。法国西北面的北方省、加莱海峡省和索姆省是一战时英军的地盘，人称“西线”，华工墓主要便分布在这一地区。在参加一战的十四万华工中，英军是主要雇佣者，旗下有九万六千华工，另有三万七千华工在法军旗下，1918年又有七千华工为美国军队服务。

距圣昂戈埃尔西北十多公里处的肖克镇，就有一座英军墓地。要不是事先有备而来，并且在入口处登记簿上查到，很难想像这座建在镇外一片田野上的墓地埋葬着十六个中国人。我仔细看墓碑，有一个令我吃惊的发现：十六个人中，有十二人死于同一天：1918年5月29日。这一天发生了什么事？我知道，英国人和法国人并没有按合同对待他们，让他们只做工或务农，而是让他们挖战壕、掘墓埋尸、到战场排地雷。一战时英军射出的炮弹，由于技术不过关，有百分之三十落地不炸，到战场清理这些炮弹，自然是中国人来干。现在已无从知道这十二人是死于地雷、炮弹的意外爆炸，还是飞机的轰炸，他们已无言于世。在法国浩如烟海的一战回忆录中，没有人提到他们；那么多的电影、小说，没有人讲述他们的生死。他们的存在与消失，都是无足轻重的。

再往西北走三十来公里，在朗格耐斯镇中心的公路边上，也有一片很大的英军墓，里面埋了两千八百多阵亡将士。一走进去，碧绿的草坪上，绵延的白色的墓碑一个接一个，整齐有序地排列着。英军墓有别于美军、法军、德军墓，它的墓碑不是十字架形，而是长方形带弧顶，类似于中国的墓碑。我是在法国首次看到了这种密密麻麻排着石碑，有时大得一望无尽的军人墓地。这种场面令人惊心！在这块土地上，光英军墓就有一千多座，还仅仅是一战和二战的军人墓。



法国西北部的英军墓



诺曼底盟军登陆点的德军墓



有时路左是一片英军墓，路右便有一片德军墓；这个村子有一座美军墓，下个村子就有一座德军墓。我可以想像后来的英美游客看到这样的墓地，走在这白色墓碑的海洋里，会激起一种怎样的爱国情绪？当初出于人道主义建墓的人，大概没有想到这些墓要比任何东西更能教育后人和平的可贵和脆弱。

在墓地正首右边的一个角落，我找到了六十四个中国劳工的墓。可悲的是，这些华工墓给我的却远远不是爱国主义的提醒，而是一种更深更沉痛的东西。又有十七人死于同一天：1918年5月18日。看来在1918年11月停火之前，战斗是异常激烈的。从几个墓地的情况看，中国劳工主要死于1918到1919年，1918年多半是被炸死，1919年则有炸死，也有死于吞噬了上千万人生命的西班牙流感。我曾在一份资料里看到一则稀有的记录，那是经历过1918至1919年冬季的老人留下的：这些可怜的中国人没有御寒的冬衣，经常是赤足行走，吃得很差，挤在没有任何卫生设备的集中营里，任何与当地百姓的接触都是被禁止的。这一切与当时联军为了宣传给中国劳工拍的官方照片真有天壤之别。别人出于自己的目的做这样不实的宣传尚可理解，令人不解的是当时中国也只讲如何光荣参战，而无视这些生灵的苦难。

再向西北走不远，就是吕明根公墓。吕明根是个小村子，这座只安葬中国劳工的墓地很小，在村后的田野里用矮墙围成一块方地，七十五个中国人就埋骨于此。四周极静，没有一个人，连狗吠声都没有，只有开垦了一半的荒地。墓墙外面的荒草长得很高，在风中沙沙地响着。没有英军墓通常的高大十字架，只有两棵细长的树，一左一右护卫着这些客死



远乡的人。

我继续沿 26 号高速公路，在大西洋边的加莱转上沿海南下的 940 号省级公路。沿途有埋葬了两百零三名中国劳工的雷巴拉克英军墓，再往下走是葬了一百六十名中国劳工的圣埃蒂安奥蒙英军墓。直到傍晚来到索姆河口的诺莱特村。这里有一座全欧最大的华工墓，它与吕明根华工墓构成两座唯一单埋中国人的墓地。

在一望无际的牧场当中的这座墓地远远看去非常显眼，因为它除了围墓的矮墙，正中还有一个中式牌楼似的门。它的原址就是当时中国劳工的营地。英军在西线最大的后方基地位于距诺莱特村不远的阿布维尔城，而与诺莱特村几公里之隔的索姆河上圣瓦莱里镇，就是英军后方最大的港口。这就解释了为什么在这里做工的华工最多。

除了这个牌楼似的石门，这个墓地与我们刚才看到的华工墓没有什么差别，绿草地，白色长方形的墓碑。里面埋葬了从 1917 年 4 月到 1920 年 3 月间死亡的八百四十二名中国劳工，几乎清一色的直隶和山东人。

旧日营地已经片瓦无存，只知道当时是一个很大的劳工营，有成排的供居住的木棚，有厨房、监狱，甚至一所医院。说是医院，不如说是疯人院。因为那些从宁静乡村来的中国人目睹前线战斗之惨烈，又遭受飞机的轰炸，眼看着同胞惨死或负伤，精神受刺激发疯的人就关在里面。诺莱特村现已不在人世的老居民曾回忆过：敌机轰炸营地后，中国人发出的尖叫声不绝于耳，他们拉掉封住营地的铁丝网，向外奔突。大约有九万中国人先后在这个营地住过。英国人和法国人都叫他们“苦力”，我在法文里看到 coolie 这个名词，一查出处



来自英文。没有什么比这个词更能代表中国人一个多世纪以来的屈辱了。什么时候中国人不再外出做苦力了，那才真正是中国人可以自称富强之时。

当时一个苦力签的合同是做工三年，每天工作十小时，没有休息日，每天的工资是一个法郎。就算那时的货币比现在值钱，他们所付出的，也远远超过这微薄的所得。何况他们往往被当作劣等人种对待，他们的肤色决定了他们的命运，如果反抗不从，则可不经审判，格杀勿论；如果逃跑，抓住后，就被打死论处。

现在这绿草如茵的墓地，当然不会有一块石碑或一枝花木，让你去联想这些。这些都是不可告人的。它随着这段无声的历史变成了无字的、硕大的“沉默”。

看到这里，也许有人会问，为什么中国劳工的墓被这样完好地保存，既然中国人的命贱如草芥，为什么他们的墓被这样妥帖地维护着？冥冥中是怎样的一种力量，使他们没有像灰烬一样在这个并不给弱者多少声音的世界最后消失？我想应该感谢一个人，此人叫费边·韦尔，英国人。1914年，他在法国领导红十字会一个英国分支时，发现清点和记录阵亡战士墓的工作相当混乱，他便有了一个想法，一个并不复杂的想法，成立一个机构，专门从事永久纪念阵亡者的活动。他出身贵族，在英国上层有影响，这个建议很快便被接受了。1917年，英联邦战争墓地委员会成立。这是一个私人机构，因而它尽量保持非国家机器的身份，尽可能抹去意识形态色彩，而以人道面目出现。盎格鲁—撒克逊人做事一般都有这份细心和聪明，不能不让人佩服。但实际上它并非与官方没有一点牵扯，因为它的费用全部由英联邦各政府支付，其中



英国政府出近百分之八十的大头。费边·韦尔当时提出了一个原则：不分种族、不分军阶、不分信仰、不分战争地纪念所有战死者。正应了在死亡面前人人平等。根据这个原则，你走进任何一座英军墓，所有阵亡者的待遇都是一样的。中国劳工不管生前多么受歧视，死后和英国人一样，唯一的不同是墓碑上多了几个中文字。

这些中文字是最后一批劳工在1919到1920年间，为自己同胞刻的。可惜的是，一些随着岁月损毁的墓碑，被替换后，中文便消失了。我在采访英联邦战争墓地委员会法国分部时，特意问了这个问题。他们也意识到这个缺憾，目前已决定以照片存档的方式，在今后换墓碑时，尽量以原貌复制。

这个委员会还确立了一个原则，即尽量在阵亡点建墓地。这也就解释了为什么华工墓零零落落分了二十七处；而英联邦战争墓地委员会在世界一百多个国家管理着两千五百个墓地。

我个人以为，费边·韦尔最英明之处，是第一个提出要为战士个人建墓，而不是为国家机器建一个集体的纪念碑了事。这就使得阵亡者的命运超出了国家利益、意识形态和时代的限制。在这个不变的原则下，每一个尸首尚存的战士都有一个独立的墓和墓碑，即使是失踪的人也有他们的名字被刻在专门为此而建的纪念碑上。总之一一个宗旨：要让这些未能活到天足之龄的人的名字得以永存。这是活着的人能为他们做的最起码的事。因此在每一个英军墓地，无论是一战还是二战的，都能看到一块十分简朴的方碑上写着：“Their name liveth for evermore”——“他们的名字永存”。

另外保存阵亡者的资料也是其职责之一，也正因为这样



我们才能幸运地找到当年为英军服务的华工墓的地点、数目。相比来讲，当我打电话向负责法军墓的法国老战士部询问华工墓的情况时，得到的答复是目前尚没有任何数据和资料。

历史的可笑之处便是，我们到最后还得感谢英国人，当然并非同样一批人。

我的旅行最后在夜幕中停在了索姆河上的圣瓦莱里，我沿着堤岸向河海交会的远方眺望。军舰、货船早已不见踪影，连同昔日在码头上忙碌的中国人的身影。剩下的只有游艇、观光客和灯火辉煌的饭店、咖啡馆，伴随着那恒久不变的欲望和千差万别的命运。



六月里的一天

在6月初前往诺曼底的途中，我在塞纳河的一个弯道上离开高速公路，前往拉罗什居永，这个巴黎城西五十多公里处的村庄。流经此处的塞纳河被一种灰白色的岩石山丘挤压着，绕出许多弯来，每一个弯就像一个花瓣，拉罗什居永就在其中一个花瓣的尖上。

几年前我曾途经这里，村子不大，但路边一座有如悬挂在山岩壁上的高大城堡，曾让我这个偶然的过客驻足望了好久。再后来，当我发现17世纪著名作家拉罗什富科曾是这个城堡的主人，拉罗什居永在我这个路人的眼里又涂上了一层不同于前的色彩。及至我读了拉罗什富科《箴言集》里的那句话：

在人的心里，激情世代更迭，永不熄灭，以至
于一种激情的毁灭，几乎不可避免地就是另一种激
情的再生。

我几乎可以说，我拿到了后来这次诺曼底登陆之行的一把钥匙。事物在我们眼里那个变化的过程是多么的不可预测。

1

1944年6月6日晚10点半钟，德军西线军团指挥官隆美尔的座车一路长途奔驰，在这座城堡前一溜榎树下匆匆刹



住。副官朗格上尉跳下车冲进城堡，向参谋长斯派德尔通报隆美尔从德国返回。城堡空落的走廊里，回荡着瓦格纳的歌剧《天神的黄昏》。

朗格咆哮起来：“盟军已经登陆，你们还在听音乐！”

斯派德尔抛去冷冷的一眼：“你认为听不听音乐可以改变什么吗？”

我此刻站在城堡前的椴树下，距那个回荡着《天神的黄昏》的晚上有六十年之隔。城堡曾经的主人换了又换，拉罗什富科留下了一本《箴言集》，隆美尔留下了一堆传说、一次失败和一个被迫自杀的结局。

他曾经长久伫立的那个高高的花园平台上，如今的主人只是一群或老或少的游客。如果你只在城堡地上的数层间游览，这座塞纳河畔的古堡过去是现在依然只是拉罗什富科家族的祖居。要走到地下，阴冷的地下，隆美尔的影子才阴魂不散地抓住这毕竟难以抹去的历史的一个衣角。事实上，今天的古堡只在地窖里放了一组隆美尔将此作为司令部时留下的照片。

1944年6月4日早晨7点，当隆美尔最后瞥了一眼浓云密布的天空，坐上停在城堡前准备开往德国的座车时，一切都还没有开始，而且一切都显示他等待的那个日子尚不可能开始。临走前，他还看了德军气象师的报告，他绷了两个月的弦松了下来。

他终于向司机下达了出发的命令。

朗格坐在后座上，他身边还有一个礼盒，里面是一双尺码并不合适的浅口女式皮鞋——隆美尔带给妻子的生日礼物，生日就在6月6日。



就在隆美尔的座车碾着城堡院里的沙石地缓缓离开他位于拉罗什居永的总部时，在英国朴次茅斯市边的一片森林深处，盟军诺曼底登陆总指挥艾森豪威尔在一辆旅行车上沉沉入睡，时间是英国夏令时早晨8点。他在刚刚度过的那个不眠之夜里，也下达了一个命令：由于天气恶劣，盟军诺曼底登陆推迟二十四小时，定在6月6日。

2

我在离开拉罗什居永前往冈城的路上，为自己总算熬到了一个不必为历史某些残忍的巧合而改变命运的时代，而深深地庆幸。并不是每个人都握有这份幸运。

1944年6月1日晚9点，英国时间夏令时晚10点，在驻扎比利时边境的德十五军团司令部，负责监听的雷谢林中士在BBC电台播出的个人信息里，听到了这样一句话：“秋日提琴悠长的抽泣。”中士跳了起来，冲进上司梅耶中校的办公室：“暗语的第一部分发出了！”

这是德国人从1943年便一直等待的盟军向法国抵抗组织发出的登陆信号。暗语的下半部分是：“声声慢慢抽打着我的心。”法国诗人保罗·魏尔伦的诗《秋歌》第一段的上下两句。盖世太保用酷刑从被捕的法国情报人员口里得知这一情报：下一句发出的时候，盟军的登陆将在四十八小时内进行。

这只是后来的传说中约定俗成的部分，真实的情况要远比上面说的这一部分残酷而复杂。

这两句以魏尔伦的诗作成的暗语是英国特别行动执行处SOE发给它的三位法国情报人员的，时间是1943年。这一



年盟军并未准备登陆，那为什么给这三位法国情报人员一个警报信号一个行动信号呢？

由弗朗索瓦·加雷尔、马塞尔·福克斯和马塞尔·鲁塞组成的这个地下情报网名叫“巴特勒”，与英国特别行动执行处建在巴黎的另一地下情报网“普罗斯珀”有联系。而后者早在1943年春便已被盖世太保渗透。

英国军情五处对此已有掌握，但未将危险信号发给在法国的地下情报员。而是坐视他们陷入罗网。为什么？

为的是盟军1943年夏季的一个名为“Starkey”的行动计划。这个计划旨在散布一个错误情报：让德国人相信盟军将在1943年9月登陆，迫使德军将尽可能多的作战师在整个夏季留在法国，以缓解东线的战事。

盖世太保在巴黎的逮捕行动也是在这年夏季开始。从被捕的“普罗斯珀”情报网的一名探员口中，德国人知道了加雷尔、福克斯和鲁塞在巴黎的一个秘密地点。三人于1943年9月7日这天被捕。

魏尔伦的诗句“秋日提琴悠长的抽泣……”就这样走进了二战的情报史。

战争最大的特点就是人的牺牲。这三人至死都带着出卖秘密的悔恨。我对在酷刑下招供的人，一直抱有同情。这些人才真正是被历史折断命运的人。真正的英雄有他们的位置，他们终究会被留在那丰碑之巅的。而这些人永远失去了位置，无论在哪一方。

3

抵达冈城时已是正午。6月的阳光如此强烈，使得这座



毁灭后重建的全部水泥建筑的城市，显得苍白而无美感，即便是诺曼底登陆六十周年庆典的节日气氛都难以改变。

冈城的命运早在 1944 年 4 月 28 日便已排定。这天反对轰炸诺曼底城市的丘吉尔与艾森豪威尔碰头，他迫使这位力主轰炸的总指挥从轰炸城市的名单上撤下了二十七个目标，但其中不包括诺曼底的省会冈城和其余留在名单上的二十五个目标。当时盟军内部就这个问题有两派之争，一派认为要不惜一切炸得德军无立足之地，后来这个军事的理由占了上风。在历史的关键时刻，人道的理由永远是灰溜溜让步的。6 月 7 日，一千架轰炸机在冈城上空投下了无以数计的炸弹。盟军计划在登陆后 48 小时拿下这个诺曼底重镇，但却在三十二天后才最终攻下。

在这一部分的诺曼底旅行，除了壮观的大西洋和带树篱的牧场没有被 1944 年 6 月的炮火彻底改变，其余城市乡村的建筑已经完全改观。保留完整的古城、古村几乎难以寻觅。20 世纪 40 年代以后，水泥、混凝土已经取代了 19 世纪前的天然石材，这就意味着重建已找不回失去的东西。走在冈城的大街上，偶有特意在重建时留下的一截断墙镶嵌在风格迥然不同的现代建筑群中，让你体味一下这个城市原有的色彩。在投向诺曼底的两万二千五百吨炸弹的威力下，许多城镇花了三四十年才重建完成，有一些从此在地图上消失。两万多诺曼底人死在盟军的轰炸和炮火下。有人说这是法国战后从投降国家挤进战胜国的行列应付出的代价。但历史后来证明，这次轰炸行动并不是必须的，单从军事上也完全可以避免。正是从第二次世界大战起，由于飞机轰炸，每一次战争都让平民付出了几乎等同于军人的代价。他们的命运只系



于他们处在一个好的还是坏的地点。

在战后媒体一致遵守的“只表现被解放的人民的快乐”之“政治正确”的框架下，战争的另一面一直被埋藏了半个世纪，直到六十周年庆典才得以正视。因为历史的荒谬之处便是，打死他们的正是他们的拯救者。

我想起拉罗什富科的那句名言：“我们全都有足够的力量来承受他人的不幸。”虽然生活在历史幸运的夹缝间的我，随着年龄渐渐琢磨出了“生命的温存”这样一种东西，但举目看看周围的世界，再回看历史，我面前常常出现的是一片望不到边的痛苦的森林。

1944年6月6日凌晨4点10，看守冈城监狱的党卫军军官海恩斯在睡梦中被叫醒。这位精通法语的哲学博士匆匆赶回他负责的冈城监狱，就盟军登陆采取“紧急措施”。海恩斯问上司英国人几时拿下冈城，回答是二十四或四十八小时。于是就在这天下午，约九十名被捕的抵抗运动成员在监狱的院子里被枪杀，他们的尸体被扔进那数以千计的弹坑里，从此下落不明。而此时盟军的先头部队离这座监狱只有五公里的距离。一个哲学博士，要不是这场战争，可能还在某个象牙塔里研究尼采或海德格尔，为生命的意义苦思冥想。我时常感叹生命就像漏勺一样，有时在顷刻间就失去了它全部的意义！无论你站在什么阵营。

从冈城沿514省级公路向维特拉姆，也就是盟军最西面的登陆点“Sword”海滩进发的途中，我走进奥勒河畔的贝鲁维尔村。这里有第一批空降的盟军伞兵最先抢占的一座桥。桥边露天咖啡座挤满了旧军服爱好者、旧军车收藏者和看热闹的游客，人手一只相机，满耳都是英语。我这才惊觉



这是目前世界上最强大的那一部分人的“盛典”，其他人不过是陪衬。我记得在哪里读到，艾森豪威尔在6月5日晚上目送首批出发的伞兵登上飞机时，被身边的记者看见眼里噙满了泪。这当然使我联想到他坚持保留的那份轰炸城市的名单。在人的眼里，生命无可奈何也不可避免地具有不同的价值。

事实上，德国人对法、美、英战俘与对斯拉夫战俘是有根本区别的；而在日本人眼里，与之平等的只有西方人，对中国人哪有战俘之说！所以真正的和解是有先决条件的。二战后的历史再清楚不过了，昔日的敌人很快成了伙伴；而昔日的盟友该在什么位置还在什么位置。

记得几年前看过一部美国大片《斯大林格勒保卫战》，一直留在我印象里的便是影片暗暗昭示的一点，对我颇刺激：德国人坏只是因为出了个希特勒；而俄国人的坏则是“本质上的”。

当年那部电影在我心里刻下的深痕无论如何像刺一样拔不出来。不要忘记，他们心里只有他们自己，别的人只是陪衬。这其实只是两个自认最优秀的民族的战争，盎格鲁—撒克逊人和日耳曼人。这两个民族其实都是种族歧视的，只是一个愚蠢地要铲除异己，另一个则聪明地实行种族隔离。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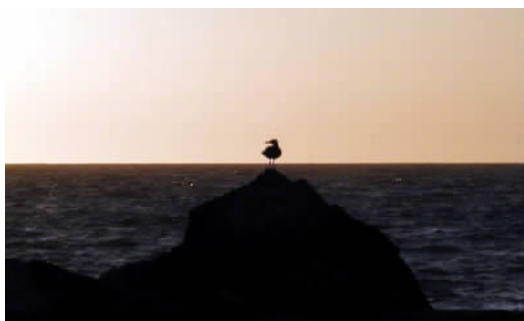
从维特拉姆转上沿海岸而行的514省级公路，盟军登陆的五个海滩依次排过去：“Sword”、“Juno”、“Gold”、“Omaha”、“Utah”。交通时时被行驶缓慢的旧军车阻断，人人脸上挂着媒体时代特有的那种生生炒作起来的欣喜。过去在“革命”中、“运动”前，也能在人们的脸上发现类似的欣喜。细究



一下，谁也不知道为什么。不过至少在和平时代，我们可以不为什么地笑一笑。

曾经被称为“大西洋壁垒”的德军防御工事，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了法国西海岸的原貌。从加莱到波尔多，那种粗大厚重的混凝土工事，与西海岸的岩崖、沙丘、荒草和海滨别墅，构成了不可分割的风景。514 省级公路沿线维特拉姆到格朗冈这一段，因为有五个登陆的海滩，几乎就是露天的登陆博物馆。这里一般的旅游业并不兴旺，海滨别墅与诺曼底北部比要少得多，也看不见豪华饭店和餐馆。不是登陆纪念日的时候，相当冷清。

20 世纪初欧洲北部或巴黎的阔人们便没有选择此地作滨海疗养地，70 年代后兴起的平民度假热也没有青睐到这里，好像有意将这一带留给了二战的历史。



孤鸥、岩石、大西洋

路两边全是人，不过没有穿德军旧军服的。和解归和解，毕竟战胜者和战败者还是有区别的。收音机里正插播着 BBC 电台 1944 年的广播，这几天魏尔伦的那两句诗时时都会被当时受着干扰的广播声送过来。这倒提醒我上述的那个暗语的故事并没有完，它奇妙的结局简直超出人的想像。

1943 年 10 月 14 日，拿到口供的德国人将这两句诗配上解释发给监听部门。但德国人不知道的是，BBC 电台在三位法国情报员刚被捕时已经播出了这两句暗语。按理说，播过



的暗语便不再有效，也不会再重播，那么1944年6月1日晚9点德国人终于等到的“秋日提琴悠长的抽泣”究竟是怎么回事呢？

原来，从1944年2月起，英国情报部门开始了更换暗语的工作，由在法国的地下情报网负责人自己选择上下两句暗语。每一个情报网的暗语都各不相同。这年3月，SOE在法国另一情报网的负责人菲利普·德·沃默古正在英国，临走前他从自己最喜欢的魏尔伦的《秋歌》里选出了这两句作为暗语。负责查对的小姐一时疏忽，将两句本应放弃的旧暗语错误地收录到SOE的暗语条目中。

1944年6月5日晚9点一刻，德国人果然监听到了魏尔伦诗的第二句“声声慢慢抽打着我的心”。这是BBC电台向沃默古和他的情报网发出的暗语。

在巴黎蒙帕那斯吕泰齐亚大饭店办公的德军情报官雷耶上校听到这个消息如获至宝，立刻驱车前往德军西线军团总指挥冯·伦茨戴特设在圣日耳曼昂雷的总部。应该说德国人歪打正着，一个错误的理解，倒正让他们猜到了盟军的真实目的。

在这个星期一阴雨绵绵的夜晚，雷耶上校的汽车穿过空荡荡的巴黎街道。他内心激动，认为自己怀揣的是“德国最后的一个机会”。

他并没有错，如果下面事情的发展如他所愿的话，后来的历史会不会改写也未可知。此时距盟军第一批伞兵空降到诺曼底的牧场和沼泽地还有不到四个小时的时间，距第一批盟军士兵冲向海滩的时间尚有九个半小时。

雷耶上校的珍贵情报马上转到了冯·伦茨戴特的总参谋



长齐默尔曼手里。齐默尔曼只向风雨交加的窗外看了一眼，便没有叫醒冯·伦茨戴特。这样的天气，怎么可能？这肯定又是盟军的心理战术。

这天晚上，隆美尔的两支部队，驻扎加莱的十五军团因为直接截听到暗语，已经处于警备状态，但他们所处的位置并非盟军的登陆地点；而另一支正处在盟军登陆地点的第七军团却未得到任何警告，6月5日晚上，不光好几个师长离岗外出，而且整个军团都沉浸在香甜的睡梦中。

我们看到，英国人的一个计谋，曾给了德国人一个错误的机会；而英国人的一个失误，又被德国人翻转成一次真正的机会；但最终德国人又轻而易举地放弃了这个机会。简直不可思议！尽在一念之间。

5

我的下一站是科勒维尔村的美军墓和距它只十来公里的拉冈布村的德军墓。记得今年3月我到巴黎东南约一百公里的蒂埃里堡探访巴金旧迹时，意外发现了一个很大的美军墓，和与它相距约十来公里更大的一座德军墓。也是这么遥遥相对着，一个雪白的十字架，面朝美国；一个灰黑色的十字架，面朝德国。但那两座墓是一战留下的。时隔二十余年，四百公里以西的诺曼底又出了两座美、德军人墓，阵亡者又多了数倍。

我想起一则二战老兵团聚时的逸事。美军505步兵团的下士马诺恩每年都回他曾经被空投到的圣母教堂村寻旧，他在村里结识了一个德国老兵鲁迪。1944年6月的一个夜晚，马诺恩与几个美军空降兵，在圣母教堂村外发现了五个骑自



行车向村外逃跑的德军。马诺恩对战友说，如果对方不发现我们，就不开枪。马诺恩在几十年后的今天站在鲁迪的身边，对记者说：“我看我是做对了。德国兵骑过去，没有发现我们。而在很久以后，我才得知那五个德国兵里，有一个就是鲁迪。”

简直一个童话！不过所有的巧合、命运，只在今天这样的背景下，才有意义，否则不过是个漏杀的人。看到这个故事，总让我想到“既知今日，何必当初”那句话，也许有人会反驳我“没有当初，哪有今日”。也不无道理，看从什么角度去想。

汽车从科勒维尔村顺一条小路下到那个著名的“Omaha”海滩。站在这个海滩上，首先闪入我脑海的是一个美国老兵说过的话，他说他用了一生的时间都未能忘掉当时充溢在他身边的血腥味。还有一位老兵说：“6月6日那天，我不是个勇者，我只是个幸运者。”

我不知从多少种角度把自己放在当年冲上这个海滩的年轻人的位置，想像人为什么可以如此地走向死亡。据说美军特意把一群不足20岁的年轻士兵首批送上海滩，原因是十几岁的人尚意识不到死为何物。记得父亲生前，我问过他这个问题。1949年，他15岁，随解放大军打到广西。他所在的部队有一次被土匪夹击在两山之间，子弹呼啸，他周围都是死人，可他还是爬下车去救伤员，他是卫生兵。我问他怕不怕，他只说了一句话：“那时候想不到怕。”我始终记得这句话。人可以处在那样一种状态，生与死已经被划出视线，重要的是做下去，打下去。

我始终未能从生物学上探明，人类在繁衍生息过程中，



为什么每隔一段，少则几年、十几年，多则几十年，就需要来一次这样的“集体自杀”。大量的生命像蚂蚁一样，为一种理想或某种利益牺牲掉。就好像我们的整体命运需要这样的祭奠，历史必须浸泊血浆，下一代需要鲜血的洗礼。我得出结论：人类是嗜血的。

充分的清醒让我意识到自己的幸运，就在此刻，站在这里，让思想天马行空，好像我无限的权利。要知道，六十年前倒在这里的人，思想、才华、个性、情感之类，对于他们，全是多余的东西！

阳光异常明媚地打在雪白的十字架上，那样耀眼……拉罗什富科说过：“死亡和太阳一样，都让人无法正视。”

美军墓门口的一方草地上，嵌着一块铜牌，走过那里的人，一般都不在意。而那块铜牌上写着，下面埋藏着艾森豪威尔将军 1944 年写给未来人的一封信，开启的时间是一百年后，也就是 2044 年 6 月 6 日。假如我能活到那一天，我极想知道信上写的是什么。

隆美尔已死。但艾森豪威尔却给我们留下了一个硕大的谜。



在历史的表皮之下

那还是在6月初的诺曼底之行行将结束的时候遇到的一件事。

那天午后，我在看完盟军登陆的最后一个“Utah”海滩后，带着被各种新鲜事兴奋起来的神经和辘辘的饥肠，离开大西洋，沿着名为“解放之路”的913省级公路，向内陆进发。在两个著名的盟军空降点马德莱娜村和圣玛丽杜蒙村之间，我看到路边一片小树林，便开了进去。在法国公路边，常有这样的为旅人提供方便的歇脚点，一两张野餐的桌子，扔弃杂物的垃圾桶，一片树阴，足矣，却常常是路人留下旅途温馨记忆的所在。

我停下来的这个歇脚点有相当浓密的林子，把公路的喧闹全部隔开不说，还把三张野餐的桌子也一一隔开，以致每张桌子就像设在一个天然的绿色沙龙里。

我选中最浓郁的那一间坐下来，吃我的三明治。四周静极，只有阳光斑斑点点地穿透枝叶，在微风中舞蹈。刚才在海滩上、在马德莱娜村那种无论有多少心理防御都会卷裹你的兴奋，就像微汗一样慢慢落下来。

就在这时，一个老人缓缓走进林子。我完全不知道他从哪里冒出来，四野并没有一间农舍。我也不相信他会走到我身边，法国人有别于中国人的地方，就是不喜欢打扰人。

但这个身穿连身工装裤的诺曼底老农，正一步步走近林深处的这张野餐桌。



他嘴里叼着一支细长的雪茄，银白色的头发上扣了一顶藏蓝色的鸭舌帽，这种帽子如今只有老古董才戴。他的眼睛是蓝色的，带着一丝似乎已经固定在表情里的狡黠的微笑。

我不知道是什么样的一种巧合，安排他在这时候出现在我身边。好像我全部的诺曼底之行，需要这样一个从天而降的人物来画上一个句号，或者说拉出一个长长的问号，引出以后的故事。

他的出现完全有别于我在海滩上或村子里找一个当地的



法国小镇民居

老人采访一番，这就使我至今回不过神来，要不是相机不离手的我当即抓拍了他几张照片，他的出现和离去，只在吃一个三明治的时间里，真的好像并未存在过一样，只是我的某种意念。但那确实非意念所为。好奇妙的一天！

我们聊起来，他并没有什么事——如我最初推断的那样——请我帮忙，他只是闲来走进这片林子，遇见了我。我自然是问起诺曼底登陆“庆典”的事，以为他会像我在“庆典”现场遇到的法国人那样，按某种已经定好的基调回答我。因为我发觉，无论在世界什么地方，人都有意识无意识地监督自己的思想，让其不超出当时当地通行的某种基调。我们时常惊讶历史上有时出现那么长时期的蒙昧状态，我们总是在事后想，这么简单的道理，为什么只有极少数的人明白。事实上只是那个“基调”的杠杆在作怪。



而这个老农恰恰是不遵守这个“基调”的人。我这样写，也许让多数读这篇文章的人以为这是我为下文做的一个有意的情节安排。事实正相反，是这个百分之百的巧遇，安排我做了其后的事。

“我们其实并不这么喜欢美国人。”他的第一句话就让我专注起来。诺曼底登陆时他才4岁，母亲靠给美国大兵洗衣服，赚一些食品。“我们在盟军炮火下遭的罪，甚于德军占领时期。”

“美国人来了就不想走了，”老头儿继续说，“要不是戴高乐将军把他们赶走，今天他们还在这儿呢。”老头儿眼里，德军、美军差别不大，都想吃法国这块肥肉。我听了心惊肉跳。老百姓眼里自有另一套历史观。

“你看他们现在还是这样，好像是这里的主人，从德国来参加庆典的美军跑来跟村长说要征用这块地、那块地。这里又不是伊拉克。”

“你们村里的人都如你所想吗？”我问。

他说：“当然。”可我在村子里听到的全然是另一种说辞。我望着这张诚实的脸，心想若是刚才在马德莱娜村的小广场上遇到他，他也许也免不了另一套说辞，场景的需要嘛。

我为了赶路，匆匆与他告别，竟然忘了问他的名姓。他就这么出现又消失，倒也翻转了一下布景。战争对于普通老百姓来说，正义其实并不说明什么，倒是苦痛是实实在在，忘不掉的。而后者恰恰是最被忽略的。

我在离巴黎约一百多公里的地方，略向南边偏下去，停在卢瓦尔河支流卢瓦河畔的蒙托瓦镇。一个十分平常的小



镇，没有名胜古迹，没有什么值得炫耀的历史。只因为六十四年前的一次握手，让它从此蒙羞。

我在镇边与田野交界的地方，找到了这个几乎决定了法国人命运的小火车站。除了两翼被拆除，车站主楼尚在，也就是二层民居一般的小楼。新近粉刷过，白煞煞地兀立在那里。当年的三条铁轨只剩下一条，因为一列旅游小火车要通过。希特勒与贝当握手的那个月台已消失在荒草中。那一天是1940年10月24日，一个星期四。距巴黎沦陷仅四个月。

18点，贝当元帅来到火车站前。他是从法国中南部“自由区”临时首都维希市坐汽车赶过来的，他一左一右由德军最高司令凯特尔和德外交部长里本特洛普陪同，走向希特勒专列“Erika”停靠的月台。希特勒已站在月台上，先向贝当伸出了手。四名希特勒的御用记者——两个文字记者，一个摄影师，一个摄像师，记录下了这历史性的握手。

“一路旅途顺利吗？”这是希特勒向贝当发出的第一句话。

其后约一个多小时的会谈在“Erika”上举行。值得记取的是其中两句对话：

希特勒：“你们愿意不愿意与我们一起工作？”

希特勒的翻译将德文里的“工作”译成了法文里的“合作”。

贝当表示原则上同意。

从这天起，“停战”变成了“合作”，这个小小的名词，在其后的四年中，不知掀起了多少仇恨，不仅仅是法国人对德国人的仇恨，而且是一批法国人对另一批法国人的仇恨。在外部一股强大势力的压迫下，有些民族更加团结，有些民



族马上分裂，合作者在一个极端，抵抗者在另一个极端，中间是沉默的大多数。多少只在理论上信奉法西斯主义的法国人，通过这次握手，走上了一条不归路。

就在此前一天，希特勒乘坐“Erika”在西南部法西边境的昂代见了弗朗哥，那位刚刚将赤色的共和派杀个精光的西班牙独裁者。与贝当握手四天后，也就是10月28日，希特勒的专列停在佛罗伦萨火车站，与墨索里尼会面。这一番斡旋，让一年来样样得手的希特勒头脑发热，就在十来天后，他命令总参谋部草拟一份进攻苏联的计划。

我站在空无一人，并且也已不存在的这个“月台”上，想到的是，悲剧从来不会在中途停下来，它一定要走到底的。

我离开已成半片荒草地的车站，走进候车室。火车站早在很久以前就停止服务了，候车室作为一个售票点得以保留下来，如今已改成一间小小的博物馆。我从“车站”唯一的“乘客”，那个热情的女馆员嘴里得知，小博物馆刚建了一年都不到。这让我颇为惊讶。

“你知道，我们一直背着‘耻辱之镇’的包袱，战后几十年，大家只想快快忘掉。当年选中这里，是因为希特勒要南下西班牙，要西进意大利，这里离维希亦不远。更重要的是附近有一个长长的铁路隧道，可以防空袭。不过蒙托瓦镇的人就此进入了历史。‘元首’的到来曾使他们‘倍感荣幸’，后来又恨不得无人知晓……”直到今天女馆员还说：“有人问我持什么立场，我保持中立。”

我们常常觉得别人的历史要比我们自己的历史容易消化得多，事实却并非如此。



在返回巴黎的路上，我想起六十四年前6月大溃败时，拥挤在通往西海岸各条公路上的逃难的人流。1940年6月8日，从巴黎开向西海岸的火车还大致正点；到了6月10日，火车开到西部重城雷恩已误点十八小时；11日，干脆完全没有火车了。从中可见溃败之迅速。

整个6月，半个法国的人都在外逃，谁也不知道逃向哪里。最早看到逃难过来的比利时人和荷兰人，法国北部的人还只是怜悯地看着他们逃命，没想到这种命运落到自己头上的速度如此之快。这种整村整村空掉的景象，要上溯到第一次十字军东征才看得见，那时的目的地是耶路撒冷，这一次却漫无目的，只知向南、向西。

成千上万的巴黎人挤在奥斯特利茨火车站，长长的人流一直将尾巴甩进地铁里，他们从天明等到天黑，就盼望能弄到张车票，哪怕挤在货车上。

政府官员全都逃往西南部的波尔多，全国唯一还有组织的是一伙伙盗贼，趁火打劫。银行里的储蓄几乎被提空，不知前途何在的人们，揣着现款逃命，结果一路上被骗被抢。装着几百万国库现钞的飞机被英军飞机误击，无以数计的钞票如雪花般在田野上飞舞。

1940年6月11日，因为战斗已挽回败势，为了巴黎城不被摧毁，法国政府宣布巴黎为不设防的城市。很多年后，不知多少法国人为此庆幸，那时投降的屈辱只在历史学家的纸笔上顽固地滞留，多数人眼里看到的已是巴黎比柏林、伦敦要合算了许多。

14日凌晨，第一批德国机械化部队从北边的圣德尼斯像潮水一样涌进巴黎。少数没有逃走的巴黎人在他们虚掩的百



叶窗后面，惊恐地看着这支有如末日审判的军队，旁若无人地开进了他们的城市。

早晨8点，两个德国军官走进巴黎警察局，让留守的局长交出外国人、间谍和共产党员的档案。与此同时，德国人开过亚历山大大桥，占领了残废军人院。9点45分，凯旋门上的三色旗，被德国国旗取代，占领军的庆祝仪式开始了。

这一天，不知多少德国军官和士兵在凯旋门前留了影。这可能是历史上一支军队最短暂、最影像化的笑容，四年以后，站在这里留影的便已是盟军的官兵。前一支被打败的军队留下了约二十万法德混血儿，战后这些无辜孩子的不幸命运，在凯旋门前留下的笑容里还丝毫洞察不到。后一支军队也在他们胜利的烟尘中卷裹了一堆破碎的心，和一批无父的婴儿。1945年，成千上万的法国女人登上横渡大西洋的邮轮，嫁给了美国大兵。这使我联想到80年代我那些大学女同学，熬不住也就是十年的物质匮乏，纷纷投向西方男人的怀抱。我从中得出结论：不管什么样的征服者，在情场上都是胜利者。此是题外话。

就在欧锦赛法国足球队迎战克罗地亚队的那天傍晚（2004年6月17日），我在黄昏时分来到巴黎市府广场。到的时候，比赛已经开始了，广场上巨大的电视屏幕前，站满了人。沉静与喧哗伴随着每一次球门前的拼杀。望着涌动的人头，我惊异于今天欧洲人的爱国情绪几乎只在足球赛时才集体喷发一次。六十年前的爱国狂热远比足球赛走得远。六十年的确改变了很多东西，那个年轻的理想主义的欧洲已经不复存在。



我在人海中穿行，听着年轻人的喘息和欢叫。一个民族集体吞咽痛苦的能力是如此之强！我不禁记起一首法文歌曲的唱词：“我们是否经历的是同一段历史？”

我想到 1940 年的 6 月 17 日，这一天法兰西第三共和国在战败的尘烟中崩塌，总统保罗·雷诺辞职。这个文人总统在这种时刻显然太优柔寡断。几天前，他把法驻西班牙大使、一战的老英雄贝当元帅召回来，又把年轻的将军戴高乐提拔进政府做副国务秘书。他尚不知道此举便意味着，他彻底走下历史舞台，以后的历史将由这两个人去书写。

但 1940 年 6 月，戴高乐是孤家寡人，保罗·雷诺支持他，但没有他那么决绝，当时的德国是那样的不可一世，除了两个天才，人的肉眼真的难以穿越那层绝望的浓雾，看出未来的某种转机。何况英国人并没有全力支援法国，它把飞机留给自己可能的本土作战；罗斯福给保罗·雷诺的信上，也只是对未来的许诺，道义上的支持，美国尚未遭遇珍珠港。戴高乐可以远走伦敦，保罗·雷诺走不了，成千上万的法国人在逃难的路上，他们可到不了伦敦。

84 岁的老贝当站出来，法国已没有退路，只能求和。绝大多数政府官员不约而同地站在了他那边。事实上是四千万看不到一星半点希望的法国人选择了贝当——他们在一时一地的救星。

保罗·雷诺说：“你们把希特勒当成拿走我们阿尔萨斯和洛林省的那个老绅士纪尧姆一世，而其实他是成吉思汗。”谁说这句话不具有预言性？不管我们怎么看，在欧洲人眼里，成吉思汗差一点毁灭了欧洲文明。

但在历史关键的时候，温和派永远是靠边站的，人们集



体欢呼的是极端派，好像那样一批人才能给他们带来更大的希望，而非更大的痛苦。不幸的民族往往会做出这样的选择。

1940年6月17日和18日，有两个历史性的讲话。17日的是贝当发自波尔多的讲话，18日的是戴高乐发自伦敦的讲话。前者的听众是百分之九十九的法国人，后者的听众恐怕最多只有百分之一。1944年后审判通德分子时，正式或非正式的，法官每每会问那个处在被告席上的人：“6月18日那天你没听到戴高乐将军的号召吗？”

命运选择那些选择的人，但并不因此放过没有选择的人。

1940年6月18日那天，戴高乐被多数人视为疯子，如果说他天才般的预言被历史记住了，他的同胞在当时却远远没有听到，更不屑一顾。

六十年前，这个广场上也聚满了人，一次是1944年4月贝当从维希来巴黎，广场上站满了欢呼的人群，“马赛曲”在空中回荡。这一天，据记载，约有两百万人上街欢迎贝当元帅。四个月后，戴高乐从伦敦来巴黎，也在这个广场上，人群欢呼的场面一模一样，也有两百万人上街，只是欢呼的对象变了，历史的背景变了。当时巴黎的人口记录也就是两百万，除非上帝之手在几个月中将全城换了血，否则其实是一群人。同样的一群人！

直要等到戴高乐和盟军的胜利，以及这一胜利的火车头后面拖带的无以数计的无名的牺牲者、毫无英雄事迹可歌的毁灭的城市，这一页历史才被翻转过来，17日的讲话被18日的讲话取代，6月18日成了历史性的一天，法兰西重生的那一天，将1940年和1944年连在一起的一天。历史如果还有



真相的话，它永远只能躲在一个角落里，不能影响新的解释者。

我离开市府广场沸腾的人群，过河来到西岱岛上的司法宫。1945年，审判贝当的地点就在这个司法宫。此刻宫门紧闭，除了三两游人，巴黎人不是在看足球，就是在餐馆或电影院。

审判贝当的那天这里可是热闹非凡。贝当一言不发，旁听的人一个劲为他的辩护律师喝彩。法官气愤地大叫：“这个厅里怎么全是德国人？！”

聪明的戴高乐并不想审判贝当。他知道，审判贝当就意味着四万抵抗战士审判四千万合作分子。但贝当被瑞士政府送回来，就不得不审了。死刑是要判的，一段不光彩的历史要翻过去，终要有一个戴罪的人。但赦免也是必不可少的。否则左派右派间的内战还要打下去。

罗伯斯比尔在法国大革命时说过：“不砍掉路易十六的头，不足以证明革命的胜利。”那么不审判贝当，也不足以证明戴高乐的胜利。这个道理放之四海而皆准。

老贝当在被流放的那个大西洋的小岛上，居然活到95岁。死后就葬在岛上，墓碑朝向大陆。戴高乐也葬在家乡的小墓地，安安静静地留在巴黎东部两百多公里处的一个小村里，远离先贤祠，不过这是他的选择。贝当已没有选择。

离开司法宫，过圣米歇尔桥，就是圣米歇尔大街。已是掌灯时分，咖啡馆的露天座上满是人。他们或聊天或看着马路。但2004年不是1944年，他们注定看不到什么，街头的激情已经绝对稀有，除了拥吻中的少男少女。



我们来看看让 - 保罗·萨特 1944 年夏季作为《战斗报》
特约记者写下的一段话：

我是在圣米歇尔大街的最下端（应该就在我此时站的这个位置），遇到了那个让人心酸的队列。那个女人 50 岁左右，头发并没有被全剃光，几撮毛发垂在肿大的脸上。她赤着脚，一条腿穿着长筒袜，另一条腿裸着。她慢慢地走，头从左晃到右，嘴里轻轻地重复着：“不，不，不……”

战后的集体清算最容易的目标，就是这些为爱或为钱和德国人睡觉的女人。外敌刚走，内战便打起来了。

我想起蒙托瓦小火车站那个女馆员跟我说的话，“德国人对我们的伤害，不如我们自己人对我们自己的伤害。”这只是躲在历史一角的轻轻絮语。

顺着圣米歇尔大街，很快抵达与之交会的圣日耳曼大街。从 1940 年 6 月拥挤在这两条大街上逃难的人，我又想到 1944 年 8 月另一批逃难的人。此逃难已非彼逃难。此时全法国已是一片欢乐的“马赛曲”，投降、合作的一页已由一小部分人的牺牲翻过去，随之



圣米歇尔广场边
的燕子街



翻过的是祖国对这另一批人关上的大门。他们或为自己的理想、或为自己的罪恶、或为自己的愚蠢，站到了另一边。他们在1944年夏末像过街老鼠一般往东北部德法边境奔逃，方向与四年前奔逃的人群正相反。

写出《茫茫黑夜漫游》的大作家塞利纳也夹在这股人流里。这些人知道德国只能是暂时的目的地，等待他们的将是最后的审判。

写到这里，恐怕只有一句话是最好的结语：没有永远到手的東西，只有永远被追求的东西。和平和其他许多东西皆如此。



一支沉没的舰队

“明白的人常常是那些已经失败的人。”

不知为什么，那天读到西奥朗的这句话，就想着下一篇文章，要用它开个头。其实我下面要写的东西与这个厌世的作家并无关联。下面的故事是从墓地开始的，从终结的地方开始，就像所有的故事。

那是5月寻找马尔罗的情人若塞特·克洛蒂斯的墓时的一个小小发现。这个名叫夏罗纳的小公墓，就在拉雪兹公墓旁边，但远没有后者的名声和面积。巴黎的名人们除了先贤祠，全都削尖脑袋要挤进三大公墓：拉雪兹、蒙马特和蒙帕那斯。也就是到死也不愿意被别人忘掉。某天，我走在大得步行已相当吃力的蒙马特公墓，心想这也是个热闹的世界，这么大，这么纷杂，各色有名的或没有名的人，都要留下一块石头，一句话，一个日期。殊不知生命就像一次旅行，行李越少越好。

所以那天我从司汤达街进到夏罗纳公墓时，很是惊讶于它的小，尽管我已有思想准备，因为此前在市区地图上差一点就找不到它。

这个墓地边上有一个小教堂，过去每一个公墓都是旁教堂而设，大概是进入天堂的门槛吧。后来教会势力衰落，天堂不再让人向往，地狱也再吓不了人，巴黎的公墓便都没有了教堂，唯独剩下这个小公墓还按旧式保留了小教堂。

一进门就撞见看墓人，因此马尔罗情人的墓很容易就找



到了。难找的墓我也见过，像上面说的那个西奥朗，我在蒙帕那斯公墓里找过他的墓，还有一张墓地图在手，可在附近转了半天，鬼撞墙似的就是找不到。心想厌世归厌世，他也免不了俗，要挤到这个文人的“阴间俱乐部”来凑热闹。

我问夏罗纳公墓那个看墓人这里面还有什么名人吗？他想了想指着墓地一角说有几个巴黎公社社员，又指着另一角说还有几个被公社枪杀的人质。天哪，到阴间都彼此甩不掉，这笔账到何时了？

我以为这就结束了，在若塞特墓前转了转就向外走。高大的看墓人又从他那间小门房里钻出头，对我说，“还有一个名人，就在你身后”。墓地很小，他轻轻一说，我便听到了。我当时站在墓地中央通向两个进出口的路上，随着他的指点，侧身一看就看到了罗贝尔·布拉齐亚克的墓。

这个“叛徒”作家，35岁便被枪决的才华横溢的诗人、小说家和文艺批评家。“叛徒”这个词很有意思，在审判抵抗战士的法庭上，法官也是以叛变罪将很多人送到了枪子儿下。在1944到1945年清洗合作分子的运动中，戴高乐宽赦了很多文人，唯独没有放过布拉齐亚克。在日后回答文人们的质问时，戴高乐写过一封信：

尽管有一批最优秀的同行为他请愿，1945年2月6日那个愁云惨雾的阴冷的早晨，他还是被枪决了。因为对他，我认为应该行使我对法兰西应负的责任。这种事是解释不了的……才华也是一种责任……总之，我觉得布拉齐亚克迷途难返……我之所以对那个早晨记得那么清楚，是因为在每一个我



能特赦而未特赦的人的最后一个夜晚，我都难以合眼，我必须陪着他走完这最后的旅程。

这个让堂堂戴高乐背上“枪毙文人”的“黑锅”的布拉齐亚克，后来让我跑了两个地方。一个是关押他的弗雷斯勒监狱，一个是枪毙他的红山要塞。两个地方都在巴黎南郊20号国道上，相隔十来分钟的路。陪我去的朋友D一路上都在嘀咕：“干吗同情这样的人？！”我不得不反复解释，这非关同情，如果一定要找出一点同情的话，那也是一种对这类所谓“思想通敌”的文人的惋惜。不论什么样的思想犯都罪不该死。这个标尺不划上，难免不会再出张志新，尽管背景完全不同，但背景是可以转换的。

说着就到了弗雷斯勒镇。我跑到镇政府，对值班的人说：“我要找当年的那个弗雷斯勒监狱。”她说“弗雷斯勒监狱现在依然是监狱。”我吃了一惊，问：“中间没有中断过？”“没有，同样的地点，一直就是监狱。”

我之所以这样问，是因为我知道二战期间这个监狱是犹太人和抵抗战士被送往集中营的中转站，很多抵抗战士死在这里，有些就埋骨于此。战后又有合作分子在此听候死刑判决。我自以为这样一个浸透历史的场所，肯定已被辟为一个纪念地。王朝时代的巴士底狱才关了七个人都被推倒了，何况这里！不想什么也没有改变，看来它的监狱使命还远远没有完成。

我跑到监狱门口，自然是狱门紧闭，谢绝参观。刚才镇政府的人告诉我，里面有两千多犯人呢，意思是说这至今仍是这个大监狱。我开玩笑地问：“还有思想犯吗？”她好像根



本没听懂，我说的那一大堆带血的历史，似乎太遥远了。写出《伟大的盖茨比》的菲茨杰拉德说过：“在灵魂的黑夜里，日复一日，永远是凌晨3点。”放在这里正合适。

1945年2月6日上午9点，布拉齐亚克从弗雷斯勒监狱的一间死囚室里，被押往红山要塞。在此之前他在里面写完了最后一个剧本《同室操戈》，里面有一句话算是为一个悲剧时代画上了句号：

逝去的世纪不会知道真相，不会知道我们曾经相爱，我们曾是同根所生……却不得不以愤怒和不公正的面目相对。它们永远都会以为，我们彼此仇恨……永别了，在杀掉你、结束你的生命之前，让我拥抱你吧，我爱着的兄弟。

临刑前他还真对那个送他上刑场的政府特派员说：“你同意和我握一下手吗？”对方握着他的手，很长时间。

这使我想到法国戏剧家特里斯坦·贝尔纳的一出戏，在死刑执行前夜，监狱看守长和死囚邻室的一个犯人有一段对话：

犯人：你们把他送到一个连你们自己也不认识的地方。你们送他去死，可连你们自己也不知道死为何物……

看守长：他这是罪有应得。

犯人：这么说是野蛮人先开始，然后是文明人接着做。



我这时已从弗雷斯勒镇来到红山镇。我到处找要塞，直到走到一个军营门口，有人告诉我这就是那个红山要塞。我站在军营门口，一拨拨在门口大食堂里吃完中饭的人正在向里走，我被拦在外面。我没想到会是这样的，我以为至少会在某个角落有一个小牌子，哪怕是记录一下曾经发生的事。这里毕竟关押过贝当，枪毙过那么多人。也许某一类真实的确没有存在的必要。

1945年2月6日上午9点38分枪声从这个高墙里响起，布拉齐亚克最后一句话是‘法兰西万岁！’杀人的与被杀的，从这个世纪到那个世纪，从这个事业到那个事业，都是以祖国之名。

几十年后回头去看，布拉齐亚克的这种死法，反倒帮了他，不管怎么样他成了某种殉道者。那个历史污点，多少被他的惨死冲淡了许多。他虽不是第一个被枪毙的文人，但却是第一个被枪毙的大作家。在要求免他死刑的请愿书上，有长长一串作家的名字，包括一些站到另一阵营的作家。到后来，他站在哪一边，胜利的一边，还是失败的一边，都已不重要，留得下的只有文字，和那在历史的一角不肯退去的破碎人生的一丝魅力。

逝去的东西会从它失败的那个角落爬出来，它不会从别的地方爬出来。

我循着此一线索找到的第二个墓地，是巴黎十六区边上纳伊镇的纳伊旧公墓。就在西面台芳斯新区的脚下。二战后被划在失败者一边的右派作家中的另一位特别人物皮埃尔·德里厄·拉罗歇尔就葬在这里。1945年3月20日这天，一河之隔的台芳斯还是个贫民窟，德里厄激烈反对的自由资本



主义，尚没有铲除赤贫，在这里建起那么多象征资本胜利的高楼大厦。在这个巴黎西部富人区的小公墓里，送他最后一程的多数是女人，他的前妻们和情妇们。这是个被女人包围的男人，他的一本小说集就叫《被女人包围的男人》。不过，他在巴黎十七区圣费迪南街 23 号暂时藏身的小阁楼里死去的时候，是孤独一人，人在死亡的火车上永远是孤独一人。他的好友、遗嘱执行人安德烈·马尔罗还在东部的山里打游击，未能按德里厄希望的参加葬礼。这两个后来站到两个对立阵营的大作家，并未因为政治立场的对立中断友谊。我由此想到在历史断裂期那些为数极少的没有随着大崩塌一起折断的情感，那真是比露水还要稀少的一种东西。

德里厄·拉罗歇尔是自杀的，而且自杀了三次。他早在 1927 年 30 岁的时候就在《年轻的欧洲人》一书中写过：“我这人必是一事无成，但至少别连死都搞砸。”但偏偏被他自己说中。1944 年 8 月 12 日，盟军攻下距巴黎最近的城市沙特尔，当晚他第一次服毒自尽，被第二天提前来打扫卫生的女佣发现，送进医院救过来。8 月 15 日他在医院里割腕自杀，看不清，想开灯看一看，结果按错叫护士的铃，又没死成。八个月后，1945 年 3 月 15 日，一份逮捕他的法令发出，他在当晚开煤气自杀。这一次成功了，他还给上次救了他的女佣留了张便条：“这一次就让我睡吧。”

德里厄·拉罗歇尔是这一群我称之为“一支沉没的舰队”中非常理想主义的人物。他早年参加 1914 年的一次大战，三次负伤。从此对资本主义制度和西方民主产生根本怀疑，因为他发觉不改变这种制度，战争还是不可避免。他先投入左派社会主义，但斯大林的苏联让他失望；30 年代后，他又转



向希特勒的国家社会主义和墨索里尼的法西斯主义。因为激烈反战，他把与德国人合作看成欧洲联合的希望。他和布拉齐亚克一样，在这次站错队中，理想主义的成分要远远大于投机的成分。他们在失败后都拒绝逃跑。在法庭上，布拉齐亚克没有一把鼻涕一把眼泪求饶，但这份年轻气盛让他送了命。事实上当时逃跑或躲起来的文人，1951年大赦，也就过了关。不过理想主义的祭坛上总得有一些热血者。1943年秋德里厄在日内瓦，本可以就在那里躲过战后的清洗。他却决定回国：“我决定回去，乘此机会在适当的时候了结自己的生命。”

德里厄在1945年留下的遗笔的最后一句便是：“我们赌了一把，我输了，我要求以死了结。”

我想起欧洲大陆40年代前的这批文人，出于对资本主义的失望，不是投进共产主义的怀抱，就是投入法西斯主义的怀抱。而二战前，这两个阵营的人经常是一批人，从这家出来进了那家。都是些热血青年，激进思想的爱好者，想改天换地，对英美自由主义以弱者的牺牲为代价非常不以为然。布拉齐亚克就说过：“法西斯主义是我们的世纪乡愁。”但激进思想永远不可能停在一个适可而止的程度，从国家社会主义到反共排犹，这一步是非跨过去的；就像从阶级斗争到打倒一切只一步之差一样。到最后全都身不由己。

德里厄问自己：“为什么我不是个纯粹的艺术家的，而有这样一种政治激情？我为自己不能成为一个更纯粹更伟大的艺术家，或者干脆做个政治家而后悔。二十年来，我自己都无法适应自己，无法适应这种双重游戏。”

他的这段话让我去翻出很早以前读过的瞿秋白的《多余



的话》。这两个人不管最终站到哪个阵营，命运是何其的相似。我想到瞿秋白的那句“一出滑稽剧就此闭幕了！”瞿秋白以临终的坦白一度失去了烈士的名号，但最后一步挤进了文学的不朽。他们都是在历史的棋盘上根本就站错位置的人。德里厄的《秘密纪事》也是多余的话。我读着这两篇东西，一篇法文的，一篇中文的，我有一种奇妙的感觉，就是死亡前的坦白，与死亡本身已没有什么关系，而是文学台阶上最后以死做出的努力。与死亡联手，使一些作家走上了多数作家登不上的巅峰。死亡可能是一般人的敌人，但不一定是艺术家的敌人。一来，有些工作没必要重复到老；二来，活得太长，一生占尽便宜，死后并不是一点代价不要付的。

我想到老舍和傅雷的死，以及其他许许多多经历那个时代的文人的生，这个生与死的“合算”不“合算”，都不需要一百年的历史积淀来判断，生自有生的烦恼，死也并不都意味着失败。到最后，什么都留不下，只有文字，何况就是文字也没有百分之百的保证。人们要求作家的不仅仅是才华，还有一种殉道者的纯洁和牺牲。现世的苦难是打开不朽之门的钥匙，没有他途。在这里，所有的算计都是徒劳的。所有的投机在末日审判时都要付账。没有什么便宜是免费的。

德里厄说：“要懂得死逢其时……”在没有老到什么旧东西都不能抛弃，什么新东西都接受不了的时候，在要被迫做出有辱尊严的选择之前。

我继续顺着死亡这条线索寻找，在蒙帕那斯公墓找死在集中营的诗人罗贝尔·德斯诺的墓地时，走着走着先看到了让-保罗·萨特的墓。萨特是在这场历史大冲突中没有赔本



而所得巨丰的人。他虽然站在抵抗的立场，但没有任何行动，也就没有时间和生命两种牺牲。相反，文坛的大分野，一部分作家投身政治，另一部分作家的沉默，给了当时尚未出名的他千载难逢的时机。

1944年6月5日至6日的这个夜晚，萨特、波伏瓦和一帮朋友搞了个通宵晚会，“我们放唱片，跳舞，喝酒，很快就像往常一样醉醺醺胡言乱语了”。这是波伏瓦在1960年出版的《年龄不可抗拒》一书中的回忆。而此时几百公里以西的诺曼底正打得血肉横飞。

6月10日这天，萨特正在拉丁区的老鸽舍剧院。他此时头等操心的事是舞台灯光不要受停电的影响。他的新剧《禁止旁听》上演了，老鸽舍剧院里挤满了巴黎上流社会的男男女女，半年多后就被枪毙的布拉齐亚克也在其中。这一天在诺曼底，盟军刚刚拿下圣母教堂村，整户整户的人死在轰炸的炮弹下。但在巴黎，6月的大新闻是让-保罗·萨特的新剧。对萨特来说，一切顺利，评论界的反映很好，包括德国人的报纸。几天以后，志得意满的他搞了个有关戏剧的讲座。就在冈城已成一片废墟，装满犹太人和抵抗战士的火车继续向东面的集中营进发之时，在塞纳河堤岸街的一间沙龙里，萨特和他的朋友们正在讨论戏剧的未来！

也在这个6月，参加抵抗运动被捕的诗人罗贝尔·德斯诺正在德国东部从一个集中营转往另一个集中营的途中。他1944年2月在巴黎被捕，就在盖世太保抵达他的寓所前一刻钟，他得到通知，但他怕女友被抓去当人质，没有逃。他先被关在弗雷斯勒监狱，随后被送往集中营。1945年5月8日他在前东德境内的弗勒阿集中营被拉上卡车，以为要被枪



毙，却是被转往捷克境内的特雷津。他在这个城市得知德国投降了，但不知道自己已染上伤寒。一个月后，1945年6月8日，48岁的他病死在自由的门槛上。要不是看护他的两个捷克医学院的学生约瑟夫和阿莱娜读过他的诗，下面这段故事永远不会有人知道。

“6月4日大约凌晨5点钟的时候，”阿莱娜回忆说，“我的同事（指约瑟夫）走来告诉我，在这些病人中有一个叫德斯诺的人。”他们去问这个病人，认不认识法国诗人罗贝尔·德斯诺，病人回答说：“就是我，法国诗人罗贝尔·德斯诺。”

他那双大眼睛深陷在眼窝里，放在被单上的一双细长的手好像已经死去，但一双眸子闪闪发光，那不是高热发出来的光，而是另外的东西。

他死后有一个传说，说他死时手里捏着一张揉皱的纸，上面是他那首著名的爱情诗：

我那样强烈地渴望你，
我走了那么远的路，
说了那么多的话，
爱你的影子爱到那样的地步，
以至于我对你已无所拥有，
我只是影子中的一个影子，
一个比影子还要影子的幽灵……

我真希望这不仅仅是传说，可约瑟夫和阿莱娜说：“他身上一无所有，除了那副深度近视眼镜。”还有阿莱娜在他



去世前从墙边采给他的一朵已经干枯的野玫瑰。

我离开萨特的墓向他的墓走去时，心想他的墓上也许会有他自己的那句话：“活着的人，不要怕我，因为我已死了。”但墓上什么也没有。这个坚信“即使整个世界高贵的灵魂都已被监禁他也是自由的”诗人，并没有把诗刻在墓石上。

这场让上千万人轮为鬼魂的大变故之后，文坛在左右两派中都失去了很多人，死的死，走的走，沉默的沉默，那一代人中一批精英分子就此沉落。战后文坛的主角是让-保罗·萨特。就像德里厄曾经预言过的：“这一切终将结束，我们又会去看美国电影。”



在跳蚤市场看到的这双旧鞋撑子，总让我想起逝去的文人。





被脱掉的脏衣服

默东森林是一片栗树林，在巴黎西南角，从我们家开车出去十来分钟就到了。

秋天，树叶变得金黄时，我们常去那里，捡栗子。与森林紧挨着的默东镇，在一个高地上，可以俯瞰巴黎。这是巴黎周围星罗棋布的小镇之一。除了地势略高，可以远眺这一优势外，并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我那时秋天来捡栗子，春天来看看新绿，冬天偶尔也会来，看失去叶子的枝杈高高地在天上绘出任何画家都提供不了的图案。然而这只是我的旅程，我内心版图上的一条线，与他人无关。默东镇里那些人的生命旅程，只和我的偶尔交会一下，甚至都是觉察不出来的。我们常常在这样的状态下，可以生活很久，我称之为各行其路。

1961年夏天在这里发生过一件事。这一年7月4日是星期二，天空下着细雨，默东镇应该不完全是现在这个样子。早晨8点45分，位于镇子主干道卫士路25号的马伊杜别墅里送出了一具橡木棺材，后面跟着十几个人。一行人在雨丝中向位于更高处的“默东—美景墓地”走去。

近半个世纪后，我走的路线正相反，我先到“默东—美景墓地”。自从我带了“目的”来探访，我过去那些“无辜”的漫步，便都好像被贴了标签，冥冥中与那个人牵扯上了。

路易·费迪南·塞利纳这个作家，原本在写《一支沉没的舰队》时，是想一并发进去的。但写到最后，觉得放进去



怎么都不谐调。这不但因为他在二战末期逃得比兔子还快，盟军未到就先逃离巴黎；德国未被攻下来，又逃往丹麦，一心只想保命。现在回头看，以战争刚结束时那喷发的仇恨，他若不逃，命自是难保；还因为这不是个理想主义人物，与那些不管为什么理想牺牲的人相比，多少有些煞风景。但跳掉又实在可惜，并非为了他的文名，而是从这个人物的命运可以拉出西方历史的一条根脉，他是这条根脉上最后一个公开的符号。这里说公开的，是因为不公开的什么符号都还有；作为公开的，塞利纳是个句号。下文会再细说。

写到这里众人都应该明白那个躺在橡木棺材里的人是谁了。1932年他写出成名作《茫茫黑夜漫游》时，没有人预料到他的结局是如此寂寞的。进先贤祠自然是免提，“爱人类”是其通行证之一。而塞利纳在我看来是“反人类”作家，他锐利的眼睛一眼穿透所有的逢场作戏，直达人性恶劣的本质，所以他不可能不对人性大呕特呕。我称这类少数分子是永远搭末班车的人，永远落在最后评判挤到前面的人。就是进巴黎名人那三大公墓：拉雪兹、蒙马特和蒙帕那斯公墓，也是没有资格的。德图什家族，德图什是塞利纳的本姓，在拉雪兹是买了墓地的，他做小本生意的父母就葬在里面。他也想进去，但未能进。我倒想，他这人身上集中了太多的仇恨，进到那里面，恐怕远不如在默东这个小公墓里自在。至少知道他葬在这里的人没有几个。

那天，我在默东镇找这个小公墓。不好找，在一个老太的指引下，走了弯弯曲曲一条迷宫般的小路，才在小路结束时柳暗花明，看到了公墓的大门。走进去一看，果然不大，在默东的最高点上。墓从大门这边顺着山坡铺下去，远处蓝



色地平线那一边灰蒙蒙的地方便是巴黎。

一进门，就有个矮壮的中年男人迎上前，看墓人也。我一开口他便会心一笑把我带过去了。但一路上反复叮嘱：塞利纳的墓不得拍照。我走过那么多地方，墓地不准拍照，还是头回碰到。便问，哪来的这套规矩，他说塞利纳遗孀定的。这个“反人类”的家伙果真是死硬到底，至死也不让人占去便宜。

他的墓在离大门不远的地方，花岗岩的，据说是他老家布列塔尼的石头。左上角画了个小十字架，尽管他是不信上帝的。正中央是一只帆船，到另一个世界去远游？每看墓地，看到从墓碑设计到题铭的用词都有一定讲究，我总在问自己，为什么人从来没有将死当作真正的结束而是某种开始？



在默东森林散步时看到这个小女孩，这张脸与那个几十年前死在默东镇的文人无论如何牵扯不上。



船下面是他的笔名：路易 - 费迪南·塞利纳，再下面是他的本姓：德图什医生，1894 — 1961。

他喜欢以德图什医生自居，大概是把自己与那帮专吃文字饭的人区分开。其实是个半吊子医生，没进过大学，以一战老战士的身份，半走读半照顾性地做了医生。又因脾气不好，开私人诊所，一个顾客没有。只能在贫民医院里行医。

近半个世纪前的那个7月的早晨，在这里举行的仪式十分简短。五分钟，“茫茫死亡之旅”便在一个大地的黑洞中结束了。送行者中有塞利纳生命最后十年中的两个朋友，作家马塞尔·埃梅和战后年轻作家中的活跃人物罗歇·尼米埃。说到尼米埃，有个小插曲。

尼米埃喜欢玩车，某次开着辆跑车来见塞利纳，塞利纳对他说：“这将是你的坟墓。”塞利纳历来有“预言者”的美誉。被他这一断言，尼米埃送走塞利纳后不到一年就死于车祸，走时不到40岁。从某种意义上，我们喜爱的东西全都将成为我们的坟墓，或迟或早。

那天送葬的人中还有一人值得一提，就是唯一在场的两个记者中的一个。塞利纳的本意是不要记者参加的，但遗嘱执行人尼米埃认为塞利纳毕竟非等闲之辈，他的死还是需要“目击者”。于是《法兰西晚报》来了一个，《巴黎报》派了一个，但谁也没想到后面的这个偏偏是个犹太人。

塞利纳一生的恶名没有别的来由，就是反犹，不折不扣的种族主义。真是命运最后的交响乐，这么反犹的一个人，告别这个世界时，送葬者精挑细选，总共十几个，还漏网一个犹太人。连记者阿尔方本人也莫名其妙，他的推测是报社头儿怕遭人骂找个犹太人出面报道算是个挡箭牌。不管怎么



样，一生妙算的塞利纳大概绝想像不到，天意自有自己的篇章，你可以导演生，未必能导演死。看看这个阿尔方在报道中说的一句话：

我让你们来想像在我的脑壳里正发生着一场怎样的风暴。被挑来，是因为不管是不是犹太人？还是恰恰因为是犹太人？才被挑来向这个我全身每一丝气力都在憎恨的人，致最后的……

我发觉历史上有些人简直就像是被什么意志创造出来的人物，以一己之身揽上那么多的激情，他们在大地上断裂时，拚了命地没有被一起拖下去，但一身已沾满了腥臭。谁叫他在1937年的那部抨击手册《为几个小钱的一场屠杀》里跳得那么高。

其实种族主义在文人中并不是自塞利纳始，也未至塞利纳而终。种族主义是西方历史的一条根脉。这条根脉在1945年似乎被一刀切断，塞利纳正好在这个切口上。自他以后，众人都闭了嘴，只不过要做的照做。一段历史要有一个公开的句号，文人中，塞利纳就是这个句号。

我无意为塞利纳辩护，只是觉得就这么画个句号，很是障眼，从此“正确思想”的西方就把脏衣服脱掉了。塞利纳1932年刚出道时，是个被左派欢呼的文人；但他1936年跳出来反苏，紧接着又反犹，便一下被划到右边去了。不过战前，持塞利纳式反犹观点的人，在人群中不说百分之百，起码也有百分之八十，而且从极“左”到极“右”在这一点上并没有多大分野。左到像蒲鲁东、布朗基这样的人，反犹上也是不含糊的。蒲鲁东就说过：“要赶快把这个种族送回亚



洲去，要不就把他们灭种。”而这是一生都在诉求社会公正的人。

要说透这其中的奥妙，没有谁比法属马提尼克岛黑人作家埃梅·塞泽尔说得更透彻了：

他们惊异，他们愤怒，他们说：“这太奇怪了！不过，这是纳粹主义嘛，会过去的！”于是他们把真相对自己掩藏起来……是的，这是纳粹主义，但在成为被害者之前，大家都是帮凶……只不过大家都闭上眼睛，让其合法化，因为在此之前，这种野蛮的施予对象，不是欧洲人……说到底，他们不能原谅希特勒的地方，并不是对人犯下的罪恶本身，而是对白种人犯下的罪恶。

只要看看法国 1950 年开始使用的小学六年级课本上写了什么，就会明白我说的“脱掉脏衣服”意味着什么。要知道这套教科书并不是 1945 年前的版本，而是在二战种族屠杀刚刚过去两年的 1947 年编写的！上面还在教育儿童金发的亚利安种优于其他人种。孩子们还在学西方文明“觉醒于和东方接触之时，而这个文明远胜于东方文明”。再比如，澳洲移民法中曾有一个二战后仍继续沿用的“秘密文件”：在可接纳的移民中（要知道这是在它地大人稀极需人力的情况下）有色人种是被排斥的；即使欧洲白种人，也是要“亚利安种族”，而不要那些用塞利纳的话就是被阿拉伯和犹太血液“污染”的南欧人。“亚利安种”这个给那么多屠戮以口舌的词，在二战后照样出现在这个官方文件里！美国的移民



法里也有类似的种族配额，比如 1882 年通过的移民法，就完全禁止中国移民。1921 年通过的 Quota Act 写明优先接纳盎格鲁—撒克逊移民。

在西方呆长了，知道他们有一个常用词“civilisé”，法语中这个词直译为中文是“文明的、文明人”的意思。中文这么看是看不出什么的，其实里面浸透了潜台词。比如你刚从中国回来，告诉朋友要去荷兰，他会毫无恶意地说一句：“啊，你要去文明人那儿了。”这对他们是那么的自然，他们那种心平气和、不带一丝犹疑的优越感，让我这个来自东方的黄种人常常有一种触及根上的忧愁。对于西方人来说，剩下的那部分世界是文明之外的世界。应该承认，这多少有一部分的真实，看你用什么标尺来量，不能说他们就是盲目的狂妄自大。这个世界两百年来确实是在围着他们转。就像我们的“低贱感”，也并不都是奴颜媚骨，至少对于一部分人说是清醒的表现。在西方，无论左、右派，在这一观点上是没有什么分野的。那种优越感是在每一个人心里的。作为白种人之外的人种，你多多少少迟早都会感觉出来。除非你一开始就打定主意不再做中国人。这种优越感是浸透血液的，在最平常的语言里，在最有礼貌的举动中，在似乎是最理想主义的思想方式中，无处不在。在这里，左派一点都不比右派公正，人道主义者常常是更虚伪。

从墓地往山下走，想到另一个人，也是作家，可算是塞利纳的鼻祖。此人叫阿蒂尔·德·戈比诺，法国 19 世纪的一个很出名的作家兼外交家。现在很少被人提起，原因是他 1853 年写了一本书《论人种之不平等》，现在属于“被脱掉的脏衣服”类。戈比诺把人按肤色分黑、白、黄三种，等次



是由浅到深。他说：“高等人种有权利也有义务向低等人种播撒文明。”他的理论粗略说，就是完全否定环境论，认为一切都来自血液。他是第一个将种族由一个事实变为一种价值的人，也是第一个宣称亚利安种族绝对优越的人。一般说，戈比诺是现代种族主义之父。关于种族及亚利安种的神话，自此开始。这套理论对 19 世纪中后期铁马金戈横扫世界的西方无疑一帖兴奋剂。在一个多世纪的时间里，欧洲当时人口的百分之十四移民到他们军队占领的各大洲，没有一人需要申请签证。

这使我想起西方近二十年来全面关起大门，像堵洪水猛兽一般不惜手段围堵“南方”人口爆炸挤出来的人。新的文明理论伴随着这股浪潮推出来，诸如“文明冲突论”、“文明不可融合论”，全是当年“种族论”的变种。说白了就是一句：我没法消化你，你现在离我远点。当年找上门去可是没有邀请的。美国从 1994 年起，在美西边境以每年几十公里的速度，建一座恐怕比中国的长城还要“雄伟”的高墙，来围堵从南美过来的移民。试想想当年美洲印第安人也筑起一道这样的长城来围堵欧洲过来的移民，历史会是怎样一种写法？

我时常在巴黎三月广场看到那群向游人兜售饮料和旅游纪念品的非法移民，里面有中亚人、南亚人、非洲人，也有中国人。三月广场



巴黎三月广场遛狗的女人



上并不都是新近涌来的中国游客。他们夏天露宿在草地上，冬天不知多少人挤在一间小破房子里。想想这块富得流油的土地，就是不愿意分一杯羹给他们。物质极端贫困倒也罢了，他们没有一个是想白吃饭的，关键是从一脚踏上这块土地什么还不是先成了罪犯，被抓得惶惶不可终日。而且几乎没有什么同情者，“自找的嘛！”就在我写此文的这两天，还传出一个案子，被判罪的是两个法国人，罪名是在家里收留无处栖身的非法移民。面对这些连生存权也被剥夺的“非法”移民，我看不出他们的命运比二战时的犹太人好到哪里。被排斥的命运是共同的，有一点也是共同的，这些人的不幸是大家都接受的不幸，他们正在成为“21世纪的犹太人”。

我又扯得太远，此时我已从山上“美景墓地”逆着那具橡木棺材当年走的方向，来到卫士路25号门前。一栋白色的花园洋房，铁栅门紧闭，塞利纳的第二任妻子尚在世，但显然已不住在这里。门上有新屋主的名字，但没有作家故居都有的那种纪念牌，当然不会有，脏衣服嘛。塞利纳1951年大赦从丹麦回来，最后十年就住在这里。他以自己战后的逃难经历，继续写作谋生，邻居们只知道他是德图什医生。他后来写的书，没有一部超过《茫茫黑夜漫游》，早知如此，1932年以后不再写了，未必不是上策。在文学上，成名作风格太特异，以后的作品没有突破便不被原谅。一般说他与普鲁斯特是法国现代文学中两个打破文字习惯的人，但他那种口语式文风我并不欣赏，把他抬得那么高，不失炒作和人云亦云成分。他完全把他自己的说话方式移植到文字中，那种文风译成中文无论如何都已经不是味儿了。不过他是凭极度敏感写作的人，这一点倒是和普鲁斯特一样，具有我称之为“艺



术的脆弱”那种东西。这种东西在寻常的感觉之外再延伸出去，只一线之牵，多数人是走不过去的。只不过有时走得太远，这是传奇的代价。他是他自己的传奇。这还不够吗？他的那几部“大批判文章”，1937年的《为几个小钱的一场屠杀》、1938年的《尸体学校》和1941年的《漂亮床弹》战后都绝了版，他和他的著作权继承人都决定永不再版这几本书。这就让1945年前的版本成了旧书市场的抢手货，价格贵得吓人。你走进旧书店，那几本书是从来不放在台面上的。你对书商说要找那几本书，他脸上马上露出会心的一笑，走去店铺后面拿出来。

把那个阴雨的早晨向后退四天，是1961年7月1日。塞利纳在前一天写完了《双人舞》。星期一一早，他说不舒服，一整天和他的四只狗一只鹦鹉呆在一起，没有再写什么。他喜欢动物甚于人，我倒觉得不必如此决绝。人要爱，不妨远远地爱。将近晚6点时，他对妻子说，“不行，我去躺一躺。”他睡下后，再也没有起来，脑溢血，死在自己的床上，算是一个好死的结局。

他至死没有向犹太人道歉，真是个不怕臭名，只想活在自己的真实里的人。他生前说过一句话：“我把我这条命放在桌上……如果你不把你这条命放在桌上，你什么都没有，必须付账。”绝大多数人不把命放在桌上，做了坏事账都不愿意付。

我在结束这篇文章时，想引用三个人的话，一个英国人，一个法国人，一个犹太人。

英国人叫约瑟夫·张伯伦，1895至1903年是英国内阁殖民部部长，后来那个参与签订“慕尼黑协议”的英国首相



张伯伦就是他的儿子。他说过这样一句话：“是的，我相信这个种族，这是世界迄今为止从未有过的统治人的种族中最优秀的种族，我相信这个骄傲而顽强的盎格鲁—撒克逊种族。”

法国人叫埃内斯特·勒南，19世纪的一个著名作家，戈比诺的门徒，我选他的这句话和上面张伯伦的话，是因为这两句话与现代国际关系的版图惊人的对称。他说：“大自然造就了一个做工人的种族，就是中国人，这个种族手很巧，又几乎没有任何荣誉感……一个干农活的种族，就是黑人……一个做主子当军人的种族，就是欧洲人。”

犹太人是无人不晓的马克思，他在1853年写的《论英国对印度的统治》一文中说：“印度社会完全没有历史，至少没有被公认的历史。我们可以称之为它的历史的，只是它的一连串入侵者的历史……英国在印度有双重使命要完成，一个是摧毁，一个是更新，就是摧毁古老的亚洲社会，而建立西方社会的物质基础。”^①对于西方人来说，我们都没有历史，我们的历史从他们与我们接触的时候才开始。我引用这句话是想说明，西方怎么都是赢，伸出右手是赢，伸出左手也是赢。

我记得我有个大学同学，在学校就入了党，是组织培养对象，毕业分配时有好去处自然先考虑到他。他毕业后分到外资企业，没过几年就对另一个与他同样“幸运”的同学说：“我们都是高等华人。”看来我说的那种优越感还极具传染性。

^① 笔者不是直接译自德文，可能没有正式出版的中文版《马克思全集》里的译文准确。



我惊异于我们从一种立场跳到另一种立场时，几乎不假思索地省去了中间的过渡。历史转来转去还是砸在我们头上。我们走不出来，走不出来。

我们自然大可不必跑到大洋那边才能找到我们不幸命运的根源。但至少不要忘了我们从哪里来。

前两天严重失眠去看病，这个医生常给我开安眠药，算是熟了。我们谈起我的病，他抬起那双不知祖上第几代被蒙古人“污染了”血的欧式细眼睛，忽然问我：“你是不是持不同政见者？”读了上文，应该不难理解这种思维逻辑的必然性：你如此睡不好觉，在你那样的国家里，一定是政治迫害的结果。我懒得解释，还之以一个玩笑：“我这人到世界任何角落都是持不同政见者，恐怕到了天上也不可避免，因为我不敢保证我会同意上帝的观点。”



城堡、暮色和倒影



洛蒂的北京之行

朋友M 来电话，带着长长的电话线都过滤不掉的兴奋的声音，告诉我在旧书市场有一个发现。这个据他自己说带一点西班牙血液的北方里尔人，每星期都逛旧书市场。他也曾想把我拉进去，可我把身外之物，包括书，都当作生命多余的行李，因此借来看一下就行，不想据有。电话线那头永远像在唱High C的噪音，还是感染了我。他说买了一本书送给我，是皮埃尔·洛蒂的《在北京最后的日子》。

隔天我拿到书，心想行李又增加了一件。书龄起码六七十岁了，皮面和书页都已发黄变脆。这位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法国出名的旅行作家，在新书店里已经难觅踪影。旅行作家永远是应运而生，时过境迁便被人遗忘。当年他占据的那么一点别人难以拥有的地理优势，短则十几年，长则半个世纪或一百年后，必反过来减损他的才华。这是便宜的代价。写到这里我好像已经听到我为自己敲响的丧钟。洛蒂也在此列。如果说他的《冰岛渔夫》还作为代表作没有从文学舞台上彻底谢幕，他的地道旅行作品像《在北京最后的日子》，则早已不再版。他的作品杂而多，大部分是旅行作品。以现在资讯交通之发达，一百年前的旅游资讯自然被人冷落。因此可以说这类作品的历史价值已远远超过它们曾经具有的猎奇价值。这也是我拿到这本书后，搁下手头正读的一大堆书，一口气将之读完的原因。

《在北京最后的日子》是法文书名的直译，意译也有译作《北京的末日》。严格说，这不是一部文学作品，而是新



闻纪实。洛蒂当时是作为《费加罗报》特派记者，随着“八国联军”来北京记录“联军”打败“义和团”、攻克北京城的“战绩”。书是他的报道文章积成的集子。他1900年9月24日乘“威震号”战舰抵达黄海，报道就是从这天开始的。当时仗已经打完，所以与其说他报道“战绩”，不如说他“凭吊”战场。以当时的通讯条件，他日记形式的报道是用电报发送回去，再在报上连载。那时电报是最快的通讯手段，从北京到圣彼得堡有一条线，再从圣彼得堡转发欧洲各国。他当时的身份是双重的，一方面是出名的作家、《费加罗报》特派记者，另一方面他是法国远东舰队司令海军少将巴爱美的首席副官。后一种身份与他一直在海军里挂职有关。当时法国海军军官有一种便利，就是非战争时期，可以请长假。洛蒂就是这样有暇成了作家。

那天一整天我坐在阳台上读这本法文文笔相当简洁的作品。正值8月，外面不停地下着时大时小的雨，雨声的背景之上是CD机轻轻送出的巴赫的《G弦上的咏叹调》。这使我想到爱尔兰旅法作家塞缪尔·贝克特的一句话：“文字……穿透寂静的无声的水滴。”在雨帘背后，静听巴赫，手里拿着纸张黄脆的书，的确就有这种被滴透的感觉。

这穿透寂静的水滴，滴穿的是时间，一百年的时间。我这个中国人在巴黎公寓的阳台上读一个法国人一百零四年前在北京写的书，这样的时间跨度和地理置换给人沧海桑田那样一种颠覆的回味。9月24日凌晨在“威震号”的甲板上，洛蒂第一次横渡五千海里看到黄海。他说：“我们就要抵达世界的一角，它的名字就在昨天还是无关紧要的，而此刻整个欧洲的目光都转向了那里。”这个注视让我们付出了多大



的代价！

随着太阳升起，出现在他眼前的已不仅仅是平静、浑黄的海水，而是一支庞大的舰队，这支舰队“在这里代表欧洲……一眼看出去简直无边无际，地平线的任何一面都是战舰”。我读到这里，心想，没有“特洛伊”的传说，没有1944年6月的盟军摄影机，没有1991年盘旋在波斯湾上空的直升飞机，甚至都没有一个来自被征服方中国的目击者，来描绘这支在中国外海停泊的无比强大的舰队。只有洛蒂留下了这段描述。

洛蒂10月3日到宁海，宁海的炮台——也就是长城伸向大海的终点——已被占领。整个区域被宣布为“国际占领区”。他下船走向划给法军的炮台时，一路上看到的都是占领军的得意忘形，在人去屋空的村子里抓鸡摸狗。英国人赶着抢来的耕牛，俄国人在搬庙里的菩萨……我无意落入这种“控诉”的细节，我们一百多年来，多数时间是在控诉，或者就是遗忘。我只是每每惊讶于“文明人”在对付“野蛮人”时，并不比“野蛮人”高明到哪里去。

1900年的欧洲已经征服了除亚洲部分地区以外的整个地球，没有直接殖民的地方中国算是硕果仅存的几处之一。要知道，到19世纪末，西方实际上已经“君临天下”，它的使命就是征服。这个“古老、阴暗的中国”（洛蒂语）被动抵抗着，没有还手之力，只能舔舐伤口。现在想想，骂李鸿章也好，骂慈禧也好，当年能抵抗到那个程度，还真不容易。不在西方生活若干年，很难悟到西方那种强烈的征服欲。征服是写在每一个人脑门上的，征服才是一切哲学的根本。不抓住这一点，是无法深刻理解西方的。不管时代怎么变化，



不管演说词随着时代进步怎么几易其稿，改变的都只是边缘，中心是不变的，这个中心就是征服。这是几百年来早已根深蒂固的东西，没有什么力量能阻挡得了。西班牙神学家胡安·德·塞普尔维达早在16世纪便说过：“这些野蛮、缺乏人性的民族，臣服于更文明、更具人性的民族的统治，这永远是公正和符合自然权利的……如果他们拒绝我们的统治，我们可以用武力强迫他们接受，而这场战争将是公正的……”

第二天，我带着这本书去了洛蒂的老家——大西洋边的罗什福尔。往西南波尔多方向走，经过奥尔良、布卢瓦、图尔、普瓦蒂埃，有四百多公里的路。为什么要跑这么远去看他老家的旧房子？因为洛蒂的家是他一身最后的传奇。当年他作为水手作家，走遍世界，见前所未见，闻人所未闻，在那个时候已是小小的传奇。他还为后世精心准备了一个在前一个传奇消失后，可以继续存在下去的传奇，即那幢被他改造成阿里巴巴宫一般的祖居。作家故居在法国历来为人景慕，因此很多作家，像雨果、大仲马、巴尔扎克，都把装饰出与众不同的住所当作己任，私下里大概都已明白自己已经进入文学的不朽，要为这不朽留下一些物质的存在。当年看巴黎孚日广场上的雨果故居，已为他亲手设计的中不中西不西的起居室惊异。这种将居室装饰也列入不朽计划的行为，在法国19世纪作家中相当普遍，当然条件是生前名利双收。而这个洛蒂据说是走得最远，他那个房子成了罗什福尔城的旅游景点。有人甚至说是法国作家故居中最漂亮的。以至于他死后有他的朋友说，那房子是他一生最成功的作品。从传世这一点看，走得这么远是否划得来，是不是反倒有点喧宾



孚日广场一个阳光明媚的下午：作家们以装饰出与众不同的住所为己任，似乎意在为自己的不朽留下物质的存在。

夺主？还是因此而不会被一代代的烟尘遮避？恐怕还要一百年才能有结论。至少眼下，它把我这个好奇者引去了。

洛蒂 10 月 11 日在渤海湾离开“威震号”，经大沽上岸，走了一段水路后，乘火车到天津。我在八月的一天，经奥尔良沿卢瓦尔河向西南走。好奇妙的两个旅行，他们是去征服的，我们是来“朝拜”的，一直就是这样一种关系。想到毛泽东那句诗：“一万年太久，只争朝夕。”可惜一百年太短，很多东西的实质并未改变。

洛蒂从天津坐火车又改乘船和骑马向北京城进发，一路是无人收的高粱地，人都逃光了，路上除了尸体和废墟，就是他一下船即有的感觉，海水不蓝，河水浑浊，气候恶劣，灰尘，到处是灰尘。“从来没有哪个海岸比这儿更丑了”，“海岸低平，灰色的土地赤裸裸的，没有树没有草”。到处是奇大无比的炮台，“没有哪一国的入口比这里更耀武扬威”。可惜只是个庞大的躯壳。自鸦片战争后，每一次交锋都暴露了



“东方巨人”的软肋，都让西方坚定了他们在这个星球上独一无二的地位。剩下的世界都可称之为东方。“东方”这个词自始至终就有一种贬义。常听法国人说到西方之外的民族时，肩一耸，也并非带着蔑视的表情，只是一丝窃笑：“噢，东方！”算作一种结语，只这一句话什么便都可以解释了。那两个字里有太多的含义，文明之外的东西都可以放进去，还有那些带着声音和气味的东西：吵闹、灰尘、混乱、浓重的气味、艳俗的色彩……

我此时行驶在卢瓦尔河边，这的确是个没有灰尘没有气味的世界。花不香，海不腥，田不臭，饭菜不带辣椒和香料。只这最后一条，就永久划出了西方与东方的界限。“高贵”的种族以原味为尚，无需靠舌头寻找刺激。他们的刺激只有两个字：征服。

想想看，那真是个大手笔，全世界都在枪炮下被押上了“现代化”的祭坛。只是给后者的路并非阳关大道。

10月17日，洛蒂走到通州。他有这样一段描述：“房子的门窗全都砸碎，可以看到里面狼藉一片，所有的东西都被撕毁、折断，好像是恣意所为。在北风掀起的浓尘和我们士兵践踏的瓦砾之中，漂浮着一股令人难耐的死尸的气味……”；“这里那里，随处是大腿、手臂、砍掉的脑袋和成把的头发。”当然即使是在以西方名义的一致行动中，也有“种族优劣”之分。上述的逆行，是日本军队、俄罗斯派出的哥萨克、为英国出马的印度骑兵和美国的雇佣兵所为。日本人一心以为自己是高贵种族，可在地道白种人眼里，他们还是矮一截。不知洛蒂是经过调查才这样判断，还是他受过的“文明”教育让他如此推断？



这时，我已越过图尔，在普瓦蒂埃附近的一个加油站休息。高速公路上南下度假的车流源源不断，没有人意识到我站在这片高地上投过去的洛蒂式的注视。更没有人在经过这个城市时还记得公元732年10月25日发生在这里的那场著名的大战，普瓦蒂埃大战是基督教西方终止伊斯兰北进步伐的关键一役。领导这次战役的法国墨洛温王朝的宫相铁锤查理后来被传说称为基督教西方的救星。19世纪大规模殖民征服开始后，铁锤查理又被弘扬为西方文明的捍卫者。其实打这场战争时“西方”这个概念并没有出现。这不过是当时各种民族混战中的一场，后来单拉出来赋予如此重要的意义，是因为西方从文艺复兴起意识到自己是独特的存在，需要一个新的文化和地理的身份。1492年发现美洲大陆，和同时在西班牙最后赶走伊斯兰教的阿拉伯人，标志着欧洲人排斥与征服历史的一个开端。

过了普瓦蒂埃，往西南海边开过去，离罗什福尔只有一百来公里的路了。一百零四年前的10月19日，洛蒂已经进入北京城，到天坛参观了。他这样写道：“这是这个城市那些最宏大的建筑之一，是按照古老时代的那样一种雄伟的规模设计的，今天它的高大令人压抑。这扇门往昔是难以逾越的，现在却大门洞开……几千个印度兵被英国派来对付中国，他们就在这里扎营……到处都是马粪……”据洛蒂观察，天坛的大殿里面已经被劫掠一空，他用了“空空如也”这个词。在洛蒂这本厚厚的书里，他在多处反复强调“大门”被打开了。他走到哪里，都有这样的感觉，这是两个多世纪来欧洲人的渴望。占领口岸、强迫贸易都未能完全满足他们对未知世界的着迷，非要把你翻个底朝天看一看。何况机会是



你们自己为我们创造的。遍看西方征服史，似乎直到今天都还是这样一种逻辑，谁叫你们野蛮。1900年的这一次，大门是真正被打开了，紫禁城成了国际占领区。洛蒂住进了团城，夕阳西下时的琉璃金顶让他第一次感到欧洲建筑小气的一面。

10月26日，洛蒂在北京见了李鸿章。约会是早晨9点。他赶到的时候，发觉把守大门的是哥萨克兵。他走进院内，里面是仓皇而逃的混乱。李鸿章由两个侍者一左一右搀扶着，迎到门口。四年前风光的巴黎之行好像已经十分遥远。他衣衫不整（洛蒂的观察），他此时究竟在想什么没有人知道，但我想他应该至少明白他和他身边的那些人，没有人能阻挡西方征服的脚步。四年前欧洲之行还摆出的“东方大国”姿态，已经在场暴动和一场侵略中灰飞烟灭。历史没有给他多少选择。两种文明之间的这座桥，在双方都不理智的时候，只是一线之牵，没有人走得过去。在历史的某些时刻的某些人，“卖国贼”的命运似乎是逃不掉的。他在洛蒂面前只能哀叹北京城作为一个几个世纪建成的天然历史博物馆的毁灭。

就像在次年5月法国人在团城搞的庆功舞会上，中国的一个亲王、慈禧的代表与法国驻军将领之间的那段外交辞令。洛蒂在1900年11月离开北京，这一次是二进京。他记录下了这段对话：

我们的将军在结束祝酒辞时，对那些黄种人亲王说：你们的到场足以证明，我们到这里不是对中国宣战，而只是来对付一个可恶的邪教……

亲王以远东式的油滑接过这个抛过来的



球……：我代表中国皇帝陛下，对来此向我国政府
伸出援手的欧洲各国将军表示感谢……

下面是一片惊呆的寂静。

不管我们愿意不愿意，我们的近代史就是对西方的征服做出的各种各样、互为矛盾的反应。不过看看西方的殖民史，应该不难看出我们还是“幸运”的。与被买卖了三个多世纪的黑人相比，对付我们除了枪炮之外，多少还留了一点外交辞令。1900年法国成立了一个主要针对中国的亚洲委员会，这个委员会要求“对中国实行一种聪明的外交，以便使这一地区的经济和才智摆脱束缚，因为那里有巨大的财富和期待”。我惊异于一百年前的演说词在一百年后几乎不用易稿。举两个例子可以看出我们当时所处的历史环境。1885年，比利时国王利奥波德二世以一亿五千法郎的要价，把他的王室领地卖给比利时国会。最后以一亿法郎成交。那么这个王室领地是什么呢，不是比利时的某处草场森林，而是比比利时面积大六倍的非洲刚果。现在想想简直不可思议！好像非洲是无人之境，欧洲人可以在地图上圈一下，然后转手卖钱。再看成为法属殖民地的印度支那，两万法国殖民者，统治两百万土著，而且立法规定，只有法国政府可以从事盐、酒和鸦片的买卖。那么土著凭什么听其摆布？在枪杆子下，没有什么别的办法可以施行这样的统治。要知道此时的欧洲，尤其在法国已经是人权和平等思想相当普及的时候。19世纪的最后二十五年，法兰西第三共和国成立，一个现代的法治国家已经基本确立。但这些只能留在白种人之间。在殖民地有类似林奇法的法律，就是可以不经法律审判就处以死刑。林



奇是个美国人，他在 1776 年独立战争时期创立了这个法律之上的法律。这个法律后来被用于对付黑人和印第安人，在美国一直沿用至 20 世纪 60 年代。数以千计的黑人被白人私刑处死，而后者不受任何法律惩罚，因为有林奇法保护他们。林奇的名字后来在法文和英文中变成了一个动词 lynch，就是“私刑处死”意思。独立战争以后的美国是“自由、民主的”，但不妨碍奴隶制又延续了一百年，种族隔离绵延了两百年。当时法国殖民政策的推动者参议院院长、曾担任过教育和外交部长的朱尔·费里就如何管理殖民地有过一句话：“法国法律不能轻率地移植过去。”这并不妨碍他在任期内为法国公民自由做出了很大贡献，诸如推动集会、新闻和组织工会的自由。

我顺着这条线索一直追溯上去，才一点点明白这从来就是有两个互不相通的标准。我一直找到被称为人类进步灯塔的后蒙运动。在一个我很欣赏的人身上，我发现这两个极端矛盾的体现，可以近乎完美地并存。这个人就是后蒙运动中最明亮的那盏灯：伏尔泰。我在以前的文章中不止一次赞美他的宽容精神。的确，他在法国后来又在世界被视为宽容精神的导师。但这并不妨碍他是一个种族主义者，人种起源多源论的推崇者。这个理论的创立者英国医生约翰·阿特金认为白种人和黑种人不可能源于同一个人类祖先。他认为黑人是与猴子交配的结果。他的理论如果不碰上伏尔泰这个宽容的捍卫者，恐怕还只能停留在学者的圈子里，而不会有其后那么大的影响。伏尔泰在 1756 年写的《论国家精神与习俗》中说：只有瞎子才会怀疑白种人与黑种人是两个截然不同的种族，以及黑人是“动物”这一点。因此他对黑奴买卖一直



观点暧昧，据说他的财富有一部分就来自这种“人肉生意”。我在这一点上也时常陷入迷惑，这颗对人类痛苦如此敏感的心灵为什么同时接受另一种人的不幸？并且如此地坦然。我发现蔑视是人类消极情感中最易产生的一种，人对此很难设防。自以为聪明的人尤难避开这个陷阱。优越感就像虚荣心一样具有极大的伤害力。启蒙运动可能在某种程度上是欧洲人的福祉，但对有色人种来说，启蒙运动虽不能说是全部灾难的开始，但至少是某种灾难的开始。理性的胜利并不意味着非理性的失败，人性的矛盾之处即在此。非理性会变一种姿态更强烈地表现出来，更糟糕的是，它也披上了理性的外衣。

洛蒂见了李鸿章的那天晚上，去拜访了法国主教法维耶。主教在中国传教四十年。两人会面后分手时，主教送他出门，指着弹痕累累的教堂说：“我会把他们推倒的所有教堂，再重新建起来，而且建得更大更高！我要让每一桩针对我们的仇恨与暴力行动，都恰恰相反地推动基督教在他们国家再迈出一步。有朝一日他们可能还会推倒我的教堂，谁能说得准呢？没关系！我会再一次建起来，我们走着看吧，看他们和我谁先放弃！”

我在此引用洛蒂记录的这段话，无意探讨宗教问题。而是我觉得这段话很像是东西方关系的一个缩影。前者的每一次反抗，不乏愚蠢的行为，都是后来建起更高更大教堂的一个开始，反反复复就是这样一个怪圈。英国诗人和小说家奥尔德斯·赫胥黎^①在他的小说《理想世界》里说过：“人们只给野蛮人一种选择：不是乌托邦的疯狂生活，就是印第安人

^① 托马斯·赫胥黎的孙子。



村庄里的原始生活……”

我的旅行终于在下午到了目的地，西南夏朗特河边的罗什福尔。顺着这条河再往西走一点，就是大西洋。洛蒂当年从天津到北京走了好几天，在我则是几倍长的距离几倍短的时间，现代化已经让人失去了耐心。这个昔日相当繁荣的军港，已归于平静，再没有什么东西来激荡这个外省的小城生活。它像许多外省小城一样让人感到平静之下的衰落，以及极度文明之下的生命力之贫乏。全都是这样，没有了野蛮人的大悲大喜，也就少了活力。洛蒂走进北京城的时候，完全是另一种感觉。抵达前半小时，他走在一片荒漠中，开始怀疑这个传说中的城市是否就在前面不远的地方。有同伴跟他说：“北京城不会让你一点点望到，而是一把抓住你。”

当有人叫道：“北京！”他写道：“在几秒钟内，一个黑色、巨大的城墙，以我从未见过的高度，出现在眼前……北京的城墙高高地压在我们头上，像一个巴比伦的庞然大物，在秋日一个下雪的早晨幽暗的光线下，显得黑森森的……城郊没有一个路人，空空如也。墙边地下也没有一根草，土地呈现一条条细沟，灰尘累累，就像一片灰烬，伴着东一处西一处的破衣、碎骨，还有一颗人头，显得阴森可怖。”这一天是1900年10月18日，一个星期四。想想我们这些一百年后的人再也无缘看到那个“巴比伦的庞然大物”，华北平原上的一道奇景在一场革命后的狂热中，消失得无影无踪。剩下的只有这在历史长河中永远没有声音的叹息：没有人珍惜已经到手的东西。

几乎是整整一百零四年后，我看到了罗什福尔城边那一



块旧城墙拆剩下的石头，城市的边界已经变得模糊。从标志着旧城入口的那尊一战英雄纪念碑，走到市中心广场，只要几分钟的时间。我明白洛蒂在北京城门前的感觉了，这的确是两个世界。市中心广场上照例是喷泉、咖啡座，在这个阴雨的8月，并没有多少游客。巴黎任何一个小广场都可以移植到这里。安宁，甚至有些暮气。一切都是根据人的需要不多不少地配建的，与什么都大得令人压抑的北京城比，这里是个迷你世界。马路基本保持了一百年前的宽窄，没有一扇临街的大门或一条马路，像今天北京城里的机关大门和大马路那样宽大。城市的色彩调到最单调的几种，红、蓝瓦顶，一色白的墙面。没有极度奢华与贫穷的反差，除了教堂没有炫耀财富或想像的建筑。没有晾晒出的色彩斑斓的衣服，没有厨房飘出的饭菜香，私生活被牢牢封在四墙之内，这是西方与东方的界限之一，是它在与东方接触后，为自己订的一条规则。一句最简单的话，就把两个世界截然分开了：“东方人生活在街上！”

洛蒂初进北京一路看到的都是死尸废墟，10月19日那天他去天坛，走着走着看到了另一番景象。他写道：“这个我们至今以为只是一座巨大公墓的北京城，意想不到地呈现出镀金流采，以及千形万状竖向天空的怪兽。喧闹的声音突然袭过来，有乐声有人声。这样的生活，这种纷乱嘈杂，整个这种中国式的浮华，在我们都是难以想像和不可捉摸的！在这个世界与我们的世界之间，有着难以逾越的鸿沟！”

沿着这个科尔贝广场右手的一条街，走不多远，141号就是洛蒂的故居了，街名原先叫圣皮埃尔街，洛蒂出名后，改为皮埃尔·洛蒂街。这也算是本城一条大街，但也就和北



京的胡同一样宽窄，

在 141 号门口，你完全想像不到你会在里面发现什么。小城全都是略带罗马建筑风格的两三层小楼，141 号也不例外。很一般的楼门，与普通住家没什么两样。1901 年 4 月 26 日，洛蒂二进京时，做了一次去清陵的旅行，这一天，他在傍晚走近涑州县^①，写下了这样一段话：“远远看去，这个处在一片平原之中的古老城市，以它带雉堞的高高城墙，几乎可以说是雄伟的；走近了看，它肯定又是衰老破败，就像整个中国。”这是所有带着神秘梦想而来的西方人在深入中国后的反应。但愿我下面看到的不是这样一种反差。

故居里面远比我想像的热闹，不预约根本参观不上。想想扔在旧书摊上的这本《在北京最后的日子》，看看排队看故居的人，看来“他一生最成功的作品”这话应验了，果真是抵抗遗忘的又一招。幸亏遇上故居博物馆一位热情的公关小姐，才解决了没有预约的麻烦。并且因为是中国人，还有一个别人没有的小小特权，看到了那间已不对外开放并且也大半消失的中国厅。

据说洛蒂这个人是一个矛盾体，呆在家里便只想远游，走到外面又只想着回家。于是他用了几乎半生来调和这一矛盾，具体的做法便是把祖居和后来买下的隔壁的房子，一点点改造成凝固的旅游匣子。这个庞大的工程从 1877 年开始，陆陆续续到 1903 年完工。中国厅便是最后完成的一个东方梦，显然是为他的北京之行而做。该年 5 月 11 日，他为中国厅的揭幕办了一个盛大的中国节，请了一百多人，来宾全都

^① 译音，估计是今天的涑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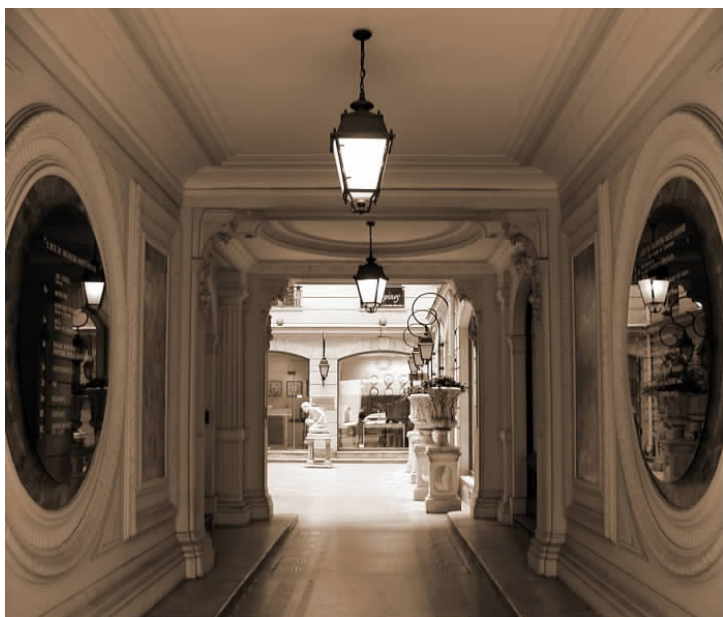


扮成中国清代的绅士淑女。据当时的描写，这个厅金碧辉煌，完全模仿中国宫殿内部装饰的风格。1900年10月24日，住进团城镜澜亭的洛蒂，在鸦片的迷醉下，写道：“我们从来没有这么深地理解中国艺术，似乎真的就是在这个晚上，它向我们昭示了它的魅力。”那么这个中国厅是不是就是那个夜晚那种魅力的一种延伸，或者说一种试图的延伸？

我跟着导游绕到后花园一个僻静小庭院，小庭院入口的石门后面，是一扇影壁似的中式石牌楼，上写“龙马精神”几个中文字。从刚才小城中心广场这么一路走过来，绝想不到在这个民居深处会有这样一件与周围环境格格不入的东西，忽然就明白了洛蒂的人格特点：永远的异乡人。小小的庭院已经荒落，这里永久的过客是鸽子。隔壁主楼里的人声完全被高墙阻断，让我们依稀还能捡拾几把洛蒂的东方旧梦。

中国厅那扇几乎锈住的门终于打开了。出现在眼前的只是当年中国厅的一角，大半部分被幕布隔在了另一边，那是已经不存在的一边。长久没有人进来了，有一种雨季淡淡的霉味。从粗大的红色厅柱，到金龙雕顶，从房间尽头那尊坐佛，到入口处珍藏的几双女式绣花鞋，你大略能感到当年那次异国情调的延伸走了多远。我在几双绣花鞋里辨认，究竟哪一双是他书里所说的从慈禧凤床下找到的红色绣花鞋。没人能回答我，这也许又是洛蒂式的模糊现实与梦想的一招，他一生都在从事着这个职业。

这间带点霉味的小半个中国厅，简直就像清朝的遗梦，被那股征服的狂潮，甩到这么远的一个角落里。我由此想到任何一种征服，都同时是一种被征服，角度不同，方法不同



这是巴黎法式民居典型的门廊和天井。洛蒂在罗什福尔带点霉味的中国厅却据说完全是模仿中国宫殿内部的装饰风格。

而已。那天洛蒂在天坛登高远眺，望着西面一望无际的灰色原野上的骆驼队，发过这样一番感慨：“这个与我们不同的种族，有着顽强和超人的耐心，让我们惊恐万状的时间的步伐，对他们是不存在的……这四到五亿颗大脑的所思所想循着与我们完全相反的轨道，而我们永远都破解不了……”

出来时下起了小雨，站在主楼边的一个小阳台上等待去参观剩下的“阿里巴巴宫”时，想到洛蒂去清陵的路上在涞州县夜宿县官家里写的那段话：“我真不知身在何处，感到与我那个世界彻底分开了，中间是广袤的空间、时间和岁月；我好像觉得就要在一个比我们至少落后千年的人类社会中，沉入梦乡。”进城时看到的挂在城门口的人头，不可能让他



还有别的什么想法。而第二天在易州^①县官招待他的酒宴上，菜上个不停，一道又一道。只这一点，东西方的界河便是难以逾越的。一个当地的饱学之士在饭桌上问他：“中华帝国占据着地球的顶端，而欧洲艰难地斜挂在它的侧边，对不对？”没有比在法国外省小城洛蒂故居的阳台上，测到当年两个世界的距离，更奇妙的了。那互相投出的目光，擦边而过，不知落向了哪里。

半个小时以后，走出“阿里巴巴宫”，为一个人可以如此占尽各种文明的风光而震慑。这的确是这位旅行作家的最后杰作。在小小的有限空间，居然集中了中世纪古堡、土耳其宫殿、清真寺等多种文明的结晶。现在就要看，再过一百年，是文字还是这房子更能经受时间的冲刷。据说，洛蒂死前对儿子说，要把这些全部毁掉，儿子没有听。这是洛蒂意识到这房子日后会冲淡人们对他文字的记忆？还是他为水手作家传奇人生设的又一迷障？不过，有一点可以确定，无论他生前怎么改造，“阿里巴巴宫”最终也没有成为梦乡，而只是一个港口，他在1892年的日记中记道：“我昨天早上刚回来，午夜，呆在罗什福尔这幢老房子里，坟墓一般的寂静……真想马上走掉，整幢房子都让我感觉阴郁和忧伤……”他不断要走向东方寻找野蛮人的声音、气味和色彩。洛蒂的矛盾心态很能涵盖一代又一代的西方人那种处在征服与被征服间的心理失衡。东方文明是个染缸，那些看似没有多少优越感的东西，以其阴柔一寸寸浸染人的灵魂，被浸上的人是很难褪色的。

^① 译音，估计就是今天河南省的易县。



告别罗什福尔，奔向本此旅行的终点，洛蒂最后埋身的奥雷龙岛。罗什福尔西南十几公里处的一个小岛，都不用乘船，有跨海大桥。刚才的“阿里巴巴宫”是洛蒂搞的一怪，下面的葬身地，是洛蒂搞的另一怪。作家墓地在法国往往是生命的最后一景。所以公布地点又谢绝参观的事，我从来没有见过，洛蒂算是首例。他为此葬在他姨妈家的花园里。

我在傍晚来到奥雷龙岛的圣皮埃尔镇，天已经放晴，只有海边才有的那种特别明亮的斜阳，打在也叫洛蒂街的半边墙上。19号是一扇漆得碧绿的乡居木门，在残旧的小街和湛蓝的天空配映下，很有点特别。街对面几步远的地方有一家招牌挂得很高的“洛蒂比萨店”，小地方住过一个名人往往都要百分之百地加以利用，因此什么样的“洛蒂”招牌都有。正是7点来钟，玩了一天海的人陆陆续续在返家，街上远远谈不上安静。洛蒂大概绝想不到，身后八十年的社会进步，不但孤岛与大陆有一桥相连，而且小岛也已成为夏季旅游热点。19号门口有一块相当醒目的石碑，上写“皮埃尔·洛蒂安息在花园的常春藤和月桂树下”。门铃上方还有一块小牌子，告诉想来按门铃的人：根据洛蒂遗愿，墓地谢绝参观。

我事先知道，也就算不上白来。这位生前使出浑身解数引人注目的人，身后却用一道围墙将好奇者拦在了外面。在书中，他一直在感叹北京的各种各样围墙，“难以穿越”这个词始终挂在嘴边。看来，他在生命的终点，实践了这个东方的传统。1901年4月28日这天，洛蒂站在清陵墓前，写道：“等到联军撤出中国，这个对欧洲人开放过一阵的陵园，又会变得难以穿越，时间又会持续多久，很难说，也许到下一次入侵，那时候这个古老的黄种巨人就该彻底坍塌了……”



除非他从他的千年梦中醒过来……最终拿起武器，我们真不敢去想他的报复……天哪，等到中国群起而做最后反抗的那一天……手头又有我们的现代化毁灭性武器，那将是一只多么可怕的军队！何况我们的部分联军的确在这里不谨慎地撒下了太多仇恨的种子和报复的渴望……”站在这扇绿色的木门前，真想把他唤醒，轻轻告诉他：“洛蒂，这个噩梦还要再做一百年吗？我不是来报复的。”

沿着圣皮埃尔镇的细街，向大西洋走去，是看落日的时间。5月4日是洛蒂在北京最后的日子，团城的晚会结束后，他踩着宫殿发出清脆声响的石板往住处走，在一分钟比一分钟更庄严的寂静中，忧愁袭上身来。“这个晚会好像以不可挽回的方式，为北京的沉落添上了最后一笔，或者不如说是一个世界的沉落……它的神秘被揭开，它的魔力被打破……这是地球上未知与神奇最后的避难所之一，古老人类最后的剧场……”十年之后，清朝被推翻。西方的征服使多少文明从原先的轨道上脱开，朝着不可控制的方向滑过去。这些文明从此像困兽一样，东奔西突，寻找出路。偌大的世界从此不再可能各人按各人的节奏，广袤的疆域被收网一样地缩小，直到一百年后思想几乎被完全同化的地球村的实现。在人类文明那一分钟比一分钟更喧闹的峡谷间，文明人和野蛮人的争斗并没有停息，我即使躲到这个小岛上，还能听到那征服的脚步，在历史空谷间回荡。

站在岛尖上，望着落日掉入水中，那么快，顷刻间，天上水面便只剩下没有一起带走的红霞。由洛蒂的叹息，我想到朋友D的一次经历。我们那时在西藏旅行，与一帮人去玩枪。在打空瓶和打野兔之间，我选择了前者，他选择了后者。



他说一开始很兴奋，瞄准那些完全不知死到临头的野兔，让他有一种“君临天下”的感觉。等到他熟悉了枪的机制，终于一枪把一只兔子打倒时，他忽然有一种厌恶，他意识到这一枪的后果。谁给了我这样的权力？只因为我有一把枪吗？我比它强大？

洛蒂在北京的最后一个夜晚，显然已意识到这一枪的后果。征服者有一天会发现自己同时也成了谋杀旧梦的刽子手。



在法国寻找巴金（上）

巴黎，拉丁区

1927年2月19日，从马赛老港一艘邮轮的四等舱里走出一批年轻的中国人中，有一个从上海来的四川人李尧棠。现在已无从知道那一天是什么气候，不过2月的地中海边应该是温和的，而且多数是碧海蓝天的晴朗时日。

从1901年至抗日战争前，尤以1919年到1930年这一段为高峰，每年都有成百的中国青年从马赛港走下邮轮，然后乘火车奔赴八百多公里以北的巴黎。与那个世纪初被作为华工招来的中国人相比，他们都穿着西装，都是读过书的人，都出生于或富有或殷实的人家。这些很快进入法国中学补习法语的中国人，并不是少年，而是成年人。从动荡不安的祖国来到西方，他们中的多数都是理想主义者。在中国那段昏乱的历史中，单纯而热情的他们都像抓住救命稻草一样接纳了各种激进的主义，尤其是到法国来的这一批人，多半是被法国大革命的历史所吸引；吸引他们的还有当时在西方也到处受打压的共产主义和安那其主义^①。我写到这里，不禁想到，几十年后，20世纪八九十年代从巴黎戴高乐机场踏上法国土地的另一批中国青年，追求的已不是那些主义，而是实

^① 安那其主义，也译无政府主义，法文是anarchie，此处之所以用译音，是因为我认为中文的无政府主义不够中性。



实在在西方富裕的物质生活。也就是六七十年的时光，便已是物换星移。多少理想在时间这只无情大手的揉捏下，成了无声的尘土。

这批从停靠南线火车的里昂站走进巴黎寻找理想的年轻人中，走出了周恩来、邓小平、陈毅……还有李尧棠，后来大名鼎鼎的巴金。巴金在其后写的《写作生活底回顾》一文中有一段话，很能刻画这一批理想主义者：“在印度洋舟次我给一个敬爱的朋友写信说：‘我现在的信条是：忠实地生活，正直地奋斗，爱那需要爱的，恨那摧残爱的。上帝只有一个，就是人类。为了他，我预备贡献出我的一切……’”

这都是很久以前的事情，要不是他们中还有一位活到百岁的老人，也许一切在这个实用主义的世界并无翻出来的必要。2004年3月，当上海《新民周刊》的丁先生约我写写巴老先生在巴黎，我应该承认，这位只在我少年时代极短的一段时间里与我在文字上交错而过的作者，已离我非常遥远，像早就被岁月磨蚀掉的理想的泡沫。我们这一代人很轻易地就抛弃了那个专情又滥情的时代，在五光十色的新的物质世界里，《家》也好，《寒夜》也好，都像世纪之交的那个旋转门一样，一眨眼就被转到另一边了。

1927年1月15日从上海上船的李尧棠，1928年底返回上海时，已经变成了巴金。他在法国写的署名巴金的处女作《灭亡》，这时已在上海发表。由此可以看出，法兰西的两年在巴金的生活中是一个转折点。人的一生走上某一条路其实非常偶然，一个走时梦想成为革命家的青年，回来时成了作家。我甚至认为，这段留学经历，使他一生受益，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他的文学道路。最奇特的是，这一点洋墨水，使



他在 1949 年以后不管主观愿望如何，并没能成为那样一种革命者。

巴金在法国只呆了不足两年。在巴黎的时间更短，加在一起约半年。他在巴黎的生活，现在唯一能掌握的资料，只有他自己的回忆录。其中多少真实，多少是小说家的“虚构”，已无从调查。法国方面并没有为这个日后的名人留下些什么。可见有时历史也是一人说了算，就像中国有一大部分历史是司马迁说了算一样。遍查多如牛毛的法语因特网，也只有一个安那其主义网站谈到巴金，视他为同道，殊不知巴金的世界早已几度春秋。

就最初的域外生活，巴金写道：

朋友吴在拉丁区的一家古旧旅馆底五层楼上给我和卫租了房间。屋子是窄小的。窗户整日家开着，下面是一条寂静的街道，那里只有寥寥的几个行人。街角有一家小小的咖啡店……正对面是一所大厦，这古老的建筑，它不仅阻止了我的视线，并且往往给我遮住了阳光，使我底那间充满着煤气和洋葱味的小屋变得更忧郁，更阴暗了。

我在春寒料峭的 3 月一个阴雨的下午，来到巴金最初投宿的布兰维尔街。在《寻找海明威》一文中，我写过这条拉丁区的小街。它距离先贤祠（巴金旧译国葬院）只几分钟的路程，与图安街、吊刑街和图内福尔街一起围成那个让我心动的小小的街心广场。从这个小广场穿过短短的布兰维尔街，就是孔特斯卡普广场，这个广场边的勒穆瓦纳红衣主教街 74



号四楼，20年代初住过另一个名人海明威。海明威1926年离开巴黎，1927年同样来到这个广场周围的巴金，与他失之交臂。

我们现在来看看布兰维尔街。街窄而短，有两家小饭店和一家名叫“凯旋剧院”的小戏院。夏日晚上戏院门口会站满等待入场的人，现在属冬季，街上寥无人迹，一如上面巴金的描述。在这层意思上，时间并没有改变多少东西。巴金住过的5号，就在小剧院边上，已经不再是小旅馆，而是公寓了。楼门在这个初春的下午紧闭着，没有人进出。经验告诉我，5号门口不会像74号门口那样，有一块纪念小石碑。除了周恩来，没有其他中国人在巴黎的哪条街上留下过小石碑。弱势文化从来没有这份荣幸。也正是从这一点，使我深深感到，在外族面前，历史和文化都没有多少实质价值，唯一真正说得上话的，古代是军事实力，现在是经济实力。

“我的生活是很单调的，很呆板的。每天上午到那残留着寥落的枯树的卢森堡公园里散步，晚上到Alliance Francaise^①补习法文。”

海明威常常从这条布兰维尔街，经吊刑街，顺着亨利四世中学高大的墙壁，走进先贤祠广场，再走苏夫洛街或屈雅斯街，过圣米歇尔大街，从位于罗斯唐广场的铁栅栏门进入卢森堡公园。巴金显然走的是同一条路。没有一个异乡文人不喜欢卢森堡公园。我至今奇怪，这个本身并没有多少特别之处的公园，究竟散发了一种怎样的磁性，让人愿意在它的草坪上，在它的水塘边，在它散落各处的苹果绿色的铁椅上，

① 法文协会。



卸下尘世的烦恼？写到这里，恕我说一句题外话，巴黎所有的公园都不收门票，因为城市的绿地是每个市民共有的。任何地区都没有权力把属于自然的风光圈起来收费，即使私人城堡的花园部分，也多是免费游览的。

“白天就留在家里让破旧的书本来蚕食我底青年的生命……常常在一阵难堪的静寂以后，空气忽然震动起来，街道也震动了，甚至我底房间也震动了……经验告诉我是一辆载重的汽车在下面石子铺砌的街道上驰过了。”

现在这样的小街是不会再有大卡车通过了，它和拉丁区其他一些小街一样，已经被作为文化的、历史的巴黎，像明信片上的风景，被展示着、保存着，被各种信息传递着，慢慢地就产生了超出其自身价值的东西。

那么街角那家咖啡馆呢？街角有一家，我走进去，装潢相当老式，两三个工人模样的熟客在喝啤酒，我想就是这一家了。巴金这样写过：“进了咖啡店，我似乎感到一阵温暖。我立在柜台前要了一杯黑咖啡，一面望着旁边几个



拉丁区孔特斯卡普广场上的街头歌手



拉丁区打烊前的小酒店



穿粗布工衣的人的诚实的脸……”

但老板告诉我，这里原来是一家香料铺，变成咖啡馆是近二十年的事。我问他对面那家食品杂货店呢，他说那家一直都是食品店，没有变过。他很热心，发觉没法回答我，便把我领进他隔壁的小饭馆，饭馆的墙上有一张旧照片，他说那上面应该是那个时代的布兰维尔街和孔特斯卡普广场。我仔细一看，果然不错，他所说的香料铺和食品杂货店都在上面，但和布兰维尔街在孔特斯卡普广场交会的穆夫塔街的街口有一家酒馆，那大概就是巴金所说的街角咖啡馆了。现在酒馆已改造成新式的咖啡馆，叫戴尔马咖啡馆，里面年轻的经理正忙碌地兑着鸡尾酒，对我提及的旧史一无所知。

巴金在布兰维尔街只住了约一个月，3月份他搬到与这条街相交的图内福尔街2号。2号紧挨着图内福尔街和布兰维尔街交会的那个小街心广场，就是我在《寻找海明威》中说的那个没有多余装饰的三角地。

2号看上去不大可能是过去那栋房子，新式的楼门缩在一个回廊下，说古不古，说今不今，五六层的楼里显然都是住家。是改装了，还是重盖了？当时拉丁区有很多专为学生或小知识分子提供食宿的小旅馆，也叫膳宿公寓，伙食是包在房费里的。巴尔扎克小说里对这种地方有过透彻的描写。我敲开1号那家室内装饰店的门，里面的一位老先生告诉我，这栋楼才盖了二十多年，原来的房子是什么样没人记得了。我却怀疑这并非一栋完全新盖的楼。不过我的怀疑又有多少根据呢？那个新式的楼门好像在嘲笑我：你来找什么？好像一切还有意义？2号门口也不会有小石碑。曾经走过这里的那些中国人竟然没留下一丝痕迹，可是从这里走出去的中国



人却在不同程度上改变了中国历史的轨迹。同样的历史在不同的地方可以有完全不同的待遇，完全不同的作用，甚至完全不同的解释。

这里到先贤祠很近，从三角地出发，走一段吊刑街，再向左一拐，就是先贤祠了。先贤祠广场有两尊石像，一个是剧作家高乃依，另一尊便是巴金在回忆录中常常写到的卢梭像：

“我走过国葬院前面，走到卢骚铜像^①的脚下。我抚摩那个冰冷的石座，我差不多要跪下去了……在这里，在这一个角落里，并没有别人，只有那个手里拿着书和草帽的‘日内瓦公民’和我。”

又“我抬起头仰望着那个拿着书和草帽的屹立着的巨人，那个被托尔斯泰称为‘18世纪的全世界底良心’的思想家。”

我知道，从法国大革命到巴黎公社，并且一直延续到上个世纪上半叶，卢梭在年轻人心中一直可以掀起种种狂热。但称他为“18世纪的全世界底良心”，则绝对有误会的成分。我不知这里的“良心”有没有误译的成分，如果是法语的“conscience”，则并不只有“良心”一种译法，托尔斯泰的原意是否是“觉悟”的意思，也未可知。上世纪二三十年代，中外文误译而误导的例子不在少数，不过在今天又有多少改变呢？语言的隔阂使文化之间常常只停留在雾里看花的状态。

当时的巴金是否也停留在这种状态？我甚至斗胆地判断，他那一代人大多数一生都停留在那种状态。我在巴金公

① 铜像并不存在，现在是一尊石像。



之于世的各种履历表中，始终未找到巴金在国内曾学过法语的记录。他学过英文、一点点日文和世界语是有记载的。因此他在法国中学里学到的那一点法语，是否足以让他深刻地了解卢梭，进而理解法国文化，我表示怀疑。后来因为这句“18世纪良心”的话，延伸到称巴金为“世纪良心”。我以为也不乏误会的成分。

巴金在图内福尔街住了三个月。“每晚上一面听着圣母院底钟声，我一面在一本练习簿上写一点类似小说的东西，这样在3月里我就写成了《灭亡》底前四章。”每晚上听着圣母院的钟声，恐怕应被归入巴金式的浪漫。他住的地方与巴黎圣母院有一段相当远的距离，不大可能听到圣母院的钟声，他听到的可能只是先贤祠边上圣艾蒂安杜蒙教堂的钟声。此外，教堂敲钟有早祷和晚祷，一般在上午九十点和下午五六点，晚上和夜里是不大可能听到教堂钟声的。

据巴金自己回忆，这期间最激动他的不是卢梭的思想，而是两位旅美意大利安那其主义者的命运。“好像整个西方世界都沉落在黑暗的苦海里了，无论在什么地方都找不到一线的光明。我怀着一颗空虚的心到处彷徨。我的生活完全失去了目标。我每夜立在卢骚的像前，对那个巨人诉说我的绝望，可是他永远不能给我一个回答。”

1927年的法国是否如巴金描述的那样黑暗？有一点可以肯定，距差一点动摇了整个西方世界资本主义根基的经济大萧条只有两年，那时候西方也尚未发展到将资本的贫困全部转移到第三世界。在那个风雨飘摇的年头，即使是已放弃武装革命的共产主义和安那其主义，依然是整个西方世界的心患。19世纪后半叶一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前，在法国被公



开杀戮或被以法律形式处死的人里面，有不少是“左”倾激进主义者，其中多数又是安那其分子，但其法律上并不存在思想犯。当时的资本主义社会尚没有一个富裕起来的中产阶级来稳固它的阵营。我想，这部分地可以解释巴金笔下的巴黎为什么是那样的愁苦。

“我看着就要灭亡了，忽然有一天在一个书铺里见到了一个意大利鱼贩子著的一本英文小说……好像大雨住后的天空那样，我的心豁然开朗了。”

意大利鱼贩子叫范泽蒂（巴金旧译樊宰底），1908年20岁时移居美国，做过各种苦工，1913年加入了安那其组织。对于一个自我意识强，又被压在低层抬不起头的年轻人，激进思想是最容易接受的。后来他在狱中写的自传中，有一句自我描述的话，他自称“无名的人群中的无名者”，也就是说一个别人根本可以无视其存在的小人物，足见他对当时的美国社会之绝望。1916年，范泽蒂参加了一次由安那其策动的罢工，从此他被剥夺继续在工厂做工的权利，只得走街串巷卖鱼为生。1917年，他加入美国籍后一个月，便被征募去欧洲打仗，为了逃避兵役，他与三十几个安那其同志一起逃到墨西哥。在那里，他结识了跟他同命运的意裔美国人萨柯（巴金旧译沙柯），一个制鞋工人。几个月后，两个安那其分子回到美国。1920年5月，两人一起被捕，因为在他们身上搜出了枪，警方便把他们与两起抢劫杀人案连在一起。

巴金抵法的最初几个月，正赶上范萨案到了最后关头。因为同情弱者，在国内便已接受了左翼激进思想的巴金，对范泽蒂和萨柯寄予了无限景仰和同情。

在证据不足的情况下，由于两人的政治面目，范泽蒂和



萨柯被判处死刑。这起冤案在西方左翼人群中激起了轩然大波，声援他们的各方力量从美国一直扩大到欧洲。1926年5月，一个在押囚犯承认自己是那起抢劫杀人案的主凶。但法官拒绝重审，维持原判。1927年8月22日至23日夜，经过七年狱中抗争，范泽蒂和萨柯被送上了电椅。两人的冤案直到1977年才得以昭雪。不知这算不算“阳光下的阴影”的一部分？

“我不再在卢骚的铜像前哀诉了。我不再是失了向导的盲人了。我不再徘徊了。我已经找到了我的向导。那个德丹监狱里的囚徒，意大利的鱼贩子在我的眼前变成了比‘日内瓦公民’还要伟大的巨人。”

在拉丁区的那些日夜，这两个人的命运似乎占据了他的全部心思，他在回忆巴黎生活的文章中大部分篇幅用在了这两人身上。这一切促使他写《灭亡》。不过，悲观主义在巴金只是个外壳，或者说是称手的武器，泪水下面掩藏的其实是彻底的理想主义，即乐观主义，这一点上他跟卢梭很像，可以说是殊途同归。他在小说《雾》中提到的“还土主义”，应决不只是情节需要。

他1927年7月离开巴黎到外省蒂埃里堡（巴金旧译沙多·吉里），一年多后的1928年9月又回巴黎短暂逗留，住在哪里没有留下记录。巴黎生活本身在他是非常背景式的，好像总有一层隔膜，也许时间太短，也许他属于那种只活在自己内心的人，巴黎给他留下的似乎只是些浮光掠影的东西，明信片似的闪回，诸如圣母院的钟声、咖啡馆、旧书摊、雨湿的小街……“寂默”是这期间他常挂在嘴边的词，不过我在他后来的小说中发现，这个词从没有离开过他，他最出



色的小说《寒夜》（私人之见）里通篇都写着这两个字！这的确是个奇特的人，表面上与这个世界路路相通，内心里却暗暗割断了所有的通道。我们在此也许可以判断的是，他眼中的巴黎，应该多数是朋友引导他、告诉他的巴黎，而非他真正观察及感受到的巴黎。这与他其后在法国外省的生活形成对比。



在法国寻找巴金（下）

蒂埃里堡

7月中，友人吴克刚介绍我认识詹剑峰，当时詹在沙多·吉里拉封丹中学学习法文，我就同詹一起到那里去，见到校长赖威格，他让我住在饭厅楼上的单人宿舍里（詹住在我的隔壁）。

凭着巴金本人提供的这条线索，我先在地图上，又在导游书上，继而在网站上找到了位于巴黎东部约一百公里处的小城蒂埃里堡。从旅游书上看，蒂埃里堡不属于巴黎周围那些出名的景点，它之所以没有被人遗忘，是因为小城过去的市民中，有一个相当风光的人物：寓言作家拉封丹。除此之外，好像并没有值得一提的事。我也早有准备，不奢望米什兰出版的旅游书上会提一笔巴金。我把找到更多线索的希望寄托在小城自制的网站上。

根据国内传来的某些媒体报道，情况好像相当悦耳，诸如：“记者获悉，为纪念巴金百岁诞辰，镇政府目前正着手建立一间现代化的巴金展览室，详细介绍这位曾在此生活过的中国文学大师”；又如：“他曾经居住的地方至今仍然保留着，镇上的居民都以巴金曾经在此读书和居住而自豪”，等等。

这样的消息也使我非常乐观，甚至动摇了我对法国人对中国文化基本态度的清醒认识。蒂埃里堡也许是个例外，因



为它远离文化自大主义的巴黎。

然而小城网站上并没有一个字提到巴金，小城对外宣传的招牌还是那个拉封丹。这使已经乐观起来的我颇为难办。难道又是只能凭巴金自己的回忆来写吗？两眼一抹黑地跑去会有多少收获呢？不过这时候也只能去闯一闯了。

3月里的一天，我驱车前往蒂埃里堡。巴金曾说过那时乘火车一个多小时也就到了。因为离巴黎才一百来公里的距离，如今开往东部的高速火车并不在蒂埃里堡停靠。坐传统火车去的时间与上个世纪初是差不多的。从巴黎开车过去，走高速公路，加上出城塞车的时间，也要一个多小时。这让人很惊异，现代化的交通在这里并没有改变什么，或者说改变了的东西，又被新生的不便抵消了。

离开高速公路，很快就来到马尔纳河（巴金旧译马伦河）畔。蒂埃里堡依河而建，就像欧洲所有的城市。塞纳河从西流向东，在东部与马尔纳河汇合，这一地区的经济、文化都与这条河分不开。它其实不是一条宽阔的大河，在法文里它不是 *fleuve*，而是 *rivi è re*。但中文里只有江河溪涧之分，它只能被归在河一类。它淡绿色的河水相当平静，河面上有一两只天鹅，足见外省小城的生活并没有脱离上世纪初那种残留的田园风味。城市建筑也基本保存一个世纪前的风貌。外省小城基本上这是这一类，一个世纪的现代化进程，只在旧貌上增添了不少不少的几笔。没有人口膨胀，也就没有随之而来的那股强大的生命力像洪水一样荡涤旧的东西。城很小，沿河岸左拐一下就到了市中心。经验告诉我，市政府所在地是一个外乡游人首先应该找到的地方，那里往往能寻出一些



资讯。市府广场现在是个停车场，老式的市府大楼是最高的建筑，旁边有一家电影院，放的电影与巴黎一样。广场上停的车和电影院放的电影，提醒你旧梦难寻，无论哪个角落都难有多少特例了。

凭着国内提供的那则乐观报道，我满以为只要来了，一切便自然明朗了。我在广场周围找到市府旅游办事处。我认为既然国内报道说这里连巴金住过的地方都保留下来了，旅游办事人员一定是最知情的。我提到巴金的名字，问有没有巴金故居，年轻的办事员一头雾水，什么“巴金展览室”，完全子虚乌有。她只告诉我有个拉封丹纪念馆和一座大革命时被毁坏的蒂埃里堡废墟。我还打听到拉封丹中学就在城后面的山坡上。我赶过去，一个完全新建的中学，名字与巴金提到的一样，但根本不是巴金描述的样子。旧学校被推倒重建了？没人能回答我，看来“他曾经居住的地方至今仍然保留着”也是子虚乌有。

我打道回市府广场，已经对此行的收获开始怀疑。不过我是不到黄河不死心的。这时中午休息完的市府开门了。我走进去打探，市府办事员自然是一无所知，她让我去市府对面的市文化处打听。

我走进广场对面的一扇窄门，上到三层才找到只有一人办公的文化处。办公桌后面的那个中年妇女显然不明白我说的是谁。直到我提醒她去年是这位作家的百岁生日听说市府组织过活动，她才拨电话去打听。打听下来给了我两个名字和两个电话号码。

我的寻找似有一线曙光。小纸片上的一个电话是留言机；另一个电话有人回答，不过是当事人的夫人，但她的热



情让我觉得有了希望。她说丈夫去看牙了，但她马上通知他。我在广场上等了一会儿，手机就响了，托尼·勒让德尔急促而热情的声音传过来，他说他马上赶过来。

我们在广场上的小咖啡馆里见了面，一个普通的退了休的中学英语教师与巴金会有什么关系呢？坐下来不到一刻钟，我便明白遇见救星了。首先他知道巴金；其次他告诉我巴金说的那个拉封丹中学现在叫拉辛^①中学；再者他是这所中学的教师。

托尼属于法国人中并不多见的那类极坦率而热情的人，恨不得把他知道的全掏出来。他之所以知道巴金，并不是学校方面为巴金保留了什么，而是他这个学英语的对外部未知的世界一直怀有一份超出于一般人的好奇，早从60年代，他便带了一些学生收听外国短波广播。他说他积钱买了台短波收音机，居然就此发现了他在法国从不知晓的世界，他意外地找到了中国国际广播电台，以及其他一些社会主义国家的电台。他就是从那时候起听到了来自另一面的声音。他说巴金1979年4月重返故地的事他知道，但他当时只是个小教师，轮不到他来接待。

托尼带我走向马尔纳河对岸的拉辛中学——巴金时代的拉封丹中学，从市府广场正对着大桥的戴高乐街，走到桥边，过河再走一小段卡诺街——大概可以推断为巴金笔下的“正街”，右拐进保罗·杜塞街，远远就看见了巴金笔下“沙城中学”那两个旧式的、由看门人居住的小圆堡。我刚才在市府后面的山坡上找到的新拉封丹中学与这个正牌的正好是南

① 法著名戏剧作家。



辕北辙。

旧拉封丹中学三百五十年前是天主教嘉布遣会修道院。1789年革命大潮中，修道院被充归国有。最后一批嘉布遣会修士于1791年初离开修道院。当时蒂埃里堡也赶时髦易名为“马尔纳河畔平等城”，这个名字沿用至大革命结束。位于城中心的蒂埃里城堡就在那时被摧毁。赶走了修士的修道院1793年被改造为公共面包房，建在里面的九个面包炉，在大饥荒的1795年派了大用场。1797年，充归国有的修道院又转卖到私人手里，在商人手里几经易手，先做了公馆，1805年转到商人古热手里，被改建成纱厂。当时是大工业起步的时候，很多大革命后被充公的天主教修道院被商人买下改为纱厂、玻璃厂之类，使得这些建筑没有彻底荒落。古热的纱厂兴旺了四十年，成了本地下层百姓挣钱口的去处。当时纱厂男女工都雇，还有不少童工，工作时间十四个小时，其中包括用三餐的两小时。而现在法国人每周工作三十五小时，还吵吵着要一年六个星期的假期！1846年古热死后，纱厂很快就衰落了。从此这处房产成了古热后代的别墅。直到1891年，古热后代将此房产租让出来，创办一所教会寄宿学校。租金是象征性的，只一个法郎，实际就是我们的捐学。法国过去的私立学校皆源于此。很有意思，在约一个世纪前他们祖先设厂收用童工的地方，捐学办校，为可能是童工的后代提供教育，短短不足百年，怎样的进步！1906年原来在蒂埃里堡市中心的拉封丹中学迁至这里。二十一年后，来自中国四川的巴金走进的就是这所中学。

那么这个名不见经传的外省中学为什么会有万里之外的中国人来？那是为了学校紧涩的荷包。20年代，这个只有约



两百个学生的中学，正四处寻找寄宿生来补充学校的财政收入。就像今天向中国学生开放的法国私立学校一样。这也正合了中国学生的心意，巴黎的宿食太贵了。当时，巴黎周围有好几处地方像蒙塔尔吉、谢努瓦都有中国学生去。很多中国留学生到了法国没有生活来源，便进工厂打工，邓小平当年就是在雷诺汽车厂做工。在法国勤工俭学的中国人中，有很多根本无暇进学校。当时还没有非法移民一说，任何外国人，只要不从事反当地政府的政治活动，找得到工作做，就可以待下去，没有黑工之说。单从这一点看，现在的西方不是进步了，而是倒退了。

1920年到1934年间，拉封丹中学每年约收录十来名中国学生。这是一种很古怪的现象，成年的中国人夹在一群少年中间。不过他们受到特殊待遇，他们不必住学生大宿舍，而是每人有一个小单间。巴金就住这样一间过去修士睡的小房间里。这些中国学生一般在这里停留的时间都不长。他们不分学期，在一年中各个时间抵达。从保留下的记录看，上百个中国学生中只有两三个待到一年以上。巴金应算在此列，他1928年9月才离开蒂埃里堡。但可惜的是，不知何处出了差错，凑巧1927年至1928年度的记录不翼而飞了，这样独独这里出来的一个中国名人的入学登记未能保存下来。我倒意外地在1924年至1925年度的入学登记册上看到了周恩来大名。周恩来1920年赴法勤工俭学，1924年秋回国（周本人的自述中说夏天回国），难道他来过蒂埃里堡？时间上有这个可能，登记的时间是1924年1月26日。但登记册上的那个周恩来生年是1903年2月15日，与周恩来的生辰1898年不符。是有意错填生日？不知何种原因，巴金在入境



后填写的临时身份证上，就将生日推迟了一年：1905年10月19日，比他在国内被正式承认的生日1904年11月25日小了一年。那么周恩来的情况究竟属于哪一种呢？这个译音过来的周恩来仅仅是同音或同名？这个谜只能放到日后去追寻了。

法国人眼里的这些中国学生是怎样的呢？他们多半自成一圈，不大与那些中学生娃娃在一起，因为年龄相差太大，也因为语言不通。这是法国人的一般看法。不过巴金写下过这样的话：“在巴黎，我们作为中国人不止一次地遭受人们的白眼。可是在这个小城，许多朴实、善良的人把我们看作远方来的亲戚。”我从托尼对我的态度，可以肯定巴金的看法。不过托尼还告诉我一件事：1927年11月，校长赖威格（就是接受巴金入学的那位校长）发现一位叫桂棠华（译音）的中国学生收到了寄自莫斯科的大包邮件，这引起了他的怀疑，便上报了警察局。警察局打开邮包检查，发现全是俄文的共产主义宣传材料。于是一级级上报，直报到内政部。要不是这位同学以自己只是转手并未做损害法国的事据理力争，他差一点就被驱除出境了。此事以烧毁邮包作结。巴金当时正与这位桂棠华同窗，但他在回忆录中并未提及此事。

如果1990年之前来，我们大致能看到巴金当年所见学校的旧貌。但2004年才找到这里的我，来迟了一步，上世纪80年代后期的改建和扩建，基本上抹去了它的旧颜，只有门房的两座小圆堡，还大致保存了原来的样子，当年巴金在看门人古然夫妇处用过餐。托尼告诉我，要不是他和当时做校长的夫人力争，旧修道院差一点就被推倒重建了。我真是暗暗地捏一把汗，好悬！否则我今天到这里可能什么也找不到



了。尽管现在已是面目全非，但旧房基、旧格局依然保存着，这多少对寻旧的人是个安慰。

但学校里没有一处挂有纪念牌，记录巴金这位中国的名作家在此逗留过。巴金当年住过的位于二楼的小单间，也与其他中国学生住过的房间一起早已被扩建成教师会议室。我随着托尼走进去看，里面十来个教师正在开会。托尼指着三扇窗户，像是安慰我似的说：“这其中有一扇，但已不知是哪一扇，就是当年巴金可以俯看庭院的窗口。”据说，1979年巴金重返故地时，曾经走进他当年住过的小单间，当时那房间还在，他推窗向外看，不禁说了一句法语：“Merde ! Le Marronnier ?”中文的意思是：“妈的！那棵栗树呢？”栗树自然是不见了，连1979年尚在的他的小房间也没能保留下来。如果不是遇到托尼，我不可能一直找到这间会议室，更不会把这什么都不剩的四壁与一个中国人的过去连在一起。我禁不住问托尼：“既然什么都没有特意保留下来，你是怎么知道巴金的？”

他告诉我，自从参与了那起保护旧修道院的事，他便对学校的历史有了兴趣，他甚至自费出了一本校史。结合着他长期收听的中国方面的对外广播，他就是在那时候对走过蒂埃里堡的那群中国人发生了兴趣，尤其对巴金。巴金1991年还给托尼来了一封信，介绍自己留法的简要经过。这信托尼至今珍藏着。

巴金的处女作《灭亡》就是在那个旧日饭厅的楼上完成的，现在那个饭厅也没有了，那栋楼全部改成了教师办公室。巴金写道：“我写完了我的第一本小说，又在正街格南书店里先后买到十本硬纸面的练习簿，用整整五本的篇幅抄录了



它。《灭亡》的原稿早已毁掉，可是那样的练习簿我手边仍有两册，我偶尔翻出来，它们仿佛还在向我叙述法国小城生活的往事。”

我告别了热心的托尼，走到学校后面的小河边，这条小河叫假马尔纳河，是为了泄洪人工开出来的。巴金所说学校“后面也有一大块空地，种了不少的苦栗树，篱笆外面有一条小路通到河边”的那条河一定指的是这条小河。它比马尔纳河要细小，水面静得不起一丝皱折。河对岸有一些小楼房和被割得七零八落的小片田野。“晚饭后我们又到河边田畔，散步闲谈，常常谈到夜幕落下，星星出现的时候。”

我沿着小河左转，很快就到了巴金说的正街——卡诺街。卡诺街只有一家小书报店，不知它是不是当年的格南书店。现在的门脸已经完全看不出它会是那个老店了。巴金在格南书店不但买了《灭亡》的稿纸，还在里面买了左拉的小说《小酒馆》。这也是我最喜欢的一部左拉小说。他后来说在马赛等船的时候，把左拉的系列长篇《卢贡—马卡尔家族》（法文原文？还是英译本？）看了大半。“我不相信左拉的遗传规律，也不喜欢他那种自然主义的写法，可是他的小说抓住了我的心，小说中那么多的人物活在我的眼前。我不仅一本接一本热心地读着那些小说，它们还常常引起我的‘创作的欲望’。”左拉应该算他文学写作的一个老师，但当年激进的他并未深刻理解左拉，这使他的文风远离自然主义的左拉，而更接近也同样影响过他的浪漫主义的雨果。

从巴金就这段小城生活留下的文字看，他已经完全转换掉了在巴黎时的阴郁。“我初期的好几个短篇像《洛贝尔先生》等等都是以这个可爱的又安静又朴素的法国小城作背



景。这里的人和这里的生活，我返国后多年回想起来，还有如在眼前的感觉。”

1928年10月巴金又短暂地折回蒂埃里堡办一些手续，然后就经马赛回国了。

不知不觉我已经走到马尔纳河边，桥头上果真有一家花店，但关着门，门脸毫无旧时印迹。“在校长夫人和小姐的生日，我们也要到花店买花束送礼……花店里有一个70岁的金头发、苹果脸的姑娘，名叫曼丽……”曼丽是找不到了，谁也不会记得当年有个中国人来买过花，记下这一切的只有巴金的文字了。我转了一圈，最后还是回到他的文字上，时过境迁之后，一切的现实都不再有意义，只有文字，它的神奇的力量，它所生出的传奇。

我想，在未来的某一天，蒂埃里堡，甚至拉丁区的小街上巴金住过的地方会挂起一块小石牌，但那绝不是中国文化的影响，而是越来越多的中国游客成了法国旅游业的可靠收入，促使它挂起这样的牌子，以吸引更多的游客。这一天不会太远。



魏尔伦的一条命和兰波 的两条命（上）

兰波这个人，我一直是不想碰的。围绕他的传说太多，后来简直就像神话一样，成了一代代诗人的精神支柱。而且一传十十传百，反反复复那几件事。早熟，有诗才，性格乖戾，意志如铁，与魏尔伦的特殊关系，20岁以后未再写过一首诗，37岁死于癌症。样样是传奇的作料。倒是魏尔伦这个人常被拉入兰波的生活，而在这个传奇中他始终是个配角。从某种角度看，未尝不可，兰波这样的人，生活中恐怕难有除他自己之外的别的主角。倒不是他的诗别人都难以企及，而是他独断的个性。有一些人生来就是杀手，像大树一样，枝叶越浓密，在其树阴下的花儿草儿便只有死的份儿。而这样的人，往往是人群欢呼的对象。古往今来，这是个永远记取不了的教训。

话说回来，我后来仔细研究了这两个难兄难弟，发觉两人中，真正具有诗人天命的是魏尔伦，而非兰波。诗歌于兰波只是青春期的躁动加流星般的天才闪现。20岁后罢笔，并非天才对命运的精心导演，而是体内已没有这样的需要。他由激情很快滑向某种清醒，而清醒是诗意的杀手。兰波恰恰是个过于清醒的人，他控制他人和自己的本领都非比常人。他的神话并不起始于他15岁开始写诗，而是他20岁后彻底地离开文坛。所有异常闪亮又突然中止的东西，都能激起人



无限的想像。相比，诗歌于魏尔伦就是其整个生命，不是疯子难成真正的诗人，用在他身上正合适。这个世界只有两种人，随心灵律动的人和随利益漂浮的人，魏尔伦属前者中的极致。这种人扑向幸福或灾难都怀着同样的热诚和天真，坏了别人的事却永远以为自己才是受害者。

但不管怎么说，两人的命运已在传说中被凝固在一起，后世只掌握一点史料的我，做他想的余地不大。我挑来捡去，在两人交往的这场戏里，有几幕简直鬼斧神工。绝大多数人在人生舞台上只是看客，跳出来做戏子的本领和胆量都不够大。跳出来的人才是传奇，因为他们做了我们想做而不敢做的事。我们舒舒服服呆在常规的世界里，他们却从常规的世界进入了非常规的世界。大作家没有不是混蛋的，也就是无毒不丈夫的意思吧。这样说很吓人，虽没有资格连自己也骂进去，但至少骂倒了一大片。有什么办法呢，幸福的人生好像是不值得书写的，我们往往只能在悲惨的人生中嗅到那么点永恒的味儿来。

舒瓦瑟尔过道

从地铁十四号线金字塔站上来，向北走一小段磨坊街，就与小田园街交会，过了街就有一个商业长廊舒瓦瑟尔过道。这类过道在塞纳河右岸歌剧院和王宫花园一带还有好几条，很有旧巴黎的味道。其实就是细长的商业街，只不过上面有玻璃顶棚避风遮雨。20世纪后半叶大型超市和商业中心出现后，没有人再到这里购买生活必需品，这类过道的保留更多的是旅游明信片的性质，而没有多少实用性了。不是旅游季节，这里很安静，满可以依稀拂掠几缕旧时代残留的



像旧明信片一样保留下来的巴黎过道



金边。

我那天走进舒瓦瑟尔过道，这类长廊建筑上都大同小异，因此极容易张冠李戴。那时候我正在大作家塞利纳的生活漩涡里打转，知道他童年的大部分时光是在这个过道他母亲开的花边铺子里度过的。记得他说，母亲一辈子做花边，自己却从没有用过，因为脑袋里从来就有一条界线，那是夫人小姐用的。这段话我印象很深。老实人常在头脑里划出一些界线，痛苦也好，幸福也好，没有什么能阻挡他接受这些界线。这种认命构成了“社会稳定”的强大基石，那金字塔尖下的每一块石头，都是一个命运的叹息，无以数计。有时候我想我们自己就是我们自己的监狱。

塞利纳在花边铺子里写作业的时候，已是20世纪初了。19世纪后半叶，这个过道里也发生过一件事，初看是一件小事，都不值得一提。谁也无法预料起始的那点毫厘会在日后扩展到什么程度。后来超出上述“界线”的那些事，就是从这个过道开始的。那时过道里还没有塞利纳和他的母亲，里面有一位出版商叫勒梅尔。时值1871年7月，镇压巴黎公社的“血腥五月”刚刚过去。勒梅尔收到躲到外省去的诗人保罗·魏尔伦的信，问他诗集《好歌》的销售，并且想让他再出一本《失败者》。那时候所谓出版诗集，印个一百本了不得，名声多在圈子里。诗人靠稿费根本活不下去。

勒梅尔回信说：至少要等一年，让风声过去，才能再出版他的东西。勒梅尔在信尾以一条金规奉劝他：“从你的生命中去掉两样东西：政治和妒忌，你就会成为完美的男人。”

政治，魏尔伦是不敢沾了，否则要掉脑袋的。巴黎公社期间，他因为政治倾向类同，也因为判断错误，没有跟市府



的人去凡尔赛，而是留在巴黎市政府继续做他的公务员。他没有酒壮胆，其实胆子很小，并不敢参与什么大事。为在新婚不到一年的妻子面前逞强，参加了国民自卫队，但一天仗都没打。可留下来本身就是“站错了队”。五月流血周一过，他退租了房子，带着已有身孕的妻子，跑到外省暂避。7月半，他被新政府解除了公务员的职务。

8月初回到巴黎的他，对失业倒也并不伤心，本来小公务员的职位就与他命里要做的诗人格格不入，只是安家立命的权宜之计，靠着祖上的一点积蓄，他做个专职诗人也不错。

这天，他走进舒瓦瑟尔过道找勒梅尔取代收的邮件。信函中有一封吸引了他的目光：信寄自北方阿登省的夏尔城。

是他的旧相识布列塔尼神父寄来的，主要是向他推荐另一个人，夏尔城的一个中学生，17岁，名叫阿瑟·兰波。这个陌生青年的信也随信一并寄来。魏尔伦拆信一看，满纸绝望。兰波说，在这个北方阴郁的小城，没有人理解他这个诗人。诗也随信附了几首。一读之下，果然有才。

几天以后，第二封夏尔城的来信寄到勒梅尔处。比第一封更绝望。随信又是三首长诗。魏尔伦耐不住了，把这些诗拿给帕那斯派的诗友们看。帕那斯派这个名称来自勒梅尔1866年到1876年间陆续出版的三卷诗集《新诗选》。里面收录了从波德莱尔到马拉美、魏尔伦等一批新诗人的作品，这批人以古希腊传说中的帕那斯山人自居，主要是反以雨果为代表的浪漫主义，他们追求诗句的完美，主张为艺术而艺术。

帕那斯诗人们读了兰波的诗，被里面交揉的美与狂暴所震慑。喜欢的人甚至说：“这是新的波德莱尔，更野性。让他来吧！”



魏尔伦给兰波回了第一封信，信中说：“你有点变兽妄想狂的味道。”“变兽妄想狂”是个精神病学名词，患者精神错位，想像自己变成了一只狼。又说：“你在诗人这个战场上已经神奇地具备了武装。”

接下来便是为兰波找住处。他逃难回来自己没有再租房，暂住岳父母处。他费了半天口舌，总算让岳母答应收留兰波几天。一切准备就绪，他向夏尔城发出了邀请信：“快点来吧，亲爱的知己，我们渴望你，我们等着你。”随信寄去了他在诗友中为兰波酬集的旅费。

两人谁也没有想到，此番相会具有流星相撞的效果。这一年魏尔伦 27 岁。



兰波故乡夏尔城的回廊，仿佛幽幽的旧时的那个身影还在。

尼科莱街 14 号

尼科莱街在蒙马特高地，圣心教堂东面的半山坡上。这条街一百三十年后的今天几乎没大改变。巴黎有时是令人吃惊的，来到蒙马特高地前的巴尔贝斯区域，我那天一时之间以为到了索马里首都，全是黑人，而且多半是不友善的。穷人难得雅兴，算是一种解释。走了两条街，顺坡拐进尼科莱街，喧闹便全落下去了。巴黎人怀念的旧世界的影子，幽灵一样徘徊在这样的小街里，像夹在历史书里的旧书签一样浪



漫。走到坡上，有一个小院子，铁栅门后的两层小楼，算是魏尔伦曾经的故居。门口有市政府竖的铜牌为证。他就是在这里第一次瞥见了那个“耀眼而悦人的白色身影”——16岁的玛蒂尔德。几乎是在结婚整整一年后，他又在这里，第一次见到兰波。

魏尔伦后来在诗集《不久与往日》中一首名为《爱上了魔鬼》的诗中写道：

他出现在一天晚上，
那是去年冬天，在巴黎，
没有人知道，
这孩子从哪里来。

其实不是冬天，而是1871年9月10日左右。约好他们在巴黎东站见，那时叫斯特拉斯堡火车站。魏尔伦和朋友夏尔·克罗去接他，站台上找来找去没见到，双方谁也没见过谁。何况兰波下车见不到人，掉头就走，他可没耐心等人。对什么事情都缺乏耐心，是他的特点之一。以今天的心理学分析，可以初步诊断为忧郁症的一种表现。诗意一点说，他是个风一样不可捕捉的人，停不住的。他自己从车站走到了尼科莱街14号，魏尔伦的岳父母家。几乎跟他同岁而且行将临盆的玛蒂尔德接待了他。

魏尔伦没有接到他，在酒馆里喝了几杯才回来。兰波已经坐在客厅里。魏尔伦完全没想到那些激烈而无情的诗句出自这个乡下大男孩的头脑。身体长得太快，皱巴巴的衣服全都吊在身上，一头栗色头发怒发冲冠地竖着，眼睛淡蓝色的，



有一股慑人的光。说话急促而不连贯，总像在赌气，腼腆，动不动脸红，像一只到哪里都嫌空间太小的野狗，在人群中不知所措。他随身没有带一件行李。

魏尔伦后来对他有这样一段描述，足见最初那致命的吸引力：“那双淡蓝色无情的眼睛里，暗暗含笑地闪烁着一丝温柔，带着苦怨皱折的突出的嘴唇上，是神秘和性感，而且是怎样的神秘和性感啊！”

晚饭桌上，兰波几乎没有话，三口两口吃完，先自睡觉去了。

与魏尔伦的促膝谈心是在第二天只有两个人的时候才开始的。魏尔伦带着客人满巴黎游逛。乡下男孩几乎厌恶一切常规，他说巴黎公社太手软，凯旋门、巴黎圣母院通通都该炸掉。“罗伯斯比尔以后发生的事都不重要了。”说到诗人，他也有一套非同于常的看法，他认为诗人是通灵者、盗火者。花草韵律这些东西，算不上诗，要到事物的尽头去寻找未知物，哪怕这种寻找令人作呕。兰波很聪明，或者就是少年张狂，他知道不走极端，难出头，舞文弄墨的人太多。就像一百年后的美女作家们深知“不脱衣服”难以出头一样，不过有什么办法呢，在这个文人正在凝缩成一张画面的时代，若不如此，我们自己的故事已经没有人要读了。

魏尔伦全听进去了。他的个性与兰波正相反，他是个随波逐流的人，写诗就像他每天吃饭、睡觉一样，是在身体里的。除了寻求快乐和写诗之外，他像浮萍一样，遇土随土长，遇水顺水流，遇到女人爱女人，遇到男人爱男人。任何一个强人到他身边，无不被激起统治欲，而他愿意把脖子上的链条交到任何一个他喜欢的主子手里。那么与兰波的相遇正好



各得其所。他在这个少年的愤怒中，看到了一个变兽妄想狂，一个“被流放的天使”，一个想摧毁这个世界而实际上正在被这个世界碾压的不适应者。而他自己曾几何时，以为一个小公务员的职位，一个体面的婚姻，可以让自己转变为一个适应者。事实上，婚后他一首诗也没写出来。他从来没有勇气挑战命运，他就像他诗里的“那片落叶”，被“恶风卷裹，随处飘落”^①。在这个少年激昂的意志下，他又产生了他一生脱不去的那种永远的错觉，我发觉这种永远的错觉是他一生诗歌创作的源泉。他好像一生就在等着这一刻，他从岸上走下来，“我的灵魂正在向海难驶去”。有些人的生命快车永远驶不到幸福终点站。

而兰波也在等着这一刻，迄今为止，还没有一个人真正理解他，没有一个人愿意从温暖的茧壳里走出来。“在这场野蛮的滑稽表演中只有我一人握有钥匙。”现在他找到了一个可以分享他这把钥匙的人。兰波一生要寻找的东西实际上不是诗，而是自由，当他发现金钱是自由的某种保障时，他就弃诗经商了。“我极其固执地要去膜拜自由之自由。”这是他的话。

圣·塞夫兰街

在巴黎，找到圣米歇尔广场那眼喷泉，离圣·塞夫兰街就不远了。从广场过马路到圣米歇尔大街的另一边，就是这条小街。拉丁区最热闹的一个街区。无论白天晚上，游客不断。希腊烤肉店和土耳其羊肉夹馍店一家接一家，还有中餐

^① 引自魏尔伦的《秋歌》。



馆，原来中餐馆不出来拉客，现在学希腊人，站在门口叫客。真是好的不学！不过这个旧时代穷文人和艺术家聚居的街区，除了要从旅行者口袋里掏钱，早已没有了往昔的灵魂。晚上要过了10点进去，游客走了一半，黑夜掩去了不好看的，留下暖暖的灯光，一点点东方的色彩、气味和声音，才给你旧日在这种小街上一天天积攒下来的幻觉。就这么一点点，转瞬即逝。魏尔伦潦倒后住过这条街，9号门口现在是一家沙瓦奶酪涮锅店。我下面要说的这一幕与这个9号尚没什么关系。魏尔伦还远没有到潦倒之日，虽然已丢了工作，但多少还有个家，过着小资产阶级温饱有余的生活。

在尼科莱街14号，两个诗人一日比一日迟归。何况乡下男孩的无礼也到了下逐客令的时候。魏尔伦只好又去找朋友克罗收留兰波。然而没有几天，兰波撕了克罗珍藏的书作手纸，克罗异常愤怒，兰波因此不告而别。魏尔伦满城去找，踪影全无。这个头发里藏满蚤子的男孩跑回老家了？据说这满头蚤子是他的秘密武器，碰到不喜欢的人，神父之类，他头发一甩，溅人家一身。不过这都是后来传说的作料，真实程度有多少，已经无人追究。

魏尔伦正绝望，一天，就在圣·塞夫兰街，他一眼看见兰波。男孩身上又脏又破，人瘦了，原来他跑掉后，与流浪汉为伍，靠翻垃圾寻找食物。魏尔伦心酸了，他觉得自己对他有责任。他把他带进餐馆，让他饱餐一顿，保证从此再也不抛弃他。保证容易，负担这个不愿找工作干的人的生活，就不容易了。兰波当时有一套理论，诗人是不干活口的，做诗人就要承受牺牲。这未尝不是真理，只不过这个牺牲别人也得分摊。据后来玛蒂尔德说，魏尔伦在六个星期里花掉了



两千多法郎。这可是个大数目，他做公务员时一年的工资也就是这个数。魏尔伦找到了兰波，又去求朋友捐款，他算了，酬到一笔钱，保证每天至少有三个法郎让兰波吃饭。当时的一个成功者、文名不下雨果的大诗人泰奥多尔·德·邦维尔愿意把佣人住的一间小阁楼捐出来让兰波住。一帮文人们称这野小子为“缪斯的婴儿”，就是人人都要给他一口奶。到了12月，魏尔伦的积蓄像雪一样融化了。他开始卖自己收藏的书，又向老母亲借钱。而兰波并不为别人的慷慨所感动，靠施舍度日，让他更愤世嫉俗。在邦维尔提供的小阁楼里住了没几天，左邻右舍就不满了。结果又得挪地方。

兰波很快就对这帮他曾远远仰慕的文人产生厌恶，接触什么事必失望是他的宿命，逃都逃不掉。而文人在人群中虽不是最卑鄙的但却是最懦弱的。兰波恰恰最不能原谅这一点。任何一个时代，一个国家，都有其文人圈子，像一个小社会一样互相依存。被网罗其中的人，有大鱼，但多数是小鱼。所以圈子都是为小鱼而设的。据说魏尔伦的一帮文友请他去咖啡馆，兰波给请他的人一个背影，除了张嘴向地上吐痰，嘴唇动都不愿动。要不干脆往长椅上一躺睡大觉。邦维尔请他到家里谈诗，说他的《醉舟》该怎么写，兰波出来时，嘴里骂了一句：“老蠢货！”有意思得很，这些后来全成了传奇必要的原料，被解释为天才对庸才的挑战。只不过当时受伤害的并不止受他无礼的人，他自己也成了受害者。巴黎文化圈对他最初的欣赏和同情很快变成了排斥。连魏尔伦也被拖进去，因为人家认为他保护一个根本不值得保护的人。兰波周围已是一片真空，唯有魏尔伦越陷越深。已经没有人愿意为兰波提供住处了，魏尔伦只得自己掏钱为兰波租



房子住。

10月份，魏尔伦做了爸爸，但一个婴孩的降生已改变不了什么。诗人的情感是无疆界的，所以他的家里人未必能改变什么。何况在兰波眼里，做父亲无疑是向世俗让了一大步，诗人活着的理由是创作，而不是传宗接代。魏尔伦把时间都奉献给了兰波，玛蒂尔德几乎看不到他，而且回来也是喝得酩酊大醉。魏尔伦贪杯是有名的，但在遇到兰波之前，他还有顾忌。在兰波的鼓动下，两人一起到酒精世界里寻找事物尽头的未知物。兰波做这些事是清醒的，魏尔伦就不同了。他一喝多，马上变了一个人，从温柔的兔子可以变成暴烈的老虎。回到家，玛蒂尔德一表示不满，干柴遇烈火，一点就炸。动手的事也就时有发生，第二天酒醒后，必是痛哭流涕下跪求饶。魏尔伦一直存有幻想，以为常规世界可以永远忍受他的荒唐，他并没有兰波那样的决绝，兰波在这个世界不想那个世界，到了那个世界就永远关上这个世界的大门。魏尔伦一心只想脚踏两个世界。殊不知两个世界之间从来就没有桥梁，必须有所选择。

玛蒂尔德以向法院提出身体与财产分离，发出了警告。当时法律还没有离婚这一条。魏尔伦慌了手脚，他有了新的统治者，却并不想放弃旧的统治者。玛蒂尔德提出的和好条件就是一条，与兰波分手，而且兰波必须离开巴黎。魏尔伦去求兰波，让兰波为挽救他的婚姻暂离巴黎。被兰波大大地嘲笑了一番：哪有为一个“蠢女人”剥夺他自由的道理？

在魏尔伦的恳求下，兰波最后勉强让步，但他决不回老家夏尔城，而是由魏尔伦出钱，让他在北方小城阿拉斯暂住，等待魏尔伦稳住玛蒂尔德再说。



魏尔伦的一条命和兰波 的两条命（下）

魏尔伦、兰波小道

我终于忍不住去北方追寻这两位难兄难弟的影子。往巴黎东北方向走出一百五十公里，就进入了阿登省的边界。有着出名大教堂的兰斯城一过，离开五号国道，有一条“魏尔伦、兰波小道”，是俩人当年漫游走过的路，一路都有带有俩人头像的红色路牌指路。避开大路走这条小路，可以直奔夏尔城。阿登省基本上是平原，偶有小丘起伏一下。途经的村庄、镇子多是平淡无奇的。北方各省一直就是各类战争的主战场。1945年之前，欧洲就像战国时期，不是你打我，就是我打你。所以卢瓦尔河以南那种建筑的人文积累，在这里难以寻觅。而且以前煤矿、钢铁工业都在发达的北方，现在已是夕阳工业，不是关门大吉，就是移到不发达国家去了。所以走过北方的城镇，都有一种凋零之感。文明的宝刀一样会生锈。夏末秋初时，大片的麦田已经收割。我走过的时候，路边除了偶尔有几头牛，旅伴便只有一片片未收的玉米，再就是走不多远便能瞥见的乡村教堂的尖顶。这一切都好像是没有年龄的，我之前和我之后，一直就是这样也一直会是这样。大地和它的恒久力量，让我们这些过路人，显得异常渺小。我常在这时，被一种什么力量呼唤着，要谦卑一点。

在这北方原野漫游之前，魏尔伦还有几步要跨。把兰波



送出巴黎，与玛蒂尔德重拾旧欢，这时已是他结识兰波后的次年3月。但时间并不长。诗人是非禁果不吃的。玛蒂尔德一放松警惕，魏尔伦就又跑到咖啡馆偷偷给兰波写信。兰波此时已因经费不续，被迫回到夏尔城母亲身边。他认为此番闯荡巴黎是彻底失败了，不但诗没有人出版，连魏尔伦这么个唯一的痴心朋友也被老婆夺回去了。他把自己武装到牙齿的英雄主义，在这个俗世，远不像剑客的宝剑一样，可以为他所需要的绝对自由开道。他对这个世界的恨有增无减。

为了瞒天过海，魏尔伦让母亲代收信。从来往书信可以看出，兰波越是趾高气扬，魏尔伦越是匍匐在地。此时魏尔伦又有了一份工作，做保险公司的秘书，是他母亲和玛蒂尔德怕他无所事事再酗酒闹事，托人给他找了一份正式工作。照兰波看来，他又向资产阶级束手投降了。大约是在四月末，兰波悄悄潜回巴黎。魏尔伦偷偷为他租了房子，并叮嘱他这一次无论如何要在短时间内要收敛。

就这样，魏尔伦的双重生活重新开始，只不过这回是秘密的。兰波每天到他下班的地方等他。他又开始喝酒、迟归。一度平静下来的尼科莱街十四号又开始充满风暴。他在玛蒂尔德和兰波之间走投无路，三人中谁也不幸福。魏尔伦逃避苦难的本事就是永远把自己放在受害者的地位。他后来对这段生活的总结是：“一年天堂，一年地狱和无休无止的痛苦，这就是我两年的婚姻生活……”

兰波则是从拉丁区的一个小阁楼搬到另一个小阁楼，他住到哪里都不自在，贫困让他感到屈辱。这难道就是他自己设计的自由之路吗？他时常是孤独的，没有朋友。他甚至没有希望和目标，一年前投向巴黎时的雄心壮志已经熄灭。



何况他感到懦弱的魏尔伦总有一天会向其他人一样把他抛弃。他最后几首写于巴黎的诗注明的日期是1872年6月27日。

1872年7月7日这天，玛蒂尔德病了，陪她的魏尔伦说去找医生。那天他们并未吵架，玛蒂尔德也不知兰波在巴黎。魏尔伦确确实实是去找医生，他走出家门不远就撞见了兰波。兰波告诉他是来给他送信的。

“送信？”

兰波说他要走了，他对这个城市已经无所留恋。他这一生，没有一处地方长久拴住过他的心。记得夏多布里昂在《墓畔回忆录》中写过：“我的每一天都是一个永别。”用在兰波身上极其合适。他的自由之门就是以逃为钥匙。他要去发现广阔的世界，魏尔伦要么跟他走，要么此生永别。这是一封告别信。

魏尔伦想让他平静一下，兰波打断他的话：“要么现在就陪我走，要么就再也见不着了。”

魏尔伦做出了他一生中的最重大选择：“好吧，上路吧。”

找医生、生病的玛蒂尔德、儿子、职业，就在这几分钟内全都抛掉了。在这种魔力面前，只能有一种解释：鬼使神差。多数人谦卑的一生并没有被这种魔力击中的可能，于是我们庆幸我们的不出轨。魏尔伦不辞而别，玛蒂尔德的父亲直找到停尸房都没有找到他。

俩人走上这北方的原野，“我看我们就像两个好孩子，自由地在忧愁的天堂漫步”。^①

魏尔伦、兰波小道可以通到兰波后来写出《地狱一季》

^① 引自兰波《地狱一季》。



的罗什村。这个21人的小村庄，兰波时代尚有160人。现在只剩一个农民，其余都是附近的退休工人。其中有一位退休女工在自家办了一间小小的兰波纪念室。这间纪念室恐怕是她余生小小的寄托。那天我走进去又走出来，很奇怪的一种感觉，历史回声的确是难以预测的。兰波生前寂寞，至死也无名无钱，也并不讨人喜欢。要说他的天才，依我看也因作品太少而难下定语，至多是天才的闪现。19世纪70年代，他的诗欣赏的人不多。二十年后，出了新一代自称“颓废派”和“象征派”的诗人，兰波一下被奉为鼻祖。可以想见，普法战争二十年后，在下一场战争到来之前，歌舞升平是必然的。活腻了，没有仗打，自然要颓废。社会生活也因温饱有余而渐为开化，比如离婚已经立法。这种时候上一代的反叛者自然被视为先知先觉。很有意思，所有的东西都会被成倍地反过来加以夸张。所以在任何时代，如果你不幸是少数中的一员，不要悲伤，今天砸在你身上的石头，日后没准是座丰碑。不知多少人感叹他离开诗坛是聪明之举，实际上在兰波是走投无路之举。后来巴黎的文人们都把魏尔伦的不幸命运归罪于他，文坛的大门至少在二十年里对他全面关闭了。现在如果某个青年也学样就此不写了，恐怕被遗忘的危险要远远大于成为神话。这就像中彩一样，是一场天大的赌注。不信试试看。中不中也不全都取决于有没有天才，历史的黄土间不知埋没了多少天才。一生的写作就像造一座冰山，活着的时候，这座山哪怕巍峨壮丽，死后它也会化掉，化得一干二净，到了最后，多大的山都会化掉。也许造冰山的时候，会有几块石头夹在其中，死后即使在烈日下，那石头也不会化掉。但谁也不知道在造这个冰山的过程中，能



造出几块石头。

罗什村已没有什么可看，兰波住过、写作过的农庄现在只剩下一截断墙。走魏尔伦、兰波小道，进罗什村，都属于某个传奇烟尘之后无穷无尽的滑稽表演。

德斯卡尔街 39 号

德斯卡尔街在通到孔特斯卡普广场之前与穆夫塔尔街汇合。这是拉丁区除圣·塞夫兰街区之外的又一旅游街区。与前者比，少了一点东方味，多了一点拉丁情调。走在这一带的街上，仔细望墙上看，时常会有名人故居的纪念牌。写作而又住在这里的人，多半与贫穷是结拜兄弟。二战前的那些小旅馆，文人和妓女常是门对门的邻居。为写作做出如此牺牲的人并不多，安贫一类的哲学，心甘情愿接受的人少之又少。兰波就中途退场了，他对诗的热情来得快，去得也快。把诗歌作鸦片的人，往往需要某种特殊构造的性情，只有情感感觉力与心智的成熟正好南辕北辙向两个极端发展的人，才不会从诗神的无情大网中钻出去。魏尔伦正好属于这种人。这一带我常来，每每看见墙上的那些小牌子，和下面一家家的咖啡馆、饭铺，就想到那些人的鬼魂大概不会走回这里，要迷路的。

魏尔伦潦倒后在这条街的 15 号、18 号都住过。生命的最后一年，他住进了 39 号。39 号门前有两块小牌子，一块是给魏尔伦的，另一块是给海明威的，海明威的故居在广场边的另一条街上，这里只是他租了间阁楼写作的地方。魏尔伦搬进去的时候已经是 1895 年，距 1875 年他从比利时的监狱被放出来，已整整二十年。



1873年7月10日这天，离他与兰波结识差两个月整两年，在布鲁塞尔市中心，大广场与啤酒商街交会的那个街口有一家库尔特雷旅馆，就在这里魏尔伦向执意要离开他的兰波开了两枪，一枪打飞，一枪打在兰波的手腕上。而在打响这两枪之前，魏尔伦曾把早晨刚买的枪掏出来给兰波看，本以为兰波会惊慌，谁知后者不当回事，反问他干什么用。魏尔伦回答：“给你们的，给你，给我，给所有的人！”本来兰波并没想去告发他，魏尔伦也赔了罪，但从医院回来后，兰波还是要走，魏尔伦说至少要送他去火车站。

噢，火车站！一年前1872年的7月，玛蒂尔德曾赶到布鲁塞尔，拱手奉上最后一次挽留他的机会。俩人共度一夜之后，魏尔伦似定下了跟她回去的决心。玛蒂尔德约他下午4点在火车站附近的植物园碰头，一起乘5点的火车回巴黎。分手时玛蒂尔德以为自己已经胜券在握。

魏尔伦把意向告诉兰波，兰波说那他也去巴黎，他不会为讨一个曾把他赶出巴黎的女人的欢心而回到他母亲身边。魏尔伦苦劝无效，他知道一切又会重新开始。

他心事重重随玛蒂尔德上了火车，一路睡到边境城市基耶夫兰。过海关时，所有人下了车，魏尔伦就在这时消失了，无论如何找不到。直到火车启动，车门关闭的那一刹那，玛蒂尔德才看见他又出现在月台上，她冲他大叫，让他快跳上车。他说：“不，我不走了。”

玛蒂尔德后来在回忆录中写道：“我从此再也没有见过他。”

很多年以后人们才知道，兰波也上了这辆火车。可以想见魏尔伦在海关遇见他时会是怎样的场景。兰波的意志不是



魏尔伦的意志或玛蒂尔德的意志以及他们两人加在一起的意志，所能左右的。

在送兰波去火车站的路上，魏尔伦的世界已经全面崩溃。从清晨开始，他肚里不知灌了多少杯酒。走到鲁普广场，魏尔伦再度掏枪，满眼杀气。兰波惊恐而逃，魏尔伦举枪紧追不放。兰波就在这时向执勤的警察叫道：“抓住他，他要杀我！”

魏尔伦被比利时法院以试图杀人和同性恋罪判处两年监禁。

魏尔伦后来在诗集《不久与往日》中写道：“啊，真的就是这么惨！真的，就这样结束太不幸了！”他后来的诗很多都是对痛苦的哀号。他坐了一年半牢，精神无所依凭，又投入耶稣怀抱。他这辈子在诗意的海洋里是独行者，在尘世的生活却总要依靠什么人。在狱中，他写了很多诗。比如：

天，在这屋顶之上，
那么蓝，那么静！

.....

噢，看你哭个不停，
你做了什么，
告诉我，你看你做了什么
用你的青春。

译出来已经无法全面体会。只有魏尔伦有这样一种独特的语言，可以在民谣一般的简洁中，表现极度的哀愁，读起来不像兰波的诗节奏那么快，那么散，那么一针见血，而是温温地捉住你不放。有时念他的诗，好像多少年前在学校里



枯燥地学外语背单词，都在这一刻得到了补偿。他几乎每一次都是在命运最低潮时萌发出最旺盛的创造力。而奇怪的就是，好像有一只大手，为了他的诗，牵引着他从一个悲剧走向另一个悲剧。

出狱后，他偶然听说兰波旅行到了德国斯图加特，便从兰波的朋友处搞到地址。不过这一次他是带着宗教使命，要让野小子改邪归正。兰波看到他那个半修士的模样，只觉好笑，一把把他拉进了酒馆。几杯酒下肚，被监狱和信仰打退的小魔鬼，又站在了他生命的路口。兰波后来给朋友写信，说到这次相遇：“魏尔伦到了这里，手上拿着念珠……不过三个小时以后，人家就背弃他的上帝了。”魏尔伦把在狱中写的皈依宗教的诗送了一份给兰波，但兰波已把诗像多余的行李一样丢在他长长的旅途上了。魏尔伦大概没有想到他这是最后一次见兰波，但兰波应该已经知道他们生不再见死也难相逢了。

魏尔伦大约过了十年的规矩生活，但后来又喜欢上一个学生，为这个男孩把自己的和母亲的财产败光。偏偏男孩又早逝，痛不欲生的魏尔伦再次陷入酒精世界。生命最后十年的魏尔伦，基本就是在两个妓女和贫民医院之间靠向朋友乞讨度日。80年代中，他帮助出版了兰波的《灵光》和《地狱一季》，但出版后，完全没有反响。兰波的时刻还没有到。魏尔伦自己也是到了生命尽头，作为诗人的声誉才走出拉丁区。

他再度酗酒，再也没有找工做。唯一的谋生手段是写诗，10个法郎1首。他腿上的静脉曲张溃疡一天比一天严重，长期酒精浸泡的内脏也一家家开始闹事。后来名噪一时的作家安德烈·纪德说，有一天他看见他，背靠着墙去捡拾掉在



阴沟里的帽子，身边围着一班正在骂他的顽童。看到这段描述，我怎么都从脑袋里拉不走孔乙己和他的茴香豆。他的膝盖时常不能弯曲，因而他多数时间已经走不出门槛。两个妓女，欧仁妮和菲洛梅娜，在他身边再度构成当年玛蒂尔德和兰波组成的那个三角，连角色都不需要再分配。他与异性或同性的情感关系始终就是这样的，他永远是被统治者，变换任何伴侣，都改变不了这一实质。他在两个女人间皮球一样摇摆着，赚的一点诗钱全被骗光。1895年12月13日他写过一封信，信上说他的左腿又肿起来，肚子鼓胀。更糟的是债越积越多，房租再付不上，人家就要把他扔到大街上，要是商人不再给他赊账，他就只有饿死一条路了。这封信的日期离他病逝已经不到一个月。这样的信他在生命最后几年常写，乞讨来的钱转眼就进了无底洞。

1896年1月7日夜，剧烈的胃疼把他闹醒，他咳得厉害，想站起来，摔倒在床边。这时与他同居的欧仁妮一人扶不动他，只能让他一夜睡在冰凉的地上。运气最后也没有照顾他，这一夜引发了肺充血。第二天晚上，他陷入昏迷。就这么头略微侧向左肩，又像是去寻找什么情感的依托，他咽下了最后一口气。52岁。终于带着奇好的胃口等到了死亡这顿大餐。此时兰波也早已遁入黄土。

长长的那份痛苦的清单，一款一款总算到此结清了。我们有一生去荒唐，还有下一生可以睡觉。

“爱吧，走出你的黑夜，爱吧，
地老天荒，这是我永恒的思绪。”^①

① 引自魏尔伦《智慧集》。



“我是男人皮女人心，这就解释了很多事情。”这是他对
自己的总结。

夏尔城

我后来去了夏尔城，因为兰波的结局还是要交代一下。
这个距巴黎两百公里的东北部小城是兰波度过半生的地方。
那天下雨，阴雨的城市很寂寞。只有市中心迪加尔广场还有
些人气。星期天流动商人到这个广场上卖从吃到用的各种杂
物。广场其实是很有味道的，兰波当年说这个城市丑得不行，
与他否定一切的个性有关。一色黄的石头建筑，将广场整齐
地围成一个大大的四方内院，在雨水中反光的深蓝瓦片堆砌
成一圈尖顶，配上下面围绕广场的回廊，以及喷泉、咖啡座
之类永恒的基调，幽幽的旧时的那个身影还在。兰波时代这
是个兵城，那个时候北方的城市远比南方繁荣，进入工业时
代早，流经夏尔城的默兹河，汽船日夜不断地运送着商品。
兰波的诗与这些船、这条河有扯不断的联系。

我顺磨坊街走到默兹河边，看到建在河上的美丽磨坊。
磨坊已经改造成兰波纪念馆。岸边的那条街叫阿瑟·兰波堤
岸街，他 1869 至 1875 年的家就在这条街 7 号。他出生的地
方在与磨坊街相对的贝雷戈罗瓦街 12 号。刚才这么一路走
来，发觉整个小城都沉浸在兰波的余晖里。广告牌上写着
“2004 —— 兰波年”，商人们卖着印有兰波头像的汗衫和茶
杯，书店的橱窗里放着与兰波有关的书，连餐馆门口都挂着
“兰波晚会——阿登省特色餐”的招贴，足见小城一百多年
来再也没有出过奇迹。想想做现代人也是很悲哀，哪个中学
生再写出这样的诗，已经没有人要读了。而那个默默死掉的



旧诗人还在做着最后的努力，来拯救故乡的经济。厌恶这一切的兰波，其传世使命还远远没有完。

站在磨坊边的小桥上，看默兹河水，清绿的，镜子一样平展。《奥菲莉娅》、《醉舟》全都顺水而来。这样平和的水如何陶冶出那样暴烈的性情？想到他的死，怎样的死啊！比魏尔伦激烈百倍的个性，也带来了同样激烈的死，暴风骤雨一般。

退回迪加尔广场，从市府边上的那条芒杜街直走下去，就是夏尔城墓地。1891年5月20日他从非洲乘船在马赛上岸，当天入院。他在家信中写道：“我昨天到，经历了十三天的疼痛……医院十法郎一天，包括看病的钱。我的情况很糟，非常糟，我被这腿病折磨得只剩一具骨架，这条腿现在肿得很大，像一个巨大的南瓜……这日子简直过不下去，我是多么不幸！我们的生活就是一场苦难，一场无没无了的苦难！我们走这一遭是为了什么？”

5月27日他被截去右腿。这个像风一样行走的人，这个不愿意停下脚步的人，被截去了一条腿！6月17日，残肢端剧烈疼痛，他写道：“我什么都认了，我没有运气！”这个时候谁也不知道，本来以为的滑膜炎、关节积水之类，实际上是癌症。又，6月23日，“我能做的，就是日夜哭泣，我已是一个死人，终身残废”。不过要走的决心还在，“命运把我抛到哪里，我就死在哪里。我希望能回到我原来的地方^①，我在那里有交了十年的朋友，他们会可怜我，在他们那儿我能找到工作，想怎么活就怎么活……而在法国，除了你们^②，

① 指非洲他做生意的地方。

② 指他母亲和妹妹。



我没有朋友，没有熟人，什么人都没有”。看来巴黎的那一页是永远在他心里合上了。从头至尾，魏尔伦就是一厢情愿。得到兰波死讯后，他还对一个朋友吐露：“自从他死后，我夜夜都见到他。在这个男孩身上，有一种魔鬼般的诱惑力。对他的回忆就像太阳一般炙烤着我，不肯熄灭。”

7月24日兰波离开马赛回到老家罗什。残肢端又肿起来，疼痛依旧，双臂和肩膀也不能动了。前来给他看病的乡村医生以为他得的是骨结核。据这位医生描述，兰波坐在厨房里，断腿搁在一张椅子上，“他双眼冷冷地带着审讯人的锐利目光望着我，在我给他治疗时，他一言不发，偶尔张嘴，别的不说只是骂人”。一天，医生想跟他谈谈文学，兰波立刻打断他的话：“听清楚了，诗歌滚它的蛋吧。”

8月23日，他又要走，6点半的火车，他凌晨3点就要去车站。结果拉车的牲口不听话，他赶早倒没赶上这班车，只得等下一班。冯克火车站离罗什很近，我那天在罗什的时候，去找过这个车站，已经没有了，现在有汽车，火车已不在这些小地方停靠。下班车12点40分开，他9点就要上路，谁也拦不住他，他就是要走，快点走。上了车，他一路抱着残肢，不停地在说：“太疼啊，太疼啊。”经过一整天的高烧、剧痛，他到了马赛，住进医院。医生告诉陪他来的妹妹伊莎贝尔：癌已经扩散，没救了。对他则隐瞒了真相。他没有一分钟想放弃这条命，哪怕只有一条腿。他熬了不到三个月，剧痛从残肢向全身发展。最后完全靠注射吗啡度日。他呢，还想走，要回非洲。他不知多少次在家信中诅咒那块野蛮人的土地，但看来如果这个世界没有他寻找的那种自由，至少在野蛮人中他还自在一点。至10月5日他已经不能坐了。23



日，他接受了一位神父的探访，并且做了忏悔，在那个时代这是死后升天堂的“必要步骤”。兰波，你还在乎上天堂还是下地狱吗？

我一直认为兰波有两条命，一条是他自己的，这条命在1891年11月10日这天10晨十点结束，痛苦、阴暗、几乎毫无奇迹；另一条是属于集体意志的，从他离开这个世界开始，传奇、神秘、充满了奇迹。

“时钟最后只能敲响极至痛苦的那一刻”，他在《地狱一季》里这样预言过。我已经走到他的墓前，相当破旧的一个外省墓地，空旷旷的只有两棵大树。所有的平凡的鬼魂都聚在这里，兰波，你还是未能逃掉。白色大理石的墓碑，金字，小地方人的审美。与他妹妹、母亲在一起，而不是大漠荒沙。这才是兰波真正的结局，没有奇迹。凡事他都要不顾一切地走到尽头，但事实上没有尽头，在那个他以为的尽头等待他的永远只是空无。

返回时向北继续走夏尔城以北的那段魏尔伦、兰波小道，一路有默兹河陪伴。拉马丁^①好像一直在唱：

诗人就像过路鸟，
他不在岸边筑巢。

① 法国19世纪诗人。



60 年代的故事（一）

知道自己的东西两星期后就会被扔进垃圾堆，却还在写，这就是现在意义上的人。有时我想在文章与这个世界之间，究竟有什么？

我知道十全十美地折射现实的文章大概从来没有存在过；完全让我满意的文章也从来没有存在过；赢得所有读者青睐的文章更是从来没有存在过。那么究竟有什么？在文章与这个世界之间，我究竟留下了多大的尺度和空间？我可以确定的是，这之间的距离只会越来越大，缩小到零的那一天永远不会到来。为什么还要写？

如果相信巴雷斯^①的话，智慧只是“我们自身表皮的那么一点点东西，甚至只是一种幻觉”；我们便不得不承认“怀疑”才是唯一握得上手的武器，这样想来就更加不确定，像永远都踩在冰上一样。尤其是当你想让人变得更善良、更理智、更慷慨、更自由、更有节制的时候，你最终会落到像受致命伤一样地只想与这些人同归于尽。

何况像我这样的人，恐怕两头都不讨好，中国人不喜欢我，是因为我打碎了他们的梦；外国人不喜欢我，是因为我说出了真相。

但是故事还要讲下去，这是我大致得出的结论。也就是不管“究竟有什么”。圣伯夫说过：“成熟！成熟！只不过有

① 法国 19 世纪作家兼政客。



些地方变硬了，另一些地方变烂了，成熟却办不到。”这大致是人生的最后景观。

那么还是让我们来讲故事，讲讲 60 年代的故事，哪怕历史只是魔鬼的作品。1960 年 1 月 4 日，有一个人死了，这其实跟我后面要说的事没有直接关系，但还是提一笔，作为一个时代的序幕。

记得某次旅行，星夜从里昂往巴黎赶。我旅行极讨厌预先计划，我的理论是什么都计划好，不如呆在家里。这就使我常常被动地半夜赶路，两三点钟都还不知道将投宿在哪里，而且饥一顿饱一顿。平淡人生也就这么点小小刺激，有一两件事不在原先的轨道上，就已经给我们自由的错觉了。这倒使我偶尔能体会到已经睡到被窝里的人永远都不知道的东西。那些没有人只有路灯和房屋的村庄、城镇，是旅途上的幽灵伴侣，只有这种时候的这种地方，能留住那久久不愿投宿的灵魂。记得那天半夜两点了，才开到森斯，离巴黎还有一百多公里呢。在什么地方停下来的不确定性，让我有一种赌徒的兴奋，好像我手上满满地握的全是骰子。经过路灯下的森斯城，我被一种美慑住。太美的东西就像末日审判一样，不给你反击的权利。很多年以后我明白，那只是一种氛围，心境和环境在某一特定时刻的完美结合。我们凡事能抓到的也就是一点点氛围。当然那天夜里我没有想到的是，这个“赌徒”的骰子偶尔落下的地点，是一个人最后用过午餐的地方；那夜半漫步，与现在这篇文字，越过不知多少“不相干”，最后被连接起来。森斯是一个人旅途结束的地方。一般人虽无法预知人生旅途终结的地点，但大多数人是死在自家的床上或居住地的医院里。超出这两点一线的人，是另外



的一群，独特的一群。

1960年1月3日从南部普罗旺斯上路时，阿尔贝·加缪是可以乘火车的，他车票都买好了。但有朋友从香精城格拉斯赶来看他，他便上了他们的车。一行人一路向巴黎赶，第二天中午，在森斯吃了午饭。刚开出二十来公里，汽车一个急闪直撞向路边的一棵悬铃木，再弹到另一棵树上，驾车的是加利马出版社的新老板米歇尔·加利马。加缪当场死亡，米歇尔五天以后死在医院，米歇尔的妻子坐在后座上，没有死，她上车前与加缪换了个座位。没有人知道汽车为什么在那一刹那失控，奔向命运的终点，只留下超速一说。加缪的手表飞到路边的田野里，在那一刻停止转动，指针停在13点55分。他46岁，新近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最后一部没写完的长篇小说的手稿《第一个人》就在车后座上。文字是不死的。



普罗旺斯小镇



人很少在他死的地方留下什么，后来我去找车祸发生的那条路，五号国道在这一段已经没有了，早已扩建成高速公路。断头台换成了机关枪而已，我站在离出事地点不远的约那河边这样想。加缪死后，法国进入私人汽车时代，公路和在其上奔驰的四个轮子，从60年代开始，成了欧洲最大的生命杀手。所以1960年1月4日那一幕颇有点预示性。何况这一天会来得出人意料地快。任何想让人插上翅膀的努力，不论是政治上的还是技术上的，都是预设了一个更大的杀手等在前面。1月4日，新年刚过，一场车祸揭开了一个时代。

已经没法判断加缪这一生的杰作是已经写完了还是尚没有开始。唯一可下断言的是，在“第三地点”离去，让他至少不必目睹被60年代走运的“新小说”家们抛弃，也避开了后来在很多事情上选择一个立场，以及其后的是非。60年代是个政治的年代，经历过的人难免被打上印记。那股左翼狂潮从东卷到西，让不少文人以为插上了翅膀，结果全成了火凤凰。

这一把大火是怎么烧起来的？恐怕连社会学家也难以全面概括。只知道从1944年到1973年第一次石油危机这三十年，法国从战争废墟到经济复苏、高速成长，进而以惊人的速度进入消费社会。历史地对照，有点像我们从1976年到今天的发展。也就是从苦到甜在一代人身上开始实现，这个速度弄不好多少都让人有几分精神错乱。这三十年被称为第三次革命，第一次是1789年法国大革命，第二次是19世纪的工业革命。经过三次革命的社会，不管是流血不流血的，被搞得面目全非是肯定的，最后必是自己不认识自己。法国社会到60年代就很有点这个味道，什么都在变。经济上，从



收音机到洗衣机到电视、汽车的过程，就不用说了，我们自己也正在经历这些。尽管最后一场殖民战争到 60 年代初已经白热化，但死人在阿尔及利亚。法国本土无论如何抑制不住一种新时代破土而出的兴奋。上层建筑“左”倾的步伐加快，但谁也没有意识到无数的小革命将导致一场大革命。法国社会很有意思，战后这六十年，前三十年右派执政，文化思潮是“左”倾的；后三十年左派执政，文化思潮开始右转。前三十年，左派激进的让·保罗·萨特红得发紫；后三十年，右派保守的雷蒙·阿隆咸鱼翻身。可见谁掌握了权力之矛，必失去道德之盾。

60 年代在这个城市撒下的那把珠子，我知道捡哪一粒都意味着放弃了一些没有捡的。来巴黎的人，蜻蜓点水那么一走，也是看了这个看不到那个。比如西岱岛和将之与左岸相连的圣米歇尔桥恐怕是必走的，但若阴雨的日子，走一趟，基本可以保证难有什么感觉，风花雪月多半是在写者的笔尖下一层层褪下来的，像一次性透明丝袜一样。记得 2001 年的某一天，在这座桥上走，发觉桥头新添了一块铜牌，是纪念法国本土最后一次屠戮。那是 1961 年 10 月 17 日，牌子却是四十年后才钉上。但不管怎么样，一块牌子还是改变了很多事，值得为之奋斗。那一天几万阿尔及利亚裔工人聚集到巴黎市中心和平示威，声援祖国的独立战争。在两族人厮杀到以血相见的时候，这样一次游行会是什么结局，可想而知。战争的“尾声”最绚烂的焰火多半是以人血为原料的。这一夜巴黎成了屠城，距“巴黎公社”九十年后，屠刀已经不再落在自己人头上，而是落在异族头上，这就是九十年文明的那么一点点进步。这一夜很多阿尔及利亚裔工人从此没有再



回家。后来在教科书上只有一句话：“警察做了他们该做的事。”什么事呢？10月17日以后，尸体陆续从塞纳河里浮起来，很多人就是在圣米歇尔桥上被打得头破血流推下河去的。巴黎附近的密林也发现了尸体。这些被秘密处决的人一夜之间从地球上消失，四十年后真相才浮出水面，就像当年他们的尸体。次年3月，戴高乐宣布承认阿尔及利亚独立，但他封杀传媒，在集体意识里抹去了10月17日。

这场无声的悲剧并不妨碍巴黎文人们的一次次小革命。除了激烈反战的让·保罗·萨特的寓所被右派军人炸掉之外，圣日耳曼德普雷的酒吧照样夜夜笙歌。“新浪潮电影”和“新小说”的黄金时代到来。那个年代“新”这个字很时髦。从圣米歇尔桥沿同名的大街往拉丁区走，到圣米歇尔大街与学院街交会的街口，有一家小电影院，叫“尚波”。1938年就建了，至今门脸没变。我常在这一带转，日子积攒得多了，便悟到城市需要几张不变的脸。60年代滚落的珠子，这里算是一颗。那年头一班年轻影人聚在“尚波”，筹划着要推翻一直压在他们头上的学院派。这群年轻人中最活跃的有特吕弗、夏布罗尔、戈达尔、罗迈尔和里维特。

这班人都是电影疯子，以文起家，特点都是先做电影批评，再转行拍电影，但全都搞不到拍电影的钱。于是先从击破旧体制开始，我称为是一次自救的集体突围。他们攻击旧电影体制的地方，无非这几点，也就是好莱坞一直搞到今天的：制片人中心，摄影棚拍摄，大投资，大明星，专职编剧，改编文学作品等。仔细分析，这一切全跟钱有关，而他们没有钱，也不是电影学院科班出身，而是电影院硬泡出来的电影品尝家。所以一切都是从没钱开始的，不用明星，不用专



职编剧，拍摄的随意性与使用天然布景都与资金分不开。没钱买小说版权，就拍自己的故事，自传体电影也就由此产生。这一班人中，特吕弗最具天才，自传体电影拍到无人能比，简直就是电影小说，把私生活让一个面貌与自己有几分相像的演员从小演到大。他那部《爱女人的男人》恐怕让其后所有想描述男女关系的电影人望而却步。后来好多年轻导演学他，学那种随意和挖空心灵，结果多半是东施效颦，以为随意就是没有故事，大错特错也。他和夏布罗尔后来有了钱，旧电影体制的那一套一样样又都捡回手里。也有坚持下去的，罗迈尔、里维特是最知识分子化的，戈达尔则是一种时髦，实则是搞错了职业，去当哲学家恐怕更合适。那年代盛行一种虚无缥缈，很快到来的嬉皮文化，是大麻加普世的爱。戈达尔做什么都不着边际，单从这一点看，他的电影只留下了一个名词：60年代。超出这个框子看他后来的电影，我敢说绝大多数人看不懂，但没人说自己看不懂，只说“妙”。因为“看戈达尔电影”已经成了某种概念。

“新浪潮”这个名字最早并不起自电影，而是当时《快报》做了一次社会调查，把18至30岁的年轻人称为“新浪潮”。这个名词一出，马上流行。最初把这个名词贴在这批新出头的导演身上，他们还很不乐意，因为讨厌有人给他们贴标签。后来发觉这个名词极易推销，尤其在外国，也就顺水推舟，接过了这面电影革命的大旗。这股浪潮本身持续的时间并不长，成名后，多数人还是回到了旧体制内。细究起来，它也并不比意大利新现实主义走得远。但“作家电影”自此而来，这个名词后来几乎影响了大半个地球的电影人。

60年代滚落的另一颗珠子，是街上越来越多的女人大



腿。时装界也在革命，特点是布料越用越少，超短裙、比基尼纷纷出笼。1967年，罗兰·巴特受一家女性杂志之邀，在香奈尔时装和1965年刚冒出头的库雷热（Courrèges）时装之间作个仲裁。库雷热推出的超短裙，把香奈尔老小姐的风头抢尽了。老太太已经70多岁，坚持女人不能露膝盖，因为那是人体最丑的部分。老小姐战后在瑞士避风头避了十年，因为二战中她找了个德国军官做情人。1954年她重返巴黎，首次时装展，竟无人拍手。让老小姐好不尴尬。但这个从小丧母又遭父亲遗弃的女人，什么世态炎凉都受过。从弃儿、售货员到酒吧歌手，一步步爬到后来大阔大紫的地位，固然靠其独特的审美才华，但从年轻便善于操纵男人，也是原因之一。何况她的万贯家财主要不靠向贵妇卖几套衣服，而是靠卖香水。香水工业是油水很足的，低技术、低成本，却可以卖大价钱。诀窍是大量做广告，制造梦想。一瓶香水六十欧元，香精成本一两个欧元了不得，主要成本都用在广告费上。举一个例子，香奈尔5号香水新近又制作了一个广告片，由拍《红磨坊》的澳洲导演巴兹·吕尔曼执导，短短两分钟片子制作费在七百万至一千一百万欧元之间，这还不算品牌代言人尼科尔·基德曼拿去的七百五十万欧元，这两分钟的广告片在法国电视一台播出一次的费用是四十四万欧元，算算这个广告片在全世界播出是个什么数目。而这类广告每隔一两年就要翻新。所以全世界不知多少女人掏钱买的不是那点香精，而是一个梦想。

话说回来，老小姐重返巴黎没几年，设计了一件香奈尔套装，很快就成了贵妇们的新宠。不想出了个库雷热，让巴黎年轻或不年轻的女人全都染上了露大腿癖。符号学家巴特



出来说话了，他的仲裁结果是：香奈尔“持久”，库雷热“时兴”；香奈尔“典雅”，库雷热“时髦”；香奈尔“传统”，库雷热“创新”。几十年后看，巴特的话还真有点应验。那年头的改天换地还真是个个为自己预设了杀手。“新小说”、“新浪潮”让电影和文学走进了象牙塔；而搞时装革命的人，又因想背弃这个行当最关键的两个字“奢侈”，在自掘坟墓。



时装表演



香奈尔老小姐 1971 年 1 月 10 日在丽兹饭店的包房里心肌梗塞，叫了一声，留了一句话：“死就是这样的。”好聪明的一个女人，最合适的话一定不假口于人，何况是最后一句。一个人的离去，正好与一个时代的结束契合在一起，恐怕莫过于香奈尔的死了。统治了法国近两个世纪的布尔乔亚文化正是从这时开始退出历史舞台，让位于平民文化。但在这一天到来前，还需要一场更大的革命。

60 年代接近尾声的时候，时代的节奏越来越快，大众被上层建筑的一班“天之骄子”搞得头昏眼花。漩涡已经停不下来，弄得人人以为某个地方一定有个出口。我在东西方之间跨来踱去，发觉有一个时段东西方在意识形态上似乎搭得很近，很短的一段时间，好像世界只有一个目标。那就是 60 年代，真是个疯狂的年代，到哪里都一样，理想与噩梦从来没有离得那么近过。这种情形 80 年代也出现过，颇给人世界大同的错觉。只不过后者是西风压倒东风，前者却正好反过来是东风压倒西风。当时那股东风刮得好厉害，冷战将两个世界隔绝，隔绝的结果是西边的人眼睛都看着东边，西边的理想主义者都认为曙光在东边。1966 年中国的文化大革命，堪称中国历史最黑暗的时刻，传到西边非但不黑暗，倒好像光明无限。在巴黎，左岸派知识分子读红宝书的相当不少。这些满脑子浪漫念头的知识分子，根本想像不出另一批成天读红宝书的人正一个个被赶进牛棚。

塞纳河将巴黎城一分为二，河北边俗称右岸，金融、商业中心都聚在那边；河南边俗称左岸，是文化中心。20 年代巴黎的文化心脏从右岸的蒙马特高地移到左岸的蒙帕那斯。二战后以萨特为代表的左翼文人，都聚在河左边，与右岸代



表的布尔乔亚文化大唱反调。左岸派由此产生。这倒也符合人的性情，心都是在左边，钱袋可是在右边。

60年代刮起的那股反抗风，经过中国文化大革命和美国侵越战争升



蒙马特高地小饭馆一景

级这两个火引子，至此已经烧起来了。1967年10月9日，永远的革命者切·格瓦拉在玻利维亚被处决；1968年4月4日，民权运动领袖马丁·路德·金在田纳西州的孟菲斯被暗杀。两个死亡塑造了两个神话。从东到西，那股风就像80年代的牛仔裤时尚一样，极具感染力。从美国大学校园开始，西方大都市很快将燃起大火，有些地方差一点不可收拾。

1968年5月29日，爱丽舍宫秘书长贝尔纳·特里科慌张地赶到总理府，对蓬皮杜总理说：

“将军失踪了。”

“怎么回事，失踪了？”

“的确如此，他本来应该在中午12点半抵达科隆贝，但1点半了他的直升飞机还没有降落，谁也不知他去哪儿了……”

蓬皮杜的第一反应是戴高乐跑到外国去了。经过近一个月的学潮和由此而发的全国大罢工，法国已经陷入无政府状态。1789年大革命、1830年和1848年暴动以及1871年巴黎



公社的历史经验摆在那里，革命又开始了。就在 29 号这天，一个月来一直与学生运动保持距离的法共也站出来号召大游行。在这个国家，谁也控制不住谁了。蓬皮杜立刻下令军队处于戒备状态，他说：“共产党与我们不共戴天，我准备打仗了。”

在大约两个小时的时间里，总统下落不明，政权处于真空状态。蓬皮杜想像戴高乐像法王路易十六^①那样为躲避群众暴动逃走了。野史都说他也为自己准备好了飞机……巴黎警察局长后来回忆说：“恐惧正在国家心脏里蔓延。”政权机器若拆成一个个的人，人性的弱点便全反映在上面。

戴高乐到哪里去了？

他早晨 7 点便取消了中午的约会，忽然要去老家科隆贝“睡一觉”。他把内阁部长会议推到次日，在电话里，他对想见他的蓬皮杜说要去科隆贝“休息”。同时对自己的军办主任说，他要立刻去东部的巴登巴登，把他的儿子、媳妇和三个孙子托付给法国驻德部队总司令马叙将军。

上午 11 点半，戴高乐带着夫人和助手离开了爱丽舍宫奔直升机场。

中途在圣迪齐耶停靠时，直升机没有飞科隆贝，而是向德国飞去。

下午 15 点 01 分，马叙将军已经站在飞机跑道上迎接他。

“马叙，你还是那么蠢吗？”这是戴高乐的第一句话。

“是的，我的将军，我还呆在戴派阵营，够蠢的。”马叙回了句双关语。戴高乐此行也是想试探一下因阿尔及利亚独

① 1973 年大革命中被砍掉脑袋的那位。



立而分裂的军队，在此关键时刻是否还站在他一边。

“马叙，全完了！”

“我的将军，你说说而已。像你这样一个高人，手中还是有王牌的。”

“不，全完了。那帮共产党搞得全国都瘫痪了。我什么都指挥不了了。所以我撤了，因为我感觉在法国受到威胁。我带着家人到你这儿避难……就差通知德国政府了……”他又夸张地补充道：“既然我已经不在法国，宪法委员会将宣布废黜我！”

马叙劝道：“我的将军，认倒霉吧，有什么办法，你陷在泥潭里，一时半会儿还出不来呢。回去吧，没有别的办法。”

一个小时后，戴高乐镇定下来，下令飞回爱丽舍宫。

法国在这个5月究竟变了什么天，让1940年在德军炮火下都那么镇定自若的戴高乐落到这步田地？60年代西方大都市最激越的一章在此拉开序幕。



60 年代的故事（二）

圣日耳曼大街和圣米歇尔大街交叉的那个街口，属于那类没有年龄的地方，每天高密度川流的汽车和人群，就像抹去旧尘的清扫车。这个十字街头，一个街角被麦当劳汉堡店占去，温暖的M 大黄字不论白天黑夜都在那里招摇；另一角是比萨饼店，第三个角是银行；只有一个角留给了文化，“中世纪博物馆”那堆废墟。道路有时比人的舌头更说明问题，精神最终都不是物质的对手。我看街景常常看不出浪漫，有时整条街只让我感到人的生存负担。旅行者在异域买只烧饼吃，都能体会出不同寻常，在我办不到。这个十字街口我常来，因为拉丁区几乎全部的艺术电影院，都可以从这个街角出发，步行走过去，它们散落在这两条大街遮避的小街里。我从索邦克吕尼站出来，经常撞见风里雨里在一个旧铁皮桶上烤栗子的印巴人。我并不想在这里唱几句同情的老调子，事实上我也看不出他们脸上的表情是需要我同情还是根本不需要。只不过那些整齐排列在铁皮桶上的开花栗子等待别人胃口的那分殷勤，总让我感到几分心酸。我虽不至于把地铁口涌出涌进的人流都比作栗子，不过在生活的火盆上被烘烤的感觉应该是差不多的，也是这么殷殷地等待着别人的好胃口。一个眼神投过来的那点点善意，都想抓到，都想抓到。有些街就给我这样的感觉。

这个街口还有一些悬铃木，靠近“中世纪博物馆”铁栅栏边的那两排，比其他奥斯曼整形巴黎时种下的树都要细。



并非营养不良，而是“原版树”在1968年5月街垒战最激烈的时候，被砍下来，做了抵抗警察的堡垒。人类几小时的激动，上百年的大树就倒了。我始终不明白人与植物之间那种极其不平等的关系。我也没多大能力为树伸张正义，只不过在追寻5月拉丁区的路上，我最先撞上的是这些悬铃木。那应该是5月10日打得头脑发涨时砍倒的。不妨先读读下面这段话，体会一下1968年5月的氛围：

在法国，甚至在欧洲，一个前所未有的时代到来了。今天我们知道：在一个工业化程度很高的国家，也就是在马克思期望的条件下，一场社会主义革命即将来临。这是历史上第一次，这场革命将在全世界改变社会主义的面貌。

这是1968年6月15日在巴黎出版的《五月手册》第一期上的一段话。然而就在一个月前，还没人敢做此奢想，否则非被人当成神经病不可。如果我不告诉你这段话的出处，放在1968年北大校园大字报上未尝不可。谁也没想到，最初为大学男女生宿舍禁止互访而闹起的“性事”，最终会差一点酿成一场“无产阶级革命”。

在我们把故事直接切入5月10日前，有几个地点和日子需要交代一下。

南泰尔这个地方在巴黎台芳斯的北边，50年代还是贫民窟。经济起飞以后，大学扩招，巴黎的校园人满为患，于是60年代初便在南泰尔这片贫民区拔地而起几栋高楼，一座新型大学出现了。但预计给五千人上学的学校，很快挤进了一



万五千人。而且清一色文科学生。当初决定把学校建到那里的政府，大概绝没想到让这帮文科学生每天目睹校园外面贫民窟的生活，会埋下什么火种。北京学生的“造反有理”已经漂洋过海传到这里，虽然最初的不满只是因为男女生宿舍禁止互访，但一种不满过渡到另一种不满，并不需要太多的逻辑性。

5月2日这天，南泰尔大学校园盛传一批由复员军人组成的极“右”分子，要来学校围攻左派学生。虽然未发生“武斗”，但学校里显然已“难以放下一张安静的课桌”。校长格拉潘受不了校园里总有一批极“左”学生蠢蠢欲动，他做了一个决定：关闭南泰尔大学。他想借此把极“左”学生与学生中的大多数分开来。然而效果恰恰相反。

翌日，南泰尔大学那帮“毛派”、“托派”青年没处发泄，就跑到巴黎心脏索邦大学的院子里，抗议关闭大学。索邦大学的校长罗什也做了一个决定：他干脆通知警察来抓人。16点45分，警察封闭了索邦大学的所有进出口，把示威学生六百多人一股脑全抓了起来。

这个下午成了燃起5月大火的“那滴油”。在重大历史事件发生前，没有人事先嗅出味来。就在警车外，本来与这群左翼学生不相干的人迅速聚拢起来，至今人们也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因为并没有人组织，也没有人挑头，学生中的“闹事分子”已经被押在警车上，后来研究历史的人都奇怪这么一件震撼法国的大事件，居然没有一个人预谋。

偏偏这时，一块石头从涌动的人群里飞出来，比在它之前飞出的石头都要准，砸碎了一辆警车的挡风玻璃，打碎了宪兵队长的脑袋。好像所有的小事件都被不经意推着朝一个



方向去，现在把整个事件拆开来看，最初的那些火引子，没一件事站得住脚，却一环扣一环，像有人精心安排。这一块抛得过准的石头好像是把发令枪。警察发威了，警棍朝着所有的活物打过去。但人群非但没被吓住，反倒越战越勇。警察这边是警棍加催泪弹，学生那边是个个成了投石能手。铺路石被扒开堆成街垒，圣米歇尔大街一时成了战场。

而战场就在我上面说的这个街口，只不过当年的石块路已经铺上一层柏油。下次若再闹学潮，没有石块可扔了。其后的几天，走上街的人流像滚雪球般壮大起来。5月5日，四名学生被判入狱两个月。一直并没有什么目的的学潮，至此有了一个明确的目标：“释放我们的同学！”其后整个5月都是按这个逻辑走的，除了后来参加进来的工人有明确的目标：涨工资，学生们并不知道要什么。但随着上街的人越来越多，学运的目标才渐渐明了起来，反资本主义制度。当时有一句口号：“如果我们一起动手，旧世界必将坍塌。”在满街都是“打倒旧世界！”的时候，你慢慢就会以为只要写了就会实现。有意思的就是，学生娃儿的家庭多半是富有家庭，也就是说体制的受益者。政权对“五月学潮”的脉搏始终搭不准，也是因为经济在成长，大家的日子一天比一天好，你们还要什么？推翻这个制度，更好的在哪里？

索邦大学后来被学生占领后，某天留着两撇胡子的画家达利跑来，学生们把他热烈地迎上台去。当时左翼名人都走马灯似的跑来声援学生。达利这人历来是语不惊人死不休，那天他站在台上说：“你们背叛了你们的阶级，我也背叛了我的阶级。”下面一片掌声，“只不过我从资产阶级变成了贵族。”结果学生们把他轰下了台。



没有课走上街头的学生忽然发现这样的生活新鲜刺激。他们在街头高叫着：“我们是一小撮！”后来有学生回忆说：“尽可能延长占据街头的时光，很开心，我们乐此不疲。”而这个时候戴高乐对内政部长说：“决不能让步。”《新观察家》杂志上发了一篇文章写道：“一个孤独的 77 岁的老人，对他的年轻一代说了‘不’。”

学生和政府就这么较着劲，而街头的革命热浪就像烧在旺火上的沸水锅。这种气氛颇能给人一种错觉，就是过去可留恋，未来可期待，只有现在不理想。戴高乐后来回忆说：“这是一股激流，我没法抓住它，激流用手是抓不住的。”

的确如此，何况民意这只闷锅排出激流的速度，往往迅雷不及掩耳。到了 10 号这天，从早上 8 点就有两千多中学生聚在克利希广场，到下午在当费尔—罗什罗广场，已有两万多人。节日的气氛弥漫整个巴黎街头，一种说不出的兴奋和超越一切的友爱，传染到社会各个阶层。再清醒的头脑这时也已经发热。作家克洛德·莫里亚克曾做过戴高乐的秘书，他在这个事件中的立场应该早已是划定的，但他也禁不住参加了游行。他后来说：“五月的神奇之处，就在于那种气氛，像空气一样。没有经历的人是无法理解的。”乱世中几天就成英雄的学生领头人科恩—本迪，是个激进的“毛主义者”，群众运动闹到最后，总是最激进的人站到了高处。本迪站在广场中央巨大的铁狮子雕塑上，对着黑压压的人头，问了一个列宁式的问题：“怎么办？”去哪里？做什么？大家七嘴八舌讨论起来，这叫直接民主。最后争论不下，本迪一句话裁定：“占领拉丁区！”在我上面说的那个街口，示威人群撞上了同样是黑压压的警察大军。



警察封住了索邦大学，学生便在周围筑街垒，铺路石全部扒开，大树锯倒，汽车推翻。先贤祠四周圣热纳维耶芙高地，卢森堡公园外盖伊—吕萨克街、罗斯唐广场等，已经变成一个庞大的工地，搬动石块的声音不绝于耳。世界上恐怕再没有比这儿更愉悦的战场，他们梦想打碎所有社会和文化的壁垒，仿佛就在与政权的对峙中实现了。“革命是一场节日”，有标语这样写着。连市民都飘飘欲仙起来，他们给学生端茶送水。此情此景，足以让人一时把生存烦恼全抛开。人与人之间不再分你我了。学生在这种气氛下，更是天下事舍我其谁，把自己当英雄了。所以政府不让步，至少有一个好处，就是让对手的事业取得了几分高尚情怀。索邦大学就在一百多米的地方，一个就是要占，一个就是不让占，就像两个小孩抢一个玩具。人要较劲的时候，脑袋里只有血，没有脑浆。

政府派代表问学生：“你们究竟要什么？”

“释放我们的同学！”

在政府眼里，为四个学生坐两个月牢，便搞得这般天翻地覆，简直是开玩笑。夜里2点05分警察进攻前的对话，是聋子和哑巴的对话。

这天晚上，全法国都守在收音机旁。因为政府新闻部的代表，事前来到电视台，不让电视转播街垒战的实况。而电台还在继续报道。电台记者像报道足球赛一样，穿梭于学生中间。当催泪弹的爆炸声和海浪一般的喧哗，透过电波传到家家户户的时候，明眼人都嗅到再这么下去，从“城市暴动”到一场革命，中间的距离不会远了。

在内政部，神经绷得快断的官员们坐不住了。内政部长



卢森堡公园喷泉边偶遇的一个小女孩



卢森堡公园的情人



克里斯蒂安·富歇抓起电话，对司法部长路易·若克斯吼道：“不是电台在二十分钟内住口，就是政权在二十四小时内垮台……”

戴高乐也在听广播，老头子一辈子为这个国家耕作，没想到学生毛孩子几天就把他几十年的奋斗搞趴在地上了。他听不下去，干脆睡觉去了。这一夜巴黎是血与火的战场，但没人敢叫醒老头子。直到清晨5点半，最后一个街垒被警察拔掉，内政部长才叫醒了戴高乐。最漫长的“足球比赛”的实况转播到此结束，全法国关上了收音机。

我沿着当年筑街垒的大小街巷，走了一圈。天下雨，拉丁区那种暖暖的黄色灯光，在每一个街角，将雨点撕成细碎的金粉，夜晚就那么一点点超出现实的感觉，便足以让你忘记时间这个永远的“叛徒”了。从圣米歇尔大街经罗斯唐广场到盖伊—吕萨克街，一路我都在看着街上的行人。这是每天必看的风景。很难想像这些在街上行走似乎正奔向某个目标的人，如果酒足饭饱，会在几个人的带动下，为某个理论，为某个虚无缥缈的理想，放弃既定的那个目标，在几天中成为一个斗士。历史转折点上，让民众这只大面包迅速发酵起来的东西，究竟是什么？用托克维尔^①的话说，骚乱和断头台只不过是“人们让政体适应社会，让事实迎合思想，让法律顺应民俗时，所借助的一种快速而激烈的方式”。任何制度，要让其稳定，无非就是个大家都遵守规则的“费厄泼赖”游戏，没有一方感情用事才可能玩下去。但有些民族情绪容易激动，往往非真理不要，这就难办了。这种时候即使万能

^① 法国19世纪政治家兼历史学家。



的投票箱也不见得能承受住激情，只有革命这出“心理宣泄剧”才能让所有跳上舞台的人满意。

那天后半夜，被打散的学生纷纷逃到居民家里躲起来。清晨的巴黎街头，一片世界末日的景象。那个夜晚，流血很多，受伤很多，但没有死人。双方打到眼红的时候，都在死亡这个界线前停住了脚步。社会进步至少在这一点上明显地反映出来，你无论想获得什么，都不必非要在肉体上消灭对手。巴黎警察局长做出了如下总结：“街头冲突的仪式，在五月那种激情澎湃的气氛下，是以暴力的形式表现出来的。这种暴力越激烈，便越能控制和取代杀人的欲望……我深切感到，暴力是我们双方为拒绝屠杀而付出的代价。”不无道理，如果高唱一个月“人民警察人民爱”之类的高调，而不是你一拳我一脚的发泄一番，最后的爆发恐怕就要激烈得多。

然而，这个5月10日，只是这场大戏的第一幕。次日，蓬皮杜总理出访伊朗、阿富汗归来。面对惊慌失措的部长们，他说他“自有办法”。他要求总统戴高乐放手让他做。“你就做吧”。看你有什么高招。蓬皮杜的高招就是向学生让步。你们不是要索邦大学吗？拿去吧。人也可以放，还要什么？

政府投降了！学生被感化了吗？远远没有！蓬皮杜对学生的“友善”不光得罪了为“保卫拉丁区”付出很大代价的警察，还使这场“革命”以惊人的速度向纵深发展。工人阶级登场了。5月13日法国总工会领导的大游行，聚集了1百万人。工人占领工厂的行动从第二天开始。

与此同时，占领了索邦大学的学生进入极度兴奋状态。他们成立了“学生公社”。在这个4月，他们获得的第一个“斗争成果”，实际上不是进入索邦还是待在外面，而是言论



的彻底开放。1968年5月的“大鸣大放”开始了。索邦大学里大字报满天飞，政见讨论彻夜不停。有人说：“1789年解放了巴士底狱，1968年5月解放了言论。”学生中，任何一个稍具权威的组织成立几天后，便会被指为“官僚”而下台。如此循环往复。“解放”这个词挂在所有人的嘴皮上。这个词在60年代很时髦，各地的理解相去甚远。巴黎的学生总结出：“这场革命的首要目标，是让社会为个人服务，而非个人为社会服务。未来文明的框架，不管经济还是社会的，都只能建立在一个道德基础上：个体的自由。”其中当然包括“性自由”。都说法国“五月革命”是中国“文化大革命”催生下来，细看，形同质异。中国红卫兵也要解放，但却是满街抓破鞋。一个是让人拥有过度的权利，一个是剥夺人所有的权利。一样的革命却能岔出去这么远。可见无论什么时候，抓过人家一两个词来照抄，其结果必然是事与愿违。

学生们云里雾里在那里大辩论。工人实际得多，他们的口号是：“铜板！铜板！”，“1千法郎，一个子儿不能少；四十小时，一分钟不能多！”学生游行放火烧车，而工人想的是攒钱买那么一辆。“毛派”学生提议“深入工厂农村”播撒“革命火种”。在工厂门口，学生与工人有一段对话：

工人：革命，是挺漂亮，但老百姓没有这个准备。应该现实一点……

学生：正相反！我们的愿望就是现实。

至5月18日，罢工工人已达两百万。到罗马尼亚出访四天返回巴黎的戴高乐大发雷霆：“戴高乐一走，什么都完



了！”蓬皮杜请辞，戴高乐一口拒绝：“战场上不能放弃职守！”他把部长们大骂一顿后说：“这件事拖得太久了，这回好了，混乱，无政府状态。这是不能容忍的。”他又对新闻部长说：“电台一定要重新控制在手里，把那些煽动分子扫地出门……去对那些记者说改革可以，混乱不行。”

戴高乐要不惜任何手段制止动乱。“不惜任何手段”当然也就意味着可以开枪。部长们一听慌了神，怎样才能劝住老头子别做蠢事？蓬皮杜活动了一天，最后才让戴高乐首肯暂缓动手。

同一天晚上，在索邦大学的梯形教室里，学生迎来了他们坚定的支持者：让—保罗·萨特。就在这天出版的《新观察家》杂志上，萨特采访了学生领袖科恩—本迪。萨特问本迪：“你们对这个运动的期待是什么？”本迪回答：“最多也许可以让政府垮台。不过别奢望能让资产阶级社会崩溃。”

5月21日，罢工工人从六百万上升到一千万。全法国停摆。汽油要凭证供应。巴黎人把扔在地窖里的自行车又骑出来了。谨慎的人将孩子送到了乡下。有人开始储存粮油。街上的垃圾堆积成山，有些地方一直堆到二楼。咖啡馆人满为患，全国都在“大鸣大放”。飞机不飞了，火车、地铁、公共汽车全部停运，邮局也不再送信了。没有一家商店、办公室、工地还有人上班。其后的几天，情况越来越糟。走上街头的人一天比一天增多，人们高喊着：“再见吧，戴高乐！”这个1944年人们像救星一样欢呼的人，这个1958年殖民战争白热化时人们再次像救星一样请上台的人，突然就被抛弃了，而且是在这个社会无论从哪一个方面都变得好起来的时候。民意之不可捉摸和忘恩负义由此可见一斑。



24日这天，街垒战一直打到早晨6点，而且不光在巴黎，里昂、波尔多、斯特拉斯堡……也都燃起战火。戴高乐一夜未眠，他说：“控制不住了……情况控制不住了。”

这就到了我们在上文写到的戴高乐被迫出走的时候。蓬皮杜也发火了，他说有人正在“挑起内战”。同时他开始瓦解“革命阵线”，而这其实是多么容易，只需要一点钱。政府与总工会的谈判从5月25日开始。

工人阶级得到了他们想要的，就没有再战斗下去的理由了。从谈判桌上眉飞色舞走下来的工会代表口气马上变了：“街垒战的时候已经过去。”而在“毛派”学生眼里，只有工人阶级才是最坚决、最彻底、最富有斗争精神的阶级。殊不知这自始至终就是一个天大的误会。对每一分钱都要用来谋生的人，理想不可能比铜板更重要。在工人眼里，这帮资产阶级娃儿放着好日子不要过，到我们穷人堆里煽风点火。法共告诫学生不要再闹下去，不要搞街头武装，否则他们会落到巴黎公社社员一样的下场。学生的幻灭自此开始。整个20世纪左翼理想主义者的幻灭也已经进入倒计时。

在德国获得军队强硬派支持的戴高乐，5月30日回到爱丽舍宫时，已经神清气爽。他通过电台向全国发表讲话。就像1940年6月18日的伦敦讲话，28年后，戴高乐再次请法国人民做出选择：要么站在我一边，要么就是共产主义极权。你们要哪一个？虽然不无恫吓，但这一招还真灵，好像他在提醒“忘恩负义”的人民，别忘了，是我几次三番救了你们。

他的讲话一结束，这个国家沉默的大多数，一个月来那些看一点热闹、掏一分同情的没有声音的大多数，走上了街头。又是一百万人，不过这一次是支持戴高乐的人流。走在



前面的不再是本迪或萨特，而是安德烈·马尔罗、米歇尔·德布雷^①。人群呼喊：“够了！够了！”的确，混乱已由上层建筑渗透到每一个人的日常生活，丰衣足食的人，有几个真想革命。说到底，人还是喜欢秩序。那一阵风搞得人们晕头转向，差一点忘了罗伯斯比尔的命运！30日那一天的风云突变，简直奇妙无比，就像风吹草地一样，一阵全都往那边倒，一阵又全都往这边倒。学生一夜之间被工人和民众抛弃，就像被他们接受时一样迅速。一个政权从道德非法到万众拥护，中间的摇摆其实很快，而且绝对毫无逻辑可循。民众的体温就像大陆性气候一样反复无常。

下面的结局我不说你们也猜到几分。1968年5月的“不流血革命”最后只达到一个目的：习俗的解放。和它要改变资本主义制度、摒弃消费社会的初衷风马牛不相及。让清醒者窃笑的是，它的这一收获，恰恰是消费社会为之提供了温床。左、右派就这一“成果”分歧很大，一个说是进步的起点，另一个说是没落的开始。都有道理，过度强调真诚的社会，往往已经站在没落的起跑线上。那天从拉丁区回来，地铁每停一站都可以看见“粉色电视台”的开张广告，这是法国第一家同性恋电视台。广告用词套用法国大革命的三字诀：“平等、博爱、自由”，把“自由”拿掉，最后两个字换成“电视”。在保守的右派眼里，这全是1968年5月的恶果，而且苦果子还远远没有摘完。对左派来说，法国大革命和巴黎公社未尽的事业，至此总算部分地完成了。三十多年后回头看，这个世界的基础并未动摇，革命至多改变了人的想像，

① 当时的外交部长。



不过这已经不得了。

一夕之间从摇摇欲坠到重新握有道德权柄的戴高乐政权，做出的第一举措就是保证汽油供应。第二天正好是圣灵降临节这个长周末，油箱里灌满了油的人们，纷纷开车度假去了。革命了一个月的人们，离开了城市的大街，又挤到乡村公路上。这个周末有七十人死于车祸，六百人受伤。没有战争、革命和瘟疫，人又创造了一个杀人工具：汽车。这让那些被半途抛弃的真正革命者大呼“革命有理”：“一个不革命的周末流的血，要比一个月的不断革命多得多。”



地铁月台上



没有纪念牌的让 - 保罗·萨特（上）

安托万剧院在哪里

我要去斯特拉斯堡大街，却在艾蒂安·马塞尔站就下了车。这是相当愚蠢的做法，因为天很冷。从与寒冷的关系来讲，人可以分作两群，一群过高地估计自己的御寒能力，一群过低地估计这个能力。因此马路上常常并肩而行着两类人：穿得过多和过少的人。我要穿过整条圣德尼斯街去找安托万剧院。寒风刺骨的晚上走圣德尼斯街，很有意思，因为街上穿得过少的人比例很高。这是一条妓女街。出卖色相的人没有把商品裹起来不让人看的奢侈，即使腊月寒冬。这条街很特别，地处闹市，但行车很少，也没有游客。晚上走过的时候，像看无声电影一样，只偶尔有低低的说话声，从一个巷口或门角传过来。于是你看见一对裸露的大腿，幽幽地立在风中，眼睛如果是镜头的话，向上推，你会看见半米或一两米处，那对雄性的、猫一样在暗处闪光的眼睛。

有一些东西是无声的，你无法描述。多么复杂的事，当你你要把它放进写作这个布袋里的时候，你都不得不把它简单化，让立体的东西变成平面的，变成纸上一个个只会躺在那里的方块字，这时候不绝望的人不可能是个好的写者。

我在绝望中去找安托万剧院。我为了写让 - 保罗·萨特，读的书足有一箩筐。却越往下读，越进入我上面说的无声世界。萨特说：“天才是人在绝望时创造的一个出口。”当绝望



者创造不出什么，或者人家对他创造什么根本无所谓的时候，那就像这条圣德尼斯街一样，是一个只涌动着欲望的无声的世界。

“好冷啊！”很快走到了这条街尽头的旧城门前，是建了几百年的圣德尼斯门，在冷月里被黄色灯光映照得异常高大，在没有摩天楼的城市里，它像荣耀一样孤独，像孤独一样充满权欲。“我将独自和头顶这片空无一物的天空在一起，因为我没有别的方式与人为伍。”萨特在话剧《魔鬼与上帝》的最后让主人公格茨这样说过。顺街右拐很快再左拐，就是斯特拉斯堡大街。安托万剧院就在那里了。

“在天之灵的主啊，我宁愿让一个具有无边法力的人评判我，而不是我的同类。”《魔鬼与上帝》里的另一个人物亨里克这样说道，“如果上帝不存在，就逃不出人的手掌心。”我读到这里能不心惊肉跳？上帝不存在，我们谁都逃不出人的手掌心。一部作品能在一个人生命中期的时候，如此全面地隐含其此前和此后的一生，莫过于这部《魔鬼与上帝》了。全部的萨特的影子，都可以在这部作品里找到。而面对这个人和他的影子，你还真是无法说真理在谁的手里。这部作品的首演就在这家安托万剧院。那是1951年6月。拐进斯特拉斯堡大街远远便看见了“安托万剧院”打灯的招牌。一百五十年的老戏院。一百年前被一个叫安托万的人买下来，从一个吵吵闹闹的戏楼，整变成实验剧院。现代意义的、为知识分子提供思考的戏剧就在这里诞生了。很多大作家的戏剧作品在此上演过，二战后文学生涯如日中天的萨特也被迎进了这里。



亨里克：善在这个地球上是不可能的，这是上帝的意志。

格茨：不可能？

亨里克：绝对不可能：爱情是不可能的！正义也是不可能的！

……

格茨：……我说善是可能的，每一天，每一小时，就在此刻，它都是可能的：我将是那个马上行善的人。

当年安托万剧院半圆形的厅里回荡着这些对话的时候，萨特已经决定后半生不再游离于政治之外，他要做“那个马上行善的人”。而冷战使他不得不选择一个立场，他选择了第三世界、无产者、穷人。对于一个从儿时便梦想做剑客替天行道的人，不能说这个选择不真诚。他一生的矛盾之处也从这里开始。他说：“我仇恨资产阶级，这个仇恨到死方休。”当有人提醒他来看他话剧的人都是资产阶级，没有一个无产阶级，他说：“总之，我与这些来看我戏的资产阶级没有什么共同语言。”又，“一个反共的人形同一条狗，我不出这个格，永远都不会出这个格。”但他又问自己：“我是不是落入了一个不可接受的两难境地：不是背叛无产阶级去侍奉真理，就是以无产阶级之名背叛真理？”

“这个世界是不公道的，你要是接受它，你就是同谋；你要是改变它，你就是刽子手。”这是亨里克对格茨说的话。我惊异于一个人如此智慧地早已为自己写好了辩护辞。我要说的，他都已经说过了。对一个早就说过“意识的存在与存在



本身不相吻合”^①的人，你如果在他身后十年或二十年，占着时间上的一点优势，去评判他是很难的。所以法国文化界有句口头禅：“宁可与萨特一起犯错，也不与阿隆^②一起有理。”

如果说有人精心策划了自己的一生，那就是让-保罗·萨特。这只是我大致得出的结论，并没有100%的确信。我在研究这个人物的过程中，几经起伏。我一开始认为这个人很天真，文学上的才子，政治上的白痴。这类对句是人们很容易下的结论。我曾经在一篇文章中说“他是20世纪的堂·吉珂德”，从某种意义上看倒也并没有错。所以一开始萨特在我心目中的形象是比较清晰的，我很容易就把他归为格茨这类人。但越读他的作品，越发觉所有人都被他生命最后三十年所持的政治立场迷惑了，这是一个早已在作品里将这个世界看透，却又保有一部分几乎不可能的天真的人。谁能肯定他不是亨里克？等我读到他后来不作为文学或哲学作品发表的诸如《战俘手记》、1974年《与西蒙娜·波伏瓦的谈话》时，我发觉他做选择的时候心里全明白，他甚至预料到了身后被人冷落的命运。“这的确是个变化的时代，向什么方向变尚不知道，不过我们生活的这个世界不会长久。”又，“荣誉从来不是干净的……我在战后得到的声名，使我想要任何其他东西都不可能。但我从来没有把这种声名与我在后世将得到或得不到的荣誉，混为一谈。那是要到死后才来的。”

这就引出了一个疑问：既然如此清醒，为什么不站在不

① 引自萨特《存在与虚无》。

② 雷蒙·阿隆，戴高乐派，萨特在学界的老对手。



湿脚的岸边？因为这既不符合他存在主义的人生哲学：“我做了选择，人想做什么就是什么”，也违背了他为自己早已策划好的人生。那么这个精心策划的人生是什么样的呢？是伏尔泰、雨果、左拉式的人生。这三个人都是先成就文名，然后介入政治。共同点是三人今天都在先贤祠供人瞻仰。伏尔泰以其宽容精神，雨果以其人道主义，唯左拉的情况要特别一点。

如果不自量力以“文学品尝人”自居的话，我要说，面对左拉，巴尔扎克只是个连锁旅馆的总经理；雨果只是个百科全书的推销员；而乔治·桑更像个幼稚园老师。论眼睛“尖利无情”，感觉“苛刻刁钻”，以及人生观之“恶”，有几个能出左拉之右。《卢贡—马卡尔家族》只有一个字，就是“恶”。左拉的眼睛是一双“吃人”的眼睛，那是不允许你有任何秘密收藏的眼睛，那是把火热的心瞬间冻成冰块的眼睛。在他的笔下，这世界只配做个茅坑，臭气熏天，拥挤着一个比一个更卑鄙的人，强者是混蛋，弱者是白痴。在思想上，左拉其实是个极“右”派无政府主义者。也就是说与年轻希特勒的思想倾向差不太远。所以他若活到二战，会站在什么立场，真很难说。只不过历史不允许我们做什么假设。这样看来，1898年闹出的犹太军官德雷福斯事件，最大得益者自然是犹太人，其次就要算左拉了。他在最后一刻被人道主义大网打捞上岸，一篇《我控诉》让他从此被贴上捍卫人权的标签，凭这张通行证进入中小学教学大纲，也算是买了一张通往永恒的单程车票。

要知道，没有被贴上法国大革命左翼理想标签的作家，不管文才多大，是进不了先贤祠的。所以萨特在战后选择介



入左翼政治的路，其实是他必走的。他跟波伏瓦有这样一段对话：

萨特：我的确是照着这些榜样^①而行动的，我早就想过从 50 岁起要搞点政治。

波伏瓦：这是因为那些伟人们也搞政治。

萨特：我没有想过一生从事政治，但在我未来的传记里，应该有一段时期是政治的。

也就是说，前半生他在小说和戏剧里创造历史舞台上的人物，后半生他自己已经成为历史舞台上的角色，他只要演自己就行了。1945 年，他的名声在几星期内便过分地膨胀起来，连他自己也看出比例失衡的东西是危险的：“活着便被视为一座公共纪念碑，并不是好事。”但时代显然如他所愿为他提供了机会，这个机会是烫手的。他在《什么是文学？》一书中说过：“任何一部文学著作都是一次召唤。”在他眼里，没有无辜的文学，文学都是在向客体的人生揭示某种东西。萨特的名言：“文学必须介入”。此书在 1947 年战后左翼思想炙手可热之时掀起的狂热，的确让他“想要任何其他东西都不可能”，他只能去身体力行了。而他倒是达到了目的，比如他想做当代伏尔泰，这个标签还真让他拿到了。

1960 年，法国与阿尔及利亚的殖民战争打到最激烈的时候，萨特发起“121 宣言”，这个宣言号召法国士兵放下枪杆不服从指挥。这下惹毛了政府和军人。他创办的《现代》杂

^① 指伏尔泰、雨果、左拉等。



志被封，老兵们在香榭丽舍大街一边游行一边高喊：“枪毙萨特！”《巴黎竞赛画报》社论的通栏标题是：“萨特，一部发动内战的机器。”法院准备逮捕萨特，但戴高乐在最后一刻说：“伏尔泰是不可抓的。”

这就把我们引到了此文的第二个地点。

波拿巴街42号没有纪念牌

1962年，波拿巴街42号四楼面向圣日耳曼德普雷广场的那套寓所，在一声巨响中全部被毁。这是萨特母亲的房子，母亲再度守寡后，萨特在此陪她住了二十年。1961年右派军人已经放过一次炸弹，但那次是警告。两次爆炸之间，萨特还在拉丁区莫贝尔广场躲过一次暗杀。看来他开始为介入政治付出代价。对他的电话监听从1968年开始，一直搞到1976年。他60年代以后走向极“左”，受右派这种极端行为的逼迫也是原因之一。我发现人只要选择了立场，就等于闭上了一只眼睛，而另一只睁得过大。况且代价还远不止这些。

人们总喜欢去抓冲在最前面的人的尾巴。萨特还真让人抓住了尾巴。这个尾巴显得特别地难割，正是因为他在1945年以后冲得太快、太前了。可见你跑得越远你的影子也就拖得越长。本来在德军占领时期，法国绝大多数作家和艺术家都选择了被迫——或心甘的——合作，真正亲身投入抵抗运动并为之掉脑袋的人，到底还是寥若晨星。因此萨特只有抵抗之心，没有抵抗之实，倒也无可厚非。人家捉住他这个尾巴，是他1945年前的行动与其思想不合，1945年以后的过分行动又与之前的无行动不合。何况无行动倒也罢了，他在文坛的一举成名正是在德军占领时期。1944年5月到6月，



他的话剧《禁止旁听》在拉丁区老鸽舍剧院场场爆满的时候，正是抵抗战士和诺曼底登陆的盟军人头落地之时。他自己的解释是：“战前，对于我们来说，参与政治，除了参加共产党，没有什么别的路。而参加共产党在我们看来毕竟还是有太多的东西不对我们的胃口。”但这一解释对这类明显言行不符的事实，显然是不够理直气壮的。如果他战后没有跳得那么左，人们也就没这么方便从右边抓他的小辫子。而他之所以冲得那么前，难道不正是试图纠正他战前的被动吗？这一切他早在写《魔鬼与上帝》时，就让格茨预言了：“要么立即做，要么永远别做。输赢都是早已定好的，时间和努力都无补于事。”外人只能从行动是否如一来测其真诚与否。他死后很快被一大堆盲目信奉者抛弃，这也是原因之一。

我则并不因此视他为投机家。我读了他那么多作品，几乎不允许我做此想。我宁可将此归入我上面的判断：他一步步按照他为自己早已规划好的人生在走，一点都没有偏离航向。他无论如何要先成就文名。而战争给了他机会。大作家几乎都有他们自己的战争。比如很难想像钱仲书的《围城》没有抗日战争；张爱玲的《倾城之恋》没有香港沦陷；海明威的小说没有第一次世界大战。所以不幸与幸运是一个铜板的两面。试想战争期间他如果介入，无非两个结局，不是战后被判为法奸，就是战时被杀头。而没有成名的他，死也是“白死”了。他自己看得很清楚，还是在1974年与波伏瓦的谈话中，他说，1945年“我已经肯定可以进入文学的不朽了，这就使我此后不用再操心这个问题了”。下一步怎么走显然已经打好腹稿。

有一件事已经没有办法测试了。因为萨特没有活得那么



长，他曾在话剧《禁止旁听》里让伊内丝说过：“人不是死得太早，就是死得太晚。”那么他自己属于哪一种？1980年他逝世后，左翼理想由于在世界很多地方实践挫折，已经不再时髦。相反，人权、普世的人道主义成了时髦。萨特阵营里的人几乎都成了急先锋。我一直在问，萨特如果活着会怎么样？事实上他若不是喝酒、抽烟、服用大量兴奋剂，再活十年是可能的。他在1964年预言苏联将赶超西方，他说第三世界是革命的火炬，说极“左”派是西方民主政治的引路人……一桩桩都没有实现。他若活着是承认判断失误，还是像他的很多信奉者那样，把当年扔到西方资产阶级身上的罪名，以更不宽容的姿态扔到无产阶级和第三世界身上？所以活得太长也有好处，给人家一个谜，一生真伪有谁知。在《魔鬼与上帝》里，萨特让一个银行家说了这样一番话：“我把人分为三种：有很多钱的、没有钱的、有一点钱的。……第三种人要推翻既有的社会秩序，是为了得到他们没有的东西，同时又想保住这一社会秩序，不让别人拿走他们已有的东西。于是他们实际上维护着他们在思想上摧毁的东西，或者说他们事实上在摧毁他们装模作样在维护的东西。这些人就是理想主义者。”萨特自己是第三种人吗？

与左拉相比，萨特为他的政治立场付出的多，收获的少。所以知识分子介入政治有点像赌博，宝是很难押准的。这是一场事先难知输赢的游戏，付出的和得到的往往不成比例。比如加缪与萨特在政治上并肩走了一段后，到了战争和鲜血面前，走不下去了。的确加缪那种相当“狡猾的”普世的人道主义，更优雅，更具有永恒的生命力。资产阶级是不愿弄脏手的。相对萨特说的“一个革命政权必须清除一定数目的



威胁到它的人，我看不出除了死亡之外还有什么别的办法。因为坐牢终归还要放出来。1793年的革命者多半杀得还不够”。这样的话，普世的人道主义是永远不需要更换的沙龙风景画。萨特有一句话是说给加缪听的：“我们美丽的灵魂，就是他人的死。”在合法的压迫和非法的反抗之间，在让你自生自灭和把你关进劳改营之间，合理还是不合理，文明还是野蛮，界线早已是设好的。我正是在这一点上，无法评判萨特。

说句实话，就像当年萨特无论如何不反代表无产阶级的共产党一样，我对选择了第三世界的萨特，从本能上是带有好感的，因为我来自第三世界。如果说我研读他的一生，一步步仿佛走进无声的世界，至少有一个声音始终没退去，它在说：这是西方文明的真正忏悔者。而我们中国人对萨特要下一个评判就更难。萨特当年曾经狂热地推崇毛泽东发起的文化大革命，认可红卫兵的造反有理。荒唐的是，当中国终于走出这场革命的时候，寻求思想新坐标的大学生们居然是在萨特那里拿到了思想解放的钥匙。曾经经历过70年代末80年代初那股反思思潮的人都记得，存在主义一度是如此时髦，以至于萨特这个最反资产阶级、最支持无产阶级革命的人，却成了中国反“左”思潮的思想旗帜。历史就是如此无声地戏弄着我们。

萨特1980年逝世前的最后一次谈话，暗示了自身悲剧与历史悲剧的联系：

“面对这场终有一天会爆发的第三次世界大战，面对我们这个苦难的星球，绝望又重新跑回来诱惑着我：那便是，我们好像永远没有了结的那一天，好像没有目标，只有小小



的、个人的意图，而我们为之奋斗的正是这么点意图……不管怎样，这个世界看来是丑陋、恶劣、没有希望的。这不过是一个将葬身其中的老人内心不慌不忙的绝望。”

我们还是到波拿巴街 42 号来结束这一章吧。42 号没有纪念牌。在萨特住过的所有旧寓所楼门前，都没有纪念牌。估计与他拒绝来自官方的荣誉有关。他曾说一直梦想自己生前无名，死后成大名。事实好像正好有点相反。人算真是不如天算。42 号走出来就是圣日耳曼德普雷广场。他常写作和约会的“花神咖啡馆”、“二流人咖啡馆”并排立在与广场相连的圣日耳曼大街拐角处。夏日黄昏，最后一抹斜阳打在广场教堂钟楼上的时候；冬日晚上，细雨街灯一起打在石块地上的时候，都是让旅行者心动的瞬间。可惜我的词语是没有颜色的。这里的时髦女郎也会在冷雨中露出美腿，但那是不需要出卖的美腿。萨特旧居的楼下，有一家小艺术电影院，

12 月正在放映王家卫的《2046》。就一部分人的品位来说，世界是满可以大同的。然后你可以拐进广场周围任何一条小街，街角总有什么在等着你，那只能是你的过去。



香榭丽舍大街夜景



没有纪念牌的让 - 保罗·萨特（下）

萨特的僧侣小屋

当年萨特说：“如果现实是马克思主义的，这可不是我的过错。”那么如果现实是资本主义的，又是谁的过错呢？

记得有一位后来背弃萨特的人说，他终于放弃在萨特式的小房间里生活的那一天，可能就已经不是真正的萨特“信众”了。萨特式的小房间是指什么呢？就是两居室的小套房，租来的。萨特不要任何财产。年轻时更绝，固定落脚地都不要，住小旅馆。后来算是租了房子，向年龄让步了。里面一张书桌、一张床，墙上一张革命宣传画，他这个大文豪，书该多了，非也，烟灰缸多。有人跑来，发现没有大书架，整个转不过神来：“怎么，你竟然没有书？”他说：“没有，我读书，但不拥有书。”就像僧侣的小屋，维持生命之外的东西，在里面都找不到。厨房是虚设的，他都在外面吃饭。存在主义在这里首先表现为拒绝家居小日子，让餐馆、酒馆赚得不亦乐乎。某次萨特让朋友去冰箱拿伏特加酒，对方发现酒倒是在里面，但冰箱根本没通电，里面塞满了资料。上面提到的那位“背信者”说：“过了三十几岁，我终于耐不住为享受搬了家，我买了家具，布置了窗帘，坚持了一年没买冰箱，后来也忍不住，自己做饭了：这就等于叛变了。”

萨特自己有一番解释：“我一直都是生活在旅馆，工作在咖啡馆，吃饭在餐馆。一无所有，这对我来说很重要。这



是自我救赎的一种办法。如果我有一套房子，带了一堆家具，有一些物品是属于我的，我会不知所措的，就像马蒂厄那样。”^①在自身之外，拥有一部分物质世界，往往是起了补充价值的作用。看透物质世界在提供享受的同时，也给你套上了羁绊的人，在西方文人中有一些，但不是全部。也有把旧居列入不朽计划的人。

萨特的僧侣小屋就在蒙帕那斯。1962年与母亲合住的那套房被炸毁之后，萨特离开了圣日耳曼德普雷，生活中心转到更南边的蒙帕那斯。爱德加·基内地铁站周围一带，就成了他的活动天地。这里是拉丁区的南部边界，他先在拉斯帕耶大街222号，住了十几年单间公寓，最后搬到爱德加·基内大街29号，从一居升为两居。我去找了，



永远的巴黎，蒙帕那斯一街景



爱德加·基内地铁站口一个与猫形影不离的人

① 萨特小说《理智之年》的男主人公。



和波拿巴街 42 号一样，楼门口都没有任何纪念牌。两处房子将蒙帕那斯墓地一左一右夹在中间，相距都不到数百米。最后的居所与埋身地离得这么近，好像要省去迈向那里的多余的脚步。

爱德加·基内地铁站出来的这个街心广场，有六个街口，星状般散出去，四围有六七家剧院，长长一串电影院，还有不知多少家性商店。对人这个只要满足的动物，上上下下都是要照顾到的。基内大街将小广场拦腰一截，一边是蒙帕那斯墓地，萨特的最后寓所就在与墓地对称的另一边。在几乎没有高墙的巴黎，墓地都有墙，沿基内大街的这一段，爬满常春藤。这种植物是不分冬夏的，久富生命的东西对人间都有一种不紧不慢的淡漠。

萨特 1980 年 3 月 20 日住进医院，肺水肿。以为进去很快会出来，但终究没有出来。在此之前高血压、心脏病，不到 70 岁他已经衰竭。他一生嗜吃香肠、内脏，不爱水果、蔬菜，对海鲜尤忌，在兴奋药的作用下，常梦见有只龙虾在后面追他。这就解释了心脑血管病的至少一半理由。1973 年，有病的那只眼睛就全瞎了。

肺水肿转为尿毒症，他 4 月 13 日陷入昏迷，给波伏瓦留了最后一句：“我很爱你，亲爱的小海狸。”就再也没有醒来。对其他情妇说了什么，就没人知道了，只有波伏瓦是作家。4 月 15 日晚 9 点，他停止呼吸。没有留下任何遗嘱。与命运做的游戏到此结束。自由，不过是跟命运那东西多玩几个手腕。

早在 50 年代，有一天，萨特、波伏瓦和出版商罗贝尔·加利马一起用餐，谈起身后事，罗贝尔说：“我才不在乎呢，



我是无神论者，我的继承人愿意怎么处理我都可以。”

萨特：“我也是，我完全不在乎。”但他马上又说：“不过，别把我葬在芒西^①身边！这是绝不可以的，我不要埋在芒西身边！”

“萨特，你都死了，还管这些。”

“问题不在这儿！”

就这样，他没有与母亲和继父葬在拉雪兹公墓，而是埋在蒙帕那斯公墓。他当年说：“我仇恨资产阶级，这个仇恨到死方休。”继父芒西是主要的承受对象。由一个人到痛恨一个阶级的例子，历史上不少。所以毛泽东说：“没有无缘无故的爱，也没有无缘无故的恨。”

走进蒙帕那斯墓地，像走进阴间城市，一眼都见不到边。不知谁出了这个主意，让死人都聚在一起，人到底是社会动物。我倒蛮喜欢这个只有三种人聚集的地方：上帝、幽灵和我。这其中上帝又以“不存在”为借口常常不知跑到哪里去了，那么只剩下幽灵和我。少见的清静地啊。萨特和波伏瓦的墓是名人中最好找的，进门右转几步就看到了。乳白色的岩石，奇怪雨水为什么没有留下一点暗痕。有人献花，有人送小纸条，纸条常常被雨水冲得一字不留。有哲人说，到墓地走走，你就不想自杀了。我倒还没有发现这个功能。

萨特那个“死后之怕”，源于诗人波德莱尔。波德莱尔就葬在离萨特墓不远的地方。萨特某次站在波德莱尔墓前对朋友说：“你想想看，波德莱尔居然永生永世躺在奥皮克将军身下！”

① 萨特的继父。



奥皮克是波德莱尔的继父。1848年巴黎起义时，波德莱尔带了一帮“革命党”，砸碎一家枪店的橱窗，抢了枪，对暴动的人群喊道：“我们去枪毙奥皮克将军！”看来文人在自家都不够宽容。

在公墓的最西边，波德莱尔还真躺在继父奥皮克的下。墓碑上，奥皮克的名字挂在最上面，难怪我找波德莱尔的墓找得不省心。奥皮克将军不但占了上款，还带了一大堆头衔，把碑占了一大半，好像头衔在阴间还有什么用处。不用奇怪，世态炎凉在墓地一丝不减地全能反映出来。

波德莱尔是个矛盾体，品味精致但嫖的妓女都是最穷最丑的；孤独的人却最怕孤独；梦想远走他乡，但到法国西海岸的翁弗勒，都要犹豫六个月。萨特何尝不是，爱好自由，临了却选择了“毛主义”；梦想无产阶级的美好未来，又承认人是恶意的；被美国吸引，偏偏讴歌苏联；自言革命作家，却很为右派保守的福楼拜着迷；聪明绝顶，但只要有人以穷人之名拉上他，他就昏了头。

自相矛盾的作家有的是，但矛盾到如此两极的人，恐怕非此二人莫属。所以死后做了邻居也未必偶然。

临终前几天，萨特曾跟波伏瓦提及丧葬费的事。他一生乐善好施，万贯家财全散尽，最后真是两袖清风，连入土的钱都拿不出来。何至于此？原来他养了不少人，谁向他伸手他都给。有个乞丐常受他施舍，他一眼“认出”那是个未得志的诗人。他固定养着的就有六七人，绝大多数是女人。住僧侣小屋的人未必就是清教徒。

密司托拉风旅馆

萨特一生的另一个战场，便是女人。



他从未正式结婚，因为他讨厌任何形式的束缚。不过感情束缚算不算一种束缚？大学毕业后，教了几年书，一旦他能靠写作维生，便再也没有从事过任何职业。在与女人的关系上，也是如此，恋爱可以，用一纸婚约将之固定下来，还是免了。他只在20岁出头时对一位远房表姐妹动过结婚的念头，此后再轰轰烈烈的恋爱，都未能让他上此“贼船”。但他喜欢女人。或者说女人是他的鸦片。他说：“我之所以成为哲学家，之所以如此渴望成名，说到底，就是为了这个理由：诱惑女人。”这个儿时便在卢森堡公园的椅子上编木偶戏以吸引女孩的人，一生等待的便是女性投过来的目光。

他还说：“你放弃你所喜爱的任何东西，都形同改变一个世界。”可见让他放弃这一嗜好，后果之严重。看看他与波伏瓦的这段对话：

波伏瓦：你脑子里早有一套谱了：一个年轻男人应该与女人们有些情事，这个想法是根深蒂固的。

萨特：没错，后来作为作家，我应该与很多女人发生爱情关系，要有点海枯石烂的情感。这都是从那些描述大作家的书里得来的。可见我上文说他依照榜样一步步计划好了人生，一点没过。

从爱德加·基内街心广场出发，走布满性商店的欢乐街，可以岔到另一条叫塞尔的小街，小街24号是一家小旅店——密司托拉风旅馆。法国南部山区常会刮起一种干风，就叫密司托拉风。不过旅店出名可不是因为取了个风名，而是由于萨特和波伏瓦曾住过。走进小街，一眼就能看到带蓝色遮阳



窗罩的这家旅馆。这也是你走遍巴黎，门口唯一为萨特挂了纪念牌的地方，不过不是官方正式挂上的，而是旅店老板为招徕客人自作主张搞的一块牌子。两个情人当年在这家旅店住得时间比较长。但远非你想像的如胶似漆，而是开了两个房间，各居一室。

萨特一认识波伏瓦就打了招呼，他属于多配偶男人，不可能只有一个女人。“他们之间的情感关系只能以其自身的力量和持续时间来维持，而不是靠任何其他东西来使其正式化。”这是他和波伏瓦订的契约。在两性关系中，他不要孩子，不要家庭，只保留属于情感的部分。很难想像他只是个身高一米五几，还有一只斜眼的人。聪明如波伏瓦这样的女人，倒也接受了这个条件，当然自由是双方的。但一开始，波伏瓦很是受了一番苦。思想归思想，本性归本性。与萨特具有一部分女人性格正好相反，西蒙娜具有一部分男人性格，这可以解释他们为何珠联璧合。她从一开始便明白了她不是唯一的，那么她所能做的，要么离开萨特，去成为一个平庸男人的唯一；要么就是成为那个不可替代的人。她不屈的性格和勃勃的野心，使她选择了后者。

萨特一生情妇不断，有保持长期关系的，也有一些露水姻缘。他对波伏瓦忠实的时间很短。从波伏瓦的女友到朋友的妻子或女伴，有几分姿色的，他都爱慕。他早在中学时代便已经意识到自己的一生大事将是爱与被爱。但他对女人并无绝对占有之心。他说：“最让我动心的是实施诱惑。女人一旦被诱惑，我就撒手了。”波伏瓦后来对萨特说：“好像只要有个人出现在你面前，你就做好了与她有一手的准备。”萨特自己的看法将之上升到哲学高度：“爱情之欢的根本，是



让人感到存在的理由。”我看，这恐怕是一个丑男人对命运的最好报复吧。“我爱女人爱到疯狂。只有与女人相伴我才快乐，我只对她们才有敬意、温柔和友情。”他在《战俘手记》里的这番自白不像只是寂寞俘虏营里的臆想。很早以前萨特在高等师范大学的同学就告诉过波伏瓦：“萨特的悲剧和伟大之处，就是他在所有事情上都有一种对美的完全不适当的挚爱。”他自己的话更直截了当：“我其实就是对美的渴望，除此之外，我什么也不是，只是虚无。”这是个地道的浪漫主义者，后来与政治的关系也是这样高潮迭起，没有多少理性。和对女人的态度一样，他总是要往前走，不愿停住脚步，前面的、明天的一定是更好的。下面那个女人也一定是更好的。

当年在密司托拉风旅店各居一室的情侣并非同床异梦的人，而是两个用两性关系的全部智慧编织起一套复杂方程式的男女。最站在无产阶级这边的萨特，其爱情观可没有无产阶级那般简单，而是全盘继承了法国传统贵族和资产阶级上层对两性关系的那种聪明的放任和犬儒主义的宽容。他和波伏瓦建起的实际是一种同盟关系，而非爱情关系。那么为什么又没有因为爱上别人而各奔东西呢？

波伏瓦久立不倒的原因，一是她的独立性，她从来没有成为萨特无论何种意义上的负担；二是两人关系的复杂性，他们两人的关系决不是简单意义上的男女相悦，他们是情人，更是至交。波伏瓦不但是他事业上的同道，在多数情况下，还是他与其他异性关系的“同谋”。“我们的关系对其他人来说是那样牢固和具有迷惑性，以至于任何人都不可能只爱上我们两人中的一个而不醋性大发，这种妒忌最后就会转



变成被我们两人中另一人吸引……”不读到萨特这段话，是没法理解他与波伏瓦关系的实质的。

在情欲上，两人实际早已是陌路人。她代替不了萨特那些更有女人味的美貌情妇，就像萨特也取代不了她那些更具男人气的情夫。他们关系之牢固，在于他们精神上、事业上已密不可分。他们后来已是事业伙伴，因为他们的关系已成为一种形象，两人中谁去破坏这个形象，都是两败俱伤。他们两人合在一起的这个形象，对于不了解真相的人来说，已几近神话，所有爱情关系中人们最渴望的神话：自由情侣。

在波伏瓦尚年轻的时候，也就是45岁之前，虽然情感饱受创伤，但一方的自由也等于另一方的自由，她也经历了几次轰轰烈烈的恋爱。最早是与萨特的学生博斯特，萨特为了让波伏瓦原谅他的不忠，主动将她推到博斯特怀里。后来便是她一生最炽烈的爱——美国人阿尔格仑。她对肉欲世界的领教，并非来自萨特，而是得自这个男人。所以选择情人就像取漂亮盒子里的蛋糕，甜不甜都是要吃到嘴里才知道的。致命的爱的发生率不高，甚至至死也没有发生，也在于像赌博一样输的时候居多。这份爱在两人肉体关系结束之后依然持续了很久。只需看看她写给萨特和写给阿尔格仑的信之差别就知道了。写给萨特的信，完全是同谋关系，不带一丝情人的做作，靠操纵萨特与一些她拱手送上的女学生的关系，将全局控制在手。而写给阿尔格仑的情书就大不相同了，她变成了一个害羞的、恋爱的小女人，不再是操纵，而是俯首送上了缰绳。阿尔格仑后来来过法国，但显然不愿进入萨波这种独特游戏。他虽然也是作家，但美国人适应不了这种自法国宫廷传下来的爱不一定是爱、不爱也不一定是不爱的



游戏。没有法国人那种不来点反常简直算不上爱情的精细品味，你准会大骂：这两个狗男女搞的什么把戏！一度曾真心想娶波伏瓦为妻的阿尔格仑受不了这种多角关系，“逃”回美国去了。

密司托拉风小旅馆的经理跟我说，萨特和波伏瓦当年住的是五楼，但旅馆早已几易其主，谁也搞不清他们住的是哪两间了。五楼有八间房，住的人，有四分之一的几率撞上那两间充满丑闻香味的卧室。

走出旅馆所在的这条街，穿过一条马路，就能从另一扇门再次进入蒙帕那斯公墓。1986年4月14日，旧情人迟了六年在这里相会了。波伏瓦咽气的日子与萨特辞世的那天仅一日之差，真有点心有灵犀。所有的情人都未能取代他们在彼此心目中的地位。他们在1974年的谈话中有一段也许可以解释这一切：

萨特：这个世界我是跟你一起活的。

波伏瓦：对，我明白。你是在这个世界的包容下生活在不同的世界里。

萨特：那些世界是包容在这个世界里的，这就使得那些关系落到了次一级的地位……还没有开始就已经是划在界外的。

不知分别做过他们二位情人的人读到这些会不会跳起来？

她们中曾有一位是他最爱的，法裔美国人多洛雷斯。两个“爱情阴谋家”最爱的人都与美国有关。多洛雷斯可能是



他一生唯一真正挚爱的女人，也是让波伏瓦愁肠百断的一个女人。但最终他还是决定与她分手。萨特的情妇，多数都有自知之明，懂得波伏瓦“不可替代”的含义。只有多洛蕾丝想越过这条界线。她要萨特娶她，萨特临阵脱逃，没有为爱牺牲自己的生活方式。是波伏瓦一手策划了那次“秘密逃婚”。对于身材异常矮小、近乎独眼的他来说，这样有女人缘，的确有些说不清道不明。有一点很清楚，他聪明多才；另一点，几乎可以肯定，他懂女人；下面这一点最关键，他由衷地喜欢女人，尤其漂亮的女人。漂亮女人是为爱她们的人而生的，除此之外，我看不出她们存在的理由。他说：“我全身心投入到这一大事件中，它的美吸引着我，又从我手里逃开：这就是我的人生。”“大事件”自然指的是女人。又“我宁愿与一个女人谈些最琐碎的事，也不愿与阿隆一起谈哲学。”萨特后来的名声地位，也为其拥有女人提供了方便。这个蔑视财产的人，这个对“拥有”这个词都厌恶的人，对感情的追逐却从不知餍足。他的花心，究竟是出于何种需要，是生理的，还是心理的，至此还没人得出结论。他自己说纯粹是情感需要。单纯说他“色”，绝对是过于简单了。

波伏瓦最后的异性之恋发生在她40岁以后，也相当强烈，对方比她小20多岁。清醒的她已意识到这是她一生最后的恋情。至于她究竟有没有同性恋倾向，在法国争论很多。有人说这是反对女权主义的人给她扣的帽子。由于她本人至死都没有承认，此事也就一直没有定论。作为一个女人，尤其是那个时代的女性，她一生的情感生活还算多姿多彩。当然，与她的伴侣比起来，是小巫见大巫。可以说，是萨特的风流带给她的痛苦，让她切身体验到男女不平等，激发了她



的女权意识，40年代萨特一举成名后，她度过了一段穿越沙漠般的寂寞生活，这段生活的结果就是写出了她最出名的作品《第二性》；是萨特的不忠留给她的空落，让她一生没有把过多精力投入到两人关系中，而有更多的时间思考和创作。实在难以想像如果萨特忠诚于她，而她要拖家带口的情景。到了晚年，她已基本心平气和，面对时间和历史，他们最终是平等的。

她深知，不论实际上发生什么，不管她真正得到多少，她最终留给历史的，不是她的内心感受，而是她留给世人的印象（通过他人的文字和图像）以及她自己的文字。她不放过任何两人公开露面的场合；在回忆录中，她把真正影响这一神话的人和事淡去或隐去。两人中，面对历史，她是真正的操作手。在这方面，萨特对她充分信任，她不会铤而走险，傻到去破坏他们两人共筑的神话。

波伏瓦在《告别仪式》中写道：“他的死将我们分离，我的死也不会让我们再聚首，就是这样。”

墓碑上只写了俩人的名字和生辰年月。相差三年出生，相差六年去世，总共只有九年彼此错过。有人是为你而生的，有人和你永远错过了，你有没有错过那个为你而生的人？很少有人会有答案。总之岩石下的这两个人最终谁也没有逃出对方的世界。自由乎哉？不自由也。大人物一般都有两次死亡，一次是肉体的死亡，一次是其所处时代的死亡。尘埃落定之后，长梦当久。



拿破仑与大卫（上）

1784年，法王路易十六责成画家于贝尔·罗贝尔将王室藏画集中到罗浮宫，准备筹办一个博物馆。他做这个决定时，大概绝没有想到，不到十年后的1793年，这个博物馆真的面向公众开放了，而他的头颅也在这同一年滚落进一只木桶，与成千上万的庶民一样，成了历史动荡的一件牺牲品。木桶就放在协和广场上，当时名为革命广场，桶周围是黑压压等待鲜血洗礼的人群。人民不要国王的时候，你没有办法让他们接受一个国王，哪怕一个废黜的国王；而当人民殷殷以待一个皇帝时，是总能找得出人选的。

在圣诞节过后的一个下午，我从协和广场穿杜勒里花园向罗浮宫走。盛放头颅的木桶自然是早已不见了。同样在寒流中（路易十六是1793年1月被处死的）涌来走去的人群，两百年后，已经是人手一个数码相机，按下快门的不再是铡



从杜勒里花园望协和广场的方尖碑（左图）



旺多姆广场和为拿破仑建的胜利柱（右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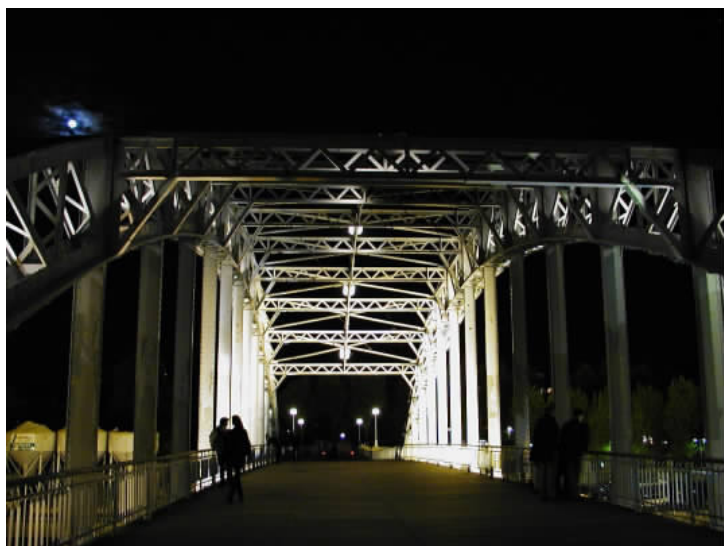
刀，收进的图片也不再是历史的一个绳结，而是风景，全世界都一样的、专为旅游者准备的风景。这使我不禁问走在我身边的H：“两百年意味着什么？”

木讷的他以其最可爱的诚实问答我：“两个世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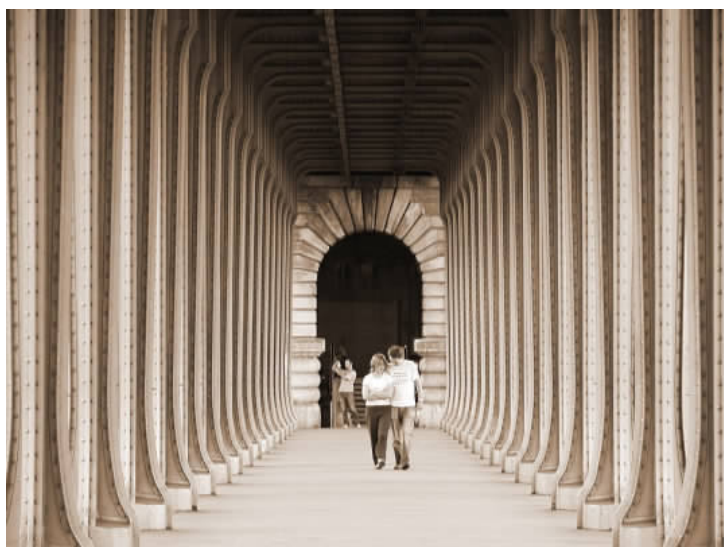
我大笑起来：“它意味着你走在一条路上，绝望地想着所有那些你未能走上的路。”

说着这些话的时候，我们已经走在杜勒里花园连落叶都逃光的沙土路上。下午4点最后一抹斜阳已经在招手告别了，它们在罗浮宫石楼顶上一个转身，就像美人离去前最耐人寻味的一个微笑，便不见了踪影。

穿过粉红大理石的小凯旋门时，想到这是为拿破仑建的，大的那座在戴高乐广场，也是为他建的。强人都想在历史上留下一点物证。那种张狂延展性，不但重塑周围人的性格，连城市都会为之改变。“到时候去找旧巴黎也是白费心思，剩不下什么遗迹的，我已经让法国换了一副面孔。”拿破仑如是说。短短十五年的统治，巴黎换了一副面孔，那是拿破仑的面孔，扩建罗浮宫，兴建玛德兰大教堂、两座凯旋门、旺多姆广场的胜利柱，开拓圣马丁运河，还有塞纳河上的那些桥……有好大喜功之作，也有便民之作，总之他就是八级大台风，不可能不改变什么。他1804年12月2日就是从这座小凯旋门后面业已不存在的杜勒里宫出发，去加冕做皇帝的，迄今整整两百年。面对两百年几乎秋毫未损的这座石头杰作，你不得不感叹：强者只在天上才有错，在地上人间他永远有理。所有的古迹都唱着同样的“颂歌”，无论你走到哪里。



塞纳河上德比利步行桥



塞纳河上伯·阿坎姆桥



罗浮宫里的一幅画

我去看一幅画，或者说是一幅画代表的两个人物。从罗浮宫玻璃金字塔总入口进德农馆，先在一层过意大利雕塑展廊。我在与米开朗基罗的《奴隶》和卡诺瓦的《爱神之吻》挥手告别时，心想这展廊里不知多少尊塑像是拿破仑远征意大利的战利品，如果没有后来的滑铁卢，罗浮宫将完全是另外一副面貌。意大利人追回了一部分艺术品，埃及人却一样也没有讨回。不过罗浮宫与大英博物馆比起来，“强盗面目”还没有那么显眼。

上二层进法国巨幅绘画廊。我从77厅向75厅走。77厅里，画家德拉克洛瓦是主角，而拿破仑又是德拉克洛瓦的主角。可见那个时代政治与艺术的关系。拿破仑是独裁者中善用“媒体”的先驱。换了今天准是天天上电视新闻的头条，决不脸红。那年头既没有摄影机，又没有照相机，只能求助画家，于是从19世纪初开始，印象派绘画成气候之前，说拿破仑是法国绘画的第一男主角，决不为过。

过76厅时，不要错过16世纪意大利画家韦罗内塞的《卡纳的婚宴》，欧洲王侯贵富与显灵的耶稣共进的这桌豪宴，更进一步证实了权力是多么需要画面，越来越需要，永远不知餍足！

这就到了75厅，我们要找的那个厅。这里总是聚了很多，因为75厅里有安格尔、有格罗、有普吕东，全是法国古典绘画的最后一批精英。而他们中的大主角是大卫：雅克-路易·大卫，法国大革命期间最红的革命画家，拿破仑称帝后的“皇帝首席画师”。所有的人都聚在他那幅《拿破仑



一世加冕礼》前。这是一幅高六米、宽十米的巨幅油画，是后古典画派代表人物大卫最出名的作品。谁都精不过拿破仑，让大卫把那一刻记录下来，权力与艺术便手牵手同时走进了历史。这幅画 1807 年完工时，拿破仑急不可待地先跑去看了。他在画前徘徊了一个多小时，临了说：“真棒！……像极了！简直不是一幅画，人在画里都活了……大卫，我向你致敬！”能不开心吗？

大人物的心思往往只有另一个顶级人物才能摸透。大卫是把他侍奉到家了，他要什么大卫就能画出什么。那个不愿出席儿子加冕礼的母后大人不是硬给大卫加上去了吗？老太太坐在画布中间的暗影里，看着一下蹿到如此高位的儿子。其实老太太与同样不愿出席典礼的拿破仑的两个兄弟吕西安和杰罗姆都没来，这个女人头脑清醒得很，口头禅是：“要能长久就好了！”但拿破仑的理论是管他们在不在，画上去，画自会说话。

再看教皇庇护七世，完全是在冷眼旁观，拿破仑把他从罗马“请来”，请人家但送过去的信却说，任何不来的借口他拿破仑都是不接受的。拿破仑可不是信徒，太聪明了，除了相信自己别的都靠不住。再说，你看过古往今来哪个强人真正信过什么？他叫教皇来，不过是效仿早他一千年的法国开国大帝查理曼，但人家查理曼是亲自跑到罗马去加冕，远没有拿破仑的大手笔。此外，法国历代国王传统是去巴黎东北部的兰斯大教堂加冕，宗教和王权历来是穿一条裤子。拿破仑深知这一点，他这个靠革命起家的人，复起古来哪个国王都赶不上，他要么不做，做起来可都是前无古人的，教皇被他一声令下召来了，地点可不是兰斯这个小城，而是巴黎



圣母院。教皇赶到巴黎那天，他不愿屈尊去接，又不愿失礼，于是安排了一次“巧遇”。他装着在南郊枫丹白露打猎，教皇座车经过时就“正好”碰上了。就到这会儿，也要教皇先下了马车，他才从马上跳下来。加冕那天，天寒地冻，教皇在阴冷的圣母院等了他一个半小时。现在哪个总统敢让让 - 保罗二世受这个罪？何况他要教皇来，不过是撑个面子，他可不需要教皇给他戴皇冠。他从他手上一把拿过金月桂冠，自己就戴上了。余下的大卫自会安排。大卫省略了拿破仑自己加冕的那惊人一幕，而把已经头戴皇冠的拿破仑给皇后约瑟芬加冕，永远留在了历史画卷上。画教皇面神凝然、目光超脱地坐在拿破仑的背后，是大卫为自己的艺术留了一块小天地。他的艺术理念是真实，他一再对自己的学生说：“要真实，真实到自然逼真。”他画教皇的双手垂在膝盖上不知做什么好，拿破仑不乐意了：“我把他那么远弄来，可不是要他什么也不做的。”于是大卫遵命让教皇抬起了一只手，做了一个祝福手势。

再看约瑟芬，她跪在地上，双手合十，等待着一生最大赌注的“赢资”——那顶后冠。她全算计好了，为了防拿破仑日后另娶，她在加冕礼前夜向教皇忏悔说她和拿破仑只行过世俗婚礼。于是教皇把已经入睡的拿破仑叫醒，硬是让两人在上帝面前“完成手续”，否则第二天的加冕也是不合“规格”的。这是约瑟芬再次低估拿破仑。1796年，约瑟芬从拿破仑的提携人督政官巴拉斯怀里转投入这个年轻将军怀抱时，并没有想到她是无意中中了大奖。小将军远征各地，她的床从没有空过。拿破仑从风火前线写回来的火辣辣的情书，除了让她在巴黎沙龙里有了满足虚荣的谈资，一点也没



有打动她。那一大堆情书，只证明了一点：拿破仑的文学才华。集军事天才、政治天才与文学天才于一身的人，史所罕见。不过出一个，必是个霸王。因为一个会杀人、会管理人又同时会诱惑人的天才，还有什么“职业”配得上他？等到拿破仑的火箭式蹿升让约瑟芬回过神来，已经有点为时太晚。这一次也一样，用个宗教婚礼便能拴住拿破仑吗？五年以后他不是照把她休了，娶了个血统纯正的公主为他传宗接代。拿破仑说：“只要有一个女人让人做件好事，必有一百个女人让人去做蠢事。”好在那时候没有妇女解放运动，否则这个科西嘉大男子主义者吃不了兜着走。

大卫本人也在画上，在拿破仑母亲“所在”包厢的上一层，他站在暗影里画着草图。他这幅画的要价是十万法郎，拿破仑嫌这个开价太贵，只给了他六万五千法郎。为这场盛典，拿破仑向他订了四幅巨画，他只完成了两幅，第二幅《交鹰旗》画完的时候，拿破仑已经与约瑟芬离婚，他只好把事实上那天在拿破仑身边的约瑟芬又抹掉。历史在权力面前还不是说变就可以变的吗？看大卫的画往往让人觉得画上人的脸色都不好，拿破仑周围那些教皇、主教们，包括拿破仑本人都是面色黯淡。大卫不像普吕东喜欢给画中人一种夸张的“雪白粉嫩”，这使他的画往往庄严有余，色欲不足。不过那个时代人的脸色不太好，也情有可原，除了打仗，还有什么体育运动？

大卫还有一幅记录历史关键时刻的名画《网球场誓言》，不在罗浮宫，而在凡尔赛宫。我看到《加冕礼》这一幅，总不免想到那一幅。两幅画所反映的历史时刻相距正好十五年，那一幅是1789年6月20日，第三等级的议员们聚在凡



尔赛网球场，发表了他们向王权挑战的誓言。这个誓言成为法国大革命的导火线。两幅画，一幅是推翻王权的起始，一幅是新皇登基，15年，无数人头落地，历史风驰电掣地转了一圈，又回到起跑线上。

大卫的自画像

到罗浮宫的游客，大多是为了三件宝而来。蒙娜丽莎、米洛斯的维纳斯和胜利女神，匆匆一转，再摆上个胜利姿态拍张照，就算完成了对这座世界著名博物馆的“到此一游”。这样说，对时间紧迫的游客未必公正。但至少是遗憾的。因为还有更多的东西可看。其中，法国巨幅绘画在世界任何其他地方都难看到。达·芬奇的蒙娜丽莎还曾出过国门被借到其他国家展览，但这些巨幅绘画运出去的可能性不大。因此，有机会来的人别忘了看一看75至77厅。

在75厅，还有一幅画必看，就是大卫的自画像。那略带讥讽的眼神，仿佛穿透两百年时光，一直注视着自己的杰作《拿破仑一世加冕礼》。如果说《网球场誓言》和《加冕礼》对大卫来说是历史的两个浪尖，这幅画于1794年的自画像就是谷底。

他在这一年的8月2日被捕，此时一度他与志同道合的罗伯斯比尔等一百多名救国委员会成员已被送上断头台。他的知名艺术家身份使他免于一死。他在狱中百无聊赖，画了这幅自画像，大概是想重新省视一下自己吧。六天前，1794年7月26日，在一时激动中，他曾对罗伯斯比尔大喊：“亲爱的朋友，如果你喝毒药，我与你一同喝。”但第二天，他没有参加国民公会的大会，而是送去一张条子，说他“突然



病了”。就在这次大会上，罗伯斯比尔倒台，并于倒台的次日成了刀下鬼。当年他们将吉伦特党人送上断头台时，对方扔过一句话：“我在人民失去理智时死去，你们将在人民恢复理智时死去。”在这场革命风暴中，推翻旧政权后，后浪扑前浪，任何人想再建立统治都遭覆灭下场。保王派被立宪派推翻，立宪派被资产阶级推翻，资产阶级又被无产阶级打倒。所以挑起革命要小心，革命并不能给所有的人带来利益，相反它损害了谁的利益，谁就会进行殊死反抗。何况你想让革命停在什么地方它就停在什么地方吗？

在法庭上，大卫已没有了“一起喝毒药”的勇气，而是开脱自己，他说：“从今往后，我不再追随人，而只追随原则。”不过我们很快就会看到这话是靠不住的。兼具野心和幼稚两种品质的人，不可能只追随原则，因为原则从来是不值钱的。

说大卫是投机者并不公平，事实上大革命前他已经成名，完全用不着浑水摸鱼。他是真心相信革命。大革命前维持他这个画家生活的全是王公贵族。他有很多学生，但他一般不收学生的钱，对富人则要价很高。不过他也不想，革了这些有钱人的命，谁来买他的画。小资产阶级革命，常常是心里想着穷人，最后却作了大资产阶级。

大卫是理想主义者，他认为“自罗马人以后，这个世界便空洞无物”，唯有革命可以召回“文明美德”。果真如此就好了！1791年，他在画《网球场誓言》时，正处在革命鸦片的迷醉之下，他说：“噢，我亲爱的祖国！我们再也不用到古代人的历史中为我们的画笔去找题材。过去是艺术家缺少题材，不得不重复，现在是题材多到没有那么多艺术家。”这



样的话听上去耳熟。大卫说的也没错，对绘画求真求大的他，革命大浪自然比贵妇沙龙更令人兴奋。

而他在革命中的上升也是火箭式的。1791年他在废黜国王的请愿书上签了字；1792年8月入选国民公会；10月2日成为公共教育委员会成员；10月18日成为艺术委员会成员。这个艺术委员会取代了王朝时代的画院，大卫对画院历来没有好感，当年他考了四年，愁得几乎自杀，才让那帮老古董接受了他。所以他积极推动画院的垮台。革命者公仇私仇往往是一起报的。1793年1月他投了处死国王的赞成票；同年6至7月，他主持雅各宾俱乐部；7月底又当选国民公会秘书长；9月进入救国委员会。这几年，他作画不多，而是组办革命节日，组建公共博物馆，罗浮宫博物馆的创建他起了核心作用。1793年，为纪念法国军队从英国人手里夺回南部重镇土伦，他建议国民公会搞一个庆功仪式。他不知道的是，这其实是他其后为拿破仑做的那么多宣传活动的开始。夺回土伦的主角就是刚刚24岁的炮兵上尉拿破仑。

1794年5月，他又奉罗伯斯比尔之命，组办一个“崇高人类”的节日。罗伯斯比尔想消灭旧宗教，创立一种新宗教，这个新宗教信仰的神明就是“崇高人类”。大卫自己是什么神都不信，但也挡不住为“崇高人类”热血沸腾。他亲自从音乐到服装搞了一次盛大节日。不过让人民在几个月里换一个神来信，行得通才是奇迹。一个神几十年上百年都未必换得掉。“存在的即是合理的”这句话虽然“反动之极”，但人性的弹性未必如我们想像的那么大。1802年，正当大卫为第一执政官拿破仑画像而荣膺骑士勋章时，拿破仑与教皇在这年4月签订了《教务专约》，把被革命赶走的旧宗教又请了回



来。签订仪式在巴黎圣母院举行，场面同样盛大。仪式结束当晚，杜勒里宫花园又是歌会又是灯会，好不隆重。拿破仑回宫后问身边一位将军：“你看今天的仪式怎么样？”将军回答：“这是一次无聊的宣教仪式，只不过少了一百万人参加，这一百万人牺牲性命去推翻的，就是您今天所恢复的东西。”^①大卫当年为信仰“崇高人类”而组织的庆典仪式，也是在杜勒里宫花园举行。相距八年，人民显然未领让他们当家作主这份情。伏尔泰说：“让人相信灵魂是不死的并且有一个可以替人报仇的上帝，是很有用的。”大卫用他的艺术才华侍奉过“要把革命进行到底的”罗伯斯比尔后，又转而侍奉起“要结束革命”的拿破仑。而结束革命的人永远有理。

在进入救国委员会的约十个月的时间里，大卫等于直接参与了政治。他签署或联署了三百多份逮捕令，而这些被送上革命法庭的人，十之八九走上了断头台。不过也多亏了他，才没有任何一位艺术家遭此命运。被他送上断头台的有他过去的主顾奥尔良公爵，还有博阿内将军——约瑟芬的前夫。冥冥中他再次与拿破仑有了一丝干系。好在后来约瑟芬“不计前嫌”。大卫的革命热情是那样高涨，以至于妻子坚持保王党立场，他们便离婚了。

1794年12月，在承认“是罗伯斯比尔的假美德将他的爱国热情引入歧途”之后，他被释放。但次年5月，又再度被捕。他以前为新朋友而抛弃的人或打倒的人，全都伸出了报复的手。直到1795年10月，国民公会通过大赦令，他才

^① 此句译文引自商务印书馆出版的米涅著中译本《法国大革命》。其余引文均直接译自原文。



彻底脱了干系。他与妻子复婚，选择沉默，完全钻进了画室。
但时间不长。他与一位革命朋友曾有过这样一段对话：

大卫：你觉得我是那种会被拖下水的人吗？

朋友：比别的人还要容易，只要许诺你活着就能得到进先贤祠那样的荣誉。

终于找到了英雄

大卫画的第一幅拿破仑像，是一幅未完成的画。这幅画也在罗浮宫。我看完大卫的自画像，转到这幅画上时，很有点吃惊。这是我看到的拿破仑画像中，最真实的一幅。理由很简单，波拿巴尚没有成为不可一世的拿破仑。画只完成了头部，身体只有一个素描轮廓。这张脸，霸气是已经有了，但野心家未达到目的前脸上难免会有那些“真诚破绽”，留在了大卫的画笔下。那个时候，画家尚没有被权势完全镇住，被画的人也还没有“自己一百个正确”那样一份笃定。这是权力与艺术结合前极其短暂的“一见钟情”的时刻。

那是1797年。常胜的拿破仑已经升任将军，28岁。离雾月政变，他最终夺权，还有两年。那由战马军刀在乱世中迅速建起的权威，令所有的理想黯然失色。革命洪水之后的第一块奠基石是军靴踩出来的。所以革命总是由知识分子开局，最后由会打仗的人终结。而知识分子往往是走了第一步，看不到第二步。此时的拿破仑急于把军功转换成其他形式的荣耀。结识大卫是其中的一步棋。

1797年年末的一次晚宴上，他巧妙地安排大卫出席，两



人第一次见面。拿破仑诱惑艺术家的本事是一流的，应该承认他诱惑任何人的本事都是一流的。被罗伯斯比尔都搞得神魂颠倒的大卫，无论如何不可能越过拿破仑这个门槛，而不丢下一尺半寸灵魂。

果真晚饭没吃完，他已经为之迷倒，当即同意为拿破仑画像。拿破仑只摆了两小时的姿势，便匆匆离去，他有别的更重要的事要做。这次短暂相见，便产生了我上面说的那幅未完成的画像。

拿破仑一转身马上就把大卫抛在了脑后，可大卫第二天还没有降掉头晚的“发烧”，他激动不已地对学生们说：“他有一个多么漂亮的脑袋，像罗马人那样纯真、伟大、英俊……这个人若在古代，人们会为他升起祭坛。是的，亲爱的朋友们，波拿巴是个英雄！”

“他缩短了历史，而放大了想像。”这是司汤达对拿破仑的评价。我走出德农馆，站在方院几乎空荡荡的庭院里，心想这种像陨星一样冲撞历史的人，实在不多。不过再多几个也让人吃不消。庭院四面的石楼是路易十四的作品，那也是自个自比“太阳”的人物。夜晚站在方院，被四围灯光下半透明半晦暗的高楼包裹着，三两行人踩在石块地上的脚步声，特别清晰。1804年12月2日，拿破仑就是经罗浮宫，走方院后面的圣奥诺雷街，奔向巴黎圣母院加冕会场的。

这位最后两小时的第一执政官坐在由八匹大白马拉着的带皇冠的马车上，前呼后拥的卫队、乐队达八千人。他身披的皇袍有22米长。然而，十几年后被英国人关在圣赫勒拿岛上的拿破仑说，其实他更喜欢在巴黎过十来个法郎一天的小日子，转转文学酒吧，跑跑图书馆，在戏院票价便宜的后排



看看戏，吃一顿几分钱的饭，一个路易租间小屋。你更相信哪一个？

搞如此排场的加冕礼，他也有解释：“我不相信法国人民那么喜欢自由和平等。法国人并没有被十年的革命所改变，他们只要一个感情——荣誉。因此必须满足这种感情，必须给他们荣誉。”又说：“让人去忙些蠢事，要比让他们去操心正确思想，安稳得多。”

很多年前，他在科西嘉岛的一个朋友曾这样说过他：“噢，拿破仑，你实际上一点也不现代，你是个普卢塔克^①似的人物。”革命中最后那个破土而出的人物，那个最给人革命理想幻觉的人物，骨子里往往是浸透了旧文化的墨汁。否则他怎么能战胜所有的对手？

野心的点燃是分好几步的。头几步是他与环境做的交易，后几步就是他与人做的交易。1796年5月10日，拿破仑在意大利的洛迪打败奥地利军队，占领了意北伦巴迪地区。他就是在那一天测量到成功的尺寸；“洛迪之后，我不再只把自己视作一个普通将军，而是视作一个被召唤来影响人民命运的人。一个念头涌上心头，我很可以成为政治舞台上起决定作用的角色。”又，打进米兰那天：“在我们这个时代，目光远大的人，一个没有。轮到我来做出个榜样了。”

乱世中能抓住乱马缰绳的人，要比我们想像的少得多。然而后来几乎所有人都被那耀眼的光环闪坏了眼睛。

① 古希腊历史学家，一生致力于复古。



拿破仑与大卫（下）

大卫的另一幅画

拿破仑垮台后，大卫流亡到布鲁塞尔。1817年，他为另一个流亡者画了一幅肖像，画上的人叫西哀耶斯。两人同年，69岁。路易十八复辟后，订了一条法律，当年投处死国王赞成票的人，一律不得宽恕，被赶出法国。大卫就在这里遇到了当年为拿破仑雾月夺权立下汗马功劳的西哀耶斯，并为他留下了这幅肖像画。这是他最后的几幅画之一，被美国人买去，如今收藏在美国哈佛大学艺术博物馆。

这不是一幅普通的肖像画，这是两个幻灭者的相遇。画上西哀耶斯那双曾经沧海对一切都淡漠的眼睛，是大卫为自己、为西哀耶斯、为革命画上的句号。

说到拿破仑的发迹，不得不说说这位西哀耶斯。此人是“知识分子闹革命永远生不逢时”的典型。他与大卫一样出身第三等级，也就是中、小资产阶级。人是聪明绝顶，但想当主教却升不上去，因为没有贵族血统。一个制度让这样的人受了教育、取得了能力唯独晋升之路不通畅，是难稳江山的。果然，时机一到，他一炮而响。1789年大革命前夕，他写了一本小册子，名为《什么是第三等级？》。如果说“网球场誓言”是法国大革命的导火索，那么这本小册子就是“网球场誓言”的导火索。他写道：“第三等级代表了什么？一切。它在现存政治秩序中又是什么？什么也不是。它要求什



么？成为一支不可忽视的力量。”其后，那著名的“网球场誓言”就出自他之手。

大卫与他几乎总是前脚后脚，他抛出小册子，大卫借古罗马人物画了一幅反王权的巨幅油画《布鲁图斯》，而订画人正是路易十六大人也；他起草“网球场誓言”，大卫将那一幕永远留在画布上；他们都是国民公会议员，都投了处决国王的赞成票；都看好拿破仑；最后都流亡在外，客死他乡。但有两点本质不同：西哀耶斯比大卫清醒得多，早早刹住革命脚步，没有跟着激进党人走下去；对拿破仑，大卫是想找一个英雄，而西哀耶斯并不想找个英雄，他只想找一个能帮他刹住革命车轮、稳住法国社会的人。

西哀耶斯有“政治学的牛顿”之说，圣伯夫说他“对法国大革命的各个阶段都有准确的观点”。比如他对吵得不可开交的制宪会议做了如下评论：“他们想要自由，但不懂得公正。”恐怖时期，人家问他做什么了，他说：“我活过来了。”他对各个派别有一句奉告，很有名：“让我们闭嘴吧！”他的清醒理智让他与革命在最初的碰撞之后，即保持着若即若离的关系。他在挑起革命后，很快意识到这辆发疯的马车，并不一定朝着人们最初希望的方向奔跑。何况不同的人，希望着不同的方向。他在督政府后期终于忍不住跳出来，也是看着这辆马车被各方力量、各种希望撕拉着，永远也走不到任何一个目的地。

1795年督政府成立前这六年的革命可以用几句话简单地画出线条：最初是特权阶级要以保持等级制度和三级会议来反对王室和资产阶级，建立特权阶级的政权；第二阶段是资产阶级要利用1791年的宪法来反对特权阶级和无产阶级，建



立资产阶级的政权；第三阶段是无产阶级要以 1793 年的宪法反对其他各个压在他们头上的阶级，建立无产阶级“专政”。这几种力量无一不排他，如何稳定得了。

西哀耶斯们的算盘是让革命退回并停在第二阶段。国家要运转起来，还得靠有产阶级。而有产阶级希望有一个稳定而强大的政权，让他们发财致富，而不用担心掉脑袋。1791 年资产阶级革命阶段的制宪人都是伏尔泰派，伏尔泰有句名言，他说管理国家的优良配方是“一小部分人让一大部分人有活干，同时被这一大部分人供养，并统治着这一大部分人”。至于当初为了打倒特权阶级而发动起来的群众，则是该在哪还回到哪。1791 年拉法耶特就给过这些“热情不减”的百姓一瓢冷水，他在 3 月广场让军队给了他们一通乱枪。没有用，革命车轮转起来了，哪那么好刹住。看到这里，你该明白罗伯斯比尔为什么成了“千古罪人”，而这个案永远翻不过来了吧？

革命七八年，幻灭是一个接一个，每一个似乎都必去拿血换来。慢慢地温和派希望把权控制在手里，但督政府受制于自己设计的体制，无力办到。而雅各宾派随时都想夺权，保王党随时都想复辟。于是，在 1795 年督政府上台后没有绝对权威的时代，所有人的眼睛并没有停止寻找权威，大家把目光都投向了为了革命在外四处征战的将军们。人们推翻一个权威时的热情，往往很快就转换成迎接另一个权威的热情。所以当你你要推翻面前这个制度时，有没有想过它也曾是你自己的杰作！

宪法没法实现西哀耶斯所代表的温和派的计划，只有一条路，借助外力。西哀耶斯说：“我需要一把剑。”只不过这



把剑用过之后，还要重回刀鞘，西哀耶斯并不希望独裁统治。但我们将看到，资产阶级又在重犯它已经犯过的错误，剑可以如意出鞘，是否还能如意收回？

事实上革命开始不久，便有一批清醒的资产阶级在寻找他们的“剑”，人选有过几个，但无一脱颖而出。早期知名的有拉法耶特。后期西哀耶斯看中了军功不下拿破仑的茹贝尔将军。但天意做了另外的安排。1799年8月15日，茹贝尔在意大利被一颗子弹送去黄泉。也就在这一天，拿破仑过了他30岁生日。看人的命运看久了，再聪明的无神论者，也不得不问自己：是不是有一只天意之手在那里安排操纵？否则你无法解释有些人的幸运另一些人的倒霉。

西哀耶斯只得去找另一把“剑”——北方军司令莫罗将军。莫罗要求给他一个考虑时间。一星期后，西哀耶斯再去找他，莫罗告诉他波拿巴已从埃及返回。他说：“这就是你们需要的人，他帮你们政变，比我要强。”

1799年10月9日，拿破仑在地中海圣拉菲尔湾登陆。这一天距11月9日——共和历雾月十八日，一天不差，正好一个月。



云、灯塔、地中海



圣克卢公园的废墟

拿破仑被英国人打败后，除了老百姓没抛弃他，所有他致力维护利益的王公贵族、资产阶级和教会，全都抛弃了他。但聪明的他，靠一部《圣赫勒拿岛回忆录》，把失去的名声、魅力一样样全都追回。这恐怕是历史上最不可思议的一本“平反书”。

但他住过的两处最出名的官邸，在战火中毁灭，却不似人的感情那样追得回来了。这两处地方，一个是杜勒里宫，一个是巴黎西郊圣克卢宫。烧毁时间都是在1871年，前者由巴黎公社放火烧掉，后者是在与普鲁士军队作战时被大炮炸毁。

但圣克卢还是很值得一游。它已经变成一座有森林草地的公园，关键是它地处高地，可以将巴黎城尽收眼底。

这个地方意义不同寻常，还因为拿破仑政变上台是在这里，后来称帝也是在这里搞的鬼。他喜欢住在这个离宫。大革命开始后这十年里，不管是想把革命进行到底的人，还是只想将革命进行到合适自己程度的人，都怕再跟“富贵”沾边，因为这两个字似乎已跟旧制度沾在一起。把国王从杜勒里宫赶出去后，没有哪个以革命起家的政客敢住进去。就是西哀耶斯这些督政官，实则代表着有产阶级，也只敢在卢森堡宫办公，据说宫里除了几件办公家具，一件奢侈品不敢有。当初靠打倒特权阶级、呼吁平等起家，把人家打倒自己立刻登堂入室去享受同样的东西，无论如何不能自圆其说。拿破仑可不管这些，他住进了杜勒里宫，也不怕人说那可是你们推翻的“暴君”的宫殿。他进去视察准备派人整修时，看见墙上还挂着革命党人的小红帽，便对身边人说：“别让我再



看见所有这些乌七八糟的东西。”

而离宫他选了圣克卢宫。这是死在断头台上的王后玛丽·安托瓦奈特最中意的别墅。她大革命前从奥尔良公爵手里买下这座城堡，找名匠精心装修，直到1788年革命爆发前几个月才装饰完，却已经无福消受。

我知道圣克卢宫已经烧掉，但以为橘园还在，雾月十八政变就是在橘园进行的。西哀耶斯和拿破仑于雾月十五日制定了推翻共和三年宪法的政变计划。由拿破仑把军队方面的人控制在手里，西哀耶斯则已谋反了元老院最有势力的三个议员。政变的主要目的是推翻督政府，重新制定宪法。实际上就是又一次激烈的政治体制改革，只不过不再通过群众革命这样一种方式。推翻一个宪法再立一个宪法，形同一场革命，要想它不流血，政变是唯一的办法。18日（1799年11月9日）早晨，元老院开会，三名西哀耶斯安排好的议员，危言耸听，说雅各宾党人正从各地赶往巴黎，准备夺权。在几个“暗钉”的搅动下，元老院果真同意了谋反者的要求：将立法两院迁到圣克卢，由拿破仑负责迁移。这一步是把两院与巴黎可能生变的各种力量隔开，便于操作。元老院的命令和拿破仑的布告散发到巴黎街头。布告里拿破仑有几句话，已经颇有主子的口吻：“你们把我给你们留下的如此光辉灿烂的法兰西变成了什么样子？我给你们留下的是和平，我回来看到的却是战争；我给你们留下的是胜利，我看到的却是失败；我给你们留下的是意大利的亿万财富，而我到处看到的却是横征暴敛和民穷财尽……”^①大革命以来，还没人敢

^① 此句译文引自商务印书馆出版的米涅著中译本《法国大革命》。其余引文均直接译自原文。



如此露骨地摆出这种唯我独尊的架势。眼明的共和党人马上警觉起来。

西哀耶斯在几天前与拿破仑密商时，也已经惊觉拿破仑的霸气。西哀耶斯跟他谈改变宪法的计划，拿破仑打断他的话：“这些我都知道……这不是三言两语说得完的，我们没有时间了。我们需要的是把两院迁出巴黎的当天就成立一个临时政府……我同意由三人组成临时政府：你、罗歇—迪科和我……”西哀耶斯开始了他的第一个幻灭。几天以后拿破仑又说：“我给他们时间自己想明白了，我完全可以不要他们就能做我同意和他们一起做的事。”西哀耶斯想取拿破仑这把“剑”自用，却不想实则成了对方的谋权刀柄。但机器上了发条，已经停不下来。只能走下去看了。

19日，两院代表来到圣克卢宫。五百人院的会议在橘园举行。元老院的钉子实际已经拔掉，就剩下五百人院了。拿破仑想用对付元老院的办法让五百人院就范。行不通。他就亲自出马，以为议员是他带的兵，可以随他调遣。结果橘园里面炸了锅，人家大骂他“独裁者！”他仓皇跑出来，不小心把自己脸划破，却对外面士兵说议员里有人要害他。最后，看再不动手，政变要流产，他下令士兵冲进橘园，强行解散立法议会。

第二天，有些地区就以两院的名义贴出了告示：“雾月十八、十九这两个不朽之日，挽救了行将和必然分裂的共和国。”

大卫在听到雾月政变的消息后说：“我早就想过，我们的德行没有好到足以让我们成为真正的共和主义者。”

雾月十八政变就这样把革命留下的最后一个人民代表机



关拔除了。自1789年以来，不是没有人想以自己的意志扭转什么，但没有人像拿破仑这么彻底，也没有人像拿破仑这样适逢其时。革命已经疲软到所有人都经不起强力的拉扯，很容易就把辛辛苦苦撑持下来的理想丢掉了。像雾月十八这样的事，要在九二、九三年，民众早已暴动。但革命十年的结果是，穷人照样是穷人，财产不到一定数目连投票权都没有。我看人类还没有发明出一种制度让老实人长久统治狡猾的人。雾月十八政变，正是人民想要一个强权保证他们最基本生活的时候，他们已把以前的事忘掉或者不愿再记起了。要到下一个周期才会再翻过来。每一件事都有它自己的时间。

我进圣克卢公园大门时，看门人还跟我说橘园尚在。但我在里面转下来的结果，只找到橘园旧址的牌子，橘园已经没有了。很奇怪的一种感觉，花园、喷泉、石阶、房基，甚至露台都在，就是宫与橘园没有了。1789年革命后，王后装饰一新的宫自己还没住上，已经向老百姓开放了，群众跑来看里面的优雅豪华，无不开始仇恨特权阶级。不过没有特权阶级，也就没有了奢华，我们就连眼福都享不到了。

马车一路驶向圣母院

共和八年雾月二十日（1799年11月11日）凌晨5点，一辆马车离开圣克卢宫，驶进尚在睡梦中的巴黎。车上坐着雾月政变的两个主角：拿破仑和西哀耶斯。这辆孤独的马车让我想到5年后浩浩荡荡穿过圣奥诺雷街驶向圣母院的车队长龙。西哀耶斯已经不在那条长龙里了。

那天凌晨在卢森堡宫分手的拿破仑和西哀耶斯，不出一



个月就已经分道扬镳。先是三位执政中迪科马上审时度势，向天平倾斜的那头靠去。他对拿破仑说：“将军，谁主持执政府没有必要再投票了，这个权力应该归你。”一下子就把西哀耶斯扔下了，西哀耶斯如不同意就站到了对立面。从这以后，迪科凡事按拿破仑的心事走。他对西哀耶斯说：“我们的统治已经结束。经验告诉我们，我们没有能力掌这个舵。事情很明显，这个国家要一个将军来指挥。”

西哀耶斯背后，有文学名人斯塔尔夫夫人沙龙里一批持自由思想的知识分子支持，从跟拿破仑合作成功的第二天起，他就开始了抵抗。但就像我们前面说的，知识分子就是这样，总是事后聪明，永远生不逢时。他对那些迅速向权力重心处倾斜的人说：“先生们，你们有一个主子了，波拿巴什么都想做，什么都会做，什么都能做。”他集毕生政治智慧拟定的宪法草案，并不合拿破仑的心事。与另一执政官分权而治，始终处在行动和被监督之间，这些构成西哀耶斯政治体系的东西，可不是为拿破仑裁剪的衣服。拿破仑这样的人，需要特别量身制作。立法者与拿破仑争到后来，拿破仑便威胁说他要打内战，那时候“会有鲜血没膝”。西哀耶斯扔过去一句话：“你是要做国王了。”拿破仑很不高兴：“我不是个国王，我不愿人家用国王来侮辱我……我是从人民中走出来的一个士兵，全靠自己走上来。能把我和路易十六比吗？”日后的历史将证明，国王都还够不上他的野心。

1800年2月通过的新宪法，最显著的特点是诉诸全民投票。当时流行一句话：“新宪法里有什么？”谜底：“有拿破仑。”我们马上就会看到，像拿破仑这样的人，全民投票只会顺从他的意愿。民主，民主，有时很蠢。1944年，即便东



边有苏联的大炮，西边有美军的飞机，要是再投票，希特勒当选一点都不会比1933年票少。西哀耶斯彻底认输了，他对拿破仑说他别无他求，只想退休。

拿破仑当上第一执政官后，把73家报纸，一刀砍掉60家。1803年砍剩8家，1811年只留4家。两院他也并没有不让存在，只是人数和构成都如他所需。他在1802年之前，的确为稳定这个动荡了10年的国家提供了一个权威。在议会制吵来吵去做不了的事，他一声令下都做成了。最主要的是，他给有产阶级提供了可靠的保护。他取消了旨在限制富人发财的累进税，把有产阶级最怕的雅各宾党人流放到下辈子也难返回的太平洋小岛。那个奢华的巴黎慢慢又复苏了。商人、银行家最高兴：“这才是一次舞台布景彻底换掉的变革。共和国只是个幌子，实权都在将军手里。”拿破仑自己的评价是：“我恢复了私有财产和宗教信仰。”我看他是一时间把“阶级斗争”的火焰扑灭了。在他治下，法国社会几年就找回了似曾有过的歌舞升平。一时之间，似乎人人满意。下层百姓有不断的对外军事胜利可以欢呼和自慰；资产阶级更不必说，正忙着发大财；就是保王党也从他身上看到英国那个蒙克将军的影子。蒙克将军也是以反王权起家，但后来打进伦敦，解散议会，把查理二世接回来，复辟了王政。如果拿破仑的统治在1802年即结束，历史将只留下他的功德。但真正的野心家是不会自动停住脚步的。“从卓越到可笑，只有一步之差。”这是拿破仑自己说的。

我挑了一天沿八匹大马的皇家马车走过的加冕之路，由杜勒里花园向圣母院走。在里沃利街没有辟出前，圣奥诺雷街是主干道。如今跟旁邻的里沃利街比，它实在是不算宽。



可见当年八千人的车队那长龙般的尾巴可以甩多远。圣奥诺雷街昔日的繁荣已经被里沃利街抢尽。但寻旧的人选这条街而避开里沃利是上策。

拿破仑的车队从圣奥诺雷街拐上新桥便直奔圣母院。这是塞纳河上最古老的桥，我在桥上歇脚时，望着亨利四世高头大马的塑像，想到这铜像是波邦王朝复辟后，溶化了两座拿破仑的铜像，重塑的。原版的亨利四世大革命中被群众捣毁了。前不久维修时，在铜像里发现一些差不多藏了快两百年的文章和书，全是共和思想的内容。有人推测是雕塑家对王朝复辟不满，才埋下这一伏笔。好有意思，铜像不会说话，但有好多故事。让我们接着讲下去。

从共和到帝制，这一步跨出去，远比当年从帝制到共和要容易。每想及此，我便不得不承认，自身责任感不强的民族，只看见眼前利益。所以他们往往只有两种角色可演：被虐待的孩子或被宠坏的孩子。

越权行为是一步步来的，好动感情的民族，很容易就把权利与感情混淆，并且很容易就把希望寄托在那个最善于煽动他们感情的人身上。事情的起源就是一种感情，实际是一种被操纵的感情。从1802年5月起，就有人提出要向第一执政官证明全国人民的感激之情。如何证明？还有什么比让他再统治下去更好的礼物？于是，元老院投票通过将拿破仑的权力再延长十年。可拿破仑想要终身权力，这个礼显然太轻了。所以他觉得很不得面子，拒绝了。但拒绝的理由当然是故作谦虚。

我发觉，碰到权欲超强的人，他身边人往往不是去制止他，而是拼命迎合他，以谋取自己的利益。这使得历史上的



月下的新桥和西岱岛



站在塞纳河艺术桥上望着新桥和西岱岛



独裁者有太多机会走到底。这些人很快想出了一个高招，既把元老院的决定绕开了，又可满足拿破仑的欲望。拿破仑说：“我要求人民来决定。”你看，碰到这种人，人民迟早都是人质。而向人民提出的问题已经不是再干十年行不行，而是“拿破仑·波拿巴是否做终身执政”？元老院哑口无言。

投票结果可想而知，同意票占绝大多数。于是，拿破仑被宣布为终身执政。

我已经走到巴黎圣母院前。在那个寒冷的冬日，为了拿破仑的加冕礼，整个巴黎都张灯结彩。为一两个人的心事搞得全城大动，现在看简直荒唐，但身处其中的人，觉得理所当然，这才可怕。眼前刚刚整修完的圣母院，像迟暮美人新涂了脂粉，让人颇有了几分年龄加魅力共同对付青春的底气。加冕礼那天，圣母院的外墙完全被罩起来，因为大革命中提倡“崇高人类”信仰时，圣母院外墙上的雕像被砸个七零八落。革命的疯狂到哪里都是一样的。为这次盛典圣母院周围的民房全被下令拆除。权力可以让人将自己的欲望凌驾于所有人之上。看来现在圣母院前这个摆放漂亮圣诞树的广场还是多亏拿破仑了。广场上也有一个塑像，比亨利四世的那座还要高大，非得把头仰得很高才好观赏。这就是拿破仑孜孜以效的榜样查理曼大帝。

拿破仑还有最后一步就走过来了。

到了1804年，由于对英战争，以及抓出了几个谋反将军，有人提出“广阔的帝国四年来全靠波拿巴的坚实领导才得以休生养息”，所以必须确保领袖生后这个政权的存在。这只是借了一个机会，通向权力顶峰一直就在拿破仑的野心里的。



在权力面前，拍马屁者的传染性远大于批评者，于是一呼百应。元老院起草了一封肉麻的信给拿破仑：“伟人，完成您的巨作，让其永垂不朽，就像您的光荣。您把我们从过去的混乱中拯救出来，您让我们享受到今天的幸福，再为我们保证未来吧。”马屁走遍世界都是一样的，真遗憾！为了“革命”，给终身执政官一顶皇冠的时候到了。整个元老院只有一个人投了反对票，这才叫“全国一心”。元老院走在前面，别的人也不甘落后，谁都想分到“伟大杰作”的一份。法案评议委员会秘书长是个“改邪归正”的雅各宾党人，居然号召同行说：“对于全国政权的领袖，我看不出还有什么比皇帝这个头衔更配得上我们伟大的国家。”“改邪归正”的人，再踩准鼓点的人绝少，惯性常常又把他们甩到了另一头。不要忘了，法案评议委员会是三权分立的另一足。可见政权制度随便你怎么立，人都是可以另搞一套。关键在人。

拿破仑呢？还在装模作样：如果是“全国人民的愿望”，他准备接受，但要全民投票。于是在确立终身执政官两年后，再次试探民意。当然是顺利通过。人民把推翻旧制度时的不理性，又一分不减地用在建立新制度上——或者说建立一个根本就是“旧”的新制度。没有一个结果不是由人的欲望产生的。独裁者独自一人是独裁不起来的，如果没有那么多人追随他。一种社会制度的形式，往往不是一个人的作品，每一个人对自身利益的那些小小的选择，构成了这个制度形式的基础。所以从历史上看，有些民族往往是推翻了一个独裁者，再选出另外一个独裁者，而且常常更独裁。每一个人意识到自己在干什么，意识到自身的利益与他人利益那个适当的界限，意识到每一个选择的后果，才是走向个人独立的第



一步。没有独立个体的社会，每个人不能自我负责的社会，人民与国家的关系永远不可能是一种理智的关系。

两百年后的今天，人们仍然在罗浮宫络绎不绝地观赏大卫的《拿破仑一世加冕礼》。曾如此崇拜革命的大艺术家，最后以其才华，将独裁者被送上皇帝宝座这一幕永远地留在了人间。而艺术家本人则至死没有回法国，后来王室碍于他的名气，倒是愿意特许他回来。但这一次也许傍依权势的苦头吃够了，他拂了路易十八的好意。他说：“我是由一条法律放逐的，只能由一条法律才能再回来。”他与拿破仑的路早于1815年滑铁卢战役后便永远分开了，但油画艺术将他们永世拴在了一起。